蒙藏民族对祖国历史的贡献

阔端与萨班
凉州会谈

樊保良 水天长 主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此书得到甘肃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甘肃省宗教局资助

阔端与萨班
凉州会谈

樊保良 水天长◎主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 / 樊保良，水天长主编. —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97（2009. 9 重印）
ISBN 978-7-226-01593-3

Ⅰ. 阔… Ⅱ. ①樊…②水… Ⅲ. 藏族—民族关系—蒙古族—中国—南宋 Ⅳ.K245. 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64989 号

责任编辑：李树军　牟克杰
封面设计：余　岚

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
樊保良　水天长　主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兰州大众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 9.25　插页 6　字数 185 千
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6，001~8，000
ISBN 978-7-226-01593-3　　定价：38.00 元

此书献给: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六十周年

西藏民主改革五十周年

编委会主任

水天长

主 编

樊保良 水天长

编委兼撰稿

樊保良 包寿南 华 侃 梁新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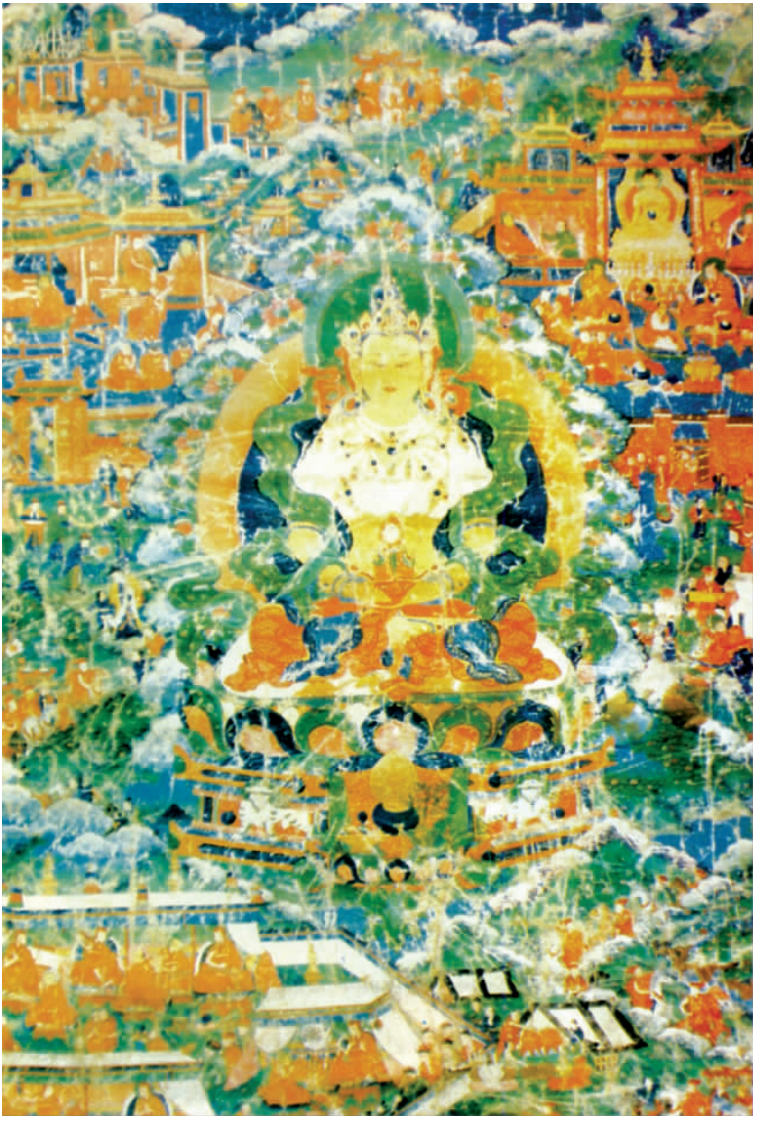

1244 年萨班应阔端召见携八思巴及随从赴凉州会谈图

（邵如林摄自萨迦寺唐卡画）

昂旺·贡噶索南所著、成书于 1613 年的《西藏大法王吉祥萨迦派历辈传记·奇妙如意宝库》(简称《萨迦世系谱》)封面。该书现藏于西北民族学院图书馆,系国内保存较早的木刻版

《萨班世系谱》第 49 页背面记载阔端邀请萨班的诏书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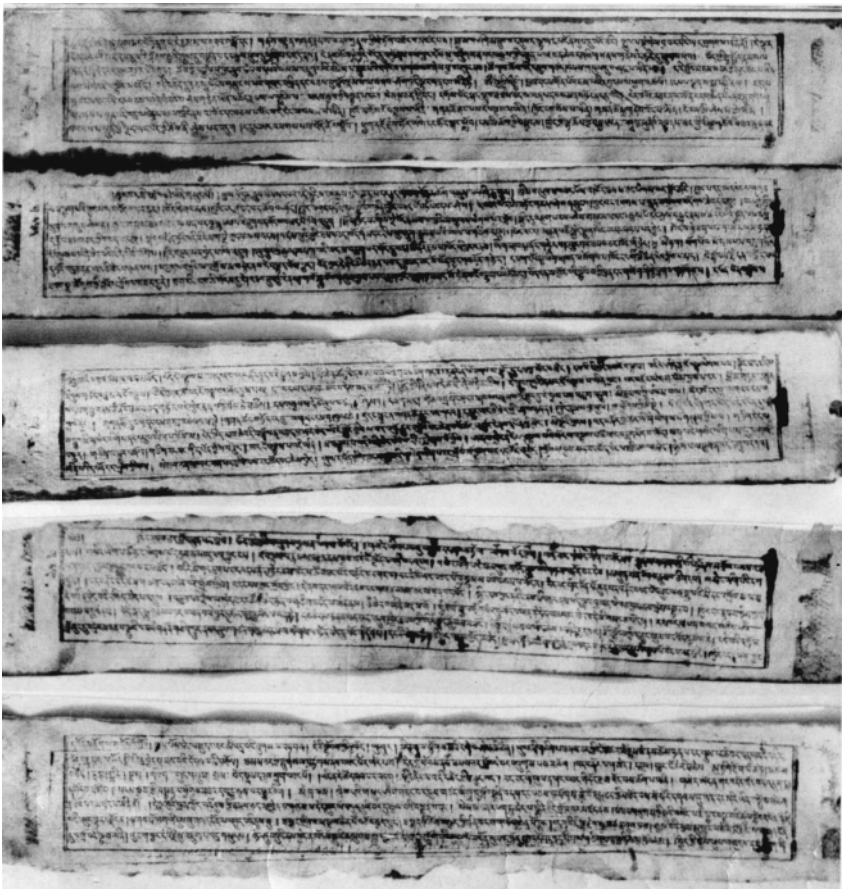

《萨班世系谱》第 57 页背面至 59 页背面记载的《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原文

甘肃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皇城滩阔端的避暑宫遗址与阔端墓地 （陈淮　摄）

◀ 现藏于武威市博物馆的萨班铜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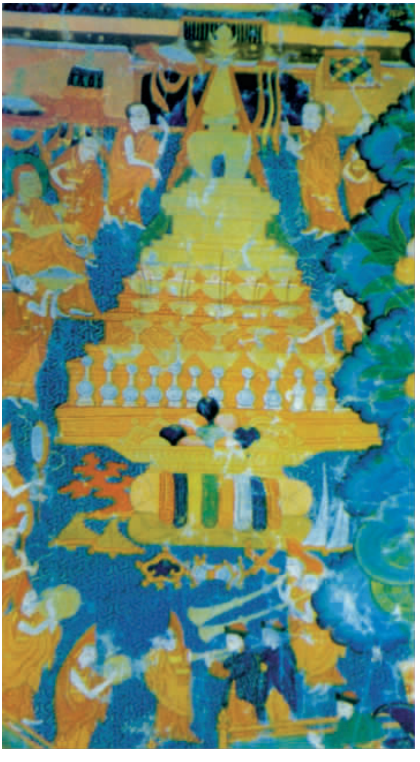

▶ 八思巴在凉州为萨班舍利塔开光（邵如林摄自萨迦寺唐卡画）

明宣德五年《重修凉州白塔志》与宣德六年《建塔记》碑刻（藏文为碑阴）

始建于北宋、现已颓毁的萨迦北寺　（邵如林　摄）

武威市武南镇残存的白塔，史载覆钵以下部分就是萨班灵骨塔

萨迦寺，元代萨迦地方政权中心，位于西藏日喀则地区，保存较好，寺中藏有宋元以来的汉文活字版经书、壁画、雕像、刺绣、明刻经典，具有很高的历史价值

推进中华民族团结统一历史创举

（代序）

孙英

《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是一本论述蒙藏关系和中华民族走向统一的历史进程中一个重大事件的学术专著。我对蒙藏古代的历史研究不多，但感兴趣。总觉得无论从历史角度，还是从现实的角度看，编写这样的一本书，都是很有历史意义的事。鉴于此，我曾鼓励作者写这本书，写好这本书。这或许是在本书与读者见面之际，编著者要我在书前写点文字的原因。我执意不写，他们又执意要我写。是于人盛情难却，还是于事兴味犹存，或兼而有之，终于还是写了。

萨班是吐蕃带有政教合一性的宗教领袖，阔端是蒙古汗国的皇子和西路军统帅。他们于公元13世纪中期，在西部重镇凉州（今甘肃武威）举行了一次历史性的会谈。会谈解决了吐蕃与当时蒙古汗国的和平统一问题。后来随着南宋的灭亡，形成了大一统的元朝中央政权。这是继承民

族传统友谊,顺应历史发展趋势,符合社会发展规律的一个历史壮举。

藏族与中原内地各民族的友谊,源远流长。11世纪流传在藏族民族间的长篇英雄史诗——《格萨尔王传·门岭之战》中说:“汉藏之间亦有缘,汉地善业传藏地,藏地善法传汉地,藏汉如同日和月,彼此之间离不开,因缘相联成一家。”(甲措顿珠译《格萨尔王传·门岭之战》第60页,西藏人民出版社出版)这里的“善业”和“善法”,就是指经济文化包括宗教传播与交流。藏族与内地各民族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共同发展,结成深厚的民族友谊,藏族人民形象地喻之为一座民族友谊的“黄金桥”(智观巴·贡却乎丹巴饶吉著,吴均等译《安多政教史》第37页,甘肃民族出版社出版)。

民族友谊的“黄金桥”,是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形成的。藏族是由西藏古代土著居民与黄河上游地区的氐羌族群以及北方草原的古代游牧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融合而成的民族共同体。现代考古证实,西藏高原东面黄河上游地区的氐羌系统文化,北方草原地带的游牧文化,从不同方向向西藏传播,并与当地的土著文化相融合,从而形成藏族自己的文化和传统,丰富了中华民族的传统优秀文化。藏族文化与周边文化的相互渗透,相互补充,奠定了藏族和汉、蒙等民族之间友谊的基础。远在奴隶制时代,吐蕃王朝就与中原交往。唐朝公主和吐蕃赞普两次通婚,双方使节往来不绝,经济联系和文化交流更加频繁,特别是文成公主入藏,被传为千古佳话。吐蕃王朝灭亡

后，大量的吐蕃部落流散于甘青及川西高原，并逐渐在这一带定居下来。相继存在于甘青地区的潘罗支政权、唃厮啰政权，都与宋朝交往甚密，“设茶马互市”(《宋史·吐蕃传》)，结臣属关系。历史证明，藏族与中原各民族有着深厚的民族友谊和文化传统上的互相认同基础。

从西藏社会内部和藏民族历史发展的内在因素来看，自最后一位吐蕃赞普达磨被刺后，西藏社会便陷入分崩离析的动荡时期。新兴的封建农奴主相互割据，不断发生战争，同时对农牧民加重剥削。伴随着分割局势再度弘兴的藏传佛教，教派林立。各教派势力与各封建农奴主势力结为一体，割据自立，互不统属，从而加剧了社会矛盾长期无休止的战乱与精神世界的分离，使藏族人民备受四百余年的分裂割据之苦，他们渴望和平、统一，能够安定地建设美好家园。

正是以民族传统友谊为基础，以当时历史条件下藏族人民渴望和平统一的历史动因为根据，孕育了凉州会谈的成果与成功，在中华民族的统一、融合、发展史上，竖起一座永为世人瞩目的民族团结之碑、和平统一之碑。

13 世纪初期，我国北方草原出现了一个内部团结、军事经济实力日益强大的政治势力——蒙古汗国。蒙古汗国相继统一西辽、西夏和金。此时，统帅蒙古汗国西路军的大将阔端，既以军事战略家的眼光，又以政治家的睿智，对统一西藏坚定不移。他成竹在胸：西藏问题解决后，腐朽的南宋政权必将陷入蒸蒸日上的蒙古汗国的军事包围之中，大一统的局面即可实现。

如何解决西藏问题?阔端看到,西藏地域辽阔,气候独特,地形复杂,单凭武力非短时间内所能奏效。以藏传佛教为解决西藏问题的政治服务,进行和平谈判,乃是切合实际的上策。与此同时,一位精通“五明”的智者,吐蕃最具影响力的萨迦派宗教领袖萨班,不愧为与西藏人民心脉相通,真正能够高瞻远瞩,为西藏的前途和命运深思熟虑的政治哲人。他力主和谈,并挺身而出,敢于为此而献身。当阔端的宗教政治内容合二为一的邀请诏书送达西藏时,他先送二侄到凉州,以表和谈诚意,继之千方百计,统一西藏内部认识,终于在1246年,不辞年迈与路途险远,“以利益佛法及众生,尤为利益所有操蕃语之众”(《致蕃人书》)到达凉州。1247年与阔端达成西藏各派与蒙古汗国和平统一的具体方案,它的内容具体体现在《致蕃人书》中。西藏地区的僧俗百姓读《致蕃人书》后,无不欢欣鼓舞。

凉州会谈的成功,反映了中国历史发展的总趋势。国家的安定统一,民族的友好团结,符合各民族人民的共同利益。作为蒙族和藏族上层人物的阔端和萨班,顺应历史发展的规律,抛弃某些个人私利和民族偏见,以统一大局为重,共同促成了这一民族团结统一盛事。他们在祖国大一统的历史上功不可没。

凉州会谈的成功,是西藏属于中国,永远成为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历史见证。按照《致蕃人书》的规定,吐蕃官吏由中央政府任命,吐蕃要向中央政府交纳赋税,中央政府对吐蕃实施户籍管理。这便是向世界宣告,向历史宣告,西藏这片神圣的土地,从此正式划入伟大中国的版

图。这光辉历史事实的发生,是在距今750年前的甘肃凉州。

凉州会谈的成功,推动了西藏经济社会的发展。《致蕃人书》颁布实施之后,藏族人民安居乐业,虽经中原王朝明、清之变,西藏与内地各民族的经济文化交流日益密切广泛。民族团结友谊的“黄金桥”,历经风雨沧桑的历史洗礼,至今犹坚。

《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的编著者,从纷繁的资料中撷取其精华,又实地考察,数易其稿,以完备的体例,严谨的结构,详尽抒写了凉州会谈的缘由始末,并以马克思主义的历史观、民族观审视历史,以无可辩驳的历史证据,给民族分裂主义者以有力痛击。他们历经数年的辛勤劳动,填补了我国史学研究的一个空白。为维护民族团结和祖国统一做出了史学工作者的可贵贡献。

1997年10月16日

前　言

西藏自古与中原有着密切的经济文化和政治交往，随着历史的发展，这种交往和联系逐渐由松散向稳固的方向深化，到元朝时期，西藏已成为中央政府直接管辖下的地方政权。1247年，蒙古皇子阔端与西藏地方萨迦派法主萨迦班智达在甘肃武威举行会谈（即凉州会谈），尽管会谈过程简单，但是目的明确，方法得当，解决了重大问题。

正是通过这次会谈，产生了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

正是通过这次会谈，蒙古汗国——元朝中央政府对西藏实行了有效的行政管辖。

正是通过这次会谈，西藏地方首次以法律的形式正式成为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且从此固定下来。

因此说，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是中国历史上、民族关系史上、藏族史及藏传佛教发展史上的重大事件，是西藏与祖国历史关系发展的一个重要标志。

西藏历史研究，当今是个比较敏感的且有现实意义的课题，不管“西藏独立”论者与我们的祖国统一、民族团结、社会进步的观点是如何分歧和对立，但终有个是与非、真与伪的鉴别标准，这就是历史事实。历史是公正无私的。

西藏石器时代的考古发现,为我们了解西藏远古文明及藏族族源提供了珍贵资料。地下文物证明几万年前西藏高原就有人类活动,尤其藏北旧石器的形制与黄河流域发现的旧石器基本上属于同一个系统。从新石器时代开始,黄河上游地区的氐羌系统文化及北方草原的游牧文化,分别从不同方向向西藏传播,并与当地土著文化相融合,从而在西藏高原上形成了三种原始文化,藏东河谷地区的卡若文化、雅鲁藏布江流域的曲贡文化及藏北细石器文化,构成和奠定了西藏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三个基本来源。藏民族共同体即由西藏土著居民群体、北方草原南下的游牧居民群体及黄河上游地区南下的氐羌系统居民群体多元融合而形成的。

7世纪前半叶,藏族历史上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松赞干布统一了青藏高原上的藏族诸部,建立起吐蕃王朝,与中原唐朝皇室发生了频繁交往与密切联系。藏王松赞干布与唐朝文成公主、藏王赤德祖赞与唐朝金城公主的先后两次联姻,标志着藏汉民族间紧密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正如赤德祖赞后来向唐玄宗呈递的信中说:外甥是先皇帝舅宿亲,又蒙降金城公主,遂和同为一家,天下百姓,普皆安乐。那些所谓“文成公主是在唐皇室受到吐蕃的威胁下勉强出嫁的”,“唐朝两次公主出嫁吐蕃是屈辱投降”等论调,不是出于无知妄说,就是别有用心。821—822年的长庆会盟又使这种甥舅关系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碑文记载:“自今以后,屏去兵革,宿忿旧恶,廓然消除。追崇舅甥曩昔结援,边堠撤警,戍烽韬烟,患难相恤,暴掠不

作。”(《唐蕃会盟碑》)因而在整个吐蕃王朝时期,西藏与中原始终保持着密切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汉藏两族间的友好往来,始终是相互关系的主流。

9世纪中叶,吐蕃王朝崩溃后,青藏高原上的藏族各部遂分裂成许多互不统属的地方势力集团。从五代至宋初,自仪、渭、泾、原、环、庆及镇戎、秦州暨于灵、夏皆有藏族部落,各有首领(《宋史·吐蕃传》)。宋朝将这一带的藏族部落分“生、熟户”两种,把“熟户”纳入直接管辖之下,推行寓兵于民的屯田政策。另外,还通过分封诸首领组建地方武装,征发各部落青年在其住地筑堑、浚壕、立栅、修堡砦,抗击西夏的进攻。至于先后建立在凉州一带的六谷蕃部潘罗支政权和河湟地区的吐蕃王室后裔唃厮啰政权,更是一贯奉行联宋抗击西夏政策,主动要求配合宋军“戮力共讨继迁”,为宋朝守护西塞,抵御西夏。宋朝也相应给他们封官授职,联系不绝,特别是宋朝规定“弓矢兵器不入外夷”,但对潘罗支政权例外,“帝以其宣力西陲,委之捍寇,特令渭州给赐”(《宋大诏令集》卷二四零)。此外,茶马互市已成为联结中原内地与整个藏族地区的主要经济纽带。

从而可见,历唐、五代迄宋,西藏与中原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愈来愈密切,从“甥舅关系”发展到一定形式的臣属关系。以上就是蒙古统一前西藏与祖国关系的基本历史事实。

13世纪初,蒙古在北方兴起,从统一蒙古诸部到建立元朝,成吉思汗及其子孙历三代五帝,经过七八十年的浴血奋战,艰苦斗争,终于完成了中国的空前大统一。自唐末

藩镇割据以来,祖国山河破碎,各民族政权并立,各政权之间常因拓疆扩土,或争夺宗主权,或抢掠财富,攻伐不休,争战不已,各政权内部大多陷于种种矛盾、危机之中,各民族人民更是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这种分裂割据局面长达三四百年之久。所以,当时实现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已成为历史发展的特别需要,已成为各族人民的强烈愿望与共同利益。谁能完成这一历史使命,谁就将对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历史发展做出贡献。“这件好事蒙古人做了”(范文澜《中国历史上的民族斗争与融合》)。从成吉思汗到忽必烈的大统一过程中,西藏正式归入祖国版图。从阔端到忽必烈都是贯彻执行了扶持萨迦教派代理西藏事务的既定政策,赋予萨迦政权在元朝统一管辖下统治西藏地方的权力,并因地制宜建立了许多施政措施和管理制度。

西藏自吐蕃王朝崩溃后,也同全国形势相似,经历了四百年的四分五裂,史载:“族种分散,大者数千家,小者百十家,无复统一矣”(《宋史·吐蕃传》);“吐蕃本土经历两个派系彼此火并内讧,日趋支离破碎,境内各处每每分割为二,形成了大政权与小政权,众多部与微弱部,金枝与玉叶,肉食者与谷食者,各自为政,不相统属”(《贤者喜宴》)。各地方势力之间不断发动战争,不断加重对农奴的压迫剥削。各教派势力之间也是各树一帜,不相统属,特别是各教派势力与各地方势力结为一体,更加深了分裂割据局面的存在。这种长期分裂和战乱,使藏族人民深受其害,他们渴望和平与统一,要求能过“太平安宁的生活”(《格萨尔王传·天岭卜筮之部》)。所以,统一西藏既是蒙古完成大统一

的大势所趋,也是符合藏族人们愿望与要求的。元朝政府对西藏地方进行有效的行政管辖,使其出现了全国大统一下的西藏内部小统一,出现了全国协调全面发展下的西藏地方从乱到治。实现统一,从乱到治,既是社会发展的内在规律所决定的,又是西藏人民意志的体现 。西藏统一于祖国是中国历史发展的结果。

中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中华民族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是各民族共同缔造和发展的。蒙古族和藏族就是这个多民族国家中的重要成员,自古以来就主要居住在蒙古高原和青藏高原。凉州会谈的成功使蒙藏两大民族间的密切交往不断加强,蒙藏两族之间政治、经济、文化联系将蒙古、青藏两大高原牢固地连结在一起,中华民族的向心力和凝聚力又将蒙古高原、青藏高原与中原大地紧密地连结在一起了,从而形成祖国幅员辽阔的领土面积。因此说,凉州会谈是蒙古族和藏族对共同缔造祖国历史及发展中华文化所作出的杰出贡献,是中华各民族共同缔造祖国历史的一个典型事例。值得我们深思的一个问题是:经过元朝百年统治后,六百多年来的中国历史上,并没有出现大规模的长时期的分裂割据局面,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国内各民族间的民族关系加强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巩固了。此外,我们国家的民族关系与其他国家民族关系不同的一点,就是我国各民族“谁也离不开谁”,是长期历史形成的。中华民族作为一个自在的民族实体,是经过几千年的历史过程所形成的。这个过程既包括多元民族一体化的过程,又包括多元地域统一化的过程。中华民族的多

元一体格局,各民族多种经济文化类型所构成的完整生计体系,以及各民族心理上的相互认同等,都是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是客观历史规律所形成的。所以说,闹分裂,鼓噪“西藏独立”,是不符合历史发展潮流的,是不得人心的。

还有个问题需要指出,就是目前对萨班这位历史人物的评价出现了一些非议。不管话怎么说,其攻击的主要一点是说萨班在凉州会谈时与蒙古达成协议,成功地解决了西藏的归属问题。当时,萨班不顾年迈体衰与路途险远,“为利益佛法及众生,尤为利益所有操蕃语之众”(《致蕃人书》),前来凉州与阔端会谈,“我无论祸福如何,均无后悔”(《致蕃人书》),置个人安危于不顾。他言行一致,光明磊落。他以统一大局为重,为西藏社会发展着想,积极与蒙古会谈,成功地达成了和平解决西藏问题的协议并发布《致蕃人书》。“卫藏之僧人、弟子和施主等众生阅读了此信件后,无不欢欣鼓舞。”萨班的实践顺应了历史潮流,具有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他为西藏的统一与发展做出了杰出贡献,其功绩永世不可磨灭。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坚持以历史事实为根据,思辨和考证相结合的原则和方法,广泛搜集史料和校订史料,辨别、分析其利用价值。然后通过思辨,完成由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提高和飞跃,力争公正地科学地认识和理解西藏与祖国的关系。本书以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为交汇点,但凉州会谈绝非蒙、藏两族历史上的偶然事件。它是13世纪前后,我国北方、西北及西南地区民族关系、政治、

经济、军事、文化各方面发展变化的结果，是历史的必然。我们用大量笔墨叙述凉州会谈前的历史背景，以及元朝对西藏的治理，往前追溯到吐蕃王朝前后及唐蕃、宋蕃关系的发展，蒙古在北方崛起以及成吉思汗统一诸部，继之蒙古降畏兀儿，灭西辽，亡西夏，灭金等；往后延伸到元朝的全国大统一，元朝在西藏行使有效地行政管辖及萨迦政权在政治、宗教、文化方面的建树等。其目的就是想把历史发展的脉络勾画清楚，把西藏与祖国关系的历史发展内在规律反映出来。

目前，在国内外发表和出版的西藏与祖国关系的论著中，对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都写得过于简单，甚至被忽略，至于以“凉州会谈”为题的专著，更为罕见，几乎查找不到。我们深知自己的理论水平和专业知识有限，但是，完成这个课题的现实必要性和学术意义，激发和鞭策我们鼓起勇气，大着胆子来做这件事 。我们是通过深入分析，广征博引，以大量史料论证元朝统一中国及西藏归入祖国版图，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以充分事实说明西藏是祖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藏族人民是我国多民族大家庭的兄弟民族，蒙古族和藏族都对祖国历史的发展做出了各自的重大贡献。我们坚信事实胜于雄辩。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书中缺点错误之处，希望专家和读者们赐教指正。

樊保良

1997 年 8 月于兰州

目　录

第一章　凉州会谈的历史背景 …… 1
第一节　西藏与中原的早期交往联系 …… 1
一、公元 7 世纪以前,西藏与黄河上游及北方草原的历史渊源 …… 2
二、吐蕃与唐朝的交往联系 …… 6
三、吐蕃与宋朝的交往联系 …… 14
第二节　成吉思汗统一蒙古诸部及建立蒙古汗国 …… 21
一、成吉思汗统一蒙古诸部 …… 21
二、建立蒙古汗国 …… 27
三、蒙古诸部统一的重大意义 …… 29
第三节　蒙古统一前的吐蕃社会状况 …… 33
一、王室分裂及奴隶平民大起义 …… 33
二、藏传佛教的再度兴起 …… 37
三、西藏长期分裂及人民对统一的渴望 …… 40
第四节　历史赋予的使命——蒙古族杰出领袖完成祖国统一 …… 43
一、当时国内的分裂割据局面 …… 43
二、蒙古族杰出领袖完成祖国统一 …… 49

三、成吉思汗统一我国北方的意义 …… 55
第二章　凉州会谈的始末 …… 59
第一节　会谈的起因与目的 …… 59
一、蒙古统一吐蕃势在必行 …… 59
二、阔端派兵入藏 …… 63
三、阔端向萨班发出邀请诏书 …… 65
第二节　会谈的经过及结果 …… 72
一、阔端与萨班在凉州会晤 …… 72
二、阔端与萨班会谈 …… 76
三、发出《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 …… 78
第三节　《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述评 …… 86
一、《致蕃人书》的主要内容 …… 86
二、《致蕃人书》的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 …… 93
三、评所谓“喇嘛与施主”的关系 …… 103
第三章　凉州会谈的作用与意义 …… 110
第一节　元朝政府对西藏地方的治理 …… 110
一、蒙古统治者对藏传佛教的利用 …… 110
二、行政体制的建立 …… 113
三、宗王出镇和政府驻军 …… 118
四、其他措施的实施 …… 121
第二节　西藏社会稳步全面发展 …… 128
一、各教派自奉教法自由发展 …… 128
二、萨迦政教合一制度初步确立 …… 134
三、藏族文化的持续发展 …… 137
第三节　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巩固发展 …… 143
一、中央与边疆联系的加强 …… 144

二、边疆各民族社会经济的发展 …… 146
三、边疆各民族文化科学的发展 …… 151
四、国家空前统一 …… 156
第四章　“阔端开府西凉”时期的遗迹和文物考述
…… 159
第一节　关于“阔端开府西凉”及其有关遗迹 …… 159
一、关于“阔端开府西凉” …… 159
二、有关阔端遗迹 …… 162
第二节　凉州四部寺及萨班灵骨塔、萨班铜像 …… 164
一、白塔寺及萨班灵骨塔、萨班铜像 …… 165
二、金塔寺 …… 174
三、莲花寺 …… 175
四、海藏寺 …… 176
附一　参考文献目录索引 …… 183
附二　蒙藏文史料译文选辑 …… 195
后记　…… 274

第一章　凉州会谈的历史背景

中华民族历经几千年持续不断的发展，终于形成了今天这样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少数民族与汉族既插花分布、交错杂居，而又各有畛域，各民族之间在长期互相帮助、互相依存、互相促进、携手前进的友好往来中，经济联系和文化交流得到不断加强，多种经济文化类型逐步构成为一套完整的生计体系。中华民族在祖国历史进程中，既各自创造和发展了本民族的历史和文化，同时又共同创造发展了中华民族的历史和文化。历史上西藏与中原的关系，13 世纪蒙古族完成祖国的统一等，无不体现着这一历史发展的特点。所以说，“凉州会谈”的成功，元朝对吐蕃进行统一治理，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

第一节　西藏与中原的早期交往联系

西藏与中原王朝正式发生政治隶属关系始于元代。但是，任何一种历史发展的结果，都不会是一朝一夕偶然出现的，它必须有一个较长时期的变化和发展过程。西藏归属中原王朝也是如此，它是西藏社会长期发展的必然结

果，它是由历史发展规律所决定的，而不是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这是因为，藏族是由西藏古代土著居民和黄河上游地区的羌族以及北方草原的古代游牧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逐渐融合而成的民族共同体，它是祖国多民族大家庭中的一个历史悠久的兄弟民族。西藏地区远在元代以前就与中原在政治、经济、文化有着源远流长的、密不可分的关系。

一、公元 7 世纪以前，西藏与黄河上游及北方草原的历史渊源

20 世纪 50 年代以来，西藏旧石器、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发现，以及专家们研究成果的不断发表，不仅澄清了以往不少是非，而且还为人们了解西藏远古文明及进一步探讨西藏土著居民和藏族族源等问题，提供了贵重资料。

1956 年 7 至 8 月间，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在西藏的黑河、青海的沱沱河沿和可可西里以及格尔木等地，发现了十几件打制石器。经分析鉴定，这些石器除一部分为新石器文化外，其余大部分为旧石器文化[①]。1966 年至 1968 年，中国科学院西藏综合考察队在西藏定日县东南 10 公里的苏热山南坡，发现了 40 件人工打制的石片以及用石片做成的刮削器和尖状器等[②]。1976 年，中国科学院青藏高原综合科学考察队在藏北申扎县珠洛勒发现打制石器 4 件，均为石片石器，器形有边削器、端刮器及尖状器三种[③]。另外，青藏高原综合科学考察队还先后在藏北的日土、普兰等县发现了一大批旧石器[④]。1982 年，在青海柴

达木盆地的小柴旦湖滨阶地的砾石层中发现了一批人工打制的石制品[5]，“根据 C^{14} 测定和地层对比，这批（石）制品的年代距今大约 3 万年”[6]。西藏藏北阿里、那曲地区“旧石器的形制，与黄河流域发现的旧石器基本上属于同一个系统。”[7]

西藏新石器文化更为丰富多彩。迄今为止，西藏发现的属于新石器时代的遗址和地点已多达 50 余处，其中包括细石器地点 28 处[8]。从新石器时代开始，西藏高原东面黄河上游地区的氐羌系统文化以及北方草原的游牧文化，分别从不同的方向向西藏传播，并与当地的土著文化相融合，从而在西藏高原形成了以藏东河谷地区卡若遗址为代表的卡若文化、以雅鲁藏布江流域拉萨曲贡村遗址为代表的曲贡文化及主要分布于藏北高原以细小打制石器为特征的藏北细石器文化。这三种原始文化所代表的来源和构成各不相同的三个居民群体，构成和奠定了西藏新石器时代文化的基本面貌与基本格局，同时也成为后来藏族形成的三个基本来源。

进入金属时代以后，在藏北高原继细石器文化之后又发现了一批石丘墓、大石遗迹、动物形纹饰等三种具有北方草原特征的考古文化遗物，主要分布于藏北高原及西藏中部的部分地区。这三种遗物除我国北方草原地区有发现外，在前苏联的阿尔泰地区和蒙古人民共和国的贝加尔地区等草原地带也有发现[9]。西藏的石丘墓发现于霍尔、南茹和那仓等地，其特点是用石板或石块在墓上环绕成一个椭圆形，称“用石头环绕的坟墓”[10]，在藏北也有类似的墓

发现，称为“牧民坟”[11]，石丘墓的年代，大约为公元前7至5世纪。另外，在西藏发现的带动物形纹饰的青铜制品，主要是带钩、扣饰、小铃等饰物或小件生活用品，纹饰内容有鹿、马、熊、鸟、猴等[12]，具有一定的地区性。这与分布于辽宁西北、冀北、内蒙古、宁夏等沿长城一带的动物形纹饰，反映了藏北高原的游牧民与北方草原的游牧民之间，早就有了密切的历史交往和经济文化交流。

在雅鲁藏布江中下游及藏东峡谷区，继新石器时代卡若文化和曲贡文化之后出现了一大批吐蕃石棺墓，其时代上限可追溯自公元前一千年吐蕃王朝以前，下限则延至公元7至8世纪吐蕃王朝时期，主要发现于藏东昌都地区的芒康、贡觉及雅鲁藏布江中下游的林芝、乃东、拉萨、朗县、加查县等，共计20余处，近两千余座墓葬[13]。这与我国西南横断山脉及西北地区氐羌系的石棺墓，在文化特征上具有很大的相似性，唯在年代上，西藏的石棺墓较之为晚，氐羌文化因素西传的趋势，由此可见一斑。

关于羌族西迁的历史，汉文史籍不乏记载。《后汉书·西羌传》记载：“至爰剑曾孙忍时，秦献公初立，欲复穆公之迹，兵临渭首，灭狄獂戎。忍季父卬畏秦之威，将其种人附落而南，出赐支河曲西数千里，与众羌绝远，不复交通。其后子孙分别，各自为种，任随所之。”同书又载：“发（读音博bó）羌、唐旄（藏语为“高原之人”的意思）等绝远，未尝往来。”《新唐书·吐蕃传》记载：“有发羌、唐旄等，然未始与中国通，居析支水西。”“赐支河”与“析支水”在今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境内，“出赐支河曲西数千里”，当是今青海

的西南部至西藏的东部地区。这里地域毗连，期间大部是草原地带，很少崇山峻岭阻隔，迁徙往来较方便，特别是雅鲁藏布江流域和藏东谷地，土沃草丰，宜农宜牧。所以，羌族部落从青海陆续向西迁入西藏以后，就一直在那里居住下来，与当地土著居民频繁交往，相互影响，逐渐向统一融合的方向演变和发展着。至于《新唐书·吐蕃传》在“发羌、唐旄”之后又载：“蕃、发声近，故其子孙曰吐蕃，而姓勃窣野”。这段话就说得含糊不清了，“蕃”（读音博）是藏族的自称，“吐蕃”是唐代对当时西藏的藏族及其所建的政权的称呼，西迁的“发羌”并不是说“吐蕃”续家谱式的祖先，况且“发羌”也不一定是爰剑的后裔，而可能是与西迁羌族部落临近的一个西藏土著部落，中原人不谙西藏土著详情，在“发”后置一“羌”字而称为“发羌”，不论西藏土著还是迁入者，都以为是地居中原以西的牧羊人“西羌”。事实上，从青海迁入西藏的羌族，只是后来形成藏族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或者说是构成后来藏民族共同体的重要来源之一。“藏民族是一个多源的民族，它直接起源于新石器时代三大原始居民群体的融合。这三大原始居民群体即是：西藏高原的土著居民群体；由北方草原地区南下的游牧民族居民群体；从东部黄河上游地区南下的氐羌系统居民群体。”[14]那些主张藏族源于印度、马来半岛、缅甸、伊朗血统的说法，都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续家谱式的土著说或西羌说，也都是不客观不科学的。民族是一个历史范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

二、吐蕃与唐朝的交往联系

在吐蕃王朝存在的200多年间（公元7—9世纪），与唐朝既有刀光剑影的一面，又有密切友好的一面，这两种关系，在中国民族关系史上都是比较突出的。

吐蕃与唐朝的军事冲突，可以说是从争夺青海吐谷浑为导火线的。从唐高祖武德元年至唐高宗龙朔三年（618—663年）的45年中，唐朝、吐谷浑、吐蕃三方基本上处于和平友好的时期，各方也都在此期间得以发展壮大，唐朝在和平建设中出现了贞观治世，吐蕃的社会改革和政权建设得到巩固，吐谷浑在丝路贸易中获得巨利。但是，由于吐谷浑在唐、蕃间所处的重要地理位置，又成为唐、蕃争夺的首要对象：吐蕃势力要北上或东进，必然要占据吐谷浑的青海地区；唐朝要经略西域，维护丝绸之路畅通，也非常需要吐谷浑。所以，从龙朔三年以后的90多年间，三方关系就变成了吐蕃灭吐谷浑，唐以武力助吐谷浑复国，并由此展开了唐、蕃激烈争夺吐谷浑的战争。

松赞干布与唐太宗相距一年去世后，吐蕃芒松芒赞继位，因赞普年幼，由大论（相当宰相）噶·东赞摄政，原来的唐蕃友好关系，也从此开始动摇了。唐龙朔三年（663年），噶·东赞亲率大军进攻吐谷浑，吐谷浑内部的亲吐蕃大臣素和贵逃奔吐蕃，尽告吐谷浑虚实，吐蕃便顺利地攻入吐谷浑境，吐谷浑王诺曷钵与唐弘化公主等率数千帐逃至凉州，由于唐高宗采取“平两国怨”、“以安集吐谷浑”的消极政策，致使吐谷浑遭到彻底失败，领土全被吐蕃占据。至

此，唐朝的河西、陇右及西域都受到严重威胁。

咸亨元年（670 年），吐蕃向西域发动进攻，“入残羁縻十八州，率于阗取龟兹拔换城，于是安西四镇并废”[15]。唐朝在西域的统治发生动摇，原吐谷浑之鄯善、且末也被吐蕃所占据。唐高宗于同年以右威卫大将军薛仁贵为逻些道行军大总管，左卫员外大将军阿史那道真、左卫将军郭待封为副，领兵十万，西出青海，征讨吐蕃。薛仁贵等从鄯州向西南深入至大非川，准备进攻乌海，郭待封不受节制，尽失军中辎重，薛仁贵虽背道深入，破吐蕃于黄河边上，但因辎重尽失，只得退保大非川。吐蕃钦陵率兵 40 万来战，众寡悬殊，唐军大败，薛仁贵只得与钦陵约和，方得生还。大非川战役，吐蕃获胜，此后数年间，唐朝已处于防御地位，其间几次较量，唐军均不利，幸赖左领军员外将军黑齿常之奋力抵抗，遏制了吐蕃继续东进。唐朝擢升黑齿常之为河源军（在今西宁附近）经略副使至经略大使，黑齿常之在河源斥地置烽 70 所，垦田 5000 倾，岁收达 500 余石，做到战守有备[16]，双方处于相持状态。

天宝十四年（755 年），唐朝内部发生了“安史之乱”，朝廷从河陇及朔方等地抽调 20 万兵力平叛，素著威名的陇右节度使哥舒翰被调回，派往潼关拒守，西北边防空虚。至德元年（756 年），回鹘、吐蕃相继遣使，向在宁州（今宁夏宁武县）新即位的唐肃宗请求“助国讨贼”，肃宗只“赐宴而遣之”。于是吐蕃以唐不修旧好为借口，“陷威戎、神威、定戎、宣威、致胜、金天、天成等军，入据石堡城、百谷城、雕窠城”[17]。同年又与南诏合兵，攻陷唐剑南道之东部重镇嶲

州。第二年二月，吐蕃又遣使来朝，请求“助国讨贼”，唐仍以赏赐遣还，三月吐蕃又遣使和亲，未成。终肃宗朝六年间，吐蕃则全部攻占了唐朝的西北河湟地区及剑南嶲、松二州。

唐代宗即位后，吐蕃向唐发动了全面进攻，“宝应元年又陷秦、渭、临洮”[18]诸州郡，同年六月吐蕃军“入大震关”（陇山山口），向关中挺进，九月又集20万大军进攻泾州，泾州刺史投降，并导引吐蕃军进犯京畿，“寇奉天、武功、周至等县，蕃军自司竹园渡渭，循南山而东”[19]，唐军抵抗失败，代宗逃奔河南陕县，吐蕃军进入长安。吐蕃在长安立广武王李承宏为帝，改元大赦，设置百官，并抢掠府库市里，焚烧闾舍，洗劫一空，由于郭子仪组织部署，长孙全绪、殷仲卿等诸军云集城外，吐蕃占领15天后才慌恐退出，双方经凤翔一战，吐蕃军退至原、会、成、渭等州。同年年底，吐蕃偏师又攻剑南，“陷松、维、保三州及云山所筑两城，西川节度使高适不能救，于是剑南西山诸州亦入吐蕃矣”[20]。此后，唐蕃之间在陇山东西进行了长达20年的拉锯战，在唐朝郭子仪、浑瑊、崔宁、李怀光、段秀实等将领的坚决抵抗下，吐蕃势力才被阻止在陇山以西。吐蕃东进不成，又调头西攻，广德元年（764年），吐蕃乘河西与京师联系阻断之机，攻占凉州，第三年进一步攻占了甘州和肃州，十年后又攻占瓜州。到德宗即位后的第二年，沙州也被占据了，其后继续向西攻占了伊州（今新疆哈密）、西州。此时吐蕃的疆域，“自安西以东，河、兰、伊、甘及西凉，及于会宁、天水，万三千里，凡六镇，十五军，皆为戎有”[21]。唐朝不得不被迫

与吐蕃订立“清水之盟”，承认吐蕃对西部大片地方的占领。从“清水之盟”到“平凉劫盟”再到“长庆会盟”的38年间，吐蕃与唐朝的关系，一直在友好与恶化、战争与议和中曲折地发展着。

但是，在整个吐蕃王朝时期，吐蕃与唐朝之间在政治、经济、文化方面的联系是居于主导地位，非常密切的。

吐蕃与唐朝之间的政治关系，在很多情况下是通过双方互相遣使往来，而不断得以加强的。出使的内容和实际活动，包括了通好、和亲、报丧、吊祭、会盟、报捷、朝贺、赍诏、送僧、求匠、请市等许多方面。双方使臣往来的次数，有的研究者统计：“在整个吐蕃王朝时，唐蕃之间使臣交往共计290余次，其中蕃使180余次，唐使100余次。”[22]若从634年松赞干布首次遣使入唐到842年吐蕃王朝灭亡的208年来计算，唐蕃之间差不多8个月就有一次使臣往来，而且使臣往来的总趋势，是次数越来越多，人数越来越多[23]，其中有14个年度，每年达到三次以上，最多的是长庆元年、建中四年和贞元三年，这三年分别达5次、6次、9次之多。在唐代宗以前，除迎送文成公主和金城公主的使团和随从人员，一般每次大约十多人，最多不过50多人。到代宗永泰二年蕃使论泣藏入朝，据载使团人数达100多人。同时，双方使臣的地位都比较高，并且须经皇帝或藏普的批准同意。

唐蕃两大王朝之间，出于政治、经济、文化联系之需要，而且影响最大、意义最深的友好往来，当为文成公主、金城公主之出嫁吐蕃。从贞观八年开始，吐蕃赞普松赞干

布曾几次遣使至唐,求嫁公主,唐太宗均为允准。贞观十四年,松赞干布派出大论噶·东赞为请婚使者,携带贵重礼品入朝,在藏、汉文史籍中,对噶·东赞进行长时间的不懈努力,聪明机智地回答唐太宗提出的各种问题,留下了不少美好的传说。到第二年,唐太宗才允许将文成公主嫁给松赞干布,“十五年,妻以宗女文成公主,诏江夏王道宗持节护送,筑馆河源王之国。弄赞率兵次柏海亲迎”[24]。“河源王”即指吐谷浑诺王曷钵,据托马斯的《新疆发现吐蕃古藏文文书》中说,文成公主一行至吐谷浑地区,备受吐谷浑王、母后及王臣的盛大欢迎,文成公主还在该地瓮城中心驻息,并在佐地朋约都建造宫室。“弄赞”即松赞干布,“柏海”即今青海鄂陵湖和扎陵湖。松赞干布从拉萨远道赶来,在柏海以子婿礼与李道宗相见,然后,李道宗返回长安,文成公主由松赞干布亲自迎护到吐蕃。一路上,吐蕃人民把文成公主当做一位神女,热情欢迎和由衷敬重,当文成公主来到拉萨时,吐蕃人民穿着节日盛装,热烈迎接她的到来。松赞干布不仅为公主及唐使举行“天庭般的盛大喜宴”,另外还要特地在拉萨为文成公主修建华丽的宫室,高兴地说:“我祖父未有通婚上国者,今我得尚大唐公主,为幸实多!为公主筑一城以夸示后代。”[25]文成公主也牢记临行前唐太宗“汝应教儿孙读诗书,习染善性”,“应勤闻思修,内依正法行”,要“平淡行事,对内对外,尤宜精明敏利,言语和平”,要“慈爱人民,礼敬赞普”等教诲,肩负“利乐吐蕃”的使命,做出了难能可贵的独特奉献。她除了带25名宫女作陪外,还带了一尊释迦牟尼佛十二岁身像,360部

佛经,300 多种黄金碧玉、奇珍异宝、绸缎座垫,金鞍玉辔,360 种食品和烹调书籍,60 部工艺书籍,60 部医书和医药,300 卷汉地五行图经和 80 部占筮历算法,2 万多匹锦帛,以及多种辞书。后来,松赞干布和文成公主又遣使上书,请求唐高宗赐予蚕种以及酿酒、碾、碾、纸、墨等各种工匠,高宗一一应允。文成公主入藏,使松赞干布和吐蕃人民对中原文明产生了无限羡慕之情,随即派遣许多贵族子弟赴长安,入国学修习诗书。吐蕃学生在国学里“服改毡裘,语兼中夏,明习汉法,目睹朝章,知经国之要,窥成败于国史,察安危于古今”[26]。如唐高宗时,吐蕃派往唐朝的使者仲琮,就是当年入国学学习的成员,“颇晓文字”,富有才华,受到高宗器重,特赐宴优待。此外,松赞干布还请求唐太宗派遣“识文之人典其表疏”[27]。上述物质文化、精神文化之传入吐蕃,对吐蕃社会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与此同时,吐蕃向唐朝大量贡献的各色方物,也丰富了中原的物质、文化生活。

贞观二十三年(649 年),唐太宗去世,唐高宗即遣使赴吐蕃报丧,并授松赞干布“驸马都尉”官职,封“西海郡王”爵位,赐布匹 2000 段。松赞干布受封后,即遣使携带金琲 15 种,献于唐太宗灵墓前,并上书顾命大臣长孙无忌说:皇帝新即位,若有人敢于趁机作乱,我将率领蕃军赴讨。唐高宗为奖励他的忠心,又加封他为“賨王”(賨字读 zóng),同时还雕刻了一座松赞干布石像,与其他王公将相的石像同列于唐太宗灵墓旁。永徽元年,(650 年),松赞干布病亡,唐朝派遣右武卫将军鲜于匡济,持诏前往吊祭,并

废朝哀悼。文成公主于永隆元年(680年)去世,她在吐蕃生活了近40年。她的事迹或以故事流传,或以戏剧表演,或以塑像保存,或以文献记载,在广大藏族人民中是有口皆碑。她在加强唐蕃之间的政治联系,沟通汉藏民族之间的经济、文化交流等方面,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至今受到藏族人民的敬仰和怀念。

继文成公主出嫁松赞干布后70年,经吐蕃使者悉勋热等多次入朝请求,唐中宗应允,在景云元年(710年),金城公主又携带着大量丝绸、多种工匠、各类图书,以及一个龟兹乐队,进藏与赤德祖赞联姻。迎娶金城公主的吐蕃使团,人数竟达千人之多,盛况空前。唐中宗亲自送别至始平县(今陕西兴平县),遂将次县改为金城县,以示纪念。金城公主沿途在吐蕃人民热烈隆重地迎送下进入西藏,吐蕃赞普赤德祖赞也特地为公主"别筑城以居之"。到开元十九年(731年),吐蕃遣使入朝,奏曰:"'公主请《毛诗》、《礼记》、《左传》、《文选》各一部。'制令秘书省写与之。"[28]金城公主进藏不失为继文成公主之后,唐蕃友好关系的又一高潮。正如开元十八年十月吐蕃重臣名悉腊入朝,向唐玄宗呈递赤德祖赞的信中说:"外甥是先皇帝舅亲,又蒙降金城公主,遂合同为一家,天下百姓,普皆安乐。"[29]这充分反映了汉藏两族人民的心愿,正说明了唐蕃关系的主流和实质。为加强政治、经济、文化联系,"申以婚姻之好,结为甥舅之国,岁时往复,信使相望"[30]。

还值得一提的是唐蕃最后一次会盟——"长庆会盟"(普称甥舅会盟),使这种甥舅关系得到了进一步巩固和发

展。唐长庆元年(821年)九月,吐蕃派遣礼部尚书论纳罗等人为和使来长安请盟,十月十日,唐穆宗令宰相崔植及王播、杜元颖等17人与蕃使隆重会盟于长安西郊,并立有会盟石碑(今已不存)。第二年唐朝派大理卿兼御史大夫刘元鼎为赴蕃会盟使,御史中丞刘师老为副使,与蕃使同赴逻些。赤德祖赞在拉萨东部设帐立坛,命僧相钵阐布、大论尚绮心儿等人与唐使正式会盟,除钵阐布主盟外,吐蕃贵族及地方首领等100人也参加了会盟。会盟仪式十分隆重,先由乐工奏秦王破阵曲、凉州绿腰胡、渭州百戏等,然后进行歃血盟誓,盟誓毕还进行礼佛、焚香及互相道贺等活动。立在拉萨大昭寺前的"唐蕃会盟碑"一直保存至今。事后,尚绮心儿还专程到大夏川(今甘肃临夏)召集吐蕃将领、节度使等100多人,传达这次会盟的内容,令其共同遵守。长庆会盟基本结束了唐蕃之间的纷争,汉藏两族团结友好的关系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双方"偃兵息人,崇姻继好,懋建远略,规恢长利","自今而后,屏去兵革,宿忿旧恶,廓然消除。追崇舅甥曩昔结援,边堠撤警,戍烽韬烟,患难相恤,暴掠不作。"("唐蕃会盟碑"碑文)。

在经济文化交流中,范围更广泛、关系更重要的还是贡市活动。吐蕃于696年、731年、815年三次遣使入唐,分别请求在益州(今四川成都市)、赤岭(在今青海湟源县西)、陇州(在今陕西陇县东南)款塞互市。这些市场的设立和以缣、茶、马、牛为大宗的市易,对唐朝的军马和耕牛需求,起了很大的作用。互市的结果,同样对吐蕃的生产、生活也提供了有利条件。

综上可见，在整个吐蕃王朝时期，西藏与中原的联系是多方面的，既有政治、军事方面的，又有经济、文化方面的，最密切最经常的还是经济、文化联系。汉藏两族的友好往来，也始终是唐蕃关系的主流。

三、吐蕃与宋朝的交往联系

公元 9 世纪中叶，吐蕃王朝崩溃，王室分裂，原驻守甘、青地区的吐蕃将领们互相混战。到 9 世纪后半期，原属吐蕃的甘、青地区，爆发了声势浩大的“嗢末”（奴隶）起义，西藏地区则经历了一场为期数十年的奴隶平民大起义，彻底摧毁了吐蕃奴隶制统治，西藏境内四分五裂，邻近甘、青、川等地的吐蕃部落，经过分化组合，先后形成若干割据政权，并与中原政权发生了较密切的政治、经济联系。以凉州为中心的河西地区，蕃汉两族杂居相处，共推州帅，蕃人和汉人均有资格被拥为帅，统领地方。唐王朝虽继续在凉州地区设置监牧官员，但为期不久，唐王朝也在农民起义打击下崩溃了。五代各朝，在凉州先后设治施政，但他们的注意力是逐鹿中原，对河西地区仅作象征性的管理。

五代后期，凉州六谷蕃部（约今天祝藏族自治县等地）在左厢首领折逋嘉施统领下，形成一支强大的割据势力，当被后汉隐帝封为节度使之后，凉州六谷部已具割据政权之雏形。宋朝建立后，凉州六谷蕃部即与宋朝发生了密切联系，折逋喻龙波继位后，被宋太祖正式封为保顺郎将。此时西夏恃强不断向西扩张，掳掠六谷蕃部人畜，宋太宗至道元年（公元 996 年）七月，“西凉府押蕃落副使折逋喻龙

波上言，蕃部频为继迁侵略，乃与吐蕃都部署没暇拽于会六谷蕃众来朝，且献良马”[31]。同年，折逋喻龙波又请宋朝派员任凉州主帅，共抗西夏，“是岁，凉州复来请帅，诏以丁惟清知州事，赐以牌印”[32]。咸平元年（公元 998 年），折逋喻龙波亲自入朝汴京，向新即位的宋真宗献马 2000 匹，“诏以游龙钵为安远大将军”。

当西夏从宋朝手中夺得灵州城郊大片地方，并长期围灵州不解之际，六谷蕃部另一位崭露头角的首领潘罗支，多次遣使汴京，主动要求配合宋军“戮力共讨继迁”，宋朝的将领和官员也纷纷建议朝廷重用潘罗支，如西凉府知镇戍军李继和向宋真宗建议：“西凉府六谷部首领潘罗支愿戮力讨继迁，请授以刺史。”[33]兵部尚书张齐贤向宋真宗建议：“苟朝廷信使得达潘罗支，则泥埋族、西南远蕃不难招辑。西蕃既已禀命，缘边兵势自雄，则鄜、延、环、庆之浅蕃，原、渭、镇戍之熟户，自然齐心讨贼，竭力圣朝。”[34]宋真宗命宰臣商议后，授潘罗支为盐州防御使兼灵州西面都巡检使，同时授折逋喻龙波为宥州刺史，其余河西诸蕃部首领，也分别授职。

潘罗支在咸平四年（1001 年）十月正式受封后，同年年底即两次遣使汴京，请求宋朝出兵，东西夹击西夏。由于宋朝软弱畏战，未能答应潘罗支请求，致使李继迁得以集中兵力，于次年三月攻陷灵州。李继迁为瓦解六谷蕃部与宋朝的联合，对潘罗支及其他首领，采取了各种拉拢诱降手段，均被拒绝。李继迁先是主动放还了一些投奔西夏的六谷部众，接着反复派人送去铁箭诱六谷诸首领。潘罗支

遣使奏："'李继迁松铁箭诱臣部旅，已戮一人，絷一人，以听朝旨'。诏褒之，所絷戎人听自处置。"[35]潘罗支并向宋朝"贡马六千匹，诏厚给其值，别赐彩百匹，茶百斤，仍宴犒其部旅"。[36]咸平六年（1003年），潘罗支曾三次遣使，请求宋廷发兵配合六谷蕃部共击西夏。如在二月的上书中称："感朝廷恩信，愤继迁倔强，已集兵六万，乞会王师，收复灵州。"[37]北宋统治集团只图苟安，一直不敢发兵，致使李继迁于同年十一月率大军向六谷蕃部发起进攻，占据凉州，杀死知州丁惟清，潘罗支被迫伪降，未几，即召集六谷诸部数万兵马，大败西夏军，李继迁中箭逃走，不久死亡。"景德元年（1004年）正月，遣使厮陀完、押衙郑延美，以六谷蕃马三千匹来贡，且献捷。厮陀完，潘罗支之甥也。"[38]同年六月，潘罗支"又遣其兄邦逋支入奏，且欲更率部及回鹘精兵直抵贺兰山，讨除残孽，愿发大军援助，诏泾原部署陈兴等，候罗支已发，即率鼓行，赴石门策应"。[39]潘罗支的此次奏请，宋真宗倒是给了认真的回答，因潘罗支不久遇害，致使这一重要军事计划未得实现。

潘罗支之弟厮铎督率众平息了内乱，"六谷诸豪乃议立罗支弟厮铎督为首"[40]，宋朝追封潘罗支为武威郡王，厚恤其家，同时封厮铎督为朔方军节度使兼押蕃落使。景德二年初，厮铎督整顿了内部后，当即进攻西夏，取得胜利，随之向宋朝贡名马和报捷。按宋制度"弓矢兵器不入外夷"，但对六谷蕃部例外，"帝以其宣力西陲，委之捍寇，特令渭州给赐，仍别赐其酋厮铎督"[41]。景德四年九月，宋边将报告：西夏李德明准备劫掠西凉及进攻甘州回鹘，"乃遣

使谕斯多特(厮铎督),令结回鹘为援,并赐斯多特茶、药、袭衣、金带及部落物有差,斯多特奉表谢”[42]。由于西夏不断发兵进攻甘州和凉州,约于大中祥符八年(1015 年)六谷蕃部支撑不住,终被西夏攻破凉州,厮铎督投奔了河湟地区唃厮啰政权,继续抗击西夏对河西的占领。

唃厮啰是吐蕃王朝末代赞普普达磨的嫡系后裔。他约于大中祥符初年来到河州,后移驻廓州,在河湟地区吐蕃部落首领李立遵、温逋奇等人迎接下,后又移居宗哥城(在今青海西宁市东之平安驿),建立政权。李立遵自称“论逋”(宰相),并以唃厮啰的名义号令诸部,出兵东攻秦州,北袭凉州,均遭挫败。他进一步图谋取代唃厮啰,要求宋朝册封自己为“赞普”,宋朝仅封他为保顺军节度使。唃厮啰遂与之分裂,迁居邈川城(今青海乐都),任温逋奇为论逋,立法建制以统属部,归附者日众,有胜兵六七万。

唃厮啰政权从一开始就为抗御西夏而与宋朝建立了密切关系,成为宋朝抗击西夏的重要同盟,并取得了宋朝在政治、经济上的支持。例如大中祥符八年,唃厮啰遣使向宋朝进贡“估其值得钱七百六十万”的马匹,宋朝回赐“袍笏、金带、器币、供帐什物、茶、药有差,凡有金七千两,他物称是”[43]。后来,唃厮啰“请讨平夏以自效”,“数遣使至秦州求内属”[44]。明道元年(1032 年),宋朝封唃厮啰为宁远大将军、爱州团练使,封温逋奇为归化将军。温逋奇后发动政变而被唃厮啰击杀,唃厮啰遂迁居青唐城(今西宁市),以此作首府,政权进一步巩固,与宋的联系进一步密切。斯后,唃厮啰屡败西夏的进攻,使“元昊遂不敢窥其境”[45]。治平

二年(1065 年),唃厮啰卒,其少子董毡继位。

董毡在位 21 年间(1065—1086 年),亲宋抗夏的立场十分坚定,而以宋神宗为首的北宋统治集团,却发动了武力征服、残酷镇压西北吐蕃的“熙河之役”,后来到宋哲宗、宋徽宗时,更加昏庸腐朽,乘唃厮啰后裔们发生内讧和分裂之机,发动“河湟之役”,滥杀无辜。崇宁二年(1103 年),王厚和童贯合兵十万,再次疯狂进攻青唐、邈川等地,凶残之极,连封建史家也觉得世道之太不公平,而为吐蕃鸣不平:“吐蕃之裔,守护西塞,为不侵不叛之臣,固尝宣力王家,奋击夏虏。而王安石主王韶,章惇主王赡,蔡京主王厚,三用师于其国,角氏子孙无罪而就覆灭。”[46]

此外,从五代至宋初,吐蕃部落“自仪、渭、泾、原、环、庆及镇戎、秦州暨于灵、夏皆有之,各有首领”[47]。宋朝将这一带的吐蕃部落分为“生、熟户”两种,将“熟户”纳入直接统治之下,推行寓兵于民的屯田政策。宋朝还通过受封诸首领组织地方武装,征发各部落青年在其住地筑堑、浚壕、立栅、修堡砦,抗击西夏的进攻。沿岷江流域及其以西、以南地区,也分布有许多吐蕃部落,“在黎州(今四川汉源)过大渡河以外,弥望皆是蕃田”[48],汉族农民经常到河对岸去租种这些耕地,秋收时交付收成十分之一的“蕃租”。宋朝还用雅州(今四川雅安)生产的茶叶,换取吐蕃的马匹。

茶马互市,早在唐代就已开始,“熙河之役”后,宋朝始设茶马司专管汉藏茶马交易,先后在秦、凤、熙、河等地开辟马市,又在川陕等产茶区遍设茶市,四川设 41 处,陕西设 332 处。规定川陕民茶“尽卖与官”,由官府经营。当时四

川黎、雅等州年产茶3000多万斤，均由官府运往西北换取吐蕃马匹。茶马司每年在熙、秦二州以茶易马均在2万匹左右，在川西各地以茶交换马匹，每年也在5000至1万匹之间。可见，宋代大规模的茶马互市，实际上已成为联结中原内地与整个吐蕃地区的经济纽带。

吐蕃王朝灭亡后，大量的吐蕃部落流散于甘青及川西高原，并逐渐在这一带定居下来，从而为藏传佛教向东传播奠定了基础。

总之，历唐、五代，到宋朝时西藏与中原的联系不断加强，愈来愈密切，从“甥舅关系”发展到一定形式的臣属关系。

注释：

① 参阅邱中郎：《青藏高原旧石器的发现》，载《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1958年2卷2~3期。

② 参阅张森水：《西藏定日新发现的旧石器》，《珠穆朗玛峰地区科学考察报告：第四纪地质》，科学出版社1976年出版。

③ 参阅安志敏：《藏北申扎、双湖的旧石器和细石器》，载《考古》，1979年6期。

④ 参阅西藏自治区文管会：《西藏自治区文物工作三十年》，载《文物考古工作三十年》，文物出版社1979年出版。

⑤ 参阅黄慰文：《柴达木盆地发现旧石器》，载《人类学学报》，1985年4卷1期。

⑥ 贾兰坡，黄慰文：《三十六年来的中国旧石器考古》，载《文物与考古论集》，文物出版社1986年出版。

⑦《几万年前西藏高原就有人类活动》，见《人民日报》1977年

10 月9 日。

⑧ 参阅西藏自治区文管会:《西藏考古工作的回顾》，载《文物》1985 年 9 期。

⑨ 参阅童恩正:《西藏考古综述》,载《文物》1985 年 9 期。

⑩ 格勒著《论西藏文化的起源形成与周围民族的关系》第 42 页,中山大学出版社 1988 年出版。

⑪⑫〔意〕杜齐著,向红笳译《西藏考古》,西藏人民出版社,1987 年出版。

⑬ 西藏自治区文管会:《西藏考古工作的回顾》，载《文物》1985 年 9 期。

⑭ 石硕著《西藏文明东向发展史》第 36 页,四川人民出版社,1994 年出版。

⑮《册府元龟·帝王部》。

⑯《册府元龟·将帅部》。

⑰《资治通鉴》卷二一九,至德元年。

⑱《新唐书·地理志》。

⑲《旧唐书·代宗纪》。

⑳《资治通鉴》卷二二三,广德元年。

㉑ 沈亚之:《西戎患对》,见《文苑英华》卷三五七。

㉒ 参阅谭立人,周原孙:《唐蕃交聘表》,载《中国藏学》1990 年 2~3 期。

㉓ 参阅包寿南:《汉藏关系史的重要一页——唐蕃使臣往还述要》,载《西北民族学院学报》1980 年 1 期。

㉔《新唐书·吐蕃传》。

㉕ 王忠著《新唐书吐蕃传笺证》第 30 页,科学出版社 1958 年 9 月出版。

㉖《全唐书》卷二八一,《薛登请止四夷入侍疏》。

㉗㉘㉙《旧唐书·吐蕃传》。
㉚《全唐书》卷二一。
㉛㉜㉝《宋史·吐蕃传》。
㉞《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四八,咸平四年。
㉟《宋会要辑稿·方域二一·西凉府》。
㊱《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五三,咸平元年。
㊲《宋史·吐蕃传》。
㊳《宋会要辑稿·方域二一·西凉府》。
㊴㊵《宋史·吐蕃传》。
㊶《宋大诏令集》卷二四零。
㊷《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六六,景德元年。
㊸《宋会要辑稿·蕃夷六·厮唃啰》
㊹㊺《宋史·吐蕃》。
㊻《宋史纪事本末》卷四一。
㊼《宋史·吐蕃传》。
㊽《宋会要辑稿·蕃夷五》。

第二节　成吉思汗统一蒙古诸部及建立蒙古汗国

一、成吉思汗统一蒙古诸部

成吉思汗名铁木真,1162 年出生于乞颜·勃儿只斤氏族。父名也速该把阿秃儿,在蒙古忽图剌汗死后,“他当上了他的先辈们所统辖的所有部落的统治者和首领,诸部推

戴他为自己的君主”[1]，是一位威风凛凛的军事首领。铁木真出生时，正值也速该把阿秃儿率军打败塔塔儿人，俘获了敌方首领铁木真·兀格，为纪念胜利，遂给其子取名铁木真。

铁木真九岁时，其父被塔塔儿人酒中放毒所暗害，于是，原有的部众和军队都跑到蒙古另一强部泰赤乌部那边去了，铁木真一家顿时陷入困境，孤儿寡母们过着捕猎采集的困苦生活。

泰赤乌部贵族原在也速该把阿秃儿统治时就曾挑起过内讧，此时，更视铁木真为后患，发起突然袭击，把铁木真抓去监禁起来。铁木真幸得泰赤乌部属民锁儿罕失剌的暗中相救，才逃出罗网。正当铁木真在逆境中锻炼成长、聚集力量、复兴祖业之际，又遭蔑儿乞集团贵族的突然袭击，他的妻子和家人被抢掳。铁木真求得克烈部首领王罕和扎答剌部贵族扎木合的支持帮助，于 1185 年击灭了蔑儿乞部，夺回了妻子与家人。这次胜利使铁木真壮大了力量，提高了威望，随后有二十余部人马及乞颜氏贵族，都靠拢到他一边，向他盟誓，拥护他做君主。1189 年，蒙古部贵族一致推举铁木真为汗，这就为他进一步完成统一大业，打下了初步基础。

铁木真称汗后，首先引起扎木合的仇视，于是爆发了蒙古史上有名的“十三翼之战”。扎木合当时较为强大，也以“将高位夺取在自己手”[2]为目的，以扎木合弟弟绐察儿带领人马到铁木真营帐盗马而被射杀为导火线，扎木合遂纠集了泰赤乌、亦乞列思、豁罗剌思等部的三万人马进攻

铁木真。铁木真闻讯，也起兵三万，组成十三翼（古列延）迎战，两军激战于鄂嫩河附近的答兰·巴勒渚惕。铁木真军队虽然战败，退兵拒守，但由于扎木合残暴杀害和虐待俘虏，纵兵抢劫属部，引起了属下不满，各部首领率众纷纷投奔于铁木真。1200 年，铁木真派人前往哈答斤、撒只兀两蒙古部落劝告，“忙豁仑（蒙古）同类异族诸民，今已悉来亲附，隶我毛纛（读 dào，古代军旗）之下”[③]，其意责问他们为何恃强中立，不来附己。这两部首领却于次年主动去联合弘吉剌、亦乞列思、豁罗剌思、朵儿边、塔塔儿、斡亦剌、泰赤乌、乃蛮以及蔑儿乞残余势力共 11 部，在阿勒灰不剌阿聚会，商议并推举扎木合为“古儿汗”，组成反铁木真和王罕的军事大联盟。札木合联军逆克鲁伦河向铁木真进发，铁木真闻讯，立即约请王罕共同出兵迎敌。王罕自土拉河出发，到肯特山以南古连勒古的铁木真大营会合，顺克鲁伦河迎战札木合。两大联军在克鲁伦河下游盆地遭遇，结果札木合联军以彻底失败告终。

1202 年，铁木真率军进攻世仇塔塔儿诸部落。当札木合联军溃散时，塔塔儿人退回贝尔湖一带，仇敌蔑儿乞部和泰赤乌部的残余势力也跟踪而至，共同对抗铁木真，这就使铁木真决心出征塔塔儿等东部政敌。是年秋，双方战于哈拉哈河入海处的答兰·捏木儿格思地方，铁木真大获全胜。

铁木真与王罕的决战，原因复杂，既有互相支持帮助，又各怀戒心和怨恨。铁木真多次依靠王罕的援助摆脱困境或战胜敌人，王罕在两次夺取克烈部汗位的急难时刻也得

到铁木真父子两代的支持帮助，不仅互有感激之情，铁木真还以王罕曾与其父结为“安答”（盟友）而与王罕结为义父子关系。但是，铁木真对王罕也积怨甚深。如 1198 年冬，铁木真与王罕联合出征北乃蛮，在回师途中与南乃蛮军相遇，因天黑而暂时对阵扎营，王罕却乘夜背盟撤军。1202 年春，铁木真与王罕在萨里河（今克价伦河上游西）聚会，王罕欲暗害铁木真，因事情败露而未得逞。同年，铁木真向王罕提出结亲的要求，也遭到王罕父子拒绝，双方隔阂又进一步加深。王罕年事已高，其一诸子又无能，深怕日后为铁木真所并。因此，义父子情谊逐渐变成敌意对立，以至最后密谋加害。投奔王罕处的札木合、阿勒坛、忽察儿、答里台·斡赤斤等贵族人物，一旁挑唆煽动，欲借王罕之手除掉铁木真，王罕之子桑昆更是极力鼓动其父攻打铁木真的人物。

1203 年春，王罕父子伪称许婚，愿将桑昆之女嫁给铁木真之子，邀请铁木真前来赴宴，企图乘机杀害。对此，铁木真信以为真，果然率十骑前往，幸亏途中被人劝阻而返回，王罕发觉事已败露，遂决定翌日清晨发兵突袭铁木真。但此密谋被参与人也克扯连（阿勒坛之弟）手下的两个牧马人巴歹、乞失里黑探知，连夜奔告铁木真。铁木真仓促迎战于合剌·合勒只惕·额列惕（哈拉哈河、纳木洛格河附近），经过一天的激战，终因寡不敌众，向东败退到哈拉哈河上游。铁木真一面遣使指责王罕的忘恩负义和言行不一，重申自己毫无侵占克烈部之意，表示愿意重修旧好；另一面收集溃军，重整旗鼓，准备再战。同年夏，铁木真将营

帐从统格黎河附近迁往巴勒诸纳河的巴勒吉布拉格，在此，铁木真与追随不离的众那可儿共饮巴勒清纳河水，并盟誓曰："使我克定大业，当与诸人同甘苦，苟偷此一言，有如河水。"[④]这一举动，在蒙古史上传为佳话。王罕方面这次虽取得胜利，但内部发生了很大变化，原投归来的答里台·斡赤斤、札木合、忽察儿、阿勒坛以及其他诸部贵族，约定叛离并杀害王罕，"我们去突袭王汗（王罕），自己当君主，既不与王汗合在一起，也不与成吉思汗合在一起"[⑤]。王罕获知其谋，出兵打败他们，札木合、阿勒坛等人投奔了乃蛮部太阳汗，答里台·斡赤斤归附铁木真。当铁木真探知王罕毫无防备时，便秘密出兵，向王罕发起突然袭击，经过三昼夜激战，击溃了王罕的主力。王罕和桑昆逃入乃蛮境内，王罕被乃蛮边将执杀，桑昆又逃入西夏，未被收留，又辗转逃经于阗到达喀什噶，被当地合剌赤部首领乞里赤·合剌处死。消灭克烈部铁木真统一蒙古草原游牧部落的最后一个强大对手，就是乃蛮了。

克烈亡后，原反对铁木真的各部残余势力、逃亡贵族，最后纷纷投奔至乃蛮部太阳汗处，如蔑儿乞的脱黑脱阿、克烈的阿邻太师、斡亦剌的忽秃合别乞、札答剌的札木合，以及朵儿边、塔塔儿、哈答斤、撒只兀等部，都聚集于乃蛮。乃蛮部本来就地广民众，再加上这批外来力量，自恃强大的太阳汗决定出征蒙古部，一举消灭铁木真。此外，太阳汗还想利用原与汪古部的姻亲关系，遣使约汪古部共同出击铁木真。汪古部首领阿剌忽失不但不接受太阳汗的盟约，而且将来使囚禁，另遣使向铁木真报讯，并奉酒六尊，铁木

真厚待汪古部来使，遣还时，并赠马 500 匹、羊 1000 只，与汪古部结盟共击乃蛮。

1204 年（农历四月十六日），铁木真誓师出征乃蛮，逆克鲁伦河西上，以哲别、忽必来二将为先锋，双方会战于纳忽昆（今鄂尔浑河以东土拉河西）。太阳汗见蒙古军容严整，斗志旺盛，甚感畏惧，遂向札木合询问蒙古各将领为谁，札木合的回答更使太阳汗怯战，步步后退。札木合见势不妙，不战而逃，乌合的其他贵族首领也随之逃散，札木合还派人告诉铁木真乃蛮军已无斗志，太阳汗慌恐万状之情。蒙古军把乃蛮军逼至纳忽昆山前，左右两翼军包抄过来，合撤儿率领的中军冲至乃蛮军大本营，将乃蛮军逼入陡峭的山谷里，至夜，天色漆黑，乃蛮军企图突围而逃，结果“坠崖死者不可胜计”⑥，翌日，余众纷纷投降。朵儿边、塔塔儿、哈答斤、撒只兀等部也归降了铁木真，札木合、脱黑脱阿等率残众逃走，太阳汗负伤身死，太阳汗之子古出鲁克奔往北乃蛮，投其叔父不亦鲁黑汗，乃蛮掌印官塔塔统阿被俘后效力于铁木真，南乃蛮被蒙古军占领。是年冬，蒙古军在阿尔泰山之阳休养兵马，于次年春越过阿尔泰山，向北乃蛮发动进攻，在兀鲁黑·塔黑（今布拉格山）俘虏了不亦鲁黑汗，乃蛮全部被征服。

征服“林木中百姓”，虽在蒙古汗国建立之后，实际仍可看成是成吉思汗统一“毡帐百姓”后，完成蒙古草原统一大业的继续。“林木中百姓”属于森林狩猎民部落，人数稀少，力量单薄，经济文化生活较草原游牧民部落（毡帐百姓）落后，主要从事狩猎业，并以捕捞和采集为补充。这些

森林狩猎民部落，依次居住在东起贝加尔湖之东，西至额尔齐斯河这一绵长多山的森林地带，有森林兀良哈、巴儿忽、豁里、秃马惕、不卢合臣、客列木臣、斡亦剌、巴阿邻、帖良古等部。1207 年，成吉思汗派其长子术赤率领右翼军去征服“林木中百姓”，斡亦剌部的忽都合别乞首先迎降，随后为术赤作向导去征服斡亦剌的其他各部（忽都合别乞是斡亦剌辉特部人），在失黑失惕征服了斡亦剌各部、不里牙部、巴儿忽部、秃马惕部、合卜合纳思部、康合思部（属于乞儿吉思人）、秃巴昔（图巴）部等等，然后，术赤继续向乞儿吉思进军，乞儿吉思首领也迪亦纳勒表示归附，并遣使贡献。成吉思汗为了奖励忽都合别乞首先降附，“黄金家族”与斡亦剌部建立了永久的联姻关系。

二、建立蒙古汗国

铁木真经过十余年的浴血奋战，于 1205 年统一蒙古“毡帐百姓”，占领了东起兴安岭，西至阿尔泰山，南达阴山的广大地区。

1206 年春，铁木真召集贵族及诸那颜在鄂嫩河畔举行“忽里勒台”（会议），建九足白旄纛，即大汗位，号“成吉思汗”，宣告建立“也客·忙豁勒·兀鲁思”（即大蒙古国），一般称“蒙古汗国”。从此，蒙古草原上群雄割据、互相征战的局面得以结束，各有名号的不同部落或集团，都统一在大蒙古国的旌纛之下，按照统一的法律和军事行政组织，编组起来。成吉思汗的“成”是强大、坚强的意思，“成吉思”是这个词的复数，“汗”是君主的意思，合起来就是强盛伟大

的君主之意。

成吉思汗建立了从中央到地方的一整套政权组织机构,任命他的义弟失吉忽秃忽为最高“札鲁忽赤”(大断事官),明确指出其职权是:“你与我做耳目。但凡你的言语,任谁不许违了。如有盗贼诈伪的事,你惩戒着。凡断了的事,写在青册上,已后不许诸人更改。”[⑦]札鲁忽赤为当时最高行政长官,掌管百姓的民事、刑事纠纷等。委任忽必来“凡军事事务,忽必来你为长官”[⑧],委任汪古儿和孛罗兀勒负责军需粮饷事务,即“分左右茶饭均匀,教我心安。如今你二人骑着马,于多人处散茶饭着”[⑨]。

在蒙古汗国,大汗的权力至高无上。如于1246年到达过和林的罗马教皇使者约翰·普兰诺·加宾尼说:“鞑靼皇帝(即蒙古大汗)对于每一个人具有一种惊人的权力。除了他指定的地方以外,没有一个人胆敢驻扎在任何别的地方。”“一切东西都掌握在皇帝手中,达到这样一种程度,因此没有一个人胆敢说这是我的或是他的,而且任何东西都是属于皇帝的,这就是说,货物、人、牲畜等等。”[⑩]

蒙古汗国的地方设施,打乱原有的氏族或部落组织,按地域划分为左、右两个万户。左翼万户的管辖地为直至大兴安岭的东部地区,令木华黎为万户长;右翼万户的管辖地为直至阿尔泰山西麓,令学斡儿出为万户长。万户之下,设千户、百户、什户。全汗国内共分九十五个千户,分别由开国功臣担任千户长。各“千户”的户数并不一定为一千户,它是以战时提供千名战士为条件而组成的,各千户按地域划分为一定地段,其百姓在指定的牧场范围内游牧。

十进制的组织,带有军事组织的性质,军队以千户为单位征调,千户长既是军事统帅,又是地方行政长官。15 岁至 70 岁的男性牧民都要在千户内“著籍应役”,各千户编制内的民户不得随意变动。各级长官不仅必须效忠于成吉思汗,而且要严格遵守《札撒》。

在后来征服了“林木中百姓”的基础上,成吉思汗又封巴阿邻部的豁儿赤为万户长。因斡亦剌部的忽都合别乞首先迎降,归附有功,所以令他统辖本部四千户,那颜(即属官)自置。

成吉思汗建国初期,没有固定的都城,虽在 1220 年确定和林作为首都,但因战争原因而未兴建成功。成吉思汗的斡耳朵(大帐)仍分设四处:第一斡耳朵设在克鲁伦河之库迭额·阿剌勒,也称大斡耳朵,为汗国的政治中心,第二斡耳朵设在撒阿里客额儿, 第三斡耳朵设在土拉河黑森林,第四斡耳朵设在色楞格河支流伊德儿河。

成吉思汗将萨满教定为国教,任命兀孙老人为掌管宗教的“别乞”。别乞那颜享有崇高地位,他“骑白马,着白衣,坐在众人上面”[11]。成吉思汗是很善于利用宗教为其政治服务的。

三、蒙古诸部统一的重大意义

蒙古诸部的统一是当时的进步现象,符合社会经济发展趋势。12 世纪以来,蒙古草原各部落之间的联系和交往日益频繁,到 13 世纪初蒙古社会已经出现统一的趋向,表现在一些有实力的贵族首领为了把统一蒙古草原的权力

掌握在自己手中,致使战争不断。当然各部之间的对抗和掠夺,也不可排除奴隶主贵族掠夺牲畜和人口,以满私欲的因素,但主导因素应认为是争夺统一蒙古草原的最高权力,以至建立政权。蒙古部自进入草原地带后,畜牧业已经很发达了,对原分散的、割据状态的牧场,进行统一管理,扩大畜牧范围,已成为当时畜牧业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长期的无休止的战争,给各部牧民带来极大灾难,他们渴望和平,过安宁日子。富裕牧民想利用和平环境,发展自己的经济,扩大财富,故对统一持积极支持态度。一般平民(蒙古称"哈剌抽")在战争中随时有可能遭掳掠,不单少量的私有财产被抢掠一空,人口也将被掠为奴隶,所以他们厌恶战争,为了摆脱被奴役的危险,有的整个氏族或部落离开主人,依附于势力强大者,或把自己的主人杀掉送给对方,以求自存。为此,奴隶主贵族也迫切希望建立起具有强大专制权力的国家机器,用以维护既得权利,尤其抵御外族入侵和民族压迫,更是促使统一局面形成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摆脱金朝贵族统治阶级的残酷压迫剥削而言,统一已成为当时蒙古社会的一致要求。"每一个社会时代都需要有自己的伟大人物,如果没有这样的人物,它将要创造出这样的人物来。"[12]这个社会时代所需要自己的伟大人物,正是成吉思汗,统一蒙古诸部和建立蒙古汗国的历史重担,责无旁贷地落在了他的肩上。

蒙古诸部的统一,终止了各部之间连年不断的纷争、掠夺和破坏,改变了原来各部之间互相攻劫的局面,安定了社会秩序,稳定了社会生产,促进了商品交换等。这都有

利于广大牧民的休养生息，发展经济，使原来处于不同社会发展程度的各部，有可能通过经济、文化交流，互相促进，各自都向较高的水平发展。

蒙古诸部的统一，使蒙古草原上出现了一个内部团结、军事和经济实力日益强大的政治势力，改变了金朝与蒙古的力量对比。以成吉思汗为首的蒙古统一政权，不仅摆脱了金朝的民族压迫和奴役统治，而且还进一步将蒙古汗国的疆域，从大漠边缘向南推进，为全中国的统一准备了条件。

蒙古诸部的统一，为蒙古族文化的发展创造了条件。如1204年，铁木真征乃蛮时俘其掌印官、畏兀儿人塔塔统阿，命他“教太子、诸王以畏兀字书国言”[13]，使蒙古人开始使用文字（畏兀儿文字），书写蒙古语。1206年，成吉思汗又决定以畏兀儿字为汗国官方文字，书写官方公文等。同年，成吉思汗命其义弟失吉忽秃忽用畏兀儿文字书写《青册》。可以说，“蒙古共同语言的形成和文字的创制，同蒙古各部的统一有关，同借用畏兀儿字以书写蒙古语有关，蒙古文在蒙古族文化发展上起了重要的促进作用”，“蒙古文的历史著述和文学创作，不但丰富了祖国的文化宝库，而且为日本、苏联、法国、德国、美国、英国、伊朗等几十个国家所重视，形成为而今世界性学科的‘秘史学’，即是一例……”。[14]“1240年用畏兀儿文字写成的《蒙古秘史》，是蒙古族的第一部重要文献。”[15]

蒙古诸部的统一，促进了蒙古民族共同体的形成。统一之前，蒙古高原上近百个大小不一的部落，社会发展程

度不同，语言文化各有差异，他们长期处于闭塞割据状态，发展和进步受到很大的限制，铁木真统一蒙古诸部，客观上打破了各部之间长期的割据状态，不但形成了地域的共同性，实现了彼此之间的交往、融合、相互吸收，而且促进了经济文化联系和共同语言的使用，为蒙古民族共同体的形成奠定了基础。从此，“蒙古”这一名称成为原来蒙古各部的共同名称，蒙古民族作为一个整体登上了世界历史和中国历史的舞台。蒙古诸部的统一是社会发展的必然，铁木真顺应了这一历史发展趋势，并以卓越的政治、军事才能，担当了这一历史重任，对蒙古族的形成作出了最大的贡献。

注释：

①〔波斯〕拉施特主编，余大钧等译《史集》第一卷第二分册第 95 页，商务印书馆 1983 年出版（以下只注书名）。

② 同上书，第 116~117 页。

③ 屠寄著《蒙兀儿史记》卷二十。

④《元史·札巴儿火者传》。

⑤《史集》第一卷第二分册第 181 页。

⑥《元史·太祖本纪》。

⑦《蒙古秘史》第 203 节。

⑧ 同上书，第 209 节。

⑨ 同上书，第 213 节。

⑩ 约翰·普兰诺·加宾尼著《蒙古史》第 26、27 页，见〔英〕道森编，吕浦译、周良霄注《出使蒙古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3 年出版。

⑪《蒙古秘史》第 216 节。

⑫《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七卷第 72 页。

⑬《元史·塔塔统阿传》。

⑭ 参阅樊保良:《成吉思汗与塔塔统阿》,载《西北史地》1984 年 2 期;《成吉思汗研究文集》(1949–1990)第三编第 373 页,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91 年出版。

⑮《蒙古族通史》上册第 79 页,民族出版社 1991 年出版。

第三节　蒙古统一前的吐蕃社会状况

吐蕃王朝八传至达磨(亦作朗达玛)时,吐蕃贵族间的争权夺利愈演愈烈,加之吐蕃王朝对外接连用兵,进行领土扩张,致使国力消耗很大,渐至衰微,造成社会矛盾日趋尖锐。达磨“禁佛”本想藉此缓和国内矛盾,结果引起佛教僧人的反抗,本人也遇刺身亡。此后,统一的吐蕃王朝便不复存在了。

一、王室分裂及奴隶平民大起义

达磨有两个儿子,即永丹和欧松,而大妃綝氏弄权,支持永丹,占据了拉萨地区,即位称赞普;达磨小妃所生的欧松,由一部分贵族拥护控制了云如地区(今西藏山南一带)。这两大贵族势力集团,为了争得一个正统,互不相让,混战不休。史书记载,当时吐蕃“族种分散,大者数千家,小者百十家,无复统一矣”①。“吐蕃本土经历两个派系彼此火并内讧,日趋支离破碎,境内各处每每分割为二,形成了大

政权与小政权,众多部与微弱部,金枝与玉叶,肉食者与谷食者,各自为政,不相统属。”[2]与此同时,吐蕃周边诸将领,趁内部混乱之际,纷纷起兵,互相攻伐。就在这种奴隶主统治分崩离析,王朝土崩瓦解的形势下,爆发了奴隶和平民大起义。

奴隶和平民大起义摧毁了吐蕃王朝统治的基础。首先河湟一带的吐蕃随军奴隶趁边将混战之际发动起义,自号“嗢末”军,其后遍及河陇等地。869 年,吐蕃本土相继爆发了奴隶和平民大起义。韦·阔协列登领导奴隶和平民在康地区(今昌都、甘孜一带)起义,韦·罗泊罗穷在拉萨附近卫如地区起义,在山南一带爆发了由秦木贡米珠和许布岱则领导的起义。这次起义在西藏历史上规模最大、范围最广、影响最深。起义军攻城夺寨,扑杀奴隶主,平分胜利果实,给奴隶主阶级以沉重打击。877 年,起义领袖许布岱则率领起义军攻下秦瓦达则(今琼结县),捣毁吐蕃历代赞普的墓地。尽管这次平民和奴隶起义轰轰烈烈,规模宏大,摧毁了吐蕃王朝,并且给当时已取得特权的佛教势力以沉重打击,但是,由于平民和奴隶们自身的阶级局限,必然有其不可避免的弱点,起义是自发的,没有统一坚强的领导,力量分散,而最终被统治阶级镇压了下去。

吐蕃王朝瓦解后,各地贵族世家便纷纷割据独立,扩充势力,互不统属。如藏堆地区以仲巴拉孜为首邑的没庐氏和属庐氏地方势力;许列莫地区以章喀细赞为首邑的娘氏、朗氏地方势力,以彭波萨丹木为首邑的卓氏和玛氏地方势力;上雅隆地区以那摩雅孜、那摩麦孜两处为首邑的

琛氏和涅氏地方势力;洛扎丹秀地区以甲仓贡囊为首邑的尼瓦氏和苏布氏地方势力;琼结地区以库古觉喀为首邑的库氏和涅氏地方势力。此外,在塔布、工布、列、拉萨等地也各自形成地方势力。

吐蕃王室后裔在一些地方势力的支持和拥护下,也形成了比较多的割据一方的势力集团,即所谓四个王系。

占据拉萨的永丹后裔,藏史称之为拉萨王系。永丹的儿子赤德衮宁,有两个儿子柔巴衮和尼玛衮,尼玛衮之子尼斡巴衮,其后人分住于龙穴、潘域、多康等地,柔巴衮有两个儿子德波和多杰巴。多杰巴的后人察那意希嘉参,其子安达赤巴,在这父子两人时期,藏传佛教自多康地区开始复兴,于是他们在自己领地建立政教合一的小势力范围。

欧松之孙赤德尼玛衮占阿里为王,藏史称之为阿里王系。赤德尼玛衮有三子分据三处,长子贝吉日巴衮据孟城(印度河上游),后成为拉达克王系;次子札喜德衮据布让(今普兰);三子德祖衮据象雄,后成为古格王系。总称为“上衮三王”。德祖衮有子二人,柯热和松额。松额出家为僧,名意希沃(亦译作智光),并在其领地建立政教合一的小势力集团。柯热之孙绛曲沃(亦译作菩提光)迎请阿底峡大师至西藏传教,柯热之孙沃德六传至赞楚德,至亚泽为王,称亚泽王系。

欧松的另一个孙子札喜邹巴退居拉多,有子三人:巴德、沃德、基德,称为“下部三德”。沃德第三子赤穹,据雅隆秦昂达则城,其孙在此称王,则为雅隆觉阿王系。沃德次子

赤德的后人在青海定居,成为宗喀王,即后来的唃厮啰。

上述的拉萨王系、阿里王系、亚泽王系、雅隆觉阿王系,也就是四个割据势力,被称作四个王系,四大王系又继续分裂,出现更多的势力集团。例如拉达克王系和古格王系就是从阿里系分出的两个支系。此外,原驻守在甘、青一带的吐蕃将领们也相互混战。这些所谓的王室集团和其他地方势力集团各据一方,互相混战,从五代到南宋,这 300 多年的时间里,西藏社会变成了各自为政、四分五裂的局面。

王位争夺和奴隶平民大起义直接导致了吐蕃王朝的彻底灭亡。在此过程中,更重要的社会历史现象是吐蕃社会制度所发生的深刻变化,旧的奴隶制社会在大起义的猛烈冲击下趋于瓦解,新的社会制度——封建农奴制逐渐产生。这种社会制度的更替大约是从 10 世纪开始的, 历经 300 多年,到 13 世纪初期,西藏地区全面确立了封建农奴制。当时的卫、藏、阿里、塔布、工布地区,土地经营和生产方式是领主庄园制, 吐蕃王朝时的奴隶占有制已经被取代。在大起义中,农民占有小块土地的现象相当普遍,他们在阶级分化中, 极少一部分富裕的自耕农上升为封建领主,而绝大多数成为封建领主的农奴。还有,吐蕃王室诸后裔,大奴隶主的后裔等,他们摇身一变,成为大大小小的封建领主。

生产方式的转变促进了西藏社会经济的发展,给藏传佛教的再度弘传提供了有利的经济基础。一种剥削制度代替另一种剥削制度,并未使广大藏族人民的生活得到较好

的改善，所以宗教便成为他们解脱痛苦和烦恼、幻想来生幸福的精神寄托。

二、藏传佛教的再度兴起

西藏佛教界把公元978年作为藏传佛教“后弘期”的开始。大约10世纪初期，也就是达磨“禁佛”后大约百年时间，西藏佛教的余烬首先在青海和西康地区复燃，这是由藏饶赛、约格琼、玛释迦牟尼及其弟子喇钦·贡巴饶赛等人的大力提倡下复兴的。藏文史料记载“后弘期”佛教从多康地区传入西藏始于拉萨王系永丹六世孙意希坚赞时期。一个自称吐蕃永丹六世孙意希坚赞的人，约于10世纪前半期在山南地区的桑耶，自称“阿达”（藏语是领主或王的意思），同时把持了桑耶寺，兼任寺主。约于970年，由意希坚赞派出了十名学者前往多康地区学佛取经，这十人中有来自卫地的鲁梅·楚成喜饶等五人，来自藏地的三人（或说五人），有来自阿里地区的二人，其中以鲁梅·楚成喜饶为首，统称卫藏十人。卫藏十人在多康地区跟随喇钦·贡巴饶赛及其弟子巴贡·意希雍仲等学习“律学”，约于975年左右学成后返回藏地。从此，藏传佛教的火星便从多康燃到了卫藏地区。

以鲁梅为首的卫藏十人在卫藏地区大力提倡佛教，这是藏传佛教恢复传播的开端。鲁梅·楚成喜饶在桑耶地区当了噶迥寺寺主，后在卫地上部的那摩地方修建了恰德乌寺作为据点，鲁梅的诸多弟子又传教建寺形成四系：尚系、俄系、兰系、唐系[③]，总称鲁梅部。同去多康学佛的巴·楚臣

洛追当了桑耶寺寺主，后在彭波修建了南巴吉布寺，形成巴部。热西兄弟当了格杰南玛林寺寺主，后来热西·楚臣旺秋在墨竹修建了昌沃寺，形成了热部。章·意希允丹当了康松桑康林寺寺主，后在彭波修建恩兰吉莫寺作为据点，由此形成章部。鲁梅、巴、热、章四部便在拉萨地区逐渐发展、弘传佛教。

在阿里地区是由阿里王系赤德尼玛衮之孙阿里古格王意希沃及其侄儿拉德大力提倡而复兴繁荣起来。他们先后邀请印度高僧来阿里地区讲经传法，建立寺院，并且派人到印度、克什米尔等地去学经，广译佛教显密经典。仁钦桑布、玛·雷必喜饶就是他们派往印度、克什米尔留学的著名译经师。1037 年拉德之子绛曲沃派人携金前往东印度超岩寺迎请阿底峡大师（982—1054 年）进藏，1041 年，阿底峡应邀到尼泊尔，次年到达阿里，1047 年，66 岁时到达桑耶寺，以后又到聂塘传法，还到拉萨的叶尔巴、彭波等地弘传佛教，1054 年死于聂塘，享年 73 岁。他在西藏境内翻译佛经，著书立说长达 13 年之久，对西藏佛教的复兴起了重要作用。

由于阿里王系的大力提倡，藏传佛教才开始在全藏呈现出千姿百态、派别林立的局面。11 世纪中叶，西藏的封建经济相对稳定，并且得到较大发展，各封建领主的统治日渐巩固，他们之间争权夺利的斗争也日益激烈，这就使得依附于不同封建领主集团的藏传佛教势力之间有了门户之见，并且其矛盾斗争也日趋明朗。加之，入藏传法的僧人，有来自国内青海、西康、河西、于阗等地的，也有来自佛

教发源地印度、克什米尔等国的，其法派各不相同。而西藏僧人学佛译经，收徒布道，也都各有宗派。

从公元 11 世纪起陆续出现了二三十种教派和教派支派。这些教派大都“设道布教、各化一方”、“各标一胜、各树一帜”[④]。其中多是根据社会政治需要，随地名、祖师名或一宗教学者名而立为宗派的，教派的创始者，大多出身于旧贵族而依附于新领主的僧人，或本人就是领主集团的代表人物[⑤]。当时形成的众多教派中，主要有宁玛派、噶当派、噶举派、萨迦派、希解派等等。有的教派又分出许多大大小小的支派，如塔布噶举派又分为四大支八小支，四大支是：蔡巴噶举、帕竹噶举、拔绒噶举、噶玛噶举（此又分出黑帽派与红帽派两系），这四派是直接传承塔布拉杰的教法，所以称四大支；而八小支是止贡噶举、达隆噶举、绰浦噶举、主巴噶举、玛仓巴噶举、叶巴噶举、雅桑噶举、修赛噶举，这八支传承于塔布拉杰的弟子帕木竹巴，所以称之为八小支。

藏传佛教开始复兴以后，发展迅速，其复兴的原因也是多方面的。藏传佛教是在藏族社会由奴隶制向封建农奴制过渡这一特定的历史背景下复兴起来的，属于意识形态领域的变化，是一定经济基础的反映。西藏的封建领主为巩固自己统治地位，维护剥削制度，就需要一种宗教为其服务，或者直接把袈裟披在自己身上而成为领主兼法主。这一原因是藏传佛教复兴的主要原因。另一个重要原因是人民的支持和信仰，使藏传佛教的传播有社会基础。

除前所述的原因外，还有“伏藏文献”的出现。达磨“灭佛”时，宁玛派的一些僧侣把当时佛教典籍偷偷埋在山间

地下或者秘藏起来，到佛教再度复兴时，他们就把这些文献重新挖出来，称为“伏藏”。其中有松赞干布时期的《嘛呢根本木》、《王诰》以及热巴坚时期校勘的大量佛教经典，赤松德赞时期的《五部遗教》、《桑耶寺志》等。这些都便利了佛教的迅速发展。

三、西藏长期分裂及人民对统一的渴望

841 年达磨被刺，西藏陷入分裂战乱，直到蒙古统一，历四百余年，西藏境内大小割据势力各自为政。与此同时，中原地区自 907 年唐朝彻底灭亡以后，中国的历史进入五代十国时期，前后共 70 余年时间，中原分裂成为几个互不统属的政权，对周边民族构成不了大的影响力，对西藏亦是如此。尽管 960 年北宋建立，也仅统一了黄河以南大部分地区，而在北方及西北地区，先后出现了几个强大的少数民族政权辽、西夏、金以及后来的蒙古成吉思汗所建立的蒙古汗国。

西藏分裂前期并未出现一个能够统一全藏的强大政权。在奴隶和平民大起义后出现的地方势力有没庐氏、属庐氏、娘氏、朗氏、卓氏、玛氏、琛氏、涅氏、尼瓦氏、苏布氏、库氏等，其各自的势力范围遍及阿里、前藏、后藏及西康等地。这些大多是吐蕃王朝时期的奴隶主贵族世家，他们在王朝解体后，趁机争相扩充势力而称雄一方。吐蕃王室后裔更是愈分愈多，起初是永丹和欧松两大派，而后便分出拉萨王系、阿里王系等四系，从阿里王系分出来的除亚泽王系和雅隆觉阿王系外还有拉达克王系、普兰王系和古格

王系，这些王室后裔分支愈多，利害冲突就更多更复杂。例如1065年唃厮啰死后，其三子不和，立即将其部众分裂为三部，长子董毡据青唐，次子瞎毡据龛谷，三子磨毡据宗哥城。

到了西藏分裂的中期以后，随着农奴制度在西藏的逐渐确立，封建领主的普遍出现，西藏社会逐渐走上宗教势力与地方世俗集团势力相结合的政教合一的道路，而且这些政教合一的势力集团是互不统属，各自为政的，各宗教集团拥有各自的势力范围，掌握着众多的土地、牧场、牲畜、牧户，寺院法主本人便是大封建领主。例如噶当派修建热振寺时其施主是允达释迦衮和尚昌卡必琼，萨迦派的母寺萨迦寺是由昆氏家族出资修建的，其法主必然由其家族来继承。

教派的出现也加深了各地方政治势力的分裂趋势。首先这些教派各自有其所重视和宣讲的教义，教义上的分歧是教派林立的一个基本原因。噶举派轻显重密；萨迦派“显密贯通而重于密”；噶当派是“显密贯通”、“渐修渐悟”，崇尚智变和学、行严格的分开；而宁玛派则是注重密宗，以大圆满法为主要教义，其他教派认为旧传经论有伪造成分，因而看不起宁玛派。另外，各教派由于所依奉的传承不同也产生门户之见。例如噶举派经玛尔巴和米拉日巴开创，由塔布拉杰正式建立，但发展到后来却分出四大支八小支，四大支传承于塔布拉杰的教法，而八小支传承于塔布拉杰的弟子帕木竹巴，这些教派又形成自己的势力范围。

在分裂时期，世俗的地方割据统治集团，为了要保持

和扩充他们的地盘,相互间不断发动战争。同时对他们统治区内的农牧民不断加重压迫剥削。各教派领袖也“乘机参与军政,自号法王,排斥异己,骄奢淫纵,万民诅咒”[7],这些情况在米拉日巴和他妹妹的对话中已有流露。她说:“有别的一个修法喇嘛,名巴日译师,下坐重裀,上张伞盖,身衣锦缎,酒茶交饮。学徒子弟,吹着法螺,多人围绕,供养物数都数不清。”[8]此外,著名的英雄史诗《格萨尔》,道歌体诗《米拉日巴道歌》以及玛尔巴和他的徒弟日琼巴的道歌,格言体诗以萨迦派四代祖师贡噶坚赞的《萨迦格言》最为著名,传记方面有《玛尔巴传》、《米拉日巴传》、《萨迦班钦传》等,大都反映了吐蕃当时的社会情况,深刻表达了吐蕃人民对和平统一的强烈愿望及对未来美好生活的向往和追求。

《格萨尔王传》第一部就道出了格萨尔这位自天神而为人主的英雄的使命:“降伏妖魔、抑强扶弱、救护生灵,使善良百姓能过太平安宁的生活。”[9]这是全史诗的主题思想,也是人民心声的表达。

《萨迦格言》的作者萨班处于西藏分裂时期的末期,各地方势力互相攻伐,战乱频仍,从他的格言集中可以看出,他反对分裂,主张统一;厌恶战乱,希望和平安宁;他憎恶统治阶级的残暴,对广大人民的疾苦予以同情,且富有正义感,主张抑邪扶正,弃恶扬善的道德观。这些恰恰也是时代的要求,代表了西藏人民的心声。

注释：

①《宋史·吐蕃传》。

②《贤者喜宴》第七品第 140 页。

③ 东嘎·洛桑赤列著，陈庆英译《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第 29 页，民族出版社 1985 年出版。

④ 刘立千著《印藏佛教史》。

⑤ 参阅樊保良著《蒙藏关系史研究》第 13 页，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2 年 8 月出版。

⑥《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第 30 页。

⑦ 刘家驹著《西藏政教史略》。转引自黄奋生著《藏族史略》第 166 页。

⑧ 王沂暖译《米拉日巴的一生》第 15 页。

⑨《格萨尔王传·天岭卜筮之部》，转引自丹珠昂奔〔藏〕著《部落战争与<格萨尔王传>》，载《格萨尔研究集刊》第一集。

第四节　历史赋予的使命——蒙古族杰出领袖完成祖国统一

继蒙古汗国建立之后，成吉思汗及其子孙所进行的国内民族战争，最终完成了祖国的统一大业，对中国历史的发展起了重大作用。

一、当时国内的分裂割据局面

自唐末以来，中国北方就陷入了割据状态。936 年，契丹族占据了燕云十六州后，白沟河便成了辽朝、北宋两个

政权不可逾越的鸿沟。12 世纪初，女真族势力从“白山黑水”南下，把当时的中原大地又从淮河中流拦腰切断，分成两个天下，对峙起来。此外，党项族所建的西夏占据着今宁夏及甘肃河西等大片地方。契丹贵族所建的西辽占据着今新疆西部及其以西地区，畏兀儿役属于西辽居于天山南北。还有以今白族为主体建立的大理国，在今云南及四川南部、贵州西部存在达数百年之久。青藏高原上的吐蕃，自 9 世纪吐蕃王朝崩溃后，便处于“种族分散，大者数千家，小者百十家，无复统一矣”[①]的分裂状态。

这种四分五裂割据的局面，严重阻碍着我国境内各民族之间的经济联系和文化交流，此疆彼界隔断了各族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相互之间不得交往，甚至对立，这对哪方都不利，势必严重影响社会发展。各族统治者发起的征伐和攻掠，更给各族人民的生命、财产带来极大损失。例如金朝对蒙古每三年一次大出击，谓之“减丁”，就是怕蒙古族壮大发展起来。辽、金在北方相继崛起以后，一步步向南逼迫宋王朝，到 12 世纪中叶，终于造成宋、金划淮为界、南北对峙的局面。由于彼此间正常的经济、文化交流被中断，致使千里长淮人户萧疏，蓬蒿遍野。同时，双方的统治者为了打仗和抢夺，又都把矛头对向人民，不断进行镇压和搜刮。例如金朝除“正税”外，仅众多“杂税”中的“军需钱”一项就可见其搜刮之一斑。1136 年金世宗因“南征”军队每年所需军费 1000 万贯，官府只备 200 万贯，其余 800 万贯则向官户和民户征收。各地元帅府的开支本来就毫无节制，此项“军需钱”实行后，都以此名义向百姓勒索。金世宗初年

就曾以血腥屠杀和“招抚”两种手段，把汉族、契丹族等农牧民起义镇压了下去。但从 1171 年以后，农民起义的斗争烈火又不断燃烧起来。例如大名府李智究起义，1172 年冀、同、鄜、潞、绛、解等州农民起义及恩州、献州、密州等地农民起义等，都被残酷地镇压下去，不仅起义领袖被杀，就连各地村庄百姓也“连十数村屠之”。

西夏割据势力一开始就是依违于南北两大势力之间，利用这两大势力间的矛盾来维持自己，它的长期存在加深了国内的分裂与混乱局面。西夏建立以前，元昊就采取联辽抗宋政策，为扩大疆域和掠夺财物，多次发兵攻宋，加之北宋统治集团的腐败和退让，更助长了元昊的掳掠和扩张气焰，元昊立国后的第二年，一面逼迫宋朝承认西夏的地位，一面大举进攻宋边，“元昊虽数胜，然死亡创痍者相半”[②]，给各族人民带来了极大的灾难。元昊采取联辽抗宋政策，只不过是临时性措施，两国最高统治者都有扩张和掠夺的野心，互相间的矛盾和战争终是不可避免的。例如 1044 年辽兴宗亲征西夏，大败西夏兵于贺兰山北，元昊请和未果，遂退兵近百里，每退三十里，便将周围数十里田园烧尽，使辽军兵马无所食，然后又回军打败辽兵。1049 年，辽兴宗乘元昊死再次亲征，西夏屡败，辽军包围西夏都城兴庆府后，纵兵烧杀抢掠。其后在西夏与北宋之间不断进行战争之时，辽朝统治下的女真族日益强大起来，当 1115 年女真族首领阿骨打建立金国以后，西夏又采取了援辽抗金的方针，因屡败于金军，辽朝灭亡之势已不可挽回，西夏崇宗遂遣使持表，向金称臣。西夏依附金朝以后，利用金、宋交战

的可乘之机，不断扩大疆域，强盛时割据的疆域包括了今宁夏全部、甘肃的大部、陕西的北部、内蒙古的西南部、青海的东北部等，“方二万余里”。西夏依违于辽朝与北宋、金朝与南宋的南北对峙之间，存在时间达 190 年之久，它的存在确实加深了国内的分裂与混乱局面。

当时除金和西夏外，势力较大者当算西辽和大理两个割据政权。辽朝被金灭后，辽宗室耶律大石率部西去，在今新疆及中亚一带建立了一个继续辽王朝的政权，史称西辽。1124 年耶律大石率“铁骑”200 离开辽天祚帝西行，当时西北地区仍归辽朝统治，金军势力尚未能到达，西北边地的大量马匹为耶律大石利用，“松漠以北旧马，皆为大石林牙所有”[③]（耶律大石曾官擢翰林应奉，契丹语以翰林为林牙，故亦称大石林牙）。耶律大石从夹山（今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西北）北行三日，渡黑水（今内蒙古百灵庙北的艾不盖河），至白达达部（即后来的汪古部），辽朝地方首领献马驼羊，再西行，至辽朝西北军事重镇镇州（古回鹘可敦城，约在今鄂尔浑河上游），耶律大石在此召集了威武等 7 州及大黄室韦等 18 部首领大会，遂得精兵万余，战马万匹，畜产甚众，置官吏，立排甲，具器仗[④]，重建起一个军事政权。1125 年乃率原属辽王朝的部分西北戍军以及突厥、蒙古、党项等族的不少部众，假道西州回鹘（今新疆吐鲁番）政权的辖境，继续西进，回鹘王毕勒哥献马 600 匹、驼 100 峰、羊 3000 只，并“愿质子孙为附庸”，送至境外。耶律大石沿途“所过，敌者胜之，降者安之”，获马驼牛羊及财物愈来愈多，“军势日盛，锐气日倍”[⑤]。路过唐时的

北庭都护府境，抵达叶尼塞河流域的乞儿吉思居地，因遭乞儿吉思抵抗，耶律大石率众西渡也儿的石河（今额尔齐斯河）到达叶密立（今新疆额敏河流域），征服了当地突厥人约4万户。后由此北上，进入喀喇汗朝统治下的“七河地区”，并攻占了八剌沙衮（今中亚楚河南托克马克城东南），然后西进至寻思干（今中亚撒马尔罕），并占领之，在此驻军90日，附近各国皆来降附，贡献方物。其后又向西攻占了起儿漫（在撒马尔罕与布哈拉之间）。1131年，耶律大石在文武官员拥立下称帝，号古儿罕（亦作菊儿汗），群臣复上汉族尊号天祐皇帝，册元妃萧氏为昭德皇后。翌年班师东归，定都八剌沙衮，改名为虎思斡耳朵。1132年，命兵马都元帅萧斡里剌等率骑7万东征，先后征服了喀什噶尔、斡端（今新疆和田县）及西州回鹘首府和州（在今新疆吐鲁番市西南），并派遣一名“少监”专管回鹘事务。东进受阻后，这支西辽军队又掉头西征，最后征服了阿姆河下游一带的花剌子模，使之成为属国。耶律大石于1143年死后，传三世至耶律直鲁古时，招原乃蛮逃亡王子古出鲁克为驸马，结果被古出鲁克执杀而夺其位。

以今白族为主体割据云南所建立的大理国，到忽必烈平定大理为止，存在300余年，若上溯到前面南诏政权，前后存在共达500余年。白族的先民，史称“滇僰”、“叟”、“爨氐”、“西爨”、“白蛮”、“白人”、“僰人”、“阿僰”、“僰爨”、“民家”等。本族曾自称“僰子”、“僰儿子”、“白尼”、“白伙”，意为僰人或白人。所谓“白蛮”与“乌蛮”，西爨被称为白蛮，东爨被称为乌蛮；白蛮经营农业，乌蛮以畜牧业为主;白蛮妇

人着白衣,乌蛮妇人着黑衣;白蛮文化发展水平比乌蛮高。西汉初,夜郎以西分布着“以十数”名称不同而族属相同的各有“君长”的“同姓”部落,其中以“滇”部落为最大,史称“滇僰”,是最早居住在云南境内的“僰人”。“滇”、“滇僰”与东汉至西晋时的“叟”、南北朝时的“爨氐”、唐代的“白蛮”之间,有着族属上和文化上一脉相承的关系。8 世纪 30 年代,唐朝为了防御吐蕃,扶植“乌蛮别种”南诏合并六诏,统一了洱海地区,建立了以白蛮文化为中心的南诏奴隶制政权(“诏”即大首领、大酋长之意。“六诏”即蒙嶲诏、越析诏、浪穹诏、邆赕诏、施浪诏、蒙舍诏)。六诏中的蒙舍诏,居地在其他五诏之南,故称南诏。南诏政权是以乌蛮蒙姓为王,白蛮大姓为其辅佐。南诏的始祖名舍龙,避仇家自哀牢(今云南保山县)迁居到蒙舍川,舍龙生子细奴逻,在唐太宗时蒙舍酋长张乐进求(白蛮大姓)让位给细奴逻。653 年,唐高宗任细奴逻为巍州刺史,其后五诏与河蛮(西爨以外的白蛮部落)受吐蕃威胁,常弃唐归附吐蕃,南诏始终附唐,因而得到唐朝支持。713 年,唐玄宗封南诏皮逻阁为台登郡王。737 年,皮逻阁战胜河蛮,取太和城(今云南大理县),次年,唐玄宗赐名皮逻阁为蒙归义,进爵为云南王。738 年,唐朝支持皮逻阁出兵统一了六诏,成立南诏国,次年,皮逻阁迁都太和城。748 年,皮逻阁死,其子阁逻凤继位,阁逻凤征服西爨后,将 20 万户白蛮强迫迁至滇西,又将乌蛮移居于西爨白蛮故地,南诏王室到后来已经白蛮化了。南诏王自细奴逻传至末主舜化,共 13 王 247 年,其中有十个王接受唐朝封号。若从 738 年皮逻阁统一六诏到

902 年权臣郑买嗣灭南诏，也存在 165 年。五代时期，云南相继建立过郑氏“大长和”国、赵氏“大天兴”国、杨氏“大义宁”国三个短暂的政权。

937 年，白蛮贵族联合滇东黑爨等 37 部攻灭了杨氏大义宁国，建立大理国。大理国疆域与南诏国略同，实际势力却局限在以洱海为中心的云南西部。大理国由于实行了“更易制度，捐除苛令”的改革措施，同时也不再像南诏那样向外攻掠了，所以洱海地区生产力得到了进一步发展。大理国王不断向宋朝称臣纳贡和要求互市，宋朝曾册封大理白万（白王）为“云南八国都王”。从南诏以至大理这一割据政权，存在长达 500 余年，唐宋两个王朝都无力改变这个分裂局面。

吐蕃王朝崩溃后的四分五裂、小邦林立情况，本章第三节已有详述，兹不重复。畏兀儿役属于西辽，也成为半独立的地方势力。

综上可见，实现多民族国家的统一，已成为历史发展的需要，已成为各民族人民的共同愿望。谁能完成这一历史使命，谁就将对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历史发展做出贡献。

二、蒙古族杰出领袖完成祖国统一

13 世纪初，我国境内的各分裂政权之间，常因拓疆扩土或争夺宗主权，攻来打去，时停时续地进行战争；各分裂政权内部，大多又陷入不可调和的种种矛盾之中，统治者又缺乏政治远见和勇挑重担的魄力，也没有完成祖国统一

大业的才能和力量。例如:南宋统治者只知荒淫享乐,迷恋声色,被“暖风熏得”昏头昏脑,“直把杭州当汴州”,过着萎靡不振,苟且偷生,“甘弱而幸安”的生活。金朝及西夏的统治者,也早已变成游手好闲、腐化堕落的寄生虫了。金朝皇帝正如成吉思汗唾骂的“我谓中原皇帝是天上人做,此等庸懦亦为之邪”④的无能之辈。西夏统治集团内部热衷于争权夺利,只顾发动宫廷政变。1193 年,西夏王仁孝死后,其子纯祐 立,次年金朝册封纯祐为夏国王,1206 年,仁孝之侄、镇夷郡王安全,勾结纯祐之母罗氏,发动宫廷政变,废黜纯祐而自立,安全篡位以后,对金进行了长达十余年的战争,导致西夏和金朝都在经济和军事力量上受到严重损失,西夏国内的社会矛盾日益激化。后来西夏齐王遵頊又发动宫廷政变,废黜安全而自立,仍是一个昏君。大理国王位传至段连义时,权臣杨义贞废黜段氏,自立为广安皇帝。四年后,大理权巨高智升遣子高升泰发起东面 37 部兵灭杨氏,拥立段寿辉。此后,段氏与高氏两大家族几次互让王位,屡改国号。高氏专权,国人称为“高国主”,高氏退还王位,名义上不敢废段氏,当与东面 37 部已独立并反对高氏有关。这样的大理国王,作个割据一方的土皇帝就已充其量尽其能了。耶律氏的西辽政权,三传至直鲁古时,不仅事变迭起,祚运始衰,他本人也是个“专事娱乐游猎,不理政务”⑦的昏君。正当属国花剌子模策划反叛西辽统治的严峻年月,乃蛮部的逃亡王子古出鲁克逃入西辽,直鲁古不仅收降了这位阴谋者,还把女儿嫁给了他。当古出鲁克骗取了直鲁古的信任,东行收集乃蛮残部,组成了一支劲

旅时，已与花剌子模勾结，约定西、东两面夹击直鲁古。1211 年古出鲁克篡夺了西辽王位，花剌子模和撒马尔罕等地也从此脱离西辽统治，不再为其所有了。古出鲁克对西辽的统治更加黑暗残暴。如此等等，南宋皇帝、金朝皇帝、西夏皇帝、大理国王、西辽国王，可说没有一个能与雄才大略、用兵如神的成吉思汗相比。就实力而言，上述各政权也多腐朽衰落、萎靡不振，或处风雨飘摇中，大厦将倾，都比不上蒙古刚刚崛起，方兴未艾，生机勃勃。加之能征惯战，所向克捷的蒙古骑兵，更是威震中外了。再就农民起义军而言，这一时期，由于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的异常尖锐，全国各地农民起义此起彼伏，连续不断。如金朝从中都（今北京）迁到开封后，黄河以北地区的农民起义遍地爆发了。这些起义军除杨安儿领导的红袄军，有组织地活动于蒙古、金朝及南宋三种势力接触的山东地区外，其他起义军绝大多数是自发的、无组织的。他们虽给统治者以有力打击，但是，他们或被统治者及武装地主势力所镇压;或孤军奋战，没有形成较大规模的能够完成统一大业的力量。看来，当时实现祖国统一的历史使命，只能落在成吉思汗的肩上，而且，也唯有他才能挑起这副历史重担。

成吉思汗戎马终生，完成蒙古诸部统一之后，他降畏兀儿，灭西辽，灭西夏，攻金朝，并留下了最后灭金的锦囊妙策。这里所说的“畏兀儿”，是指 9 世纪中叶回鹘汗国灭亡后，一部分迁往西州（今新疆吐鲁番一带）的回鹘人以高昌（高昌从西汉宣帝到东晋明帝一直为西域戊己校尉屯驻地，十六国时在此设高昌郡，南北朝至唐初在此建有高昌

国，唐朝又改设西州、高昌县等）为中心建立了政权，辽朝称为和州回鹘，宋朝称为高昌回鹘，蒙古人称为畏兀儿。前面提及西辽在畏兀儿派驻“少监”监国，畏兀儿深受祸患，“这个少监，当他在职位上站稳了，就开始作威作福，对亦都护和将官百般凌辱，撕毁他们的荣誉面纱，因而他成为贵族和平民共同憎恨的对象”[8]。古出鲁克篡夺西辽政权后，对畏兀儿的压迫更为残虐。例如他为镇压喀什噶尔人民的反抗，“遂遣军残破其地。时当收获之时，毁禾稼而去。如是者二三年，其地人民饥困，不得已遂降”[9]。他征服了喀什噶尔后，又给每家派驻一名士兵，“他们全部跟居民共聚一堂，同住一屋，处处看得见奸淫烧杀”[10]。征服忽炭（今新疆和田）以后，他又强迫当地居民放弃伊斯兰教，改奉佛教或景教，改穿契丹服装。穆斯林的礼拜被取缔，念经和祈祷遭到禁止。为辩论教义，古出鲁克还残酷地将一名教主活活钉死在寺院门板上。畏兀儿要生存和发展，就必须摆脱西辽的黑暗统治。1209 年，畏兀儿王巴尔术阿而忒的斤杀死西辽少监，宣布归顺蒙古。成吉思汗闻知此事，立即遣使往见畏兀儿王，正当畏兀儿王将要派人前往蒙古，向成吉思汗“表示臣属之意”时，成吉思汗的使者已于先来到高昌城，畏兀儿王喜出望外，款待来使。当成吉思汗使者返回时，畏兀儿王即派两名近臣随同前往，向成吉思汗奏曰：“臣闻皇帝威德，即弃契丹旧好，方将通诚，不自意天使降临下国，自今而后，愿率部众为臣仆。”[11]并遣使请求做成吉思汗“第五个儿子”[12]，成吉思汗将女儿阿勒阿勒屯嫁予畏兀儿王，也允许他做第五子，特加恩宠，相互关系甚为亲

密友好。[13]

与此同时，以海押立（在巴尔喀什湖东南）为中心统辖着伊犁和博尔塔拉地区的合剌鲁小国阿儿思兰汗，也主动杀死西辽派驻的监护官，归附蒙古，并在克鲁伦河斡耳朵受到成吉思汗的接见。可见合剌鲁和畏兀儿的归降蒙古，都是以和平手段解决了归属问题。这里发人深省的一个问题是：畏兀儿的巴尔术阿尔忒的斤和合剌鲁的阿儿思兰汗，为何要主动杀死西辽的监国官员而归顺蒙古呢？这当然与西辽的“太上皇”式的监国官横征暴敛、作威作福直接有关，但更重要的一个方面，是与人心所向、人心思治有关，反映了当时各族人民对恢复祖国统一的强烈愿望。

攻灭盘踞在新疆西部的古出鲁克西辽政权，更是实现多民族国家统一的必由之道，符合历史发展要求。不单是古出鲁克的黑暗统治，使当地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而且成吉思汗也绝不会容忍这个负隅顽抗的宿敌如此逍遥法外，称王称霸。于是，1218 年，成吉思汗命哲别率领两万骑兵征讨西辽的古出鲁克。哲别尚未到达喀什噶尔城，古出鲁克已逃，“哲别入城，宣布信教自由，城民尽屠屈出律（即古出鲁克）士卒之居民舍者”[14]。古出鲁克率残众逃入巴达合伤山谷中，结果被当地猎户包围，将其捉拿，送交蒙古军，哲别将其处死，西辽遂亡。当时处于古出鲁克压迫下，受苦受难的穆斯林，在心目中把成吉思汗派兵灭西辽，看成为“全能真主为清除屈出律的恶行，很快便派蒙古军去讨伐他；在今世，他已因他的奸邪品行和不祥生命而受到惩罚；在来世则受到狱火的折磨，愿他死不安宁！”[15]蒙古

社会要发展,蒙古族要在历史舞台上发挥巨大作用,不摆脱对金的臣属关系,不解除女真贵族的民族压迫则什么也办不到,所以,成吉思汗南下攻金势在必行,也是他的既定方针。但金是当时中国北方的大国,西北又有附属国西夏可为犄角之势,先征服西夏,可切断金的右翼力量,况且西夏也较金弱小。因此,征服西夏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成吉思汗经过 1205 年、1207 年、1209 年、1224 年、1226 年五次征讨,直到他去世前(1227 年 7 月)终将西夏灭亡。

成吉思汗通过前三次用兵西夏,迫使西夏成为蒙古的附属国,解除了南下攻金的掣肘之虑。同时,攻金的准备工作也已就绪。于是在 1211 年春,他亲率大军南下,向金发起了大规模进攻。当时金朝处于重重社会危机之中,政治腐败,经济凋敝,阶级矛盾和民族矛盾不断激化。据守野狐岭(今河北张家口市西北)的金军号称 40 万,一触即溃,金军统帅千家奴被撤职,由参知政事完颜胡沙继任。蒙古军乘胜追击,完颜胡沙不敢迎战,东走宣平(今怀安县东北),蒙古军追至浍河堡(今怀安县东),金丧师惨重,精锐尽没,完颜胡沙逃至中都(今北京市)被撤职。1213 年,鸡鸣山一战,30 万金军大败,蒙古军入居庸关,进抵中都。成吉思汗南出紫荆关,蒙古军分兵三路横扫华北,河北、山东、山西、辽西各地,黄河以北数千里,尽被攻占,只有中都、真定(今正定县)等十一城未被攻下。是年末,蒙古三路大军在中都附近的大口会合。金无力抵抗,遂于 1214 年向成吉思汗献歧国公主,并献金帛、童男童女 500 人、马 3000 匹,由丞相完颜福兴陪送成吉思汗出居庸关。成吉思汗驻夏在鱼儿泺

(今内蒙古达里湖)。金宣宗慌恐地从中都逃往南京(今河南开封),1215 年,蒙古军占领中都。成吉思汗派三木合和石抹明安南下时,遣木华黎征伐辽西,木华黎尽降辽西金军,攻占北京(今内蒙古宁城西)。华北、东北各地的地主武装纷纷投降蒙古,倒戈攻金。成吉思汗遣使诏谕金国献出河北、山东未下诸城,取消帝号,改称“河南王”。金宣宗不从,成吉思汗授史天倪为右副都元帅,南下征金。1216 年,成吉思汗回到克鲁伦河斡耳朵。1217 年,成吉思汗封木华黎为太师国王,赐金印及一面白旄大纛旗,专事攻金,自己准备西征。到 1223 年,木华黎病亡时,原金朝所属的黄河以北,东至山东,西至关陕的大片地区,全为蒙古军所控制。成吉思汗临终前,还为继承人制定了“假道于宋……下兵唐、邓,直捣大梁”⑯的灭金方略。七年以后的 1234 年,他的儿子窝阔台汗遵照其遗嘱,终于灭了金朝。成吉思汗孙子辈统一吐蕃,平定大理,消灭南宋,建立元朝,完成全国大统一,那是以后的事,此处从略。这一事业,经过了成吉思汗及其子孙三代五帝, 七八十年的时间才最后完成,也真是来之不易啊!

三、成吉思汗统一我国北方的意义

成吉思汗及其继承者完成的全中国大统一,对中国历史的发展起了重大作用,进一步促进了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和发展。虽然这个大统一局面在成吉思汗生前还未能达到,是他的子孙们继续完成的,但不能不承认,成吉思汗毕竟为后来的发展奠定了基础,是元朝大统一的奠

基人。从统一蒙古诸部到统一中国北方以至到全国大统一,其程度和规模,超过了汉唐,在我国历史上是空前的,“汉唐极盛之际,有不及焉”⑰。当然,统一总是要付出代价的。从历史上看,由分裂到统一,总是要经过残酷的斗争,而且历史上的统一事业,只能由统治阶级通过战争手段来完成,战争必然有破坏,统一也总是包含着民族压迫,不能因为有战争破坏和民族压迫就去否定统一,“祖国统一是全国各族人民的最高利益”⑱。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国内的民族战争是个经常发生的历史现象。例如汉破匈奴,唐击突厥,辽攻宋,金灭辽,蒙古灭金亡西夏以及最后消灭南宋小朝廷等, 无一不是国内民族战争,有的是汉族对少数民族进行战争,有的是少数民族对汉族进行战争,有的是少数民族对少数民族进行战争。汉武帝、唐太宗、成吉思汗、忽必烈等,都是在中国历史上完成过统一事业的杰出人物。对国内民族战争,范文澜先生认为是“兄弟阋墙,家里打架,一个小兄弟用武力打倒老朽残虐的大哥,替大哥管理家务,管得好坏,应作别论,打倒老朽,代管家务,本身总是一件好事。四分五裂的中国,蒙古把金、南宋、西夏、大理、西域都统一起来,这件好事蒙古人做了”⑲。

成吉思汗完成中国北方统一,同样是有利于经济文化的进一步发展,符合各族人民利益的。忽必烈在其祖父统一北方的基础上,最终完成了全中国大统一。元代大统一,给全国社会生产的协调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使内地与边疆地区的联系进一步密切了。国内各族人民的密切交往和

团结合作，使各少数民族的经济和文化得到了发展提高。

蒙古汗国在我国历史上第一次直接统一长城内外，并对长城南北实行直接统治，这不仅为后来我国北方疆域的形成奠定了初步规模，而且也使北方各少数民族和中原汉族开始了更广泛的接触和融合，为以后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做出了重大贡献。历史证明，经过元朝百年统治后，中国再未出现大规模的长时期的分裂割据局面。其原因就在于各民族之间的经济文化联系加强了，民族大家庭进一步巩固了，“谁也离不开谁”了。元朝以后的600多年间，虽然也曾有分裂对抗，刀兵相见，但终归是局部的暂时的，各民族联系的加强，仍然是历史发展的主流。也正是在各民族联系加强的基础上，清代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才可能又有进一步的发展。

注释：

①《宋史·吐蕃传》。

②《宋史·夏国传》。

③《辽史·食货志》。

④ 参阅《金史·粘割韩奴传》。

⑤《辽史·天柞帝纪四》。

⑥ 冯承钧汉译本《多桑蒙古史》第一卷第四章，商务印书馆民国25年出版（下同版本）。

⑦《多桑蒙古史》第一卷第五章。

⑧ 何高济汉译本《世界征服者史》上册第一部第49页，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0年出版（下同版本）。

⑨《多桑蒙古史》第一卷第五章。

⑩《世界征服者史》上册第一部第 73 页。

⑪《元史·巴尔术阿而忒的斤传》。

⑫《蒙古秘史》第 238 节。

⑬ 参阅樊保良《历史上蒙维关系之良好开端——兼论成吉思汗与巴尔术阿而忒的斤》,载《内蒙古社会科学》1984 年 3 期;《成吉思汗研究文集》(1949—1990)第三编第 374~378 页,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91 年出版。

⑭《多桑蒙古史》第一卷第五章。

⑮《世界征服者史》上册第一部第 84 页。

⑯《元史·太祖纪》。

⑰《元史·地理志》。

⑱ 周恩来在全国二届人大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

⑲ 范文澜:《中国历史上的民族斗争与融合》,载《历史研究》1980 年 1 期。

第二章　凉州会谈的始末

第一节　会谈的起因与目的

一、蒙古统一吐蕃势在必行

蒙古汗国最早同西藏发生关系究竟在什么时候？成吉思汗是否曾用兵吐蕃？这些问题《元史》中无明确记载，在蒙、藏文史籍中却多处提到成吉思汗45岁时接受吐蕃的归附。如《蒙古源流》中说，成吉思汗45岁（1207年）用兵于土伯特（西藏）之古鲁格·多尔济汗。彼时土伯特汗遣尼鲁呼诺延为使，率300人前来进献驼只、辎重无算，会于柴达木疆域。成吉思汗赏赐其汗及使臣，并送礼物和信件给萨嘉·察克·罗咱斡·阿难达·噶尔贝（为贡噶宁布之梵名）喇嘛，信中说："尼鲁呼诺延之还也，即欲聘请喇嘛，但朕办理世事，未暇聘请，愿遥申皈依之诚，仰恳护佑之力。"于是收服阿里三部属80万土伯特人众，遂进征额讷特珂克（印度）[①]。《蒙古青史》与《蒙古源流》的记载大致相同。[②]

藏文史籍《如意宝树史》载云，成吉思汗"四十五岁远

征西藏时，第斯觉噶和蔡巴·贡噶多杰前来迎接，举行盛大宴会，献阿里三围、卫藏四如、南康六岗三区。成吉思汗派使臣向后藏萨迦喇嘛贡噶宁布送去信札礼品”，信中所言与《蒙古源流》中相似，但接着又说“成吉思汗虽未面晤贡噶宁布，但从遥远处认贡噶宁布为上师。免除了所有藏人的差税，并给卫藏的三佛田和僧伽行供养，成为佛教的施主法王”③。《蒙古佛教史》所载大致又与《如意宝树史》相同。以上引述的史料中，都认为早在1207年成吉思汗就用兵吐蕃，并送去信件给萨迦派的贡噶宁布。

《多桑蒙古史》中说：“1223年春，疫止。成吉思汗遂决定取道印度、土番（Tubbet）而还蒙古。……欲取道土番而进，行数日，因所经之途山岳起伏，森林遍布，难于通行，遂返富楼沙，改循前赴波斯之来路退军。”④在《新元史》卷十七中也有类似的记载。

分析以上有关史料，不无矛盾。藏文史籍中明确记载着贡噶宁布在1158年已去世，成吉思汗在1207年用兵西藏并致信于他，显然是不可能的。此外，成吉思汗所联系的吐蕃方面人士，各书中记载也混淆不清⑤。那么，蒙、藏文史书中为何一再提到成吉思汗1207年去卫地一事呢？这可能与《元史》所说“（太祖）二年，丁卯，再征西夏”有关，一些史家将成吉思汗第二次用兵征西夏误以为用兵于吐蕃。事实上此时蒙古汗国的疆域并不与吐蕃毗连，中间隔着西夏，不可能直接用兵。另一种可能是，当吐蕃听到蒙古远征西夏，引起了恐惧，就派出了使臣表示愿意归顺。至于13世纪初，成吉思汗就进入吐蕃本部成为“全西藏之主”的说

法看来是靠不住的。《多桑蒙古史》中所说的 1223 年的事情：可汗西征班师时，原打算取道吐蕃而进，由于路途难于通行，仍循原路退回，基本也未与吐蕃发生关系。

综上可见，蒙、藏文的一些史书中，对于早期双方的关系已有一些记述，虽然有的目前尚无定论，需进一步研究，但从另一个侧面说明在成吉思汗时代，蒙古可汗在西藏已有一定程度的影响，或者双方可能有过某些联系或接触。

蒙古同西藏发生正式联系是在成吉思汗之子窝阔台汗在位时期（1229—1241 年），第一个和西藏发生政治联系的是皇子阔端。1234 年正月，蒙古与南宋合兵攻灭金朝后，按当时所订协约，蔡州（今河南省汝南）以南归宋，蔡州以北归蒙古，于是蒙古大军北还，留下速别额台镇守河南。此时，南宋淮东制置使赵葵建议朝廷乘蒙古撤军之机，出兵收复中原。宋理宗采纳了这一建议，遂命赵葵率军 6 万攻汴京（今河南开封市），命徐敏子西攻洛阳。速别额台率军击退了宋军的进攻，使南宋收复三京（汴京、归德、洛阳）的计划失败。这次战争，遂成为蒙古决心征讨南宋的导火线。1235 年七月，窝阔台汗在答兰答八思地方召开“忽里勒台”，决定出兵进攻南宋。蒙古军分兵三路，向南宋发起全面攻势，皇子阔出率中路军，攻取湖北襄阳和钟祥；皇子阔端率西路军由陕西入四川；宗王口温不花率东路军，攻取淮河流域。阔端，《元史·宗室世系表》说他是太宗（窝阔台）之次子，《蒙兀儿史记·漠北三大汗诸子列传第十九》叙他为第三子。长子合失为正宫皇后孛剌合真所生，太宗欲定为嗣，惟因嗜酒早薨，太宗甚为痛惜。次子贵由为六皇后

(皇妃)乃马真脱列哥那所生,后继为第三任大汗定宗。三子阔端为三皇后(皇妃)乞儿吉思忽帖尼所生。四子阔出、五子哈剌察儿、六子合丹等,均不详其母名族,阔出也甚为太宗所钟爱,后因率中路军攻宋时薨于军中,太宗生前则指定阔出子失烈门为汗位继承人,后因乃马真摄政,情况发生了重大变化。

1235 年,阔端奉命攻宋时,正驻军于今陕西勉县,没有立即率军南下入川,而改道西进,攻取秦(今甘肃省天水)、巩(今甘肃省陇西),规复陇右。其原因即是"金既亡,惟秦、巩二十余州未下"[6],原金巩昌府总帅汪世显据地自守。这对蒙古军南下攻宋,是一莫大威胁。为解除后顾之忧,遂又遣"皇子阔端征秦、巩"[7]之举。当阔端招降了汪世显后,便令千户按竺迩攻取了今甘肃会宁、定西、兰州等地。随后又回军攻入今陕西略阳,击杀南宋沔州知州高稼。1236 年八月,阔端亲率汪世显等出大散关,令按竺迩领炮手兵为先锋,"破宕昌,残阶州,攻文州"[8],破城后,为招徕吐蕃酋长勘陀孟迦等十族,皆赐以银符。今甘肃临潭、迭部等地的吐蕃部落,也都归降了蒙古军,原金朝熙州(今甘肃临洮)节度使赵阿哥昌父子归降后,被阔端任命为迭州(今甘肃迭部)安抚使[9]。由此可见,阔端此时已与吐蕃部落开始了接触,并委任吐蕃部落头人官职,使其管辖地方。然后,蒙古军分兵入川,宗王末哥奉命率按竺迩等出阴平道,按期会师成都,阔端与南宋利州(不详,利州东路还是利州西路,似指利州东路)统制曹友闻大战于阳平关(陕西汉中盆地的西边门户,自古为汉中循南栈道进入四川的咽喉要

道),覆其军,降服了利州、潼川府等路。是年十月,蒙古军入成都,1237 年,阔端率军北返,驻在凉州,宋军乘机收复了成都,后来阔端派汪世显、按竺迩再次夺回。1241 年因窝阔台汗驾崩,蒙宋战争暂告休止。

从当时的行政区划看,阔端在吐蕃的东北面,已经占领了凤翔路(治所在今陕西凤翔,辖境相当今陕西秦岭以北,麟游、扶风、周至以西,甘肃葫芦河流域以东,崇信、平凉以西,及宁夏同心、海原以南地区)、临洮路;在其东面已经占领了利州西路(治所在今陕西略阳)、利州东路(治所在今陕西汉中)、潼川府路(治所在今四三台,辖境相当今四川中江、盐亭、西充、渠县以南,金堂、资阳、荣县、屏山以东,大竹、邻水、合川、永川、合江以西地区)、成都府路(治所在今四川成都,辖境相当今四川邛崃山以东、大渡河以北、龙门山西南,及沱江以西大部分、以东小部分地区),对吐蕃形成包围之势。吐蕃的北面,早在成吉思汗降畏兀儿、灭西夏时,已直接交界了。除东南角上有个大理政权尚存外,可说吐蕃是时已处于蒙古军战略包围之中,蒙古统一吐蕃势在必行。

二、阔端派兵入藏

1239 年秋，阔端派他的大将多达那波率领一支蒙古军途经青康多堆、多迈和索曲卡,进入前藏。蒙古军在藏北由于遭到部分武装僧人的反抗,烧毁了西藏佛教噶当派的寺院热振寺、杰拉康寺,几百名僧众被杀,其中包括一个名叫赛敦的佛教法师[10]。据《青史》记载,多达那波的军队没有

攻打位于热振寺和杰拉康寺之间的达隆寺，是因为当时该寺笼罩上了一层迷雾，蒙古军未见之故[11]。《西藏王臣记》中说，多达那波打到了拉萨河上游著名的止贡寺，可是由于寺主有“法术”，祭起一阵神奇的石雨，以致蒙古军未曾将该寺破坏掉。所谓“迷雾”和“法术”显然是荒诞不经的宗教渲染，不能解释达隆和止贡未遭破坏的真实原因。被毁的热振和杰拉康两寺都是西藏佛教噶当派的寺院，属僧人最多之一派，是因两寺僧人进行了武装反抗，以致遭到蒙古军报复。达隆寺和止贡寺是噶举派属下的两个支系。《蒙藏民族关系史略》指出：是否此时蒙古统治集团对西藏佛教的教派就已经有了一些倾向性？而在此以后，恰恰只有噶当派没有得到蒙古统治者的布施，也没有什么蒙古王室成员做它的后盾，而萨迦派和噶举派的一些支系往往有蒙古统治集团的支持[12]。如 1253 年忽必烈同时召见了藏区两个有势力的教派萨迦和噶玛噶举的首领八思巴和噶玛拔希，不久噶玛拔希还去投靠蒙哥汗。多达那波率领的蒙古军在西藏留驻了两年，其间再未发生武装冲突，而且还与当地僧俗势力开始和平接触和频繁交往。他们尊重僧侣，以至帮助重建了寺庙。《青史》中说：蒙古军队焚寺杀僧后“心生痛悔，而供施许（多）金银以修复嘉寺。中殿名香特以修复；‘达’佛殿未能修复；嘉扎佛殿修复其主要佛像释迦牟尼，而很好地作了开光法事。”[13]《嘉木样谢贝多吉年表》载，后来蒙古汗忏悔，并赐了众多金片银片，修复了被毁的神殿[14]。这是一次试探性进攻，不久以后，蒙古军队北返[15]。

1240 年阔端之父窝阔台汗患病，多达那波领兵撤回

凉州。窝阔台病重时，下令召其子贵由和阔端回到和林，1241 年窝阔台汗去世。

多达那波这次领兵入藏的目的：其一，了解西藏社会的实际，即各派的政治、宗教势力等情况，以便于蒙古统治者通过某一方面的势力集团，并物色一个有声望有号召力的人物，来凉州商讨吐蕃诸部归顺蒙古的大事。其二，是宗教方面的原因。以往的一些藏文史籍中也大多谈到，阔端想让多达那波到西藏寻找一位教法精通的高僧去蒙古传布和发展佛教，利用宗教，实现对吐蕃的统治。

多达那波在西藏地区，了解到了当时西藏各地僧俗势力的割据情况，各教派的不同地位和实力大小情况等。他向阔端作了《请示迎谁为宜的详禀》，详细叙述了西藏各派势力集团的情况及其特点："在边野的藏区，僧伽团体以甘丹（噶当）派为大，善顾情面以达隆法王为智，荣誉德望以枳空·敬安大师为尊，通晓佛法以萨迦·班抵（智）达为精。"[16] 多达那波向阔端建议，从这几个人中选择一个作为代表，来凉州磋商西藏归附蒙古事宜。

三、阔端向萨班发出邀请诏书

萨迦派是西藏佛教的一个实力雄厚的教派，它的创始人是贡却杰布（1034—1102 年），他自称为吐蕃王朝时期的贵族昆（vkhon，《元史》作"款"）氏家族的后代，他们的远祖昆·贝波且在赤松德赞时期曾任内相，他的第三子昆·鲁易旺布松即为最早出家的僧人，即"七觉士"之一。他们最早崛起于今西藏日喀则的萨迦县附近。

萨迦派教法的创始人是卓弥·释迦意希（与印度阿底峡大师同时代），他曾在印度学习佛法多年，回西藏后修建了一座牛古垅寺，收徒传教，主要传授他在印度学习的一种密法——“道果法”。

贡却杰布是卓弥·释迦意希的门徒之一，是一个在家学经修法的居士。其家族早信奉了宁玛派。1073 年，他在后藏仲曲河谷萨迦地方修建了萨迦寺，教授僧徒，学习佛法，逐渐形成了萨迦派。“萨迦”在藏语中意为灰白色的土地，是根据当地土质的颜色而起的地名，以后也成了建寺于此的教派名称。从贡却杰布起萨迦寺的寺主就采取由昆氏族系家传的办法。他死时，其子贡噶宁布（1092—1158 年）只有 10 岁，于是将寺院暂托给巴日仁波且代管。贡噶宁布先后曾向其父贡却杰布、巴日仁波且及其他人学习，接受佛教多方面的教育。从而，贡噶宁布才真正把萨迦派发展起来，使这个教派体系完整、势力扩大起来。因此，该派后来把贡噶宁布尊称为萨钦（意为萨迦派大师），把他列为萨迦派五个重要祖师的第一个人。

贡噶宁布有四子，长子贡噶拔 22 岁在印度求学时死于瘟疫。二儿子索南孜摩（1142—1182 年）继承了他的法位，当了萨迦寺主，是萨迦的二祖。三儿子札巴坚赞（1147—1216 年）继承其兄之法位，为萨迦三祖。索南孜摩和札巴坚赞都博通显密，以注重密宗和严守戒律著称。四儿子贝钦沃布（1150—1203 年）未出家，娶妻延嗣，其长子跟随三伯父札巴坚赞出家，后继任萨迦寺寺主，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萨迦班智达·贡噶坚赞，是为萨迦四祖。

萨班·贡噶坚赞(以下简称萨班)年幼时跟随三伯父学法,受严格的佛典经学教育。他 25 岁时,拜前来西藏的印度那烂陀寺主持克什米尔高僧释迦室利跋陀罗为师,受比丘戒,学习经论及大小五明之学。他不仅懂梵文,还懂祝夏(即唐代的勃律)语,在佛学方面,除了精通萨迦教法外,对其他教派如噶当派、希解派的教法都有较深的理解。曾传说当时有一批以绰切噶瓦为首的印度人,他们并不是僧人,也不是佛教徒,专程来到西藏的吉隆,要求与佛学知识渊博的萨班进行辩论,经过 13 天的辩论之后,这些印度人以失败告终,并且都出了家,拜萨班为师,信奉了萨迦派。尽管萨班的宗教活动主要以后藏的萨迦寺为中心,但他在前藏地区也有很大的声望和影响。如拉萨王系的主光座和他的侄子扎喜德,曾先后邀请过萨班前往桑鸢大寺“讲学传法”,雅隆觉阿王系的释迦恬王,也久仰其名,请他去“大转法轮”。由于他学识高超,著述甚丰,人们尊称他为精通五明的“班智达”(大学者之意)。他于 1216 年接替其伯父主持萨迦寺,成为当时西藏地方很有影响的一名佛教大师。

同时,萨迦派发展到萨班时,已是西藏实力最强盛的一个教派,虽然它在寺院的绝对数字上还不如噶当派,但是它是“政教合一”的地方势力,直接控制当地政治、经济权力,因此它的实力在卫藏地区是非同一般的。

萨班之弟桑察·索南坚赞娶有五个妻子,生有四子,即八思巴、恰那多吉、仁钦坚赞和意希迥乃。他们后来在蒙藏民族关系方面都起过重要作用,特别是萨迦第五祖八思

巴，他本名罗追坚赞，也是一个精通各种教派知识、学识渊博的人。

当多达那波向阔端报告了西藏各种情况，详述了各教派的特点，并说明萨班兼掌后藏政、教大权并且享有“学富五明”的崇高声望之后，阔端便采纳了多达那波的建议，于1244年（藏历第四“饶迥”木龙甲辰年）八月决定向萨班发出邀请诏书，请这位高僧来凉州会晤。这次阔端派多达那波为金字使者（藏文作 gser yig pa）和另一个名叫杰曼的将领率兵带着邀请诏书和礼物去西藏。《萨迦世系史》中收录了此邀请诏书的全文：

长生天气力里，大福荫护助里，

皇帝圣旨里。

萨迦班智达贡噶坚赞贝桑布知之。

我为报答父母及天地之恩，需要一位能指示道路取舍之上师，在选择时选中了你，故望不辞道路艰难前来此处。若是你以年迈为借口（不来），那么以前释迦牟尼为利益众生做出的施舍牺牲又有多少？（对比之下）你岂不是违反了你学法时的誓愿？你难道不惧怕我依边地的法规派遣大军前来追究会给无数众生带来损害吗？故此，你若为佛教及众生着想，请尽快前来，我将使你管领西方之僧众。

赏赐给你的物品有：白银五大锭，镶缀有六千二百粒珍珠的珍珠袈裟，硫磺色锦缎长坎肩，靴子（连同袜子）：环纹缎缝制的一双，团锦缎缝制的一双，五色锦缎二十匹。着多尔斯衮和本觉达尔玛二人赍送。

龙年八月三十日写就[17]。

目前，国内对这封召请信的真实性持肯定态度，国外

有的学者在查找了现存的蒙古王室书信，也认为阔端致萨班的信“确实是充满着蒙古君主致那些尚未归顺他们的地区国王们的信的风格”[18]，只是对这召请信究竟是谁写的，在蒙古王室中由谁邀请萨班的，尚有一些混淆的地方。《萨迦世系史》（又作《萨迦世系谱》）指明邀请者是额沁阔端，是成吉思汗的孙子，但又把他说成为拖雷诺颜之子[19]。拖雷是窝阔台之弟，应是阔端之叔。

关于阔端当时的身份地位问题，《新元史》记载：“阔端太子，太宗第三子，太宗七年分兵三道伐宋，阔端将大军由秦、巩入蜀。……乃马真皇后称制，阔端开府西凉，承制得专封拜。”而《蒙古源流》、《蒙古青史》及《蒙古佛教史》都说阔端在贵由之后接大汗位。此一说法与《蒙古秘史》、《元史》参照后可以看出年代上纰漏较多。实际情况是，窝阔台汗 1241 年去世后，皇妃乃马真脱列哥那“狡诈地擅自夺取了国家政权”，史称“乃马真摄政”。乃马真结党营私，排除异己，企图逮捕中书右丞相镇海和燕京行台断事官牙老瓦赤，这二人得知后，逃奔到凉州阔端斡耳朵，得到了保护。由于成吉思汗《札撒》遭到废弃，汗国内部法度不一，政出多门，诸王们四下结党，各自为政。在汗位继承问题上，窝阔台汗生前曾指定阔出之子失烈门继承汗位，乃马真却以自己的权力立自己的亲生子贵由为汗。贵由当政后，为挽救汗国的危机，以谋害阔端罪处死了乃马真的死党主要成员法提玛、奥都剌合蛮，命镇海和牙老瓦赤官复原职，阔端并未继承汗位。由于阔端连年统军经略西北、西南地区，且势力强大，故在藏人眼中，阔端可能是最具权威的一个人，

认为他是大汗。至于 1244 年以“诏书”形式邀请萨班,则是代表蒙古汗廷(中央政府),而非地方王的身份。这从凉州会谈的效果和作用,完全可以证明:阔端是代表蒙古汗廷,萨班是代表西藏地方。

以萨班为代表的西藏上层人士清楚地知道,新兴强大的蒙古军所向无敌,从蒙古高原到中原内地以至到中亚到欧洲,攻无不克,战无不胜,而长期分裂割据、不相统属的西藏地方,根本无力对抗蒙古,为西藏的前途和命运考虑,只有归附蒙古,才是上策。

然而,在蒙、藏文中史书中谈到阔端邀请萨班赴凉州是因患足疾,延请他来治病。有的叙述道,萨班想起以前伯父扎巴坚赞曾预言过,以后北方有迎请使者来,不要疑惑,应当前去,这对教法和众生都有利益[20]。在《萨迦世系史》里除有上述相同的记载外,还说堪布班钦释迦什利向救度母祈祷后,曾向萨班提出类似的建议[21]。这些情节,不难看出是喇嘛学者们站在宗教立场上编书的。当时阔端患足疾可能也是事实,但绝不是邀请萨班前来的唯一目的或主要目的,因为“邀请诏书”中明确地写着应“尽快前来”,不得拖延和推托,不然将“派遣大军前来追究”等。

阔端召请萨班,从实质上讲是利用宗教为其政治服务,利用萨班的声望和地位,去劝说和号召西藏各派势力归附蒙古,并以萨迦派作为代理人,安抚吐蕃。此外,阔端也需要萨班在凉州一带发展佛教,帮助他巩固其统治,并为自己和自己的政权所祈福。萨班也能高瞻远瞩,一方面为本民族的前途和命运负责,一方面为佛法更加弘扬,也

为了本教派获得更大发展，于是，他不顾个人安危和年迈力衰，毅然决然带领两名侄子应邀前往凉州。

注释：

① 萨囊彻辰著，道润梯步译校《蒙古源流》，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0 年版第 157~159 页。

② 谢再善译注《蒙古青史译注稿》，西北民族学院研究室 1980 年 10 月铅印本第 30~32 页。

③ 松巴堪布·益西班觉著，蒲文成、才让译《如意宝树史》，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7 月版第 771~772 页。

④ 冯承钧汉译《多桑蒙古史》上册，中华书局 1962 年 6 月版第 129 页。

⑤ 王辅仁、陈庆英编著《蒙藏民族关系史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版第 14~15 页。

⑥《续资治通鉴》卷一六八。

⑦《元史·太宗纪》。

⑧《续资治通鉴》卷一六八。

⑨《元史·赵阿哥潘传》。

⑩ 郭和卿汉译《青史》，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60 页。郭和卿汉译《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版第 88 页。蒲文成、才让汉译《如意宝树史》，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7 月版第 271 页。

⑪《贤者喜宴》ma 函第 19 页上也有同样记载。

⑫ 王辅仁、陈庆英编著《蒙藏民族关系史略》，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 10 月第 1 版 70 页。

⑬ 郭和卿汉译《青史》，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60 页。

⑭《嘉木样谢贝多吉年表》第四“饶迴”(胜生)部分第 7 页。

⑮ [美]怀利:《蒙古初次征服西藏史实再释》,载《哈佛亚洲研究》第 37 卷第 1 号 1977 年。

⑯ 五世达赖罗桑嘉措著,郭和卿译《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版第 88~89 页。《如意宝树史》中也有同样记载。

⑰《萨迦世系史》德格版,第 67 页。此处汉译文引自《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 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40 页。

⑱ [法]韩百诗:《成吉思汗时代的蒙古史和松巴堪巴的〈如意宝树史〉》,耿升摘译自巴黎 1971 年出版的《拉露纪念文集》,收集在《藏族研究译文集》,中央民族学院藏族研究所编,1983 年 3 月版。

⑲《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西藏研究》(汉文版)1990 年第 2 期第 79 页。

⑳ 达仓宗巴·班觉桑布著,陈庆英译《汉藏史集》,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第 1 版第 210 页。陈庆英、乌力吉汉译《蒙古佛教史》第 42 页。

㉑ 黄颢汉译《新红史》第 219 页。《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载《西藏研究》(汉文版)1990 年第 2 期第 79 页。

第二节　会谈的经过及结果

一、阔端与萨班在凉州会晤

阔端召请萨班的诏书,可谓恩威并举,虽说是邀请,但也明显含有如不服从则将使用武力相威胁的意思。在萨班

赴凉州前，吐蕃各地方势力各教派势力在此关键时刻，必然要进行广泛的接触，充分商讨对策，并把希望寄托在萨迦寺主持萨班身上，萨班更要同各地方势力各教派势力广泛接触，认真分析各种情况，尽量取得比较一致的意见。可以想象到，已经63岁的萨班置自己年老体衰于不顾，决心跋山涉水亲赴凉州，与阔端会晤，肯定是心中已有了谱。于是他把萨迦寺院的重要工作做了具体安排，委任乌尤巴索南僧格及霞巴谢琼为萨迦曲本（意为掌教大臣），负责总座主职务，内务官则委派仲巴释迦桑波担任[①]。然后才于1244年带上自己的两名侄子及许多精通“大小五明”和密宗的学者，还有大量的显密教经典，自后藏萨迦寺启程。按照萨迦派法位相传的惯例，八思巴应是本教派法位的继承人，萨班带着他是为了亲自对八思巴进行系统的佛学知识教育。也有的认为，带这两名幼童同来蒙古营帐，是被迫应邀前往，有作为人质的用意[②]。这种分析是有一定道理的。萨班一行到达前藏拉萨后，再与当地各界上层，进一步频繁而认真的商议，对归顺蒙古的条件和要求听取了各方面意见。

萨班一行在途中的活动，藏蒙文史籍中也有一些记载。如关于八思巴受沙弥戒一事是这样叙述的：“在路过苏浦时，由萨迦班智达任堪布、苏浦堪布却吉绛曲任阿阇黎，（八思巴）受戒出家，继承了他们的增上戒学的传承”[③]。不久又让八思巴兄弟二人率领随从人员先赴凉州，据《如意宝树史·年表》载，他俩于1245年先期到达[④]，萨班本人是在1246年8月（火阳马年八月）抵达凉州的。他辗转旅途

达两年之久，交通不便固然是一个原因，但主要还是继续不断地与前后藏僧俗各派首领及势力集团联系，交换意见，以致延误时日。

事实上确有一些人对萨班赴凉州，商谈归附蒙古一事持反对态度。当萨班到达前藏后，噶丹（噶当）派僧人南卡本就煽起异议和恐惧[5]。因此萨班只能缓缓而行，沿途需要不断解释他此行的必要性和正确性。

萨班一路上还不断讲经说法，从事宗教活动。如在多康地方，他清楚回答了敦巴洛追饶塞向他请教佛法的诸多问题，在经多麦途中，与瑜伽行者楚玛巴进行了问答活动，到达多桑地方时，有人为萨班敬献一块镶着许多金点子的锦缎。如此等等[6]。

又据《华锐历史文献选编》所载，1244 年萨班东来，曾在天祝极乐寺（chos vkhor dar rgas gling 距今天祝藏族自治县安远镇约 4 公里）留居过，并把这座原为噶举派的小寺院扩建成规模较大的萨迦派寺院[7]。当地群众至今对萨班仍深怀敬意，他们传说萨班在凉州期间，每逢炎夏盛暑常驻锡于此寺，因该地海拔较高，夏季凉爽。萨班经过了两年多的长途奔波后，终于在 1246 年到达凉州。

关于萨班到达地点，成书较早的《萨迦世系史》和《汉藏史集》所载相同，都一致地说是萨班于 65 岁的火阳马年八月到达凉州[8]，其他如《宗教流派镜史》、《蒙古佛教史》、《蒙古青史译注稿》等也都作如是记述[9]。藏文史籍中多把凉州写作 byang ngos（意为“北面”），以致有的人误以为是北方的和林。实际上这个词并不是泛指北方，也不是指和

林。《秦边纪略》卷二《凉州卫》云："黄城儿，元之永昌王牧马地也，其时谓之斡耳朵城。其避暑宫遗址，犹有在焉。"又记载："元封王子阔端为永昌王，筑宫室于凉北，即今之永昌堡也。黄城儿避暑宫遗址及永昌王墓，今犹有遗迹。"如前所述，阔端有"开府西凉"的重要建置。由此可见，byang ngos 意指位于凉州城北的阔端宫廷。

藏文史书中也常把萨班前往的地方凉州译成 langchu、langju、lang jus、lang grovu、lang gru 多种，实际则为同名之异译。《凉州佛寺志》载："藏语称此地为'肆塘'(bsil thang)，汉语称之为'凉州'，通称'凉州四寺'(lang jus sde bzhi)。"[10] "斯塘"是凉州的意译。由于音译上讹传，夏格巴的《西藏政治史》中就误指凉州为兰州[11]。此外，《胜教宝灯》中也说，萨班 1246 年"来到兰州大城。此时在蒙古国的阔端王也来到其地"[12]。这些显然是错误的记载。

萨班等一行抵达凉州后，未能立即会见阔端，因为当时阔端正在和林，参加推举贵由继任蒙古大汗的王公大会而不在凉州。据《世界征服者史》记载，阔端在这次大会上想要争取当蒙古大汗，"但在合罕的所有儿子中，贵由以他的英武、严峻、刚毅和驭下而最知名。他是长子，处理危难最富实践，而且对祸福最有经验。阔端，相反地，病体奄奄，失烈门仅为一孩童。再者，脱烈哥那哈敦属意贵由，……因此，大家同意汗位应交给贵由"[13]。实际情况并非如此，窝阔台汗在位时曾指定阔出的儿子失烈门为汗位继承人。窝阔台死后，皇妃乃马真违背其生前的意愿，决心立自己的儿子贵由为汗。1246 年七月，诸王及那颜们召开大会，准备

推举大汗。但是,在拨都和宗亲们尚未来到之前,乃马真就擅自立了贵由为汗。贵由自幼多病,难以料理朝政,大事多由乃马真决定,贵由继任大汗位,即元定宗,乃马真仍操实权。阔端从和林返回凉州后,于 1247 年初(丁未,阴火羊年一月)才与萨班在凉州举行了有历史意义的首次会晤。[14]

二、阔端与萨班会谈

阔端与萨班会见后,对萨班的印象极好。藏文史书中称:“阔端甚喜,谈论了许多教法和地方风俗民情”[15],“得到王(指阔端)的敬信。”[16]阔端作为蒙古汗廷代表,萨班作为西藏地方代表,互相进行了一系列的磋商活动。会谈的结果,便是《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此外,蒙藏文史料记载较多的是萨班在凉州给各族僧俗群众讲经说法,施药治病,赢得了蒙古、畏兀儿、当地藏族及来自汉地许多僧人的信服,听经群众甚多,声誉极佳。原来,“在法王萨班到达凉州之前,阔端的身边已有几位藏族僧人,但是由于他们对佛教的知识未能精通,因此在举行祈愿法会时,由也里可温[17]和蒙古的萨满坐在僧众的上首。此后阔端和法王萨班谈论了许多教法,在原先黎域诸大德向阔端介绍佛教的基础上,使阔端明了了佛教之教义。因此,阔端十分高兴,下令从今之后也里可温和萨满不能坐在上首,而是让萨班坐在僧众的上首,祝愿时首先由佛教僧人祝愿,遂在蒙古地方佛教出家僧人之地位受到重视”[18]。阔端自己也成为蒙古“黄金家族”中第一个信奉藏传佛教、敬重喇嘛的人。蒙文史籍《胜教宝灯》记载:“亲授王大乘发心经、大悲空智金刚

灌顶等法，使蒙古国之人成就供养（三宝）之德，弃绝不善业道，皈依佛教宝法。”《黄金史》记载：“万众欢乐，遵奉了萨迦班第（智）达的法谕，在边远的蒙古地方首次宏扬了教法。”《蒙古源流》记载：“所有边界蒙古地方初兴禅教。”《金轮千幅》记载：“这是佛教最初在蒙古宏法之始。”[19]蒙、藏文史书中还说，当时阔端身患重病，多次向红阎摩敌母供奉水食子而未见效，后来萨班以狮子吼菩萨之仪轨治愈了阔端的病[20]。萨班本来就精通医术，当给阔端治好病之后，更使阔端对萨班增加了信任和崇敬心情。此时，阔端任萨班为“祭天长老”，这是遵行萨满教习俗，对所谓具有通天神力的巫者的尊称。

阔端对于萨班弘扬佛法，非常赞成和支持，在凉州城外为萨班特地建造了府邸和东部幻化寺（汉语通称白塔寺或百塔寺，距今武威城东 40 里），其他佛寺也多有兴修或扩建，重要的有南部灌顶寺（汉语称之为金塔寺）及西山莲花寺、北部海藏寺等，各寺广设讲场，供给一切所需[21]。阔端自己“曾多次向法王请教大乘之发心等博大精深之教法，僧众对法王亦非常拥戴”[22]。萨班讲经时，要有四名翻译把他的话分别译成蒙古语、畏兀儿、汉语和当地的安多藏语。这种讲经场面之大、听众之多以及听经风气之盛可想而知，从而使“既不同语言又不信奉佛教之徒众亦信仰了佛教，信奉者们皆入大乘教。总之，法王使无数僧徒成熟解脱，佛教日益繁荣昌盛”[23]。经过萨班的努力，佛教在凉州一带盛行了起来，当然，这一切如果没有了阔端的支持，是不可能做到的。期间，八思巴奉阔端命，继续从其伯父学习佛

法。关于恰那多吉的情况,《汉藏史集》中有一段记载说,他“从萨迦班智达和八思巴那里学习了灌顶和许多经咒。汗王阔端让他穿蒙古服装,并把公主墨卡顿嫁给他”[24]。

萨迦寺曾派人请求萨班返藏,但并未成行。这是因为萨班见驻锡凉州比返回吐蕃更有益于佛法弘扬,故决心住在此地。他给西藏各寺院及弟子捎去很多布施和礼品,赠送《入菩提道次第论》等教法礼品[25]。从一点也说明,萨班来到阔端跟前,除商谈西藏归附蒙古一桩大事外,还在该地积极传播佛教。

三、发出《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

阔端和萨班经过反复商议,和平谈判之后,达成了西藏归附蒙古的重大协议,双方就其隶属关系及户口登记、征收赋税、地方官吏等问题,由萨班执笔写了一封致西藏各地僧俗首领的公开信,此即著名的《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这封重要的信件至今仍完整地保存在《萨迦世系史》一书中。信中关于归附的原则和条件,大致包括这样几点:西藏地区的僧俗官员和百姓属民都要承认自己是蒙古汗的臣民;各地僧俗官员百姓等行政方面的事务,须由蒙古委托萨迦派首领来管理。如能按这些规定来办,西藏各地原有的一切僧俗官员都可以仍任原职,其人选可由萨迦派首领推荐,再由蒙古以金字诏书加以任命,以达鲁花赤(蒙古管理军民事务的高级行政官员)的名义统辖所属官民。西藏地区的较高官员,均须由金字使者秉承蒙古汗旨意而任命。各官员未与萨迦派金字使者商议并获得同意,不得

擅自行事，否则即属违法，倘有违法行事，决不宽恕。各地方官员凡愿意归顺者都须造表册三份，每份表册要一一列出地方官员的名字、所辖百姓的数目、交纳贡物的品种和数量。这三份表册，一份报送阔端王府，一份送交萨迦法主，一份由各地官员自己收存。还一定要以文字书写明白，谁属于归顺的，谁是没有归顺的，以备今后蒙古进藏讨伐不愿归顺者时，不致殃及已归顺者。萨班在信中还具体列出了各地应缴纳的各种贡品，包括金、银、象牙、珍珠、银硃、藏红花、木香、牛黄、虎豹皮、野猫皮、猞猁皮、蕃呢、氆氇等物或其他最上等的土特产。由于萨班在来到凉州前，已和卫藏各地僧俗各界有过多方面的接触，征询了各地方势力集团的意见。所以，当时西藏各地方首领接受了信中所提出的这些条件，也承认了萨迦派的领袖地位。按照蒙古统治者的传统作法，进行户口清查，掌握一个地区的户口清册，确定贡赋形式和数量，并委派官员前往征收，这明确标志着西藏地方成为蒙古汗国的领土，蒙古对西藏实行了有效的管辖。派官授职和征收贡赋，体现了蒙古对西藏享有的主权。由于这份《致蕃人书》极为重要，下面全文录出。

萨迦班智达贡噶坚赞致乌思藏善
知识大德及诸施主的信

祈愿吉祥利乐！向上师及怙主文殊菩萨顶礼！

具吉祥萨迦班智达致书乌思、藏、纳里速各地善知识大德及诸施主：

吾为利益佛法及众生，尤为利益所有操蕃语之众，前来蒙古之地。召我前来之大施主（指阔端）甚喜，曰："汝领如此年幼之八思巴兄弟与侍从一起前来，是眷顾于我。汝以头来归顺，他人以脚来归顺，汝系因我召请而来，他人是因恐惧而来，此情吾岂能不知！八思巴兄弟先前已习知吐蕃教法，可仍着八思巴学习之，着恰那多吉学习蒙古语言。若我以世间法护持，汝以出世间法护持，释迦牟尼之教法岂有不遍弘于海内者欤！"

此菩萨汗王对佛教教法，尤其对三宝十分崇敬，以良善之法度护持臣下，对我之关怀更胜于他人。曾对我云："汝可安心说法，汝之所需，吾俱可供给。汝作善行吾知之，吾之所为善否天知之。"彼对八思巴兄弟尤为喜爱。彼有"为政者善知执法，定有益于所有国土"之善愿，曾曰："汝可教导汝吐蕃之部众习知法度，吾当使之安乐！"故众人俱应努力为汗王及王室诸人之长寿而祈祷祝愿！

当今之势，此蒙古之军旅多至不可胜数，窃以为赡部洲已全部入于彼之治下。与彼同心者，则苦乐应与彼相共。彼等性情果决，故不准口称归顺而不遵彼之命令者，对此必加摧灭。畏兀儿之境未遭涂炭且较前昌盛，人民财富俱归其自有，必阇赤、财税官及守城官（八剌哈赤）均由其人自任之。汉地、西夏、阻卜等，于未灭亡之前，将彼等与蒙古一样看待，但彼等不遵命令，攻灭之后，无计可施，只得归降。其后，因彼等悉遵命令，故现在各处地方亦多有任命其贵人充当守城官、财税官、军官、必阇赤者。吾等吐蕃部民愚顽，或企望以种种方法逃脱，或希求蒙古因路远而不来，或期待与蒙古交战而能获胜，凡以欺骗办法对待（蒙古）者，最终必遭毁灭。各处投降蒙古之人甚多，因吐蕃人众愚顽之故，恐只堪被驱为奴仆贼役，能被委为官吏者，恐百人中不到数人。吐蕃投顺者虽众，但所献贡品不多，此间贵人们心中颇为不悦。

前此数年，上部地方未曾被兵，余率白利归顺，因见归顺甚善，

故上部阿里、乌思、藏等部亦归顺,白利各部亦归顺,故至今蒙古未遣军旅前来,亦已受益矣!此情上部众人或有不知者。当时,有口称归降但所献贡品不多、未能取信而遭兵祸者,其人民财富俱被摧毁,此事想尔等亦有所闻。与蒙古交兵者,往往自恃地险、人勇、兵众、甲坚、弓马娴熟,希冀战胜,但终遭覆亡。

众人或以为,蒙古本部乌拉及兵差轻微,他部乌拉及兵差甚重,殊不知与他部相比,蒙古本身之乌拉及兵差甚重,两相对比,他部之负担反较轻焉。

(汗王)又谓:“若能遵行命令,则汝等地方各处民众部落原有之官员俱可委任官职,由萨迦之金字、银字使者召来彼等,任命为吾之达鲁花赤等官。”为举荐官员,汝等可派堪充来往信使者,将该处官员姓名、百姓数目、贡品数量缮写三份,一份送来我(汗王)处,一份存放萨迦,一份由各该官员收执。另需绘制一幅标明某处已降、某处未降之地图,若不区分清楚,恐已降者受未降者之牵累,遭到毁灭。萨迦金字使者应与各处之长官商议行事,除利益众生之外,不可擅作威福,各地长官亦不可未与萨迦金字使者商议而擅权自主。不经商议而擅自妄行是目无法度,若获罪谴,吾在此亦难求情,惟望汝等众人齐心协力,遵行蒙古法度,必有好处。

对金字使者之接送侍奉应力求周到,盖因金字使者返回时,(汗王)必先问彼:“有逃遁者乎?遇拒战者乎?对金字使者善为接待乎?有乌拉供应乎?降顺者坚诚乎?”若有对金字使者不敬,彼必进危害之言,若恭敬承事,彼亦能福佑之。若不听从金字使者之言,补救甚难。

此间对各地贵人及携贡品来者俱善礼待之,若吾等亦愿受到礼遇,吾等之长官俱应以上好贡品,遣人与萨迦之人同来,商议进献何种贡品为好,我亦可在此计议,然后回自己地方,对己对他俱有利益。我于去年遣人告知汝等如此方为上策之议,然未见汝等照

此行事者，岂汝等愿在败灭之余方俯首听命耶？汝等今日不听吾言，将来不可谓："萨迦人去蒙古后对我毫无利益。"吾怀舍己身利他人之心，为利益所有操蕃语之众而来蒙古地方，听吾之言，必得利益。汝等未曾目睹此间情形，对耳闻又难以相信，故此仍有心怀犹豫者，诚恐将有如俗谚"安乐闲静鬼当头"所说之灾祸降临，乌思、藏之子弟生命将有被驱来蒙古之虞。我无论祸福如何，均无后悔，盖因上师及三宝护佑之恩或可得福也，汝等亦应向三宝祈祷。

汗王对我关切逾于他人，故汉地、蕃、畏兀儿、西夏之善知识大德及官员百姓均视为奇事，前来听经，十分虔敬。不必顾虑蒙古对吾等来此之人如何对待，均甚为关切，待之甚厚。听从我之人均可放心安往。贡品以金、银、象牙、大粒珍珠、银硃、藏红花、木香、牛黄、虎(皮)、豹(皮)、草豹(皮)、水獭(皮)、蕃呢、乌思地方氆氇等物为佳，此间甚为喜爱。此间对于一般财物颇不屑顾，然各地可以自己地方最好之物品进献。

"有金能如所愿"，其深思焉！

愿佛法遍弘于各方！吉祥！[26]

这次萨班与阔端的凉州会谈，是历史上一项重大事件，它最早建立起了西藏地方与蒙古统治集团之间的直接政治关系，经过双方认真的协商谈判，最后顺利达成协议。阔端授予萨班以管辖西藏的权力，从而达到统治西藏的政治目的，奠定了其后元代中央在西藏地方建立行政体制的基础。萨班在阔端的支持下，从一名宗教首领的身份一跃而登上政治活动家的舞台，取得了在西藏各地僧俗势力中的领袖的地位，成为蒙古在西藏进行行政管理的代理人。

通过凉州会谈，由于萨班的远见卓识、坚持努力，与阔

端积极合作以和平方式解决了西藏的归属问题，初步建立了政治联系，迈出了西藏统一于中央政权的第一步。凉州会谈的结果是积极的，意义是重大的。它保证了西藏社会的稳定，使西藏人民的生命财产免受战争破坏，蒙藏两族人民的经济、文化联系得以加强。它符合蒙藏两族人民的根本利益，符合中国历史的发展规律。

1251 年，阔端与萨班在凉州先后逝世，萨班享年 70 岁，阔端享年 46 岁。关于他两人的卒年，蒙、藏文史书所载相同。究竟孰前孰后？《库腾汗—蒙藏关系最早的沟通者》一文认为萨班死于上半年，阔端殁于年末[27]。但大多数藏文史书中记载：铁阴猪年，阴历十一月十四日黎明时分，伴随着各种宝幢、妙音、供赞和地震等异兆下，法王萨班圆寂。有的书中说是在凉州幻化寺去世的，在该地建有纪念他的佛塔，其舍利遗骨大部分供藏于白塔内，一部分灵骨送回萨迦地方供养。1252 年八月，由八思巴法王等做了开光安神仪轨[28]。

注释：

① 班钦索南查巴著，黄颢译《新红史》，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4 月第 1 版第 218 页。陈庆英汉译《汉藏史集》，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第 1 版第 201 页也有同样记载。

② [意]杜齐著，李有义、邓锐龄译《西藏中世纪史》，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1980 年 7 月，第 14 页。札奇斯钦著《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台湾正中书局第 41~42 页。

③ 达仓宗巴·班觉桑布著，陈庆英译《汉藏史集》，西藏人民出

版社 1986 年 12 月第 1 版第 202 页。《萨迦世系史·八思巴生平》，萨迦·达钦阿美夏著、陈庆英译注，载《西藏研究》（汉文版）1986 年第 1 期第 113 页也有类似记载。

④ 这一点与《萨迦世系史》不同，在《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及《萨迦世系史·八思巴生平》中均未提“先期到达”的情节。

⑤ [意]L·毕达克著，陈得芝译《吐蕃与宋、蒙的关系》，载《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一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77 页。

⑥ 昂旺·贡噶索南著，周润年译注《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西藏研究》（汉文版）1990 年第 2 期第 79~81 页。

⑦《华锐历史文献选编》，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3 月版第 132、134 页。蒲文成主编《甘青藏传佛教寺院》，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 7 月版第 558 页。

⑧《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西藏研究》（汉文版）1990 年第 2 期第 82 页。陈庆英汉译《汉藏史集》第 201 页。

⑨ 刘立千汉译《宗教流派镜史》第 92 页载：八思巴“随萨班赴西凉”，“西凉王阔端迎师至于彼地……”。《蒙古佛教史》第 42 页记载：“萨迦班智达于六十五岁的阳火马年（1246 年）抵达凉州阔端的宫廷。”《蒙古青史译注稿》第 45~46 页记载的也是说萨班六十五岁来到凉州，与阔端汗相见。

⑩ 布西玛毫哇德思尔雅著，旺谦端智译《凉州佛寺志》，载《中国藏学》（汉文版）1988 年第 4 期第 109 页。

⑪ 夏格巴·汪秋德丹著，李有义译《西藏政治史》，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1978 年 10 月印第 57 页记载：“据西藏记载，萨班

见阔端于甘肃的省会兰州”。

⑫《胜教宝灯》,第 142~150 页。札奇斯钦著《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台湾正中书局第 36 页。

⑬ 志费尼著,何高济译、翁独健校订《世界征服者史》,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1 年版上册第 294 页。

⑭⑮⑱ 周润年译注《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西藏研究》(汉文版)1990 年第 2 期第 82 页。《汉藏史集》第 201 页。

⑯ 智观巴·贡却乎丹巴绕吉著,吴均等译《安多政教史》,甘肃民族出版社 1989 年 4 月版第 26 页。

⑰ 也里可温(e ka vun),原意为有福德的人,是对基督教长老的称呼。

⑲ 樊保良著《蒙藏关系史研究》,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2 年 8 月版第 28、29 页。

⑳《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 第 82、83 页。《如意宝树史》第 773~774 页。《蒙古青史译注稿》第 45~48 页。

㉑ 布西玛毫哇德思尔雅著,旺谦端智译《凉州佛寺志》,载《中国藏学》(汉文版)1988 年第 4 期。

㉒㉓《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第 83 页。

㉔ 达仓宗巴·班觉桑布著,陈庆英译《汉藏史集》,第 206 页。

㉕《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第 86 页。

㉖ 此处汉译文录自《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第 1 版第 41~44 页。国内尚有王尧先生的译文,载南京大学历史系编《元史及北方民族史研究集刊》,1978 年第 3 期。李有义、邓锐龄自英文的转译本,见《西藏中世纪史》第 14~19 页。周润年的汉译文,见《西藏研究》(汉文版)1990 年第 2 期第 86~87 页。

㉗ 周清澍:《库腾汗—蒙藏关系最早的沟通者》,载《内蒙古大学学报》1963 年第 1 期 108 页注③。

㉘ 参阅《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西藏研究》(汉文版)1990 年第 2 期第 89 页。《汉藏史集》第 202 页。《安多政教史》第 140 页。《凉州佛寺志》第 116 页。

第三节 《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述评

国家的安定统一,各民族的友好团结,既符合各民族人民的共同利益,也是我国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至今值得自豪的中华民族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正是这样缔造和发展而来的。阔端与萨班的凉州会谈,取得的巨大成就,产生的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重要“文件”——《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简称《致蕃人书》),是完全符合我国历史发展规律,符合各民族人民共同愿望的。它使我们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使西藏社会得以持续全面发展,使藏族人民得以安居乐业。所以说《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这一重要“文件”也可说是“会谈纪要”,也可说是“联合公报”,它统一了双方的意见和要求,提出了共同遵守的原则和条件,作用重大,意义深远,不论在当时或后世,都产生了重大影响。

一、《致蕃人书》的主要内容

1. 说明了蒙古统治者对西藏佛教的敬重及对萨迦派

的优待。书中称“此菩萨汗王(指皇子阔端)对佛教教法,尤其对三宝(指佛、法、僧)十分崇敬,以良善之法度护持臣下，对我之关怀更胜于他人”,“彼对八思巴兄弟尤为喜爱”,并原样传达了阔端的话,以增加真实性。称“若我以世间法(指行政法)护持,汝以出世间法(指佛法)护持,释迦牟尼之教法岂有不遍弘于海内者欤！”,“八思巴兄弟先前已习知吐蕃教法,可仍着八思巴学习之,着恰那多吉学习蒙古语言。”

2. 向西藏僧俗各界说明归顺蒙古的利害关系。指出“当今之势,此蒙古之军旅多至不可胜数”,强大无比。各僧俗首领应该审时度势,权衡利弊,勿抱任何幻想。归顺蒙古是大势所趋,顺之者昌,逆之者亡。“畏兀儿之境未遭涂炭且较前昌盛,人民财富俱归其自有,必阇赤、财税官及守城官(八剌哈赤)均由其人自任之。汉地、西夏、阻卜等,于未灭亡之前,将彼等与蒙古一样看待,但彼等不遵命令,攻灭之后,无计可施,只得归降。”我们西藏面前的道路选择,也同上述一样,“或企望以种种方法逃脱,或希求蒙古因路远而不来,或期待与蒙古交战而能获胜,凡以欺骗办法对待(蒙古)者,最终必遭毁灭”。

3.声明萨迦派已带头归顺蒙古,蒙古也已授权萨迦派代理西藏事务。传达阔端原话说:“由萨迦之金字、银字使者召来彼等,任命为吾之达鲁花赤等官。”并对萨迦金字使者和各地长官提出严格要求,“萨迦金字使者应与各处之长官商议行事,除利益众生(指宗教活动)之外,不可擅作威福，各地长官亦不可未与萨迦金字使者商议而擅权自

主”。再次晓之以理,说理利害:若“目无法度”,不经商议而擅自妄行,作出违法犯罪的事,我也爱莫能助,希望好自为之,“遵行蒙古法度,必有好处”。

4. 讲清归顺蒙古的条件和要求:

各僧俗首领、各地方长官,若要仍任官职,就必须“遵行命令”,接受蒙古统治。

因蒙古人“性情果决”,“不准品称归顺而不遵彼之命令者”。所以,要表示归顺,要作官任职,就必须以实际行动,“将该处官员姓名、百姓数目、贡品数量缮写三份,一份送来我(汗王)处,一份存放萨迦,一份由各该官员收执”。

“另需绘制一幅标明某处已降、某处未降之地图,若不区分清楚,恐已降者受未降者之牵累,遭到毁灭”。

“对金字使者之接送奉应力求周到”,“若不听从金字使者之言”,自行其事,闹出乱子,后果自负。

5. 开列应向蒙古纳贡的物品清单。告诉西藏各僧俗首领及地方长官,自己在凉州亲见纳贡者受优待之情况,敦促他们速遣人跟萨迦使者同来,商定贡品的品种和数量。并建议“贡物以金、银、象牙、大粒珍珠、银硃、藏红花、木香、牛黄、虎(皮)、豹(皮)、草豹(皮)、水獭(皮)、蕃呢、乌思地方氆氇等物为佳”。

上引《致蕃人书》中字句,有八处很重要,值得注意:其一,称阔端为“汗王”是特有含义的。这绝非奉承词或萨班无知,他于1246年抵达凉州时,适值阔端去漠北和林参加贵由即汗位大典,蒙古大汗是贵由,阔端是宗王的关系,他是一清二楚的。那么,为什么要称“汗王”?奥秘之处就在于

1244 年阔端是以“诏书”邀请他的。萨班学识渊博，深知“诏书”乃皇帝（大汗）颁发，他人绝不敢用此二字。萨班在郑重的《致蕃人书》，用“汗王”称谓，正是说明阔端邀请他来凉州会谈和签发《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都是奉诏行事，阔端是代表蒙古汗廷来解决西藏归属问题，他是蒙古大汗的全权代表，而不是以一位地方王的身份来解决西藏问题的。

关于阔端在 1235 年奉其父窝阔台汗命，统军攻取陇、蜀时，是否还有兼有解决西藏问题的秘密使命？在[意]L·毕达克的《吐蕃与宋、蒙的关系》中说：“不管是出于他本人的主动还是遵父命行事，他把注意力转向西藏。其时，西藏因到处发生小王们的各寺院之间的纷争，正处于大混乱状态。”又说：“贵由向西藏寺院赠送了大量礼物：金四‘大斗’、银二十‘大斗’，以及二百领贵重长袍。”[①]L·毕达克所云非常重要，既可看出窝阔台汗与西藏的蛛丝马迹，又可看出贵由汗拉拢利用西藏宗教领袖人物代理西藏事务的态度和政策。从而看出阔端进军陇、蜀时，兼有解决西藏问题的秘密使命。因为这是蒙古汗国对西藏政策的一致性，即利用教派势力统治西藏，解决西藏问题是蒙古的既定方针，这一方针政策是根据西藏的特殊情况而制定的。虽然当时西藏没有一个统一政权来动员和组织大规模的武装抵抗，但由于西藏地域辽阔、气候寒冷、地形复杂等因素，所以蒙古方面要单凭武力征服，并非易事。至于藏、蒙文史料中所说的 1207 年成吉思汗用兵土伯特，并在柴达木地方接见西藏古鲁格·多尔济汗的使臣，遣还时捎信给萨迦

派大喇嘛,表示自己愿意皈依佛教,还收服阿里三部属 80 万土伯特人众的说法，以及 1216 年以前窝阔台派人去邀请第三代萨迦法主昆·札巴坚赞的说法,虽不可确信,但也流露出了成吉思汗、窝阔台汗与西藏的蛛丝马迹。成吉思汗当年准备亲统西征大军，从西面乘胜一举扫吐蕃而过，降服吐蕃,只因西藏的特殊地理情况而改变了计划,作为一位雄才大略的政治家军事家成吉思汗,必然对西藏问题会重新考虑,作出既符合实际又妥当的安排部署。这就是他的一贯战略手段:利用宗教为其政治服务。他发动攻金、灭乃蛮、征花剌子模时,都曾利用过萨满教拜天祈祷,求其神助,坚定决心,鼓舞士气的方法。针对西藏无复统一、教派林立的实际情况，成吉思汗必然会考虑到利用教派势力,扶持有威望的宗教领袖人物,出面劝说和号召教派势力和地方势力归顺蒙古,况且藏、蒙文史料中已谈及他与西藏传教的接触。看来成吉思汗逝世前对西藏问题,一定会给自己的继承人窝阔台有所交代的。所以说,从成吉思汗、窝阔台汗、贵由汗到阔端宗王,对解决西藏归属问题,都是成竹在胸,按既定方针办理。联系到阔端 1244 年写给萨班的邀请诏书，也可看出他与其父窝阔台汗的态度,邀请诏书中说:“我为报答父母及天地之恩,需要一位以指示道路取舍之上师,在选择时选中了你,故望不辞道路艰难前来此处。……你若为佛教及众生着想,请尽快前来,我将使你管领西方之僧众。”[②] 当萨班抵达凉州后,阔端对萨班叔侄及西藏佛教均表示出极大的热情和由衷敬重。阔端也正是在对西藏佛教及教派势力进行充分利用的基础上,达

到了政治目的——顺利完成了西藏归顺蒙古之使命。阔端并为后来的蒙哥汗和元世祖忽必烈治理西藏奠定了基础，蒙哥和忽必烈都基本沿袭和效法了阔端的方法，对西藏佛教及教派势力采取了有效利用的政策。

其二，“以良善之法度护持臣下”也非奉承词或空话。1235年阔端率军至巩昌（今甘肃陇西）城下，原金朝的巩昌总帅汪世显始率众归降，阔端问：“金亡已久，汝不降，果谁为耶？”汪世显回答：“大军迭至，莫知适从，惟殿下仁武不杀，窃意必能保全合城军民，是以降也。”[③]接着，阔端军攻破今甘肃宕昌、舟曲东南之两河口、文县等地，今甘南临潭、迭部等地的吐蕃诸部，都归降了蒙古军。原金朝熙州（今甘肃临洮）节度使赵阿哥潘（吐蕃王室后裔）归降后，被阔端任命为迭州（今甘南迭部）安抚使，招集吐蕃流亡部落，修城立寨，恢复生产。后来，“阔端开府西凉”，采纳了原西夏儒臣高智耀的建议，“除河西儒士役籍，凉土安之”[④]，治绩显著。这些事迹，萨班必有所闻，加之他们叔侄三人受优待的亲身感受，才有对阔端的这一评语。

其三，“委任官职”和进献“贡品”，体现了蒙古汗国对西藏地方享有的主权。这为元朝对西藏进行有效管辖和经营治理奠定了基础。

其四，“汗王对我关切逾于他人，故汉地、蕃、畏兀儿、西夏之善知识大德及官员百姓均视为奇事，前来听经，十分虔敬。”这对西藏各教派势力是有吸引力的。西藏佛教及教派势力可以受到敬重和保护。萨班未到凉州之前，阔端王府举行祈愿法会时，由景教徒蒙古萨满教巫师坐在西藏

僧人的上首。由于萨班给阔端介绍佛教知识,讲解佛教教义,使阔端对西藏佛教有了进一步了解。“因此,阔端十分高兴,下令从今之后也里可温(景教徒)和萨满不能坐在上首,而是让萨班坐在僧众的上首,祝愿时首先由佛教僧人祝愿,遂在蒙古地方佛教出家僧人之地位受到重视。”[5]在西藏各僧俗首领阅读了《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之后,在行动上作出的第一个反应,就是效法萨迦派,采取主动态度,通过各种渠道竞相依附蒙古,寻求蒙古统治上层的好感和支持,以获得新的利益和发展。当时西藏的较大教派势力有如“在边野的藏区,僧伽团体以甘丹(噶当)派为大,善顾情面以达隆法王为智,荣誉德望以枳空·敬安大师为尊,通晓佛法以萨迦·班抵(智)达为精”[6]。寺院最多、势力强大的噶当派,由于杰拉康寺和热振寺事件,情绪不满和消极。噶举派各支系就采取了积极行动,投奔靠拢蒙古统治上层,表现最突出者当算噶玛噶举的大喇嘛噶玛拔希。1253 年,皇弟忽必烈于六盘山召见八思巴法主之后,进军大理途经康区时,遣使至拉萨粗卜寺邀请噶玛噶举派首领噶玛拔希前来会晤。噶玛拔希赶来康区谒见了忽必烈,忽必烈准备与八思巴一同加以扶持和利用,遂命他随命侍左右,结果噶玛拔希拒绝了此要求,前往今甘肃、宁夏、内蒙古一带传教。1256 年被蒙哥汗召至和林,并封为“国师”,以赐给他一顶金边黑色僧帽(此即为噶玛噶举派黑帽系活佛转世系统之由来。后来,噶玛噶举派创始人都松钦巴被追认为黑帽系第一世活佛,噶玛拔希为第二世活佛),还赐给他一颗金印。此时噶举派获得的权力和利益已超过萨迦派。但是,

1259年,蒙哥汗在进攻南宋的四川合州(今四川合川)钓鱼城阵亡,噶玛拔希又投靠了留守和林的阿里不哥,忽必烈在与其弟阿里不哥争夺汗位的斗争中获胜，继了汗位。噶玛拔希又因帮助阿里不哥与忽必烈争位涉嫌被捕,后虽放他回藏修持佛法,但此教派势力一直到元朝末期才等到发展,受到元顺帝宠幸。

就在噶举派首领噶玛拔希获得蒙古统治上层大力支持的前后，其他各教派各支系也都纷纷通过各自的渠道,依附投靠于蒙古诸王贵族。例如“旭烈兀封给帕竹派属民二千四百三十八户,蒙哥汗封给止贡派属民三千六百三十户,忽必烈封给蔡巴派属民三千七百户,旭烈兀封给雅桑派属民三千户,阿里不哥封给达隆汽属民五百户,阔端汗封给萨迦派除阿里三围以外的拉堆南北、古莫曲迷、襄、夏、羊卓等七个万户的地区,属民一万零八百八十五户”⑦。

二、《致蕃人书》的重大意义和深远影响

《致蕃人书》的重大意义，首先表现在它顺应历史潮流,反映了当时西藏人民及绝大多数教派势力、地方势力的愿望。“卫、藏之僧人,弟子和施主等众生阅读了此信件后,无不欢欣鼓舞。”⑧西藏经过长达400年的分裂割据,互相争战,广大百姓饱尝了战乱之苦,都希望能过个和平安宁的日子;以萨班为代表的有识之士,以至大多数上层人士,为社会发展着想,为个人或小集团利益着想,也都主张统一,反动分裂,希望和平,厌恶战争。所以《致蕃人书》到西藏后,立即受到普遍欢迎,得到各界拥护,尤其萨班在

信中态度十分明朗,意志十分坚定,这也是很有感召力的。诸如:“吾为利益佛法及众生,尤为利益所有操蕃语之众,前来蒙古之地”,“吾怀舍己身利他人之心,为利益所有操蕃语之众而来蒙古地方,听吾之言,必有利益”,“我无论祸福如何,均无后悔”,“不必顾虑蒙古对吾等来此之人如何对待”等等。他的实际行动,也是为西藏走向和平统一,置个人安危于不顾,圆满地完成了历史赋予的重大使命。他言行一致,光明磊落,再联想到他的名著《萨迦格言》,书中反对分裂,主张统一;厌恶战争,希望和平;憎恶残酷统治,同情人民疾苦的政治态度和思想倾向,以及抑邪扶正,弃恶扬善的道德观和正义感,都有显明表露。如“君王不要伤害百姓,要实行合理的征税,芸香树的香汁,取得过多也会枯萎。”他不愧为站在时代前列,反映藏族人民愿望的一位历史伟人。

其次,体现了当时蒙古对西藏政策的正确而有效。阔端与萨班以和平谈判达成西藏归顺蒙古的协议,代替了以武力解决问题,一封书信的作用可说胜过千军万马,使蒙、藏双方避免了一场战争的耗损和破坏,这无疑可称为上策。阔端扶持萨迦派,命其代理西藏事务,萨迦派也从而取得了在西藏各教派势力、各地方势力中的领导地位。西藏各种势力集团在承认萨迦权威地位的前提下,接受委任官职,主动交纳贡赋,并积极与蒙古统治上层加强联系,从而保证了西藏的局势稳定,人民安居乐业,这也自然可称为蒙古治藏政策之有效。这一政策后来为忽必烈所采取和沿袭,更足以证明其有效。当然,蒙古对西藏这一政策,也并

非阔端一人之独出心裁，如前所述，这是自成吉思汗、窝阔台汗、贵由汗以来的既定方针政策，阔端的不朽功绩则在于将其正确地执行和成功地实现了。蒙古对西藏政策之所以正确，就在于它符合当时西藏实际情况，符合客观规律，不是凭空想象或主观臆断。当时之西藏，新兴封建农奴主与宗教势力紧紧结合在一起，各地方势力之间的攻杀争夺与各教派势力之间的明争暗斗，使西藏分裂割据的局面，更加复杂化，各教派势力之间不相合作，“自扫门前雪”的态度和行动，在 1239 年多达那波（亦称道尔达）领兵入藏已充分暴露出来。多达那波在拉萨北面由于遭到噶当派部分武装僧人的抗击，而以武力攻占了热振寺，屠杀了数百僧众，继又烧毁了杰拉康寺，而位于此两寺之间的噶举派达隆寺，位于拉萨河上游的噶举派止贡寺，均未参与抗击蒙古军，也均未受到蒙古军的袭击。西藏境内这种不相统属，谁也不管谁的局面，跟金朝、西夏、南宋、大理都不相同，因而也就不能用同一办法对待。此其一。西藏虽然很难动员和组织起全藏性的大规模抵抗，但是西藏地域辽阔，气候高寒，地形复杂，单凭武力征服，也不是件容易事。成吉思汗当年欲假道吐蕃返回蒙古的计划未遂，何况阔端统领的仅是蒙古西路军，兵力不及其祖父，不可能一举取胜。即使各个击破，一部分一部分征服，也很难长期驻兵占领下去。因此，阔端没有采取他规复陇右、攻取四川的老办法。此其二。在西藏访寻、物色一位有权威性有代表性的人物，加以扶持和利用，使其成为统治西藏的代理人，可说是当时最切实有效的方法，属于最佳方案。所以，他派多达那

波领兵入藏，在热振寺和杰拉康寺事件后，多达那波立即开展了与西藏僧俗各界的广泛接触，频繁交往，以及其后表示的尊佛、修寺行动。藏文史料记载蒙古军队焚寺杀僧后，“心生痛悔，而供施许（多）金银以修复嘉（杰拉康）寺。中殿名香特以修复；‘达’佛殿未能修复；嘉札佛殿修复其主要佛像释迦牟尼，而很好地作了开光法事。[9]”《嘉木样谢贝多吉年表》也有同样记载。出于喇嘛之手的著作，只能将多达那波的行动解释为“心生痛悔”、“忏悔”等，根本不知道多达那波肩负的重大秘密使命。今日探讨多达那波领兵入藏问题，更不该过于纠缠焚寺杀僧，或在这件事上大做文章，而应该着眼全局。当多达那波在西藏查访、了解到后藏萨迦派势力较强，萨迦寺法主“萨迦班智达学富五明，具大法力。”[10]在全藏声望高，影响大，而且萨迦派还直接控制着当地政治和经济权力的情况以后，及时派人回报阔端，并建议“王如其请，遣使迎之”。阔端接此情报如获至宝，1244 年即派多达那波为金字使者给萨班送去了“邀请诏书”和礼物，诏书中又是催促“尽快前来”，又是授权“管领西方之僧众”，既以“派遣大军前来”相威胁，又以“为佛法及众生着想”动其情。可谓考虑周密，迫不急待。此其三。从实际情况出发制定政策，按客观规律办事，加之积极努力地实施，这便是蒙古成功地解决西藏归属问题的重要原因之一。

当然，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其意义不只这些，这是仅就主要方面总结了以上两条。

关于《致蕃人书》的深远影响，首先当是西藏自此成为

祖国不可分割的领土。西藏地方与中原王朝正式建立政治隶属关系，确切地说是发端于阔端与萨班“凉州会谈”及《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元朝正式将西藏纳入了中央王朝统治之下,实行了有效的管辖和治理。《致蕃人书》中明确而郑重声明萨迦派已带头归顺了蒙古,并赢得阔端宗王的欢迎和信任,萨班叔侄三人,均受到优待和照顾,“对我之关怀更胜于他人”,“彼对八思巴兄弟尤为喜爱”。阔端已授权萨迦派代理西藏政教事务,“汝可教导汝吐蕃之部众习知法度,吾当使之安乐!”“若能遵行命令,则汝等地方各处民众部落原有之官员俱可委任官职,由萨迦之金字、银字使者召来彼等，任命为吾之达鲁花赤等官”,“惟望汝等众人齐心协力，遵行蒙古法度”,“吾等之长官俱应以上好贡品,遣人与萨迦之人同来”等等。这种政治联系与政治隶属关系，奠定了忽必烈统一中国后中央对西藏地方进行行政管辖的基础。元朝建立后,西藏地方正式成为中国的一个行政区域。萨迦派领袖八思巴被封为国师,领总制院(后改宣政院)事,总掌西藏政教大权。“蒙古的薛禅皇帝(忽必烈)治下有十一个行省。虽然吐蕃三区不足一个行省,因为是上师的住地和佛法弘扬之区,所以还是算作一个行省奉献。”[11] 元朝政府派员到西藏清查户口,确定赋役,任命官职,设置驿站及驻军等等,同中原内地各行省一样进行管理。

西藏地方从蒙古汗国至元代正式成为祖国不可分割的领土,在各种书籍和文章中虽然有“西藏是元朝版图的一部分”,“元代西藏地方正式成为中国的领土”,“西藏地

方归入元朝版图”,“西藏在元代才被纳入中原王朝的统治系统”等各种提法,但实质并无分歧,都是要说明中国的行政区域、中国的西南边疆,从此正式固定下来,中国完整的领土从此不可分割了。前面章节中也多次论及,西藏归入祖国版图不是偶然的,这是中国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另外，还需指出的是,“西藏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一部分”、“西藏从来就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等提法,都不够科学和严密,“自古以来”或“从来”都太空泛和含糊,看不到历史发展的漫长过程，看不到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形成和发展,因为中华民族作为一个自在的民族实体,则是经过几千年的历史过程所形成的。这个过程既包含多元民族一体化的过程,又包含多元区域统一化的过程。藏民族归属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格局,自然也不例外。

继元朝之后,中原各王朝和历届中央政府,都对西藏行使着完全的主权，都把西藏地方划定为一个行政区域。从而可见,发端于阔端与萨班的“凉州会谈”及《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的影响,可谓久远矣。

其次,元朝与西藏以宗教为纽带的政治联系,为其后的中原各王朝和历届中央政府所沿用。阔端与萨班的政治、宗教联系及结合,解决了西藏归属问题,迈出了西藏统一于中央王朝的第一步。蒙古通过萨迦派对西藏行使主权,萨迦派作为蒙古代理官员,从而位居各教派势力和地方势力之上。元世祖忽必烈对藏传佛教的推崇,影响了有元一代的政治。1260 年,萨班法位继承人八思巴被“尊为国师,授以玉印,任中原法主,统天下教门”[12]。1264 年,元

朝中央设总制院，以“掌天下释教僧徒及吐蕃之境而治之”[13]，命八思巴领总制院事。1270 年，八思巴“升号帝师大宝法王，更赐玉印，统领诸国释教”[14]，“帝师之命，与诏敕并行于西土”[15]。帝师也成为有元一代定制，每位皇帝都有帝师。萨迦派在西藏与元朝之间的这种政治纽带作用，可谓是再紧密不过的了。明朝起初在河州（今甘肃临夏）设立西安行都指挥使司，统辖全国藏族地区，后又改设朵甘、乌思藏两个行都指挥使司，朵甘行都指挥使司管辖范围，大体上包括今甘肃、青海及四川甘孜、西藏昌都各地的藏族地区，乌思藏行都指挥使司管辖范围，即今前、后藏地区。元末那位摄帝师喃加巴藏卜，1373 年躬自入朝，“改摄帝师为炽盛佛宝国师，仍赐玉印”[16]，帝师之制遂废。至于帝师后人或其他僧人遣使入朝请封号，明廷也只给予了“圆智妙觉弘教大国师”、“灌顶国师”一类封号，“并赐玉印”。明太祖朱元璋也是旗帜鲜明地要利用藏传佛教安抚吐蕃，“沅武初，太祖征唐世吐蕃之乱，思制御之，惟因其俗尚，用僧徒化导为善”[17]。明朝与元朝不同者，是在西藏采用“多封众建”的政策，不像元朝独重萨迦派。永乐帝对具有实力的各教派首领，均赐封号，先后共赐封了三个大法王和五个王，三大法王中，以噶玛噶举派的大宝法王地位最高，王的地位次于法王，高于大国师或国师，五个王各有分地，分管着各地的辖区。除大法王、王、大国师、国师、禅师等僧官外，还有一些西藏上层僧侣入朝，请来委任官职，明廷也都分别予以任命，使其成为中央政权的直属官员。此外，明朝对于经过赐封的各级僧俗上层人物，都确定了朝贡关系。清朝建国

之初，封授达赖、班禅两大黄教（藏传佛教格鲁派）人为领袖以宗教和地方行政的职权。达赖、班禅的“转世”，必须得到清帝的册封，乾隆皇帝以后的“金瓶掣签”制，须由驻藏大臣代表朝廷，主持“坐床”仪式。清廷提倡和保护黄教，目的仍在于“绥靖荒服，柔怀远人”。乾隆皇帝说的“兴黄教，即所以安众蒙古，所系非小，故不可不保护之”[18]，也是清王朝的一项既定政策。关于达赖、班禅两大活佛系统的转世“灵童”认定，主持“坐床”等，历届中央政府一直沿承了下来。

再次，藏传佛教从此将蒙藏两大民族、蒙古与青藏两大高原，紧密地连续在一起。从阔端与萨班正式建立政治隶属关系，到忽必烈与八思巴在政治、宗教上的进一步结合，藏传佛教成为为元朝国教，“帝师”制影响了有元一代的政治，从历代皇帝、皇后、皇妃、皇子、公主等皇室集团到诸王贵族都皈依和崇信藏传佛教。这可看作是藏传佛教传入蒙古的开始，或称第一阶段。《胜教宝灯》说：“（萨班）亲授王（即阔端）大乘发心经、大悲空智金刚灌顶等法，使蒙古国之人成就供养（三宝）之德，弃绝不善业道，皈依佛教宝法。”《蒙古源流》说：“所有边界蒙古地方轫兴禅教。”《贡金史》说：“万众欢乐，遵奉了萨迦班第（智）达的法谕，在边远的蒙古地方道次弘扬了教法。”《千轮千辐》说：“这是佛教最初在蒙古宏法之始。”萨班在《致蕃人书》中也反复说明了阔端“对佛教教法，尤其对三宝十分崇敬”的意思。萨班住凉州六七年间，在白塔寺广设道场，宣讲佛经时，要由四名翻译把他的话分别翻成蒙古语、畏兀儿语、汉语及当

地的安多藏语，其场面之大，听众之多以及听经风气之盛，可想而知，若无阔端的赞成和支持，这是不可能做到的。到了元代，藏传佛教有元朝最高统治者的专宠下，迅速东传，西藏僧人大批进入中原。如《元史·释老传》记载："（帝师）弟子之号司空、司徒、国公、佩金玉印章者，前后相望。""尝经平凉府、静、会、定西等州，见西番僧佩金字圆符，络绎道途，驰骑累百，传舍至不能容，则假馆民舍。……奉元一路，自正月至七月，往返者百八十五次，用马至八百四十余匹，较之诸王，行者之使，十多之六七。"仅就大德九年至十年（1305—1306 年）统计，赴京的西藏僧人多达 850 余人，乘马 1542 匹。《萨迦世系史》称道："如此，使蒙古国土（指元朝）众生俱入大乘之道，释迦牟尼之教法如太阳之光辉，普照大地。"藏传佛教开始传入蒙古的百年间，主要是在社会上层传播，皇帝、后妃、皇子、公主、诸王贵族等接受灌顶，皈依佛门，尊崇喇嘛，蒙古族广大人民百姓并未皈依佛门，还仍旧信奉着原有的萨满教。或者说，元朝藏传佛教主要传入皇宫、王室及蒙古贵族之家，尚未传入寻常百姓家，草原牧民也花费不起巨资做佛事、建寺庙等各项活动。至于藏传佛教在蒙古社会广泛传播，以至成为蒙古族信仰的唯一宗教或主要宗教，那还是明朝万历年间以后的事。"蒙古敬信黄教，实始于俺答。"[19] 1578 年 5 月右翼蒙古土默特部强大首领俺答汗与西藏格鲁派（俗称黄教）领袖索南嘉措在青海仰华寺相会，俺答汗赠索南嘉指尊号"圣识一切瓦齐尔达喇达赖喇嘛"，达赖喇嘛名号自此始，达赖活佛转世系统从此确立，索南喜措俺答汗尊号"咱克喇瓦尔第辰

汗”,俺答汗以“转轮王”的资格,成为黄教最高保护人或最大施主,蒙古政治势力与西藏宗教势力又一次密切结合起来。蒙藏民族关系的构成,自始至终都是以宗教和政治为经纬交织而成的。尽管不同历史时期的政治背景不同,但是宗教这一“经线”贯穿始终。纵观蒙藏关系中的每一个重大历史事件,都与宗教有着密切的关系[20]。俺答汗与索南嘉措的结合,把蒙藏关系的发展推向一个新的阶段,从而也开辟了黄教在蒙古传播的新纪元。黄教在蒙古封建主的大力支持下,战胜并取代了萨满教。从此,黄教遂在右翼蒙古、漠北喀尔喀蒙古、左翼蒙古、卫拉特蒙古等地区迅速广泛地传播开来,成为蒙古全民族信仰的宗教。这当为藏传佛教传入蒙古的第二阶段。17 世纪以来,经过卫拉特蒙古和硕特部首领固始汗与西藏五世达赖、四世班禅的共同努力,密切合作,不仅使蒙藏关系得以巩固和加强,而且也使黄教的权威遍及于青藏高原和蒙古高原。固始汗以强大保护者的身份, 把西藏十三万户献给五世达赖以作供养,五世达赖以不可冒犯的神圣权威就座于前藏布达拉宫。固始汗于 1645 年赠后藏札什伦布寺住持罗桑却吉坚赞大师“班禅博多克”尊号,并划日喀则周围地区归其管辖,从而确立了班禅活佛转世系统,“班禅”一专称也自此始。后来,清朝皇帝从蒙古封建主手中巧妙夺走了 “转轮王”、“执教法王”护教权,不仅正式册封达赖和班禅两大活佛,又立蒙古地区哲布尊丹巴呼图克图和章嘉呼图克图两大活佛转世系统,使黄教在蒙古更加盛行发展,黄教的影响深入于蒙古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

综上可见，蒙藏两大民族间，以宗教为纽带而结成的密切友好关系，始终是蒙藏历史关系长河中的主流。藏传佛教在西藏和蒙古长期、广泛、深入传播和发展，共同的宗教信仰使青藏高原与蒙古高原联为一体，从而使中国北方、西北、西南得以巩固统一，边疆各民族之间的经济、文化联系得以加强发展。这一影响又是多么深远啊！

三、评所谓“喇嘛与施主”的关系

从成吉思汗到忽必烈从来都不把宗教和政治看成两互不相关、彼此孤立的东西。忽必烈推崇藏传佛教，重用八思巴，主要是为了“以因其俗而柔其人”，顺利而有效地统治吐蕃。虽然“帝师之命，与诏敕并行于西土”，但是帝师的一切权力和地位均为元朝皇帝所赋予，西藏教派势力的一切特权和利益，也无一不是在元朝对其绝对的政治支配之下所取得。可以说，西藏教派势力不过是在政治上依附于元朝统治者并为其服务的特殊宗教团体。也由于西藏教派势力与元朝统治者的宗教关系是以西藏对元朝的政治隶属关系为前提，宗教与政治才可经纬交织而成为元朝统治者与西藏教派势力之间的全部关系，绝非单纯的宗教关系。元朝统治者与西藏教派势力之间互相利用，利害攸关。元朝统治者通过这种宗教联系，不仅满足着自身的宗教需要，而且有效地实行了对西藏的行政管辖和治理；西藏教派势力同样以这种宗教联系为基础，在政治上紧紧依附于元朝统治者，并从元朝获得了巨大的政治、经济及宗教利益，从而使二者在宗教和政治上紧密地结合在一起。

以八思巴帝师为例，不论其地位如何崇高和荣耀，不论“皇天之下，一人之上”的封号如何显荣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他也仍然是元廷的一位高级官员。他领总制院事，掌管全国佛教事务以及统摄吐蕃民政军政等，都是以元朝官员的身份来担任的。尽管在宗教仪礼上他与皇帝忽必烈是尊师与弟子的关系，但是在军国大事上，他完全听命于忽必烈，君臣关系无有丝毫含糊。他虽然在西藏设有政权机构和侍从官员，但是这种宰相式的萨迦本钦，以及各万户长，也仅是由他提名举荐，必须经过元帝或朝廷批准任命，元朝统治者拥有对这些西藏地方官员任命、罢免、惩罚以至处死的权力。就是在西藏社会地位显赫的萨迦昆氏家族内部血统认定、法信继承、纠纷裁决等问题，也都要元朝皇帝说了算。从而可见，政治上的隶属关系何等重要。

可是，在一些书籍中却把西藏教派势力与元朝统治者的关系，概括成为“喇嘛与施主”的关系、“檀越”关系等。这里无妨列举一段典型的话以观究竟。“公元 1295 年忽必烈汗去世了，现在我们可以看到蒙古人如何取得对本戎军事控制，开始是萨班于 1247 年对王子阔端的归顺，整个这一时期行政权仍在西藏人手中。在忽必烈汗时在蒙古统治者与西藏喇嘛之间的关系发生了具体的转变，比较阔端给萨班的信和忽必烈给帕巴的信，可以看出前者是王公与属民的关系，后者则是施主对喇嘛的关系。这信是独一无二的在中亚的施主与喇嘛关系的概念，在这里对世俗权力的支持，换来了对宗教权力的精神支持，这种关系不能用西方的政治术语来说明。我们可以审察汗王对帕巴的态度，他

是如何宠信帕巴，他认为帕巴是自己的宗教同仁和西藏的最高权威，向帕巴学经和陪送帕巴直到安多地区，进一步表明了这是一种互相合作与尊重的关系。这种施主与喇嘛的关系是由蒙古的忽必烈和西藏的帕巴建立起来的。这就是西藏人与蒙古人之间政治宗教关系的基础。后来满洲皇帝和达赖喇嘛之间的关系，也是如此。由于清王朝的崩溃，这种施主与喇嘛的关系也于 1911 年中断了”。[21] 文中的“帕巴”即八思巴。

“喇嘛与施主”关系，“檀越”关系，这都是佛教徒泛称世俗施主对佛教僧侣的施舍关系，也是西藏佛教徒用来表达中央王朝对西藏佛教僧侣与寺院加以管辖、保护、封赐、施舍诸关系的一种宗教术语。“檀越”即施主，也指供施关系。其供养人中，有平民百姓，有达官显贵，也有国王皇帝，他们把私人的或国家的财物，供献给佛、法、僧“三宝”，称为广种“福田”。显而易见，这种供施关系是基于宗教立场的观点。如果单从元朝统治者皈依和崇信藏传佛教，以及大开府库，赏赐西藏僧人这一意义上说，元朝统治者与西藏教授势力之间存在着供施关系，亦无不可。而竟是在于把元朝统治者与西藏教派势力之间的全部关系归结为“喇嘛与施主”的关系，就不符合历史事实了，或者就别有用心了。

平民百姓供养僧人，是出于个人心愿，供献私人财物，这无关紧要，略而不谈。帝王与上师结成的供施关系，如果抛开政治关系而谈宗教关系，则是说不通的。忽必烈与八思巴的关系，前面一开始就已说明，无须重复。举一段西藏

史实，来看看国王与僧侣供施关系的实质。赤祖德赞（815—838 年）规定了一人出家为僧，七户平民供养的制度，还规定了以恶指指僧者断指，以恶意视僧者剜目的法律。他顶礼僧人，广建寺院，让僧人钵阐布主管王朝政务。他是吐蕃王朝历史上最崇佛的一位国王，当然也是最大的供养人。赤祖德赞与僧侣结成的这种供施关系，也只是宗教上的关系而已，是他扶持佛教的一种狂热表现而已，在政治上，他仍然是统治吐蕃王朝的国王。虽然他把国家的部分财产以至部分臣民，献给了“三宝”。但是，所献的土地和臣民，以至连同受供养的僧侣，也仍然是在他的王朝管辖之下 的。与赤祖德赞情况相似者，还有元朝成宗、仁宗、泰定帝、文宗、惠宗等皇帝，也把中原的许多田地赐给佛教寺庙，与中原佛教主持发生供施关系。同样道理，这些元朝皇帝不会因为把这些土地赐给了寺庙，他们就不是这些土地的统治者了。可见，政治隶属关系是比宗教关系更为重要的关系，或者就，宗教关系乃是建立在政治隶属关系基础上的一种关系。

元朝统治者与西藏教派势力这种以政治、宗教为经纬交织而成的关系，不仅将西藏纳入中央王朝的政治体系，也为其后的明清两代基本奠定了中央王朝与西藏关系的基础。明朝政府和清朝政府，也基本是通过西藏宗教领袖来统治和管理西藏，西藏的噶举派、格鲁派等，则依靠中央王朝取得经济利益，以至政治上的支持或军事上的援助。例如 1717 年准噶尔部贵族妄阿拉布坦派兵袭扰西藏，“拉萨遭抢掠三天，朋友和敌人都没有饶过。侵略者亵渎了神

殿，抢走了其中贮存的多年来虔诚的蒙古人供南的珍宝，连达赖五世的坟墓也没有受到尊敬。”[22]清政府军队1720年在西藏军民的配合支持下，接连打败准噶尔，将其驱逐出境。康熙帝第十四子允禵代表朝廷正式向七世达赖格桑喜措颁发了金册金印，并派大军从青海塔尔寺护送至拉萨布达拉宫坐床。

国外出版的西藏历史著作中，英人黎吉生1962年在纽约出版的《西藏简史》和范普拉赫1987年出版的《西藏的地位》，对檀越关系更有奇谈怪论。“黎吉生在他的书内，把这说是一种‘中亚细亚式’的法师和主持关系的一种概念，并说在这种概念中世俗势力（即施主）给予物质援助以换取宗教权力（即主持）的精神援助，并没有明确规定谁是统治者，谁是被统治者。现在范普拉赫从这话中找到启迪，又提出这是所谓‘Sui qeneris’即自成一类的和无法比拟的特殊关系，真是越说越不知所云了。”[23]其实，不管什么“中亚细亚式”的概念也罢，什么“自成一类”也罢，其目的就是要否定中国对西藏的主权关系。

黎吉生的《西藏简史》，本来就是要从政治角度证明西藏从来是不属于中国的一个政治实体。范普拉赫的《西藏的地位》，也同样是“‘殖民主义者侵华策略的自白’，是在‘暴露其为殖民主义者侵华策略辩护的立场’，是‘最多只能作为其雇佣者的一个宣传工具而已’”[24]。所以，他们所谈的檀越关系与一般佛教徒泛称世俗施主对佛教僧侣的施舍关系，毫无共同之处。

注释：

① [意]L.毕达克著，陈得芝译《吐蕃与宋、蒙的关系》，载《国外藏学译文集》第一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出版。

②⑪《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第 40 页，译自《萨迦世系史》，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出版。

③《元史·汪世显传》。

④《元史·高智耀传》。

⑤ 周润年译注《萨迦世系谱·法王萨班贡噶坚赞生平》(下)，载《西藏研究》1990 年第 2 期第 82 页。

⑥ 五世达赖著，郭和卿译《西藏王臣记》第 88 页，民族出版社 1983 年出版。

⑦ 陈庆英汉译本《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第 38~39 页，民族出版社 1985 年出版。

⑧ 陈庆英汉译本《萨迦世系史》第 94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9 年出版。

⑨ 郭和卿汉译本《青史》第 60 页，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出版。

⑩ 刘立千编译《续藏史鉴》，华西大学出版社 1945 年出版。

⑫《元史·百官志三》。

⑬ 王磐著《八思巴行状》。

⑭《元史·释老传》。

⑮⑯⑰《明史·乌思藏大宝法王传》。

⑱《卫藏通考》卷首。

⑲ 魏源著《圣武记》卷十二。

⑳参阅樊保良：《浅谈喇嘛教与蒙藏关系》，载《西北民族研究》1998 年第 2 期。

㉑孜本夏格巴·旺秋德丹著，李有义译《西藏政治史》，中国社

会科学学院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藏族史组 1978 年 10 月油印本。

㉒ [意]–G·杜齐著,李有义、邓锐龄译《西藏中世纪史》,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藏族史组 1980 年 7 月铅印本。

㉓㉔ 柳升祺:《评范普拉赫先生的西藏史观及其它》,载《中国西藏》1991 年春季号。

第三章　凉州会谈的作用与意义

第一节　元朝政府对西藏地方的治理

蒙古汗国经略吐蕃是从阔端开始的。从《萨迦班智达致藩人书》中可以看出，阔端已着手治理西藏了，“由于‘括户’或者户口调查和达鲁花赤的派遣，都可以证明蒙古式的民政和兵源供给制度，都已在土番建立起来”[①]。然而，其对西藏进行有效管理和治理，则是到了蒙哥汗与忽必烈汗时期。

一、蒙古统治者对藏传佛教的利用

自 1247 年阔端皇子与萨迦派教主凉州会谈，达成吐蕃归附蒙古汗国的协议以后，在西藏佛教诸派中，萨迦派备受蒙古大汗青睐，声誉日隆，权势极重，尤其是在萨班之侄八思巴 1253 年被忽必烈接见后，关系更为密切。1260 年忽必烈践祚之初，八思巴被“尊为国师，授以玉印”[②]，又领以掌天下释教僧徒的总制院，在朝廷设专座于一隅。随后，又于 1270 年“升号帝师大宝法王，更赐玉印”[③]，萨迦派

从此权重一时，集西藏政教大权于一身，奠定了萨迦派在西藏长达近百年的统治地位。终元一代，萨迦派法王共有13人被元朝政府封为帝师，为元朝皇室灌顶受戒，讲经示法。元朝政府对萨迦派优待备至，崇尚西藏佛教蔚为风气，以至“到了元英宗、泰定帝后，几乎到了举朝痴狂的地步”。④

此外，元朝政府为了更有效地笼络萨迦派，还采取了政治联姻和赐封王爵的措施。据载，终元一代，萨迦系统中有多人曾尚元朝公主，且其中三人被封为白兰王。这三人是：八思巴的同母弟恰那多吉、萨迦昆氏家族的苗裔琐南藏卜、贡嘎勒贝迥乃坚赞贝桑布。关于恰那多吉受封白兰王的事，《汉藏史集》说恰那多吉至凉州后，“阔端王令其着蒙古装，娶公主墨卡顿。朝见薛婵皇帝后，受封白兰王，赐金印及左右同知衙署，封于全番之上。全番及萨迦之中，他是最早受封王爵者”。琐南藏卜白兰王的分封情况则较为复杂，《元史·英宗纪》中记载，至治元年十二月己未，“封琐南藏卜为白兰王，赐金印”。在《元史·泰定纪》中记载：“泰定三年五月乙卯，以帝师兄琐南藏卜领西番三道宣慰司事，尚公主，赐王爵。”这里的王爵即指白兰王，因为《元史·释老传》中重复记载，琐南藏卜于泰定间尚公主，封白兰王。前后记载较有抵牾，好在《元史·诸王表》中记载：“白兰王，琐南藏卜，至治元年封，后出家，泰定四年还俗，复封。”可见，琐南藏卜曾两次受封白兰王，一次是在英宗朝，一次是在泰定帝朝。但是，《萨迦世系史》对此记载却不尽相同，“王索南桑波（及琐南藏卜）年轻时去汉地，皇帝育八达封他为白兰王，并将公主布达干嫁给他”。这里的皇帝育八达

即元仁宗爱育黎拔力八达，这与《元史》中的记载不相符合。揆诸情理，《元史》的记载较为可信。《萨迦世系史》所说的琐南藏卜受封白兰王当是指其第一次受封，其时正是元英宗至治元年，仁宗已不在位，《萨迦世系史》说他也被封为白兰王，娶皇帝的妹妹为妻，管领藏族三区。但未提及这位皇帝是谁。同书还说其子扎巴坚赞也被封为白兰王，是否也尚公主，书中没有记载。

然而，元朝统治者“从来就不把宗教和政治堪称两个互不相关、彼此孤立的东西”[5]。他们之所以如此推崇佛教，除了因其植耕于西土便于接受外，其用意不外乎利用宗教顺利而有效地统治吐蕃。《元史·释老传》明确指出：“元起朔方，固已崇尚释教。及得西域，世祖以其地广而险远，民狂而好斗，思有以因其俗而柔其人，乃郡县土番之地，设官分职，而领之于帝师。”对此，邓锐龄先生分析说：元廷不惜一切推崇佛教，无非是仿效吐蕃古代赞普优遇佛僧的方式，使吐蕃僧俗众人视其如赞普一样的最高的共同主人，从而达到“天下统一”的目的[6]。但是，无论佛教僧侣地位如何显崇，他们与元廷之间仍然是中央与地方的隶属关系。

既然元朝统治者尊崇佛教的用意如此明白，那些聪慧明达的僧侣又何尝不心领神会呢？始于凉州会谈的萨班，继之以为元室传道布法，举荐制番官吏的萨迦派历代帝师，无不唯元帝之命是从，从而极大地便利了元廷对吐蕃的统治，促进了祖国的统一。可以说，蒙古大汗无论在西藏招降平叛、括户征赋、设官驻军等，都离不开西藏佛教僧侣的默契合作。

二、行政体制的建立

元代,蒙古统治者在西藏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行政机构。由于西藏完全归元朝管辖之前处于一个政权割据、教派林立、互不统摄的局面,因此,西藏诸派归顺元廷就有一个先后顺序,存在一个过程。如最早归顺蒙古汗国的有纳里速,后有今青海东部贵德等地的藏族地区。

最早建于西藏的行政机构当是乌斯藏万户府。

《新红史》载:“为了易于传达诏令和征集差税又进行了户口调查,并设立了十三万户。”这次户口调查指 1268 年的括户。又《正法源流》载:“八思巴年三十四岁的时候为戊辰年（1268），萨斯迦本禅释迦桑泼任命了十三个万户长。”据此可知,乌斯藏十三万户的建立时间不出 1268 年。他们分别是:拉堆绛、拉堆洛、萨迦、香、曲弥、夏鲁,此六处为藏地区万户,雅桑、帕竹、达垅、蔡巴、止贡、嘉玛,此六处为卫地区万户,在卫藏之间有一个万户是羊卓。但是,“乌思藏十三万户并不是在一朝一夕之间一蹴而就的……乌思藏十三万户是随着蒙古对乌思藏地区统治的逐步稳定和巩固而渐次建立起来的”⑦。1268 年不过是通过括户征税最终确定了十三万户而已。

乌思藏十三万户的建立经过了两个大的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蒙古汗经略西藏时期。蒙哥汗于 1251 年即汗位,就命大将和理率兵入藏,征服了乌思藏地区。按蒙古人分封征服地给可汗宗王的惯例，乌思藏地区就在 1252 年的括户后进行了分封。“蒙哥汗以必里公派,薛婵

皇帝以搽里八派,旭烈兀以柏木古鲁派作为福田。整个番地有蒙古诸王为各教派之主并占有领地。”[8]分封之后必然要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秩序。然而,当时蒙古人的战略任务是攻打南宋,征服吐蕃只是为了完成对南宋迂回大包围战略的必要步骤,故在此时,蒙哥汗在地方势力割据的乌思藏地区,诏封当地实力派首领为万户长作为元廷任命的行政长官,建立万户府,替元廷管理乌思藏。

因为蒙哥汗经略乌思藏的中心在乌思,所以前藏诸万户基本上建立于这一阶段。

乌思藏万户建立的第二个阶段是在忽必烈时期。忽必烈继蒙哥汗经略西藏时,承袭了蒙哥汗诏封万户的方法,诏封了后藏一些万户。如后藏的夏鲁万户,《汉藏史籍》记载了其建立的经过,“上师达玛巴拉合吉塔到朝廷后觐见蒙古完泽笃皇帝(忽必烈薛禅皇帝)时,向皇帝奏请说:‘在吐蕃乌思藏,有我的舅舅夏鲁万户家,请下诏褒封。’皇帝说:‘既是上师的舅舅,也就与我的舅舅一般。应当特别照应。’赐给夏鲁家世代掌管万户的诏书”。后藏的另一个万户拉堆绛也是在这一阶段建立。总之,至1268年括户时乌思藏十三万户俱已建立。然而,十三万户并不是严格的齐民编户,1268年括户时,各万户有户或数千或数百,参差不齐,无一足万户者,实际上,它们是蒙古统治者设在乌思藏的行政机构。“在西藏建万户是蒙古人的创举,它是蒙古统治者针对当时乌思藏分裂、割据的客观形势,因地制宜地采用的一项颇为策略的政治措施。”[9]

元朝政府设在全国藏族地区的最高行政机构是吐蕃

等处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又称朵思麻宣慰司)、吐蕃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又称朵甘思宣慰司)、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又称乌思藏宣慰司)长官宣慰使,由皇帝直接任命或由帝师推举。三个宣慰司的设职与辖区分别是:

1.朵思麻宣慰司。设宣慰使五员,治所在河州。辖区今青海、甘肃两省的藏区和四川阿坝、甘孜两个藏族自治北部的一些地方。当时作为章吉驸马分地的西宁州(今青海西宁一带)不包括在内,它隶属甘肃行省。

2.朵甘思宣慰司。设宣慰使四员。辖今四川省阿坝、甘孜两个藏族自治州的大部分地区和西藏昌都地区的一部分。

在朵思麻宣慰司与朵甘思宣慰司的辖区内,邻近内地的一些地方设流官,分别由陕西、四川两个行省任免。在藏族聚居区除设有宣慰使外,还设有安抚使、招讨使、万户、千户等官职,负责当地军政事务。[10]

3.乌思藏宣慰司。设宣慰使五员。辖卫、藏及阿里地区。除宣慰使一职外,还设有乌思藏管蒙古军都元帅二员,纳里速古鲁孙元帅二员。十三万户就隶属于乌思藏宣慰司。

在乌思藏宣慰使建立以前,蒙古统治者曾在此地建立过一个军民统摄的临时性机构——乌思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军民万户府,它是乌思藏宣慰司的前身,其职能大致与后者相同,最先统领十三万户的便是这个机构。

乌思藏首席宣慰使常由萨迦本钦兼任。“本钦这一名

号，是吐蕃人对喇嘛（即上师，指帝师和萨迦教主）的近侍所起的尊号。”[11]所以，本钦通常是帝师的弟子或亲信。由于帝师常常是受元廷分封的领地和属民的领主，他就有必要也有权力请求元廷任命他所推荐的亲信近侍作为本钦为其管理领地和属民。所以说，“本钦这一官职是帝师以受封的领主的身份任命的管理其投下的官员，它的地位相当于帝师的份地的总管”[12]。先后共 24 人担任萨迦本钦，加上三次重任，共 27 任萨迦本钦。第一任本钦释迦桑布在“上师八思巴时，依薛禅皇帝的圣旨，赐给他三路军民万户的名号和印章，任命他为乌思藏的本钦”[13]。

自第五任本钦绛曲仁钦以来，萨迦本钦常有兼任宣慰使一职者。这样，一方面，萨迦本钦作为帝师领地上的总管要为萨迦派的利益效劳，有权管理帝师的份地，兴建寺院，修造佛像，另一方面，他又兼任乌思藏首席宣慰使，有权节制乌思藏十三万户，负责军师、司法、驿站、户口清查等行政事务，还要处理地方上各种纠纷。总之，由萨迦本钦兼任的乌思藏宣慰使成了乌思藏的最高行政长官。

此外，除了以上设在藏族地区的各宣慰司外，根据元朝“郡县土番之地”的原则，在“邻近内地的藏族地区则依内地行政区划，置路、府、州县”[14]。

元朝管理西藏的中央机构是宣政院。宣政院初名总制院，建立于至元元年（1264 年），至元二十五年（1288 年），经尚书右丞相桑哥提议，“总制院所统西番诸宣慰司，军民财谷，事体甚重，宜有以崇异之，奏改为宣政院，秩从一品，用三台银印”[15]。提高级别，位等中书省、枢密院、御史台。桑

哥以尚书右丞相兼宣政院使，院使初署二人，后增至十人。

宣政院有权节制吐蕃境内的各宣慰司、安抚司、招讨司等。其执掌是："掌释教僧徒及吐蕃之境而隶治之。遇吐蕃有事，则分院往镇，亦别有印。如大征伐，则会枢府议。"⑯不仅掌管天下释教，而且还掌管吐蕃军政事务。对其职掌，元人朱德润说："国家混一区宇，而西域之地尤广，其土风悍劲，民俗尚武，法制有不能禁者。惟事佛为谨，且依其教焉。以故自河以西直抵土番西天竺诸国邑，其军旅、选格、行赏、金谷之司，悉隶宣政院属，所以控制边陲屏翰畿甸也。"⑰

对于宣政院人选，《元史·百官志》规定："其用人则自为选，其为选则军民通摄，僧俗并用"，而且第二院使一定用僧人，此人须由帝师辟举。宣政院下辖藏族地区各级行政机关，其长官也同样僧俗并用。元朝政府之所以在宣政院的人选上采取僧俗并用，"更深刻的意义在于适应当时藏族地区的现实，使僧侣与地方豪强并列要职，互相牵掣，以便控制"⑱。

至于宣政院"领以帝师"，这不过是一种荣衔而已，实际掌管宣政院实职的是院使。帝师的主要职责还是以宗教为务，为大汗、皇后、公主等传授法戒，举行灌顶，广修佛事，统天下僧尼，至于世俗事务则由其近侍本钦负责，帝师本人反不便置喙⑲。所以《青史》称："喇嘛管理喇嘛事务，被任命的历届本钦管理世俗事务。"

总之，由宣政院、宣慰司、万户府、本钦组成的一整套完备的行政系统，构成了元朝政府治理西藏的主干。

三、宗王出镇和政府驻军

虽然西藏处在以帝师为首的宗教系统和宣政院为中心的行政系统的有效管辖之下，但是，元廷始终没有忽视军事威慑的特殊作用。

宗王出镇是元廷派皇室宗王“将兵镇边徼襟喉之地”的重要军事措施，其目的在于控御边徼，藩屏朝廷。元朝的宗王出镇之制是蒙古汗国时期诸王分封制度因革变迁的结果，受封诸王在其领地内有相当大的自主权，俨如独立王国。元朝定鼎后，分封制度显然与中央集权相左，故忽必烈采取一系列措施削夺宗王投下的专权，又采纳汉族臣僚郝经、刘好礼等人的建议，相继封诸皇子为王出镇边徼之地，令其掌一方军务。

元朝出镇西藏的宗王是西平王及其后嗣镇西武靖王一系。首任西平王是忽必烈第七子奥鲁赤，于至元六年（1269 年）受封，“以朵哥思麻地之算木多城为镇西府”[20]。算木多城即今青海互助县松木多乡[21]。奥鲁赤的儿子八的麻的加袭父职为西平王，八的麻的加之子贡哥班于元惠宗至元三年（1337 年）封为西平王，奥鲁赤的另一个儿子铁木儿不花于大得元年（1279 年）封镇西武靖王。铁木儿不花之子搠思班袭父职为镇西武靖王，思班之子党兀班被西番所杀，另一子卜纳剌袭父职为镇西武靖王，奥鲁赤一系对西藏的镇守直到明初镇西武靖王卜纳剌以吐蕃之地向明纳款投降为止。关于他们镇守西藏的事迹，《汉藏史籍》记载“薛禅皇帝之次妃所生之子奥鲁赤，受命管辖西土之

事，驻于汉藏交界处。亦曾前来乌思藏，多次镇压反叛。奥鲁赤之子铁木儿不花也服侍萨迦大寺，做了许多利益教法的事……铁木儿不花的次妃所生之子搠思班受封为（镇西武）靖王，前来乌思藏，在江孜的山脚下击溃蒙古的军队，并将止贡派的‘关巴’处以死刑，搠思班之后裔为武靖王班玛塔以及在河州的安西王等”。需要指出的是，这段史料中所言“在江孜的山脚下击溃蒙古的军队，并将止贡派的‘关巴’处以死刑”，显然是指1290年的“止贡林洛”一事，而参与这场战争的镇西武靖王应是铁木儿不花，而不是搠思班。1290的“止贡林洛”事件是萨迦派与止贡派在帕竹噶举派继承人选上意见不合，争执不下，遂酿成战乱。止贡派引来西部蒙古军进攻萨迦派，萨迦本钦阿迦仑请求忽必烈的援助，忽必烈命西平王铁木儿不花出兵乌思藏，在阿迦仑本钦率领的十三万户吐蕃军的配合下，击败了西部蒙古军，对止贡派进行了严厉的打击。

另一件较大的战事是平定至治年间（1321年—1323年）吐蕃朵甘思参卜郎发动的反叛。元朝中央统治者敕镇西武靖王搠思班等发兵讨伐，又于泰定元年（1324年）三月“以四川行中书省平章政事囊加台为宣政院使，往征西番寇参卜郎”[22]，次年参卜郎请降。

由于西平王及镇西武靖王在西藏拥有很大的军事权力，有人认为奥鲁赤及其子孙始终是吐蕃地区的最高军政长官[23]，其实不然。因为宗王只是以皇室成员的身份代表朝廷镇戍某一地区，同时出镇宗王与镇戍区内的行省、行院之间也多分置莅事，“不相统摄”，还要受行省、行院长官的

牵制与监视[24]。所以说，出镇宗王根本不可能独掌一方军政大权。具体到西藏来说，情况也是如此。西平王、镇西武靖王既无权干涉宣慰使、本钦的任免，又无权在镇戍内征发赋役，吐蕃境内赋役的征发由宣政院统辖，宣慰司、本钦征集，西平王、镇西武靖王只能坐镇王府，均需由中央拨给，待有叛乱才奉命出征。

与宗王出镇并行的军事措施是元朝在西藏腹地驻屯蒙古军。据《元史》载，蒙哥汗“以和里统土番等处蒙古、汉军，皆仍前征进”。可知早在蒙哥汗时就有蒙古军驻屯于西藏。这时的蒙古驻屯军就是1239年入藏的道尔达部，彼时正驻屯在甘、青一带，此时随和里出兵西藏[25]。后来设乌思藏宣慰司时，又设乌思藏管蒙古军都元帅二员，专管驻吐蕃蒙古军，成为定制。

元朝在西藏大规模屯军则是在至元十七年（1280年）。是年，忽必烈命宣政院使桑哥率蒙古军7万并朵甘思、朵思麻之军共10万往征与帝师八思巴作对的第二任萨迦本钦贡嘎桑哥攻下甲若仓城，处死了贡嘎桑布[26]，随即，桑哥在西藏各险要关隘处派兵驻守。《汉藏史籍》记载：“在蚌波岗，由尼玛衮和达尔格为首，抽调精兵，留下一百六十名兵士，担任达玛巴拉大师的警卫队。又从七个蒙古千户所的军队中，抽调七百人，担任警戒西路蒙古哨所的驻军。在南木官萨地区，留下以乌玛尔恰克为首的蒙古军四百。以多台为首的巴拉克的军队留驻塞日绒地方。卫普尔的军队，留驻甲孜、哲古、羊卓等地方，镇摄冬仁部落。多尔班土绵的军队驻当雄那玛尔、朗绒等藏北草地，以保障

各个寺庙的安全。”吞并的范围是很广的，用意也很明确，“一方面为了防止西藏地方内乱，表明元中央王朝对西藏的直接管辖。另一方面为了防止西路蒙古军来夺取西藏”㉗

四、其他措施的实施

1.驿站的设置与（乌拉）制度的推行

元朝统治西藏，无论是对僧侣报聘，官吏往来，敕令下达，军旅进驻，户口清查，赋税征收，还是对加强经济文化的联系，首先建立一套通达方便的交通体系，显得十分重要。

忽必烈皇帝践祚之初就在西藏开始设置驿站。《汉藏史籍》记载：

皇帝（忽必烈）又下令说：“汝（答失蛮）等如能使朕听到强悍之吐蕃已纳入治下之赞颂即可……自萨迦以下，可视道路险易，村落贫富，选择适宜建立大小驿站之地，仿照汉地设立驿站之例，立起驿站来，使上师八思巴前往吐蕃之时，一路顺利。另一方面，你受任宣政院之职，如能详细了解吐蕃地方之情势，对所掌之大事及众人必有利益，汝其前往！”

答失蛮（达门）奉皇帝诏令及上师的法旨，带领许多随从，携带来往路上所需的物品，以及从大小御库领出的对吐蕃僧侣首领赏赐所需的物品，前来吐蕃。首先，他到了吐蕃地方佛教再弘的发源地——朵思麻的丹底水晶佛殿，依次经过朵堆（即朵甘思）、桌多桑珠、藏，最后到了具吉祥萨迦寺，一路上在各地召集民众，大行赏赉，宣读诏书和法

旨。从汉藏交界之处起,直到萨迦以下,总计设置了27个大驿站。若分别论述,在朵思麻设立7个大站,在朵甘思设立了9个大站,在乌思藏设立了11个大站。在乌思藏的大站中,由乌斯地方(前藏)的人支应的大站有:索、夏克、孜巴、夏颇、贡、官萨、甲哇等7个,由藏地方(后藏)之人支应的大站有:达、春堆、达尔垅、仲达等4个,并规定了各个万户支应驿站的办法。

根据以上史料可知,元朝最早在西藏设立驿站是在八思巴1265年返回萨迦之前,其目的一方面是保证八思巴返乡顺利,另一方面也有利于元朝政府对吐蕃的联系和治理。这次设置的驿站,始于汉藏交界之处,中经朵思麻宣慰司、朵甘思宣慰司及乌思藏宣慰司,止于萨迦,建立了乌思藏、朵思麻、朵甘思三路站赤。大站之间又有小站,各站距离不等。驿站的数目,不同时期不尽相同,乌思藏、朵甘思、朵思麻三路站赤在元朝时基本保持了35个左右的大小驿站,全西藏地区约有40余站[28]。

元朝的驿站由中央统一管理,管理驿站的官员"有驿令,有提领,又置脱脱禾孙于关会之地,以司辩诘"[29]。乌思藏的驿站则"由乌思藏宣慰使司的官员管理,而在元朝中央负责全国佛教事务和藏族地区的行政事务的宣政院,也要负责对藏族地区驿站的管理"[30]。管理西藏驿站的官员有甲姆本(即站官),专管驿站的物资供应和人畜差役,保证驿站畅通。在吐蕃的三条驿道重要处,也设"脱脱禾孙"专司稽查,如土番等处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境内,设有宁河(在今甘肃和政县)脱脱禾孙五员,积石州(在今青海循化)元

帅府设脱脱禾孙一员等等，来往行人均由脱脱禾孙查验凭证（即颁发的印信宣敕及各种金银牌符）后，方能乘驿。

驿站的主要任务是供给来往使臣、商旅以铺马食宿，使其“止则有馆舍，顿则有供帐，饥渴则有饮食”[31]。后来，又为军用专设了马甲姆（即军站）。驿站的运行是靠推行“乌拉”制度来保证的，从各驿站所在地的民户中划出固定的站户，担负乌拉差役，站户不仅亲自到驿站服役，还要出纳粮秣马匹等驿站所需。

由于乌拉差役的负担沉重，站户不断逃亡，致使驿务一度废弛，元朝政府不得不经常赈济站户。《元史》中关于赈济站户的记载屡见不鲜。如“至元二十五年（1288 年）冬十月己未，乌思藏宣慰使软奴汪术尝赈其管内兵站饥户。桑哥请赏之，赐银二千五百两”。“至元二十九年（1292 年）九月甲申，乌思藏宣慰司言：‘由必里公反后，站驿遂绝，民贫，无可供。’命给乌思藏五驿各马百，牛二百，羊五百、皆以银。军七百三十六户，户银百五十两。”“延祐元年（1314 年）夏四月丁亥，西番诸驿贫乏，给钞万锭。”尽管如此，驿站的困情并未彻底解决。于是，政府又不断变革驿站的“乌拉”制度。

1268 年，元朝政府在西藏括户后，进一步明确了各个万户支应驿站乌拉差役的规定。如“拉堆洛、拉堆绛和纳里速的人户，支应萨迦大站。……曲弥万户的三千零三户人家，支应达尔垅的大站，夏鲁万户的三千八百九十二户，再加甲若仓的人户中除去八百三十二户后剩下的三千零六十户，负责支应春堆大站……”[32]。到了 1280 年，宣政院使

桑哥率兵入藏后,对西藏驿站进行了整顿,停止乌思藏各万户的站户驻站服役，改为驻西藏的蒙古军负责乌拉差役,规定“乌思地方各万户,以马头为单位,将马匹、驮畜、乳畜,肉羊,供给驿站之青稞、褐布、帐篷、马鞍、坐垫、、绳具、炉子、卧具、医药以及人员,统付与蒙古人。乌思地方之人不必在北部驻站，蒙古军人亦得吐蕃年年供应物资,驿站和乌拉们俱有便利,对众人俱有利益”[33]。

驿站的普遍设置,极大地便利了元朝中央对西藏的政治经济联系,也使其他一些治理措施得以更好的实施。

2.清查户口

“定期人口调查是蒙古的一个老习惯，标志着一块地区实为蒙古领有,纳入蒙古帝国。后来西藏也仿效了这种办法。认为人口调查就象征着征服，因此藏语中 rtsaslen ‘实行人口调查’一词就变为‘归顺’的文雅委婉的用语。”[34]

早在 1252 年，蒙哥汗经略西藏时就对西藏进行过一次人口调查,这次括户与全国范围的括户同时进行。蒙哥汗诏谕八思巴协助“金牌使者”吐蕃境内的户口进行清查,八思巴在他致乌斯藏上层喇嘛的信中谈及了此事,“皇子蒙哥已经即为,对吾等甚为关怀……皇帝并宣谕我:‘已差金牌使臣前往吐蕃各处清查户口,划定地界,汝当遣僧人同往。’为此,吾已派格西朵儿只·不鲁克与格西孙不率随从前往,详情可询问彼等”[35]。

元朝建立后,又进行过几次括户。第一次是忽必烈即位初期,命大臣答失蛮入藏清查户口,设置驿站。答失蛮一行是沿朵思麻—朵甘思—萨迦一线入藏的,当然,他所清

查的只能是这一路的户口,因为答失蛮此行的主要任务是在这一线建立驿站。1268 年,忽必烈派金牌使者阿衮和米林二人到西藏会同第一任萨迦本钦释迦桑布进行第二次户口清查。这次清查规模空前,对乌思藏及阿里地区僧俗民众户口进行了全面清查。据《汉藏史籍》称,从事这次清查的还有一人是司徒阿什杰,他负责清查从上部纳里速古鲁孙到夏鲁万户的辖地以下到止贡万户辖地以上的户口,阿衮和米林负责清查从上部纳里速古鲁孙到夏鲁万户辖地以上的户口。

此后,元朝政府又先后于 1287 年、1334 年或 1335 年对西藏进行了两次括户。1287 年是元廷派多苏阿努干在本钦宣奴旺秋的协助下进行的,后一次是派多苏阿努干与格洽达平章仍在宣奴旺秋的合作下进行的。对于这两次括户,意大利学者毕达克认为,前一次括户是对 1268 年括户结果的清理,是配合宰相桑哥在全国范围的理财而进行的;后一次括户是已经虚弱的蒙古统治者为了巩固在西藏的统治而进行的[36]。

札奇斯先生认为:蒙元政权对西藏的屡次括户都是"作为征调兵卒,收集赋税,动员人力与物力的基础"[37]而进行的。

3."马头"社制的推行

元朝从至元六年(1269 年)开始在全国范围内推行社制。诸色人中一律以自然村为单位,每五十家立为一社。"社"作为最基层的社会组织,其目的不外乎发展农产,稳定社会秩续。在西藏也出现了类似社制的组织——马头

(VTa-mgo)。据藏文史籍记载，一个马头有五十户人家组成，这与汉地社制的构成一样。“马头”与吐蕃的军政编制及十进位制的万户组织均无涉，它既不是军事组织也不是行政组织，而是一种社会组织。

藏文史籍中有各万户以达果（即马头）为单位向驿站支应差役的记载。可见，马头作为一种社会组织还是元朝向西藏民众征调赋役的最低层单位，这恰与汉地社制也是征调赋役的最低层单位的情况相仿。所以说，西藏地区的马头组织就是元代普遍推行的“社”㊳。

4、赈济贫户

元朝政府在对西藏地区实行行政管理及军事征服的同时，还通常实行赈济等安抚措施。西藏经常发生的旱、冰、雪、霜、瘟疫、地震等自然灾害，给民众生活造成极大地困难，元朝政府不断进行赈济。如至顺元年（1330 年）“吐蕃等处脱思麻民饥，命有司以粮赈之”，还有前面所述对驿站贫户的赈济同样也是元朝政府的赈济措施。这些措施对西藏地区生产的恢复，对社会的稳定，都是有益的。

注释：

① 札奇斯钦著《蒙古史论丛》中的《蒙古帝国时代对土番的经略》，台湾学海出版社 1980 年出版。

②《元史·释老传》。

③ 王磐著《八思巴行状》。

④⑤⑭⑱ 邓锐龄著《元明两代中央与西藏地方的关系》，中国藏学出版社 1989 年 2 月出版。

⑥㉕ 樊保良著《蒙藏关系史研究》,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2 年 8 月出版。

⑦ 沈卫荣:《论元代乌思藏十三万户的建立》,载《元史论丛》第五辑。

⑧ 五世达赖喇嘛著，郭和卿译《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出版。

⑨⑰㊳ 沈卫荣:《元朝中央政府对西藏的统治》，载《历史研究》1988 年第 3 期。

⑩ 王辅仁、索文清编著《藏族史要》,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7 月出版。

⑪⑬㉖㉜ 达仓宗巴·班觉尔桑布著,陈庆英译《汉藏史籍》,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出版。

⑫ 陈庆英:《元代乌思藏本钦纪略》,载《元史论丛》第四辑。

⑮⑯《元史·百官志》。

⑲㊲ 札奇斯钦著《蒙古史论丛》中的《蒙古与西藏历史上的相互关系和它对中原的影响》台湾学海出版社 1980 年出版。

⑳《元史·世主纪》。

㉑ 任庆扎西《元代经营朵思麻地区概述》,载《元史论丛》第四辑。

㉒《元史·泰定帝纪》。

㉓ 任庆扎西:《西平王与吐蕃的关系》，载《中央民族学院学报》1988 年第 1 期。

㉔ 李治安:《元代的宗王出镇》,载《元史论丛》第四辑。

㉗ 任庆扎西:《元代中央王朝中的藏族宰相桑哥》,载《西藏研究》1984 年第 4 期。

㉘ 蔡至纯:《元代吐蕃驿站概述》,《西藏研究》1984 年第 4 期。

㉙㉛《元史·兵志》。

㉚ 洛桑群觉、陈庆英《元朝在藏族地区设置的驿站》,《西北史地》1984 年第 1 期。

㉝ 见《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79 页。

㉞〔意〕杜齐著,李有义、邓锐龄译《西藏中世纪史》,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1980 年铅印本。

㉟ 见《蒙藏关系史研究》第 43 页。

㊱〔意〕毕达克著,沈卫荣译《蒙古在西藏的括户》载《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一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出版。

第二节　西藏社会稳步全面发展

元朝政府直接地有效地管辖西藏地方,使西藏在 400 年分裂割据之后，出现了全国大统一下的西藏内部小统一,安定的统一的局面,为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元朝政府在西藏清查户口,划分十三万户,设置驿站等,有效地制止了各地方势力和各教派势力为扩张势力而进行的你争我夺斗争,社会秩序稳定,广大农牧民在划定的区域内也可较安心地从事生产，按规定交纳赋税,自己的一部分个人财产受到保护，生产积极性也随之提高。这与过去相比,可说在一定程度上是从乱到治。

一、各教派自奉教法自由发展

13 世纪初叶,西藏社会出现了一个比较普遍的特点,就是新兴的地方封建领主势力都与教派势力紧密地结合

在一起，给自己披上了一件宗教外衣，变成既是领主又是寺主的双重身份。例如雅隆觉卧家族控制了拉萨以东墨竹工卡一带的怯喀寺和基布寺以后，又陆续兼并了工布、塔布地区的几十个寺院，寺院集团首领拉卓微衮波（1186—1259 年）不仅有权指派寺院总管，而且还有权指派管理寺属农奴的地方官吏“米本”。止贡噶举派则是世代操纵在来自康区的居热氏家族手中，居热氏家族从而也被称作为止贡巴家族。还有噶氏家族控制的蔡巴噶举派，朗氏家族控制的帕木竹巴噶举派等，莫不如此。本书前面反复提及的藏地昆氏家族萨迦派，更是如此，萨迦法主成为当时操政教大权一身的西藏最大实力人物。

从而可见，西藏各教派势力之间，是睦邻相处还是兵戎相见，都直接关系到西藏社会的风云变幻。元朝政府管辖西藏，一个值得注意的有效或者说顺利的原因，就在于宗教关系处理得当，使之起到了政治纽带作用。

1260 年，忽必烈即汗位后，封萨迦派法主八思巴为“国师”，“授以玉印，任中原法主，统天下教门”[①]，正式将藏传佛教确立为国教，以藏族僧人为统领。1265 年，八思巴奉旨返回萨迦，筹建西藏地方政权，设置宣慰司，划分十三万户，创建“本钦”制。1270 年，八思巴奉命创制“蒙古新字”告成，忽必烈下诏颁行全国，“升号帝师大宝法王，更赐玉印，统领诸国释教”[②]。八思巴遂成为元代皇帝的第一位帝师，自元迄明，大宝法王也成为西藏佛教领袖人物的最高封号。

忽必烈“受萨迦派特有之吉祥喜金刚灌顶三次”[③]，极

大地抬高了藏传佛教(特别是萨迦派)的地位,藏传佛教从皇帝的皈依和信仰，迅速变成皇室及朝廷上下的虔诚信仰。忽必烈与八思巴出于他们政治上、宗教上的需要,关系越来越密切，元朝政府与西藏地方的政治隶属和行政管辖,也随之愈来愈巩固愈来愈加强。

萨迦派如此受尊崇，必然对其他各教派发生很大影响,各教派从自身利益考虑,自然也都不甘落后,通过各种方式,积极主动地与元朝统治集团取得联系,争取支持,当然也更不能得罪萨迦派,不管内心如何,表面上都得承认萨迦派的领导地位,不可擅自行事,更不可起兵作乱,即使有起兵作乱者,也必遭灭亡。例如发生于 1290 年的“止贡寺之乱”，就是萨迦势力受到其他教派势力挑战的最典型事件。对此,东噶·洛桑赤列《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中记载:“八思巴的弟弟恰那多吉的儿子达玛巴拉从藏历第五饶迴铁龙年(公元 1280 年)起执政八年。他执政一年后,止贡派的京俄居尼巴仁钦多吉去世，由仁波且扎巴益西接任,他把自己的外甥那察扎列巴送到萨迦派喇嘛益西仁钦那里。正当萨迦派要任命他为止贡寺的座主时,被京俄居尼巴仁钦多吉的弟弟甲吾扎巴仁钦杀死。当萨迦派为此责问止贡派时,止贡派全部起来支持甲吾扎巴仁钦,萨迦派和止贡派由此开始发生纠纷……”④

其实，西藏各教派早在 1239 年就已纷纷派代表到蒙古地区去寻求蒙古贵族的支持。据《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记载,当时萨迦派归顺了窝阔台,帕木竹巴、雅桑巴归顺了旭烈兀王子，止贡巴和后藏的古尔莫娃归顺了忽必烈王

子，达陇巴归顺了阿里不哥王子等。各王子也给各教派赐封了庄园属民。[5]不管当时关系密切或疏远及后来发生什么变化，西藏各教派积极主动、争先恐后向蒙古统治集团表示姿态，寻找各自的支持者，应是毋容置疑的。即便是蒙古大汗位转移到托雷系以后，这种联系仍然坚持不断。例如 1253 年忽必烈召见萨迦派新任法主八思巴时，也召见了噶举派首领噶玛拔希，噶玛拔希不愿留在忽必烈身边，1256 年投奔了蒙哥汗廷，受到蒙哥汗宠信。蒙哥汗除授他金印，封为“国师”外，还赐他一顶金边黑帽，遂从此开始了噶玛噶举派黑帽系活佛的转世。蒙哥汗死后，噶玛拔希受到了冷遇和惩罚，但后来忽必烈还是放他回藏修持佛法，以示宽大，此派势力到元末才得到了发展，受到元顺帝的宠信。

元朝政府始终将西藏教派势力特别是萨迦派势力，作为其在西藏的代理人，通过对他们的有效操纵和利用，来实施对西藏的统治和管理。西藏各教派势力与元朝统治上层的紧密联系，更是受益匪浅，在政治、经济、宗教各方面都得到了巨大利益。

由于元朝皇室及诸王贵族的崇尚和皈依藏传佛教，西藏教派势力从而受到元朝统治集团的特殊优待，大批西藏僧人长期滞留在都城，享有很大的政治特权，成为元朝整体中一个特殊阶层，这个阶层的总代表就是帝师。忽必烈封八思巴为帝师，遂成为元朝定制，每代皇帝都封有帝师。帝师者，顾名思义，皇帝之师也。其地位之崇高，可想而知。“帝师之命，与诏敕并行于西土。百年之间，朝廷所以敬礼

而尊信之者,无所不用其至。虽帝后妃主,皆因受戒而为之膜拜。正衙朝会,百官班列,而帝师亦或专席于坐隅。且每帝位即位之始,降诏褒护,必敕章佩监络珠为字以赐,盖其重之如此。”⑥每位帝师嗣立,皇帝也必赐玉印,并诏谕天下,尤其是八思巴 1280 年去世,忽必烈再一次加赐封号:“皇天之下,一人之上,开教,宣文辅治,大圣至德,普觉真智,佑国如意,大宝法王,西天佛子,大元帝师,板的达八思巴八合失。”⑦这个“皇天之下,一人之上”的“封顶”殊荣,是特加给八思巴的,并非元代每位帝师死后,都能享用得上。

除帝师外,还有大批的西藏僧人也受到元朝统治上层的尊崇。这些人并非全为萨迦派,也有其他教派的人,他们有的受封为王,有的与皇室联姻,有的被皇子、宗王们奉为上师,有的在朝廷做官。如八思巴的异母弟意希迥乃,就被忽必烈第五子云南王忽哥赤奉为上师,噶玛噶举派三世活佛攘迥多吉,曾为宁宗举行灌顶仪式,被尊为上师,宁玛派高僧释迦沃因献经有功,被忽必烈封为上师。他们不仅取得各种封号和荣誉,而且实际利益也受到保护。如 1264 年颁发的《珍珠诏书》规定:“对依律而行的僧人,无论军官、军人、守城官、达鲁花赤、金字使者皆不准欺凌,不准摊派兵差、赋税和劳役……僧人之佛殿及僧舍,金字使者不可住宿,不可索取饮食及乌拉差役。寺庙所以之土地、河流和水磨等,无论如何不可夺占、收取,不可强迫售卖。”⑧还有一点特殊情况,是西藏宗教上层人物加入元朝政权统治,享有政治特权,往往是作为教派势力代表或寺院集团代表

的身份而介入的，显而易见，他们代表着教派利益。

西藏教派势力获得的经济利益也是很大的。元朝每位皇帝每次接受灌顶，都必须赐予帝师大量财物，作为“供养奉献”，尤其是皇帝的各种赏赐，其数量之大和次数之多达到了惊人地步。如《元史·仁宗纪》记载，1321 年“遣使赐西僧金五千两、银二万五千两，币帛三万九千九百匹”。《元史·英宗纪》记载，1321 年“遣使赐西番撒思加地僧金二百五十两、银二千二百两、袈裟二万，币帛、幡、茶各有差”。同年十二月又“命帝师公哥罗思监藏班藏卜诣西番受具足戒，赐金千三百五十两、银四千五十两、币帛万匹、钞五十五贯”。此外，他们还以大做佛事、兴建寺庙等各种手段，索得的财物也是难以数计的。

西藏教派势力通过与元朝的政治关系和宗教关系，更获得了自身发展。元代在都城及全国各地兴建大批佛教寺庙，这些寺庙又多属藏传佛教寺庙，往往都由西藏僧人主持或直接参与兴建，主要也由以帝师为首的西藏僧人进行管理。这就使藏传佛教不仅在西藏地区，而且还在中原及江南地区都得以传播和发展。西藏僧人在兴建寺庙和从事佛事活动中，除获得政治、经济利益外，还获取了“统领天下僧尼，主管佛教事务”的地位和权利。

综上可见，有元一代，西藏各教派势力对元朝统治集团强烈的政治依附，为自身带来了极大的政治、经济、宗教利益。这不仅使元朝政府统治和治理西藏更加顺利有效，而且也使西藏各教派势力都获得利益，并得到发展。各教派都有所受益，都得以自由发展，对西藏社会局势稳定，生

产发展都是有益的，特别还值得一提的是，作为帝师的八思巴，除致力于本教派发展外，对其他各教派基本上采取了平等、自由的态度。一次忽必烈对八思巴说，在西藏除萨迦派外，不宜有其他教派流行，打算取缔其他教派而独尊萨迦教派。八思巴劝阻说："西藏各教派虽然教法有所不同，但是除本教以外都属于佛教，并无差别。若不许各派自愿奉行其教法，不仅有损陛下的国政与声威，对我们萨迦派亦无助益。因此请允许各教派有依其自愿奉信教法之权。"[⑨]忽必烈最终接受了八思巴的意见。这件事不仅反映出八思巴是一位很有道德修养的人，更说明他是一位头脑清醒、顾全大局的人，他既了解西藏的历史情况，又能正视西藏的现实社会矛盾。在当时西藏教派并立、各有优势的情况下，不可能有一个教派兼并或统一其他诸教派，对有广泛群众基础的宗教信仰问题，更不能采取禁止或取缔的办法，只能让其自奉教法，各依法流，自由信仰，自由发展。另外也充分说明当时西藏各教派势力之间，基本上保持着互不侵犯、相安无事、并立共存、自由发展的稳定局面。

二、萨迦政教合一制度初步确立

萨迦派势力在元朝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不仅在宗教上居于领导地位，更在政治上享有高于其他教派势力的特权，随之萨迦派政、教权力的发展和巩固，萨迦派遂由教派势力逐步向政教合一的西藏地方政权转变。

教派系统是以"统领天下僧尼"的帝师八思巴为代表，政权系统则始自八思巴之弟白兰王恰那多吉。1265 年，他

们兄弟二人奉忽必烈之命返回西藏，筹建各级行政机构，包括划分十三万户，八思巴回朝廷后，恰那多吉作为忽必烈任命的“藏地三区法官”（“法官”意同“断事官”，是蒙古汗国时期治理一方的首席行政官员）留在西藏，代表元朝政府行使对西藏的行政统治和管理。1267 年，恰那多吉去世后，经八思巴举荐，忽必烈任命曾代摄萨迦法位的释迦桑布为萨迦本钦，以接替恰那多吉的位置和权力。自此以后萨迦本钦一职由帝师举荐提名，由皇帝任命的方式遂成为定制。除释迦桑布任本钦的同时还得到“乌师藏三路军民万户”印信外，有的萨迦本钦还兼任元朝政府宣慰使官职。可见，以萨迦本钦为首的西藏行政权力系统，是由元朝政府直接控制的。此外，因本钦是出自帝师举荐，所以他们与萨迦昆氏家族关系密切，并代表萨迦派利益，元代帝师基本出自萨迦昆氏家族或是与昆氏家族关系密切的人，于是，西藏政、教两个权力系统，实际上都主要由萨迦派势力所把持。

帝师与萨迦本钦之间的教权、政权系统划分，并不是绝对的，从帝师“领宣政院事”和“帝师之命，与诏敕并行于西土”看出，帝师则是元廷在西藏的最高长官。正因为帝师拥有对西藏行政事务的干预权，所以萨迦历任本钦除代表元朝政府行使职权外，还必须同时秉承帝师及萨迦座主的意志行事，尽心竭力地为萨迦派的宗教利益服务。如很多本钦在任职期间，都是躬亲杂役，组织大批民夫为萨迦兴建寺院殿堂及围墙等，第一任本钦释迦桑布修建萨迦康赛大殿，并修建了萨迦大殿的内外墙壁，第二任本钦贡噶桑

布修建了仁钦岗、拉康喇章,完成了佛殿的围墙,后来的本钦强多、阿迦仑,修建了萨迦外围墙、奔波日山的围墙、康赛寺院等。他们这样做是为了对帝师及萨迦座主负责并博得其欢心,以达到巩固自己地位的目的,这种以帝师和萨迦本钦分别代表的宗教和行政两大权力系统,互相联系和结合,遂成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的基本雏形。与行政权力系统发展相辅相成,宗教权力系统也得到了较大的发展。帝师八思巴在西藏还为自己设立一个喇让(即喇嘛私邸)组织,并设置了索本(司膳)、森本(管理卧室和服装)、却本(管理宗教活动)、嘉本(管理接待)、仲译(管理文书档案)、卓本(管理财务)、塔本(管理厨房灶具)、赞本(管理接引和仪仗)、丹本(管理营帐住房)、甲本(管理鞍具车辆)、达本(管理马匹)、佐本(管理牛)、其本(管理狗)13 种私人侍从官员,管理个人和宗教事务。到第八任帝师公哥罗古罗思监藏班藏卜时,因兄弟众多,又进一步在萨迦寺内部分设了四个喇让,各兄弟分别担任每个喇让的座主,父子相承,并从中选出萨迦寺主。萨迦派势力以教派势力为基础而形成的政教合一制度,标志着西藏社会政治制度的重要变革。

尽管萨迦政教合一的地方政权,未能从根本上结束西藏以各教派势力为基础的社会局面,但是,当时萨迦政权在各教派势力中居于长达百年的领导地位,却充分说明了西藏社会的相对稳定,并标志着西藏地区由原来的分裂割据开始向统一方面迈出了重要的一步。这种相对稳定和小统一,对西藏的经济和文化发展,都是有直接关系。当然,

西藏社会“政教合一”的制度是建立在封建农奴制基础上，愈到后来它的消极作用愈大，长期阻碍着西藏社会的发展。

三、藏族文化的持续发展

元代藏族文化发展出现了繁荣局面，而且突出表现为与宗教密切相联系在一起的特色。

元朝初年，各教派学者，特别是夏鲁巴派的创始人、著名学者布敦·仁钦珠（1290—1364）整理大藏经，注解要典，编纂目录，大大推进了藏传佛教的发展。著名学者软语隐福（觉丹日贝热智）从内地搜集各种藏本经籍，存放于后藏纳塘寺院，并汇编整理成一部大藏本，称为《纳塘目录》（亦称《日光目录》），后来前藏蔡巴地方的恭塘寺院建立藏经殿，搜集较完备，称为《蔡巴目录》。布敦对《蔡巴目录》曾亲自参与校订，称为善本，他个人又以校正的目录，详加注释，最后完成《语宝目录》（或称《大目录》），由于刊订正确，所以又称为《布敦目录》。《布敦目录》分为：《教说（一称〈教藏〉翻译》，此即《甘珠尔》（“甘”意谓“教”，“珠”意谓“翻译”）；《论著》（一称〈论藏〉）翻译，此即《丹珠尔》，（“丹”意谓“论”）。《教说》即佛讲说的记录，《论著》是菩萨发挥经义，教诫学徒的议论。布敦对于《论著》的解释、分析特别详细。此外还有属于“声明”（即包括文字学、音韵学、修辞学等等的《波腻尼经》）的内容；属于“医方明”（即解释医方四部医典的《八分心要论》）的内容；属于“工巧明”（解释炼金等事的《炼金论》）的内容。这些对于西藏的文学、医药、卫

生和工艺等方面的发展,都起到了一定的推进作用。[10]

由于这一时期藏族学者对藏文正字法、藏文文法的研究发展,著作不断问世,如八思巴弟子扎巴僧格的《正字学恒河》,萨迦派大学者贡噶坚赞的《松达意释》等数种,以及仁钦道的《松达注释宝箧》等,这些对藏文拼写形式、词汇统一、书面语统一等都起到了重要作用。西藏印刷术也从元代初期就开始使用了,从而使藏族文学创作、历史著作、艺术作品等都随之繁荣起来。西藏诗学在元初正式建立,萨迦班智达就是精通诗歌音韵的一位大学者,他的《萨迦格言》开格言诗之宗,对当时和后世诗歌创作、诗歌研究影响重大。藏族学者雄敦·多吉坚赞把印度的《诗镜》译传入藏,其弟子邦译师洛追丹巴又加以重校,并以此书讲学教徒,藏族依次建立西藏诗学的形式。早于此时期的藏族大学者米拉日巴师徒三代人的道歌诗也影响重大,后来也自成流派。藏族的历史著作这时主要有布敦·仁钦珠 1322 年写成的《布敦佛教史》,这是他参考罗本喜饶郭卡的藏史《博吉却郡》而写成的,其内容以佛教为中心兼及藏族与其他民族的政治、军事关系。索南坚赞于 1388 年所著的《西藏王统记》,其叙述的年代是从西藏古代至元末,其内容主要为西藏帝王将相大喇嘛的活动事迹。上述几部历史著作尽管是佛教及帝王将相为内容的历史,但不失为与经济基础相应的上层建筑之反映,从这个角度可以看出西藏社会经济的演变,而且它本身就保存了藏族的历史文化遗产,丰富了祖国的文化宝库。藏族雕塑、书画艺术,伴随佛教发展,到元、明时期,都达到了高度艺术水平。元代铸造的铜

塔铜佛像等，西藏各大寺院至今尚有保存，又如阔端为萨班铸造的铜像，至今保存在武威市博物馆。佛塑艺术，从元至明，更有显著的发展，如元初萨迦寺“造塑金身佛像，装置大殿宝顶”[11]。西藏用金粉缮写佛经，大抵起于元代，如萨迦寺以金粉书写三藏（即经藏、律藏、论藏）。绘画艺术，当时在各大小寺院里得到了很大发展，壁画和卷轴画在各大寺院里共相媲美，达到很高艺术造诣，如后藏夏鲁寺的“舞伎”壁画和“群神供养”壁画，拉当寺的“滚噶吉祥”卷轴画和白度母卷轴画，都是宋、元时期藏传佛教绘画艺术的精品。

藏族医学、历法，到元代也都得到了进一步发展。这时的藏族《四部医典》修订本，成为藏医和蒙古医所奉行使用的最主要医典。还有大译师仁钦桑布前往克什米尔，向名医朵那巴奉献黄金百两，学得《医学八友精义摄要一百二十章》，又详解《月亮》经，并译成藏文，讲学授徒，培养了一批弟子，其中有如娘德·僧格扎、夏噶赤·耶西迴乃、翁门阿乃、芒布门尊等四名著名医生。当时西藏很多学者、高僧，都是兼通医理的，如萨班就曾给阔端治好了病，在他的全集里就收有医学论著。西藏历法，起于唐代，定于宋代，到元、明两代，适应农、牧业生产需要，又得以继续发展。元代噶玛噶举派红帽系的自然金刚著的《历数论》，流行于世，噶玛巴·仁钦珠于 1323 年著有《登协》，于 1326 年又著有《智者生悦》，都是关于历算方面的重要论著。

元代，藏族文化发展的成就与贡献，还表现在对蒙古文化发生了重大影响。据《水晶数珠》一书记载：“可汗（指

阔端)请班弟达(指萨班)创制蒙古字,班第达为创制蒙古字,曾经一夜瞑想。翌晨黎明时分,有一女子持揉革搔木跪地。因此征兆,即依搔木形制蒙古字母,分阳、阴、中、强、虚、弱性母音三种。”蒙文文法《竹路恳桃》一书中也记有萨班创制蒙古字的事,“萨斯嘉·班第达……到达凉州……住其地七年。……当时,萨斯嘉·班第达曾于夜间瞑想,应以何种文字裨益于蒙古。翌晨兆现,一女子兼揉皮搔木前来跪拜。因依此兆,仿搔木形制作蒙古文字,分男性、女性、中性三类,编成强、虚、弱性三种”[12]。例如 a e I na ne ni ba be bi 等等。萨班创制的蒙古字,因未推广使用,史载不详,所以研究蒙古文字史的人,将其称为一种传说。忽必烈即汗位后,命八思巴创制蒙古新字,《元史》记载:“中统元年,世祖即位,尊为国师,授以玉印。命制蒙古新字,字成上之。其字仅千余,其母凡四十有一。其相关纽而成字者,则有韵关之法;其以二合三合四合而成字者,则有语韵之法;而大要则以谐声为宗也。至元六年,诏颁行于天下。诏曰:‘朕惟字以书言,言以纪事,此古今之通制。我国家肇基朔方,俗尚简古,未遑制作,凡施用文字,因用汉楷及畏吾字,以达本朝之言。考诸辽、金以及遐方诸国,例各有字,今文治寖兴,而字书有阙,于一代制度,实为未备。故特命国师八思巴创为蒙古新字,译写一切文字,期于顺言达事而已。自今以往,凡有玺书颁降者,并用蒙古新字,仍各以其国字副之。’遂升号八思巴大宝法王,更赐玉印。”[13]八思巴参考藏文字母创制的这种蒙古新字,后人称为“八思巴字”或“方体字”,它在蒙古文化史上占有重要地位。蒙古族原无文

字,“处理万事,徒资唇舌,使命往返,必以口授”[14]。后来曾借用畏兀儿字母来书写蒙古语言,但不能完全满足蒙古语表达的需要。八思巴创制的蒙古新字,当时被定为国字,主要应用于元代官方文书及官方造发的印章、碑刻、牌符、钱钞等，也翻译了不少汉文书籍，如《资治通鉴》、《贞观政要》、《大学衍义》等,还是以翻译藏文或梵文佛经为多。这种八思巴字由于字母过多,使用混乱,书写不便,最终被蒙古学者搠思吉斡节创制的蒙古文所取代。

萨班的《萨迦格言》和八思巴的《彰所知论》,对蒙古文化所产生的影响,也是重大而深远的。《萨迦格言》刊行后,在蒙古也颇受欢迎，以书面形式和口头形式广泛流传,长期传诵，出现了大量的蒙古文译本及各种版本和手抄本。早在 13 世纪末 14 世纪初,《萨迦格言》就被译成蒙古文,并用八思巴字刊刻，可惜现在仅有一些片断保存下来,前苏联学者考证,这些八思巴字译本的片断,是最早蒙古文译本的唯一证据,也是世俗内容的蒙古文出版物的第一部著名文献。现在最流行的蒙古文译本,是内蒙古乌拉特旗莫尔根·格根的译本和察哈尔著名学者察哈尔著名学者察哈尔格布西罗布桑楚勒特木的译本。前者是 18 世纪中期翻译的,在北京以木刻本出版,后者是 18 世纪后半期翻译的,译文为诗歌体,语言优美生动,它不止一次地在查干·阿古拉寺院木刻刊印。察哈尔格布西罗布桑楚勒特木又是《萨迦格言》的蒙古注释本《开启宝库的钥匙》的作者,这本书在 1779 年为庆祝五世班禅到京,木刻出版,书中收入萨班在《格言》中引用过的 47 篇故事和神话。在西部蒙古人

中有咱雅班第达(1599—1622)以自己创制的托忒蒙古文,于17世纪中期译成的《萨迦格言》,广为流行,在前苏联布里亚特自治共和国的布里亚特蒙古人中,也出版过三种《萨迦格言》蒙古文译本,流传甚广。正因为《萨迦格言》在蒙古人中如此受欢迎,如此深入人心,所以一系列的蒙古文模仿作品也纷纷产生,甚至形成蒙古文学中《萨迦格言》派。

八思巴有著述39余种,其中以曾为皇太子真金写的《说器世界等彰所知论》最著称[15]。著名学者陈寅恪在《彰所知与蒙古源流》中指出:"《彰所知论》者,帝师为忽必烈太子真金所造。其书依仿阿毗昙之体,捃摭吐蕃旧译佛藏而成,于佛教之教义固无所发明,然于蒙古民族以历史之新观念及方法,其影响至深且久。故《蒙古源流》之作,在元亡之后将300年,而其书之基本观念及编制体裁,实取之于《彰所知论》。今日和林故址,至元国字难逢通习之人,而《蒙古源流》自乾隆以来,屡经东西文字之移译(满文、汉文及德文),至今犹为东洋史学之要籍。然则蒙古民族其文化精神之所受于八思巴者,或转在此而不在彼,殆亦当日所不及着欤!"

注释:

①②⑮ 王磐著《八思巴行状》,见《大正大藏经》卷四九。

③⑧ 陈庆英汉译本《萨迦世系史》,西藏人民出版社1989年出版。

④⑤⑨ 陈庆英汉译本《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民族出版社

1981 年出版。

⑥⑬《元史·释老传》。

⑦ 陶宗仪著《南村辍耕录》卷十二，中华书局 1980 年出版。

⑩ 黄奋生编著《藏族史略》，民族出版社 1985 年出版。

⑪ 刘立千编译《续藏史鉴》，华西大学出版社 1945 年出版。

⑫ 参阅周清澍《库腾汗——蒙藏关系最初的沟通者》，载《元史论集》，人民出版社 1984 年出版，第 87、97 页。

⑭ 屠寄著《蒙兀儿史记》卷四五。

第三节　统一的多民族国家进一步巩固发展

元世祖忽必烈灭亡南宋，建立元朝，完成了中国历史上规模空前的大统一。元朝的疆域“北逾阴山，西极流沙，东尽辽左，南越海表”[1]，比起汉、唐盛世，“东南所至不下汉、唐，而西北则过之”[2]。这样的大统一，拆除了宋、辽、金、西夏、大理、吐蕃、高昌、西辽等各政权并立以来的此疆彼界，结束了中国 300 余年的分裂割据局面。全国各族人民之间的政治、经济、文化联系，在原有的基础上进一步密切了，许多少数民族进入中原，定居内地，带来他们的生产工艺和文化科学，大大丰富了汉族人民的经济、文化生活，许多汉人徙居或从军到蒙古、新疆、云南、东北等地，带去了汉族地区先进的农业、手工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并同当地各族少数民族一道，共同开发和保卫着边疆。国内各族人民在这个没有院墙阻隔的大家庭中，杂居相处，友好往

来，在共同的劳动和生活中，互相帮助，共同发展，民族融合出现了新的高潮。从而，统一的多民族国家也获得了进一步的巩固和发展。

一、中央与边疆联系的加强

元代，我国各少数民族的大发展，首先与元朝的完成统一及有效管理分不开。在统一的强有力的元朝政府管辖下，各少数民族居住的边疆地区，同中央和内地的联系进一步加强，各民族之间的往来更加频繁，关系更密切了。

“行省”制的确立，不仅从政治上加强了中央集权，巩固了国家统一，也为国内各少数民族的发展提供了便利条件。当时全国设立的十个行省（包括中书省共十一个）中，岭北行省治所在和林，辖区包括贝加尔湖、谦河（即叶尼塞河上游）及唐努乌梁海一带，辽阳行省下设七路，其中开元路管辖黑龙江中游，水达达路管辖黑龙江下游及乌苏里江两岸地区，这里是女真族世代劳动生息的地方，甘肃行省的范围，包括原西夏所谓的“东据黄河，西至玉门，南临萧关，北抵大漠”③的大部分地方，云南行省“置郡县，署守令，行赋役，施教化”④，实行了于中原内地相同的行政管理。

当时新疆和西藏分别隶属察合台后王封地与宣政院管辖，虽然未设行省，但是，也同样由中央派官设府，行使着有效的管辖。在新疆斡端、曲先、阿力麻里、别失八里、和州等要地，除派有重兵镇守外，还于 1278 年（至元十五年）初立提刑按察司于畏兀儿地区，1281 年（至元十八年）改

畏兀儿断事官为北庭都护府，1283 年（至元二十年）设立别失八里、和州等处宣慰司，不断加强行政管理。西藏也在元代进一步成为我国行政区划的一部分，元朝政府在西藏设立的乌斯藏纳里速古鲁孙等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派出都元帅、宣慰使、安抚使、招讨使等官员进藏治理。

除上述漠北、东北、西北、西南边疆的地区外，再纵观南北，由里及表，从“中央腹里”到“南越海表”，也无不统一于元朝政府管辖之下。当时称为“腹里”的中央特区，不仅包括了今河北、山西、山东的一部分，也包括今内蒙古广大地区在内，这一特区是由中书省直辖的。至于海南岛、台湾及东南沿海等地，也均由元朝政府设置机构、派员管理。据汪大渊的《岛夷志略》载，元朝政府至元年间在澎湖设立巡检司，管辖澎湖和台湾，每年在此征收盐税十锭二十五两，并派兵驻守，此为中央政府在台湾正式建立行政机构，行使国家主权之始。从此，台湾与大陆的归属关系有了新的发展。

元朝的国都大都，既是当时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又是国内各民族相互联系、交往的中心枢纽。从中央到地方，从内地到边疆，驿道四通八达。在各条交通线上，均设有完备的站赤和急递铺，以便“通达边情，布宣号令”[5]。站赤为管理驿站的机构，分有陆站和水站。陆站大约每距百里设一站，每站编制一定站户，负担驿马及过往行人饮食、车辆供应等，全国计有站赤 1380 余处。急递铺是为传递紧急公文的专设机构，站与站间相距十至二十里设一铺，每铺定员铺丁五名，以保障公文传递无误。此外，当时的水路

交通运输也较前进一步发达。这些设施都极大便利了国内各民族间的联系与交往，故有“适千里者，如在户庭，之万里者，如出邻家”[6]之称，就连外国的使节、商队、旅行家、传教士也接踵而来，特别值得一提的是当时波斯、阿拉伯及中亚等地的“回回”人，在这种交通方便，途中安全又有保障的情况下，大量移居中国，为后来在中国形成一个新的兄弟民族——回族，打下基础。

还有元朝对于藏传佛教、伊斯兰教、中原佛教、道教、景教等各种宗教采取兼容并蓄的政策，允其信仰自由。这也是统治各少数民族的有效措施之一。

总之，元朝的大一统和对边疆少数民族地区的有效管辖，保证和促进了国内民族大发展。各民族的大发展，反过来又巩固和加强了元朝多民族国家的统一。

二、边疆各民族社会经济的发展

元朝大一统局面的出现和各民族间联系、交往的不断加强，有力地促进了各少数民族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和繁荣。

自古以来处于单一游牧经济的蒙古高原，在元朝政府的重视和扶植下，农业生产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地发展起来了。1270 年（至元七年）忽必烈派刘好礼为“益兰州等五部断事官，以比古之都护，治益兰”。这里“民俗不知陶冶，水无舟航”[7]，饮食器具是用杞柳条编的杯皿，渡河用的是刳木为槽的独木船，生产、生活都较落后。刘好礼将此情况上报朝廷，奏请忽必烈从内地派去了汉族工匠，传授制陶、

造船、作农具等生产技术，促进了当地居民生产技术和生活水平的提高。地处叶尼塞河上游地区的益兰州等五部：乞儿吉思、撼合纳、谦州、乌斯、昂可剌，当岭北行省建立以后，即归辖于岭北行省，《元史》中多次记载政府给这里调拨粮种、耕牛，发放钱钞、衣物，供给农具、渔具等，虽然这都主要是以屯田军、官匠户、站户为发放对象的，但对当地的生产发展终归有益。1288 年（至元二十五年），政府组织疏浚怯烈河，以灌口温脑儿黄山农田，次年又调遣侍卫亲军 2000 人，兴修口温脑儿河渠，发展农业生产。还有山北道按察使姚天福，注意发展农、林业生产，当地居民从此“皆致蕃富”[8]。为此，他们后来还建祠刻石纪念姚天福。

特别是元朝政府为解决军饷问题，“内而各卫，外而行省，皆立屯田”[9]。这种屯田不仅规模大，成绩也很显著。据载岭北行省所辖屯田面积达 6400 余顷，先后调往和林、五条河、杭海、称海等地参加屯田的汉族军民、蒙古军民不下 8000 人。元武宗至大年间，哈剌哈孙以太傅、左丞相职衔行和林省事时，“浚古渠，溉田数千顷，治称海屯田，教部落杂耕其间，岁得米二十余万”[10]。又据至大元年秋统计，和林屯田收粟 9 万余石。这样的屯田成绩可谓可观矣！当时这种开渠辟田，军民屯垦，无疑使不少蒙古人学会了农业生产技术，并且从事农业生产。

蒙古地区农业的发展，又有力地促进了畜牧业和多种经济的发展。靠近长城一带，除游牧外，还增加了定居的“舍饲畜牧”，丰州一带还出现了“垦耕牧养”的农牧结合，这都是畜牧业发展的特大进步。此外，手工业在原来那种

仅能制作简单器具和加工畜产品的基础上，发展起了制陶、冶铁、建筑等作业，即由个体家庭手工业进一步发展到作坊作业。随着经济的发展，蒙古地区出现了很多新兴城市，其中较大的有和林、上都、称海、谦州、集宁等。和林、上都不仅在元朝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方面占有重要地位，同时也是蒙古地区的交通枢纽，这些城市的出现和发展，是各民族劳动人民的血汗结晶，它对于蒙古地区的经济繁荣及吸收各民族文化等方面，均起着重要作用。草原上当时还建立起了不少寺观、仓廪以及汉族移民居住的村屯，这些定居点、新城镇等，在蒙古社会中都是新生事物，也是草原面貌发生的空前巨变。

女真等肃慎系诸后裔居住的“白山黑水”地区，从1284年（至元二十一年）以来，元朝政府曾多次调遣乞儿吉思、蒙古及汉族军民，先后在茶剌罕（今黑龙江通河北）、剌怜（今黑龙江阿城南）、肇州（今黑龙江肇源）等地，进行垦荒屯田，发展生产。

党项、回鹘、吐蕃等少数民族居住的“唐兀”地区[11]，在蒙古初期五征西夏过程中，已是个“郡县废于兵”的地方。忽必烈即位后，于1264年（至元元年）命中书左丞张文谦“行省西夏中兴等路”，命大科学家郭守敬巡视西夏河渠，命潜邸旧臣董文用为西夏中兴等路行省郎中。他们三人同心戮力，疏浚利用唐来、汉延、秦家等黄河古渠道，灌溉田地九万余顷，招回逃亡人口四五万户，发给土地、粮种、农具等，恢复农业生产，并造舟置于黄河中，继续接收来附者，从俘虏中解放部分儒士，参与行政管理等。从至元元年

到至元三年的整整三年中，经过上述三人的努力经营和当地各族人民的艰苦劳动，“唐兀”地区原来的落后面貌“俗为一变”，“夏境遂安”，“人蒙其利”，生产获得了较大较快的发展。其后，元朝政府又将不少蒙古人及南宋降民安置在西夏中兴等路，从事农业生产，特别是先后在中兴、亦集乃、肃州、沙洲、瓜州、甘州等地，建立屯田机构，发展农业生产，据统计当时甘肃行省所辖军、民屯田达5000余顷。

畏兀儿、蒙古以及其他突厥语族后裔居住的新疆地区，尽管当时受到以海都为首的西北诸王叛乱的严重骚扰破坏，但是，社会经济仍获得了较大发展。农业生产方面主要是推广屯田，1281年（至元十八年），忽必烈“命万户綦公直分宣慰使刘恩所屯肃州汉兵千人，入别失八里”屯田[12]，次年又命怀远大将军别失八里李进率军入别失八里屯田。为解决农具问题，元朝政府于1282年（至元十九年）在别失八里建立冶炼厂，铸造农器。1286年（至元二十三年），“遣侍卫新附兵千人屯田别失八里。置元帅府即其地总之”[13]。1287年（至元二十四年）开始在南疆“立阇口屯田”（在今且末南），次年“督斡端、可失合儿（喀什）噶尔工匠千五十户屯田”[14]，1293年（至元三十年）又调乞儿吉思人700户到喀什噶尔屯田。对于合迷里（哈密）、和州两地，元朝政府于1286年（至元二十三年）曾发给耕牛、粮种等，帮助发展生产。此外，新疆当时除《马可·波罗行纪》中所说的塔里木盆地一带农民所从事的个体家庭手工业外，和田有政府经营的采玉工场，别失八里1276年（至元十三年）设置了织染局，“掌织造御用领袖纳失失等缎”（纳失失是一种织

金绮，上贴大小明珠，系由西域回回工匠传入）[15]。为在这地处“丝绸之路”中段的新疆地区发展商业贸易，元朝政府1280年（至元十七年）“立畏吾境内交钞提举司”[16]，发行钞票。1283年（至元二十年），又设置交钞库，并“以钞万锭为市于别失八里及河西、上都”[17]，经营商业，繁荣市场，促进了货币经济的发展。

当时称为金齿（傣族）黑爨（与纳西族、彝族、傈僳族有渊源关系）、白人（与白族有渊源关系）、蒲人（布朗族、崩龙族）、和尼（哈尼族）、峨昌（阿昌族）等少数民族居住的云南地区，由于元朝政府采取的得力措施，这里开发治理得如马可·波罗所见所闻那样，米麦丰富、鱼类繁殖、居民凑集、百姓富庶。大理等处巡行劝农使张立道把内地蚕桑技术传入云南东部及今四川宜宾一带，仅此一项就使当地居民收入增加十倍。继之赛典赤·瞻思丁出任云南行省平章政事，于1275年（至元十二年）在中庆、大理、威楚、鹤庆、曲靖等地，建立军民屯田，并兴修盘龙江松花坝水利，可灌田数十万亩。云南陆续建立的屯田约12处，面积达4000顷。赛典赤·瞻思丁死后，其子纳速剌丁继为行政长官，也很注意发展经济。手工业的经营和金、银、铁矿的开采，使云南地区社会经济持续向前发展。

居于青藏高原的吐蕃诸部，不仅同内地驿站相通，元朝政府还在碉门、黎州两地（今俱在四川境内，当时属吐蕃地，直辖于宣政院）设置榷场，极大地方便了吐蕃同内地进行茶、马、绢、帛交易。通过互市贸易，汉藏人民之间的交往也日渐频繁起来。

至于中南和东南地区所谓“山泽溪洞之民”的各少数民族，在整个江南农业生产较前相对发展形势的影响和促进下，社会经济自然会随之不断发展，有所前进，这是无容置疑的。

当然，各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是不平衡的，有的发展很快，成绩卓著；有的发展缓慢，变化一般。这种情况也是符合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各民族不可能“立正、齐步走！一二一！”但就当时总的情况而言，各少数民族均有起色，有所前进，而且，这种发展还是史无前例的，较之以往任何历史时期都为显著而出色。

三、边疆各民族文化科学的发展

元代的国家统一和经济发展，还为国内各民族之间的文化交流，创造了有利条件，各民族人民在安定统一的大家庭内，杂居相处，互相接近，取长补短，互相学习，为共同创造祖国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各个民族都贡献出了自己的聪明才智。也正是在这个大交流、大发展的滚滚浪潮中，各民族不仅涌现出了杰出的思想家、政治家和军事家，还涌现了更多优秀的文学家、科学家、艺术家和翻译家。当时像蒙古族忽必烈、伯颜，畏兀儿族廉希宪，契丹人耶律铸，西夏人高智耀，回回人赛典赤·瞻思丁等这些各民族的一代风云人物，姑且不论，下面仅就各少数民族中较著名的专家、学者及其事业成就作以简述。

蒙古族自从 13 世纪有了自己的文字以后，便开始从事本民族的历史著述和文学创作。《蒙古秘史》就是当时一

部登峰造极的代表作品，它既是一部珍贵的历史文献，又是一部不朽的文学巨著，其贵重价值久已为国内外蒙古学界所关注，除蒙、汉文本外，近百年间还先后被译成俄、日、法、德、英等各种文字版本，并形成为一门独立学科——“秘史学”。

宋、辽、金三史，就是在蒙古人脱脱主持下编撰的，参加的人除汉族学者外，还有西夏人斡玉伦徒、余阙，畏兀儿人廉惠山海牙、沙剌班、偰哲笃等各少数民族史家。这三史的修成，使一代纷繁的史料比较全面系统地保存下来。西藏喇嘛学者布敦以宗教观点写成的《布敦佛教史》，索南坚赞的《西藏王统记》，不失为藏史名著。《囊丝本勐》（汉译本名为《车里宣慰使司地方志》）是一部傣文西双版纳编年史。《白古同纪》和《玄峰年运志》，是两部成书于元代及元末明初的用白文写成的白族历史著作。除这些历史专著外，当时的少数民族民间文学也是大放异彩的，较突出的有如藏族的《格萨尔王传》、蒙古族的《一个孤儿与成吉思汗九个伴当的巧妙对答》、《成吉思汗的两匹骏马》等。《格萨尔王传》这部英雄史诗，不仅在藏族、蒙古族、土族等地区流传说唱，为各民族所喜闻乐见，而且还有俄、德、英、法等文字译本，广传海外。

元代入居内地的各少数民族，不仅爱汉学，学汉学，而且很多人用汉文从事写作，并取得卓越成就。其中比较著名的诗人，有原汪古部人马常祖，回回人萨都剌、迺贤、丁鹤年，畏兀儿人小云石海涯（汉名贯云石，号酸斋），蒙古人慕颜铁木、聂镛等。其主要著作，马常祖著有《石田集》，萨

都剌著有《雁门集》,迺贤著有《金台集》,丁鹤年著有《海巢集》,贯云石因与徐再思(号甜斋)齐名,后人合辑二人作品为《酸甜乐府》,慕颜铁木著有《伊东拙稿》,聂镛当时以宫词著称于世。此外,当时从事元曲写作的少数民族作家,现在见于记载者,有出于女真、蒙古、畏兀儿、西夏、回回等族者十余名。其中较突出的有如女真人蒲察李五(即李直夫)著有《虎头碑》等杂剧 12 种,他在有的剧中还采用女真乐曲,体现了各民族文化交流的特点。蒙古族杨景贤(汉名)著有《西游记》等杂剧 18 种[18],而且对于宋、元以来流传于民间唐僧取经故事的收集整理以及杂剧体制改革,均有贡献。

我国各民族文字的翻译,在元代也达到了极盛时期,不仅翻译内容扩大到文化领域各个方面,而且还涌现出了许多优秀的少数民族翻译家。畏兀儿人安藏将汉文《尚书》、《贞观政要》、《资治通鉴》、《本草》等书译成了蒙古文,阿怜帖睦尔将汉文《大学衍文》译成了蒙古文,必兰纳失里将五六种汉文、梵文及藏文的佛经译成了畏兀儿文。回族人察罕将蒙古文《圣武开天记》、《纪年纂要》、《太宗平金始末》等书译成了汉文。蒙古人兀鲁带将汉文的太宗、宪宗、世祖三朝《实录》译成了蒙古文,孛罗铁木尔将汉文《孝经》译成了蒙古文,谙都剌由于“通经史,兼习诸国语”,所以在他供职应奉翰林文学期间,“凡蒙古传记,多所校正”[19]。西藏喇嘛八思巴将藏文的《戒本》译成了蒙古文,却吉斡思尔将藏文的《入菩萨行论》、《班济尔济》译成了蒙古文。此外,还有藏、汉、蒙古、畏兀儿等各族僧人合作,将藏文《大藏经》

译成了蒙古文。这种各民族文字间的互相翻译,有力地促进了各民族直接的文化大交流。

少数民族的音乐舞蹈和书画,更是元代艺术园地中万紫千红的艳丽奇葩。我国各少数民族本来就能歌善舞,再加上蒙古统治者的爱好和提倡,于是元代音乐舞蹈呈现出“素袖佳人学汉舞,碧髯官伎拨胡琴”[20]的盛行局面。元朝宫廷内有汉、回、西夏三色细乐,每色分三队,每队三百二十四人,这个宫廷乐队大至两三千人,乐器有阿拉伯的兴隆笙、波斯的火不思,有胡琴、箜篌、琵琶、云璈等。其兴隆笙、火不思、胡琴还是在中国文献上第一次出现。当时,有擅长画山水的回族人高克恭、畏兀儿人丁野夫,有善画花鸟的畏兀儿人边鲁,有善画释道人物的蒙古人和礼霍孙,有善画菊花的女真人赤盏希曾及善画竹子的畏兀儿人伯颜守仁等。其中高克恭的画名气最大,人们常将他同书画大师赵孟頫相提并论,他的作品有《云横秀岭》、《墨竹坡石》等。书法家有回族人嶷嶷,他的字被誉为“晋人笔意”,畏兀儿人盛熙明从事书法研究,著有专著《书法考》九卷,蒙古人脱脱、道童、朵尔直班的字也很著名,就连濡染汉风、留心翰墨的几位元朝皇帝英宗硕德八剌、文宗图帖睦耳、惠宗妥懽帖木儿等不仅能作诗,所书汉字也有一定的功力。

元代在科学技术大交流、大发展中,也涌现出了很多少数民族科学家。他们在天文、数学、地理、水利、农学、医学等方面,都作出了卓越贡献。比较著名的有回族科学家瞻思,回族医学家忽思慧、萨德弥实,畏兀儿农学家鲁明

善，回族建筑师也黑迭儿，女真旅行家都什、阔阔出兄弟等。瞻思是一位精通天文、地理、水利、数学的学者，他祖籍阿拉伯，定居河北真定已历三世，在博学精通汉文化的基础上，1321 年（至治元年），他依据沈立的《河防通议》、周俊的《河事集》及金都水监编的《河防通议》，排比考订，去芜存精，改编为《重修河防通议》二卷，成为现存的 10 至 14 世纪治理黄河的重要文献。此外，他还著有《镇阳风土记》、《续东阳志》、《西国图经》等地理书，以及《西域异人传》、《金哀宗纪》、《正大诸臣列传》等人物传记。忽思慧著《饮膳正要》三卷，是我国汉、蒙、回、女真等各族人民饮食经验的总结。忽思慧是元文宗天历三年饮膳太医，此书汇集了文宗以前累朝皇帝进用的奇珍异馔、汤饼膏滋以及骨肉果菜的煎造烹调方法。书中所选用的食物，都是根据本草医学理论选择的，对植物性能、烹调技术、营养医疗法、饮食卫生诸方面均有论述，并绘有果菜、动物图画，书中食品也多出自外国和我国少数民族地区，充分反映出元代国内外物质文化的交流和生活习尚的相互影响。萨德弥实著有《瑞竹堂经验方》一书。鲁明善著有《农桑衣食撮要》二卷，这是一部按月令记述我国各族人民农事活动的专著，列为元代三部农书名著之一（另两部为《农桑辑要》和王祯著《农书》）。书中不仅总结了中原内地水、旱田耕作经验，也总结了西北少数民族地区农、牧业生产经验；不仅收集了许多耕麻、植树、种蔬菜的农业谚语，也介绍了不少贮菜、酿酒、制乳品的生活知识。也黑迭儿设计并参与修建过大都的新宫城，成为当时闻名世界的汉八里（西方人对大

都的称呼)的重要组成部分。都什同其弟阔阔出奉忽必烈之命,率领一直水利勘察队,奔赴黄河上游,对河源进行了实地勘察。他们从今甘肃临夏出发,经甘南进入今青海果洛地区,艰苦跋涉四个多月,终于在今曲麻莱县东北部找到了星宿海,基本搞清了黄河源。有一幅当时人绘制的《河源图》保存了下来。1315 年(元仁宗延祐二年)翰林学士潘昂宵根据阔阔出口述,写成了一部《河源志》。

元代蔡巴噶举派僧人蔡巴·噶德贡布,曾先后七次到内地学习,把刻板印刷技术传入藏族地区,佛经、历史文献、文学作品等各种书籍得以刻板印刷,加之,当时藏族造纸技术的发展提高,又快又精美的刻板印刷代替了以前一切靠手抄的落后方式,各大寺院纷纷建立起刻板和印刷场所,推动了藏族文化的进一部繁荣。

总之,元代我国各少数民族在文化、科学上的成就是多方面的,各民族为共同缔造中华民族的历史和文化,都作出了各自的贡献。

四、国家空前统一

以上重点论述了我国少数民族在元朝大统一条件下,经济、文化等各方面所发生的巨大变化和发展。对于我国人口众多、经济和文化水平较高的汉族,基本未有述及。但是,这里有必要指出,当时各少数民族之所以有如此巨大的变化和发展,是和汉族的帮助分不开的。这是因为我们国家历史悠久,民族众多,国家统一,是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各民族互助共存,“谁也离不开谁”,也是历史形成的。

中华民族经历几千年持续不断的发展，终于形成为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少数民族与汉族既插花分布，交错杂居，而又各有畛域，各民族之间长期互相帮助、互相依存的友好往来中，经济文化联系得到不断加强，多种经济文化类型逐步构成为一套完整的生计体系。正是在汉族高度发达的社会经济和学习文化影响下，各民族不断接触和交往过程中，总是要向前进看齐，向先进学习，取人之长补己之短，以求尽快把自己振兴起来，富强起来，跻于先进行列。当然这种帮助是相互的，汉族帮助了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也帮助了汉族，同样，各少数民族之间，也是互相帮助的。

元朝的大统一，为我国各少数民族长足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汉族先进的经济和文化的影响，对少数民族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当时以汉族为中心，形成了民族融合的高潮。各少数民族在这个大融合、大吸收中，政治、经济、文化、科学、技术等方面获得了较大幅度、较快速度的发展。中华各民族既各自创造和发展了本民族的历史和文化，同时又共同创造和发展了中华民族的历史和文化。各少数民族的大发展，国内民族友好关系的加强，又促进了元代及其以后长时期的国家统一。

注释：

①②《元史·地理志一》。

③《宋史·夏国传下》。

④《元史·赛典赤·瞻思丁传》。

⑤《元史·兵志四》。

⑥《麟原文集》前集，卷六《义冢记》。

⑦《元史·刘好礼传》。

⑧《元史·姚天福传》。

⑨《元史·兵志三》。

⑩《元史·哈剌哈孙传》。

⑪ 钱大昕著《廿二史考异》云："唐兀即河西"。柯绍忞著《新元史·氏族表》云："唐兀者，故西夏国"。

⑫⑯《元史·世祖纪八》。

⑬《元史·世祖纪十一》。

⑭《元史·世祖纪十二》。

⑮《元史·百官志一》。

⑰《元史·世祖纪十》。

⑱《续录鬼簿》收有《天台梦》、《生死未卜》、《玩江楼》、《偃时救驾》、《西湖怨》、《为富不仁》、《待子瞻》、《三田分树》、《西游记》、《红白蜘蛛》、《巫娥女》、《保韩庄》、《刘行首》、《盗红绡》、《鸳鸯宴》、《东岳殿》、《海棠亭》、《两团圆》等十八种。

⑲《元史·良吏二》。

⑳ 耶律楚材《赠薄察元帅》诗句。

第四章　“阔端开府西凉”时期的遗迹和文物考述

第一节　关于“阔端开府西凉”及其有关遗迹

一、关于“阔端开府西凉”

1227 年蒙古大汗成吉思汗逝世，暂由幼子拖雷监国。1228 年，诸王贵族在克鲁伦河畔举行大会，遵照成吉思汗遗嘱，推举其第三子窝阔台继承汗位。

窝阔台汗于 1234 年攻灭金朝后，以南宋背盟攻汴京为由，于 1235 年春，分路出兵攻宋，皇子阔端奉命统兵由陕入川，招降原金将领所据秦（今甘肃天水）、巩（今甘肃陇西）20 余州。阔端再入川途中，军驻巩昌城下，金巩昌总帅汪世显率耆老军民，携带牛羊酒币，迎候在道旁。阔端问：“我征讨多年，所到之处都望风投降。只有你在固守，这是为什么？”汪世显答到：“上有皇帝，臣子在下面卖国求荣，这种卑鄙行为，不是忠君的人所应效法的。”阔端又问：“金

亡已久,你不降,你为谁而战?”汪说:“大军一批一批的攻来,我无所适从,故不愿盲目投靠。今殿下来,宽厚不杀,我想必能保全合城军民,所以向您投降。”阔端非常高兴,传令秋毫无犯,使汪世显官复原职,率他的部署从征蜀地。同年冬,阔端入南宋沔州(治所在今陕西略阳),知州高稼被杀。1236 年,阔端率汪世显等出大散关。大散关在今陕西宝鸡市西南大散岭上,当秦岭咽喉,扼川陕间交通孔道。命诸王末哥率按竺迩等出阴平,即自今甘肃文县穿越岷山山脉,经由四川平武、江油等县,绕出剑阁之西,会师成都。阔端与宋利州统制曹友闻战于阳平关(在今陕西宁强县西北),曹友闻全军覆没。阔端遂招降了蒙古,只有会州(今甘肃靖远西南)都总管郭斌坚守不降。冬十月,命按竺迩攻之,郭斌自焚而死。阔端拨文州(今甘肃文县西),按竺迩定龙州(今四川平武东南),两军会合攻克成都。由于蒙古中路军统帅曲出阵亡,阔端奉命撤军,屯兵镇守凉州。阔端撤离后,成都复归南宋。1240 年 2 至 3 月,阔端派遣汪世显、按竺迩等再次进军成都,收复失地。1241 年窝阔台逝世,攻宋战争暂告休止。

1242 年春,乃马真皇后称制,“阔端开府西凉,承制得专封拜”[①]。1251 年,阔端卒于西凉府。他镇守西凉府仅十年。此期间经过乃马真摄政五年和贵由汗在位三年,以及大汗位最终转移至拖累系。阔端生子五:长子灭里吉歹,次子蒙哥都,三子只必贴木儿,四子贴必烈,五子曲烈鲁。1252 年阔端的次子蒙哥都、母亲乞里吉·忽贴尼皇后(太宗窝阔台的第三个妻子)被蒙哥汗迁至西凉府,住在阔端

封地牧马城避暑宫。蒙哥都嗣西凉王位。1258 年,蒙哥都“从伐蜀”,离开了西凉府。1260 年,阔端的三子只必贴木儿“归心世祖”,嗣西凉王位。

1272 年 11 月 29 日,诸王只必贴木儿筑新城竣工,钦赐名“永昌府”。人称只必贴木儿为永昌王。永昌府位于西凉府城(今武威城)北 30 里,明改名永昌堡,今武威市永昌镇所在地。《元史·世族本纪》说:至元十年七月十一日(1273 年 8 月 24 日),“省西凉府入永昌路”。《元史·地理志》说:“至元十五年(1278 年),以永昌王宫殿所在,立永昌路,降西凉府为州隶焉。”永昌路领西凉州一个县级政权。自筑永昌府城并在此立永昌路之后,元在凉州的政治中心由西凉府城迁移到了永昌府城。《大明一统志》卷三十七“陕西行都指挥使司甘州左卫古迹”条:“永昌城,在凉州卫城北三十里,元永昌路治此。”《古今图书集成》:“永昌城,在(凉州)卫北三十里,元置永昌路。”

至大三年八月二十五日(1310 年 9 月 18 日),“以只必贴木儿老且贫,仍以西凉州田租赐之。寻卒”[②]。只必贴木儿从中统元年(1260 年)继任西凉王位,至此已 50 余年。由此推算,他终年七八十岁。只必贴木儿无子,故无人立即继承王位。

元延祐元年(1314 年),曲烈鲁的儿子别帖木儿(只必贴木儿的侄子)继承了只必贴木儿的永昌王位。延祐元四年(1317 年),改封别帖木儿为汾阳王,他的儿子也速也不干继承了永昌王位。泰定元年九月(1324 年 9 月至 10 月),改封也速也不干为荆王,他的长子脱火赤留守永昌

路。至元元年(1335 年)也速也不干卒,脱火赤袭荆王,同时兼管永昌路事。后至元三年(1337 年),脱火赤卒,其弟脱脱木儿继承王位。不久,脱脱木儿卒,永昌王位绝嗣。“至正三年(1343 年)七月,中书省奏‘阔端阿哈所分地方连接西番,自脱脱木儿既没之后,无人承嗣。达达人口头匹,时被西番劫夺杀伤,深为未便’。遂定置永昌等处宣慰使司都元帅府以治之。”③永昌等处宣慰使司都元帅府治所当建在今永昌县城所在地。26 年之后,即至正二十八年(1368 年),元朝灭亡。

二、有关阔端遗迹

1252 年,蒙哥汗分迁诸王于各所,迁“蒙哥都及太宗皇后乞里吉·忽帖尼于扩端(即阔端——引者注)所居地之西”④。“蒙哥都翼戴宪宗有功,分其父阔端西凉府迤西之地,命侍其祖母乞儿吉思皇后居之。”⑤蒙哥都是窝阔台汗的孙子、阔端的次子。阔端在今甘肃肃南裕固族自治县皇城滩建有牧马城,城内有避暑宫,遗迹尚存。阔端死后,就葬在他的牧马城附近。1252 年,蒙哥汗迁蒙哥都及其祖母乞里吉·忽帖尼皇后到“扩端所居地之西”,“阔端西凉府迤西之地”,就是迁到了阔端生前的牧马城避暑宫。关于牧马城、阔端墓,史书多有记载。《乾隆甘肃通志》卷二十五“凉州府·陵墓”条:“永昌王阔端墓,在永昌县东南一百二十里斡耳朵城,其西又有妃墓。”《乾隆甘肃通志》卷二十三“凉州府·古迹” 条:“永昌县斡耳朵古城, 在县东南一百二十里,俗传为永昌王牧马城,地名广(黄)城儿。有永昌王避暑

宫,遗址尚存。”《大清一统志》“凉州府·古迹”条:“鄂尔多古城,在永昌县东南一百二十里,俗传为元永昌王牧马城,地名黄城儿,有永昌王避暑宫,遗址尚存。……鄂尔多,旧作斡耳朵,今改。”《大清一统志》“凉州府·陵墓”条:“永昌王和通墓,在今永昌县东南一百二十里鄂尔多城。……和通,旧作阔端,今改。”《秦边纪略》:“黄城儿,元之永昌王牧马地也,其时谓之斡(应为“斡”——引者注)耳朵城。其避暑宫遗址犹有在焉。”“元封王子阔端为永昌王,筑宫于城北,即今之永昌堡也(按:永昌府城及城内的永昌王宫殿系有阔瑞的第三子只必帖木尔所筑,非阔端所筑。至元九年筑城时,距阔端死后已 21 年。)黄城儿避暑宫及永昌王墓,今犹有遗迹。”俞浩《西域考古录》:“黄城儿……元永昌王阔瑞藩封地,蒙古谓之斡(应为“斡”——引者注)耳朵城。……地土饶沃,于屯牧为宜。西北至永昌(县)一百二十里。”陶保廉《辛卯侍行记》:“黄城滩,元永昌王牧地,有避暑宫,蒙古语称斡耳朵城。”这些资料,充分印证了《元史》、《新元史》的记载,说明阔端的夏宫和墓地确实在今肃南裕固族自治县水草丰茂、气候凉爽的皇城滩上。

1961 年和 1962 年,笔者曾两次到过这里,看过牧马城避暑宫的遗迹,城和宫殿的墙基依稀可辨。后经文物普查,牧马城位于肃南皇城区东滩乡皇城村,有南北二城(俗称上下城),相距 200 米,皆坐北朝南,系夯土版筑而成。南城东西长 320 米,南北宽 300 米。城防结构颇复杂,开南门。墙垣四周每面筑有圆形土墩 5 座,墩距相等。城内四角各筑有一方形土墩。城周设护城河两层,外河宽 9 米,内河

宽 10 米，两河之间每角又各有等距的 5 个墩台。城内北端有一建筑物台基，平面呈工字形，高 1 米，基址西北角有一圆形石柱础，直径 28 厘米。还有红绿琉璃瓦、瓦当、鸱吻及瓷器残片等，一瓷片上镌有“驼王”字样。北城正方形，每边长 395 米，开南门，外有护城河一层。城内东北部以南北长 360 米，东西宽 11.5 米的面积筑有内城垣，其内东西再筑一垣相隔。皇城遗址北的泱翔河附近有永昌王墓及二妃墓。皇城遗址 1981 年由甘肃省人民政府公布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参见《肃南县志》）。

注释：

①《元史·太宗纪》。

②⑤《新元史·太宗诸子列传》。

③《元史·百官志八》。

④《元史·宪宗纪》。

第二节　凉州四部寺及萨班灵骨塔、萨班铜像

凉州的藏传佛教，历史悠久。早在唐广德二年（764 年）吐蕃占领凉州之后，就曾兴建过佛寺。藏传佛教的宁玛派可能就是在这时传入凉州①。五代至宋时，凉州先后由吐蕃、西夏管辖，即使在西夏时，境内吐蕃人还是很多，西夏崇尚佛偈哦啊，西夏佛教中也有藏族佛教。五代时，凉州郭外数千（千当为十——引者注）里，尚有汉明陷没者耕作，

余皆吐蕃。其州帅稍失民情,则众皆啸聚。城内有七级木浮图,其帅急登之,绐其众曰:‘尔若迫我,我即自焚此矣。’众惜浮图,乃盟而舍之[②]。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其实凉州城内外吐蕃部众与佛教概况之一斑。蒙古汗国至元朝,由于藏传佛教萨迦派大师萨班、八思巴等来凉州活动,凉州的藏传佛教空前盛行。萨班按佛教天地生成的理论创建的凉州四部寺,是以凉州城为中央,象征须弥山;东南西北四部寺,象征世界四大部洲。所谓创建,也并非全是新建,而是将原来佛教寺院或藏传佛教其他教派的寺院改为萨迦寺院。明代凉州境内藏传佛教仍很兴盛,有些寺院一直延续到民国年间,乃至新中国成立前后。

本节介绍来自藏传佛教寺院的资料,除注明出处者外,均来源于《安多政教史》。

一、白塔寺及萨班灵骨塔、萨班铜像

白塔寺位于武威城东南20公里的武南镇白塔村刘家台庄。藏语称夏珠巴第寺,意为东部幻化寺,白塔就是喇嘛塔。喇嘛本是藏语音译,意为上师,是藏传佛教对高僧的尊称,原指有地位、有学问、有较深修养而能为人师表、领人进行修行的僧人,与乘作“扎巴”的一般僧人有别,但汉族常把蒙藏僧人统称为喇嘛。因此,白塔寺是藏传佛教的寺院。因寺内有萨班灵骨塔,故名。白塔寺,又称“百塔寺”。乾隆《武威县志·建置志》“寺观”条记此寺为“百塔寺”,云以“内有大塔,四环小塔九十九,因得名”。《大清一统志》:“百塔寺,在武威县城东南四十里,有塔。”

白塔寺的来历和一位历史名人紧密相连。蒙古西凉王阔端邀请西藏萨迦·班智达来凉州，于公元1247年会晤。有一次，萨班讲述了龟无毛的道理，而阔端指着一张金光闪闪的皮张坚持说："这就是龟皮。"萨班问："它有什么用处？"阔端答："只要柔软而好看，就可以了。你没有察觉到龟皮是有毛的！"萨班便从头部提起这张皮子，指出皮上具有千尊佛陀身体上的毛纹，"这是贤劫菩萨调伏的妙相身子，这张皮好像一只龟，实际不是龟"。说罢，阔端等人有些心愧面赤。他们为了试探摸底，让一位幻术师幻化一座极为庄严美妙的经堂，阔端邀请萨班一同到那经堂去。萨班嘱咐守门的忿怒本尊后，即撰出祝福颂《永恒妙高峰》，用手一撒后就座。幻术师虽想解除幻术，但是解除不了。萨班说："这是三宝的依止处，摧毁不了的！你们从很远的地方请上师供养，却又如此藐视，这样做恐怕不好吧！"阔端害怕起来，顶礼赎过。达隆寺华丹巴著的《凉州四寺志清净明镜》说："菩萨龟行相的皮张是为了调伏海藏寺的龙魔，由法王（即萨班—引者注）亲自带来的。"白塔寺被称为一百零八座的佛塔群，有大小不等的许多佛塔，但是人们却数不清，因为是空行化身佛塔，据说，幻化寺之名即由此而来。华丹巴和随从的十人用了整天的时间，以各种方法计算塔数，都没有得到一个确切的数字，多次出现了四十八、四十九，因而流传有四十九座佛塔的说法。

白塔寺原为凉州最大的藏传佛教寺院，始建年代不详，蒙古西凉王阔端重修。寺院东西420米，南北440米，面积184800平方米，四周有围墙，筑有八座烽墩。犹如城

垣。萨班在白塔寺居住了五年，讲授了许多甚深妙法。于铁猪年（1251 年）在此圆寂，终年 70 岁（一说 71 岁）。火化时，头盖骨上显现喜金刚、文殊菩萨、胜乐、佛陀等佛像；膝盖骨正面上显现了观世音菩萨、羯沙流波坭、度母、不动佛等佛像；手指骨上显现了弥勒佛像；两耳骨上显现尊胜塔像并出现了许多舍利。在白塔院内大经殿背后仿迦当佛塔形式，修建了一座高十六寻（约合 42.7 米）的灵骨塔，内装有一位阿罗汉和一位菩萨的灵骨和舍利，其他舍利十颗，还有用金银和墨水书写的许多份陀罗尼咒、许多经书的章节及十万塑小佛像。1434 年，达仓宗巴·班觉桑布撰《汉藏史集》，其下篇《具吉祥萨迦世系简述》，据萨迦历代祖师传记记载萨班灵骨塔建于凉州幻化寺：“萨迦智达护持法座三十五年，于七十岁的阴铁猪年（辛亥，1251 年）十一月十四日，在诸种神异兆伴随下，在凉州幻化寺去世，在该地建有纪念他的佛塔，并经常祭祀。”昂旺·贡噶索南《萨迦世系史·昆氏家族之世系》记载塔建成后，由“上师八思巴前去凉州，为法王（即萨班—引者注）之灵塔开光”。白塔寺院外面有一座白塔院，内有砖瓦修建的许多塔以及数座土佛龛，这是守护白塔寺的汉族和尚们的墓地。这汉族和尚是刘氏家族。第一代刘邦治，排行第三。从此定下惯例，他以下每一代排行第三的人都要出家当和尚，忠心耿耿地看护白塔寺，到目前的刘吉泰为第 19 代。刘吉泰，藏名慈成嘉措，生于 1927 年农历五月二十四日。1962 年出家到天祝红沟寺，1965 年正月回到本村，看守白塔遗迹。现尚健在，每天在家诵经。

白塔寺及白塔毁于1927年农历四月二十三日的大地震,距刘吉泰出生早一个月。白塔(大塔)现仅残存覆钵以下部分,相传此萨班灵骨塔。最下建方形基座,其上为十字折角塔座,塔座宽约8米。塔座之上为覆钵。自基座至覆钵残高5米余,全部皆夯筑,但基座、塔座都残存砖砌痕迹,智塔毁之前外表包饰青砖。塔毁时,覆钵内曾出土有大量模制小塔。又出明宣德五年(1430年)《重修凉州白塔寺》小碑一块,碑文如下:

重修凉州白塔寺

凉州为河西之重镇。距城东南四十里有故寺,俗名白塔,不知起于何代,原其本乃前元也弹火端王重修,请致帝师撒失加班支答居焉。师后化于本寺,乃建大塔一座,高百余尺,小塔五十余座。周匝殿宇非一。无季兵燹,颓毁殆尽,瓦砾仅存。宣德四年,西僧妙善通慧国师锁南监参因过于寺,悯其无存,乃募缘重修寺塔。请命于朝,赐寺名曰庄严。宣德五年六月,塔先成,所费甚重。

肃王殿下捐泥黄金,特命锁南监参等缮写大般若经一部,凡一十四函,计三百卷,不月而成。施赉无量,仍造小塔十万,实于大塔之心。及

钦镇甘肃太监天下王安、平羌将军都督刘广、都指挥吴升及诸檀善等,由是书此志于塔中,俾后之君子知其所自,千百载后,同善之士,幸勿毁之,必与存之,共布福惠,岂不美乎!谨志。

大明宣德五年岁次庚戌六月吉日

碑阴为藏文。

《志》中所记也烺火端王,即阔端。《中华大字典》:“烺,党旱切,音亶(胆),旱韵。”蒙语“亦(也)赫(烺)”是汉

语“大”的意思。也火端王就是大阔端王。撒失加班支答即萨迦班智达。乾隆《武威县志》:“庄严寺,在武威县城南四十里。”此小碑圆首,通高约 50 厘米,宽 29 厘米。

与此小碑同时在塔内出土的还有一块略小于此碑的小碑,正面全文如下

建 塔 记

清信奉
佛
肃府内臣黄潮宗法名福聚感戴四
恩覆荫
三宝维持无由答报谨发诚心喜舍
资财于凉州重兴白塔寺内命工起
建菩提宝塔一座所集福利专为祝延
圣寿
肃 王千秋更祈风调雨顺五谷丰登
国祚绵长边疆宁谧军民乐业
四恩普报三有均资法界有情同圆
种智者
大明宣德六年岁次辛亥六月初吉日立石
肃府内臣黄潮宗
化主妙善通慧国师伊尔吉锁南监参

此碑有一条重要的考证资料,就是“妙善通慧国师伊尔吉锁南监参”实为一人。《重修凉州广善寺碑铭》写作“伊尔畸”。他对白塔寺和广善寺(大佛寺)的维修贡献极大。

现残存白塔东侧树有清康熙壬戌二十一年(1682 年)

《重修白塔碑记》一通，碑额篆书《重修塔院碑记》，碑文如下：

重修白塔碑记

昔阿育王造塔八万四千，而震旦国中立有塔十六座，甘州之万寿塔与凉州之姑洗塔居其二焉。若白塔不知创自何代，近翻译番经，知系果诞王从乌斯藏敦请神僧名板只达者来凉，即供奉于白塔寺，时年已六旬矣。后六载即涅槃，沐浴焚化，空中见祥云五色，霞光万道。于口上坎骨显出西天𑖀字，即哑字也。于顶骨显出文殊菩萨、喜金刚佛二尊。于颅门骨显出典勺佛。于后脑骨显出释迦佛像。于两耳上显出尊胜塔二座。于两膝盖显出观音菩萨、救□佛母二尊。于手指上显出弥勒佛、不动怒佛。于胸前显出金刚杵。于中间显出西天𑖀字，即吽字也。兼舍利无数，光彩照耀。王与众等靡不踊跃赞叹，合掌恭敬。缘建白塔，将板只达金身灵骨装入在大塔内。其馀众塔，俱有舍利。缘板只达原系金刚上师化现流传，经二十五转身，故显化灵异一至于此。此予于康熙十一年间，延请净宁寺法台魏舍喇轮真同弘济寺罗汉僧罗旦净从番经译出，而始知白塔之源流也。兼此塔摄受极大，据经典云，若有人观想或手摸眼观，并绕道一转，添泥一把，培土一块，赞谈经咒真言，功德无量，永不堕三途之苦。即塔土或落在飞禽走兽身上，亦得解脱。在我中土众生，或未深知。若西番之喇嘛高僧来绕塔者络绎弗绝，诚知此塔之功德实与阿育王所造之姑洗、万寿两塔等，而我中国之人特未知耳。粤考河西自汉武帝元狩二年始行开辟，而前此周为西戎地，秦初为月氏国，后为匈奴浑邪、休屠二王所据。若果诞王则在浑邪、休屠王之前，毋论周秦即夏商亦不可得而考也。此塔之创建不知经几千年，而重修加土添灰，经此番才四次，大塔无甚剥落，惟小塔大多淋漓坍塌。今得三韩都督复斋孙公，与莲花山弥陀院绰尔只顾屈鉴璨首先捐资，合力缮修。而予得率男芳联，亲董其役。经今八载，工始告

成。亦以知前人缔造之艰难，而后来之修葺者亦非易事也。其塔院三楹，即供养板只达与宝贝尚师并达赖喇嘛，外僧寮三间，系予新建，重其所自始也。盖河西未入版图，原系西藏，若凉州之西莲花寺与南之金塔寺、北之海藏寺并东之白塔寺，俱系圣僧板只达所建，以镇凉州之四维，俾人民安居乐业，永享太平之福，获免兵革之惨。我佛之慈悲仁覆垂示无穷，而特人阴受其福庇，而莫知所自始也。予固翻译经典，爰珉诸石，要知其塔当与天地同，其不巧矣。

靖逆侯靖逆将军标下随征同知古勾章颜翼超薰沐撰

时

龙集康熙壬戌年菊月上浣吉旦立

碑文所记果诞王即阔端，乌斯藏即卫藏，即今西藏，板只达即萨迦班智达。净宁寺即金塔寺，金塔寺在清康熙时称净宁寺。

1251 年，阔端和萨班先后在凉州去世。八思巴继承了他伯父萨班的法位，成了萨迦派的教主。这时八思巴 17 岁。1253 年，八思巴谒见忽必烈后，遂留在忽必烈身边。

八思巴在凉州任萨迦派教教主期间，白塔寺有比丘 1000 余人。比丘是梵文音译，指出家后受过具足戒的男僧。沙弥受 10 戒，比丘戒有 250 条，两相比较，比丘戒品具还，故称具足戒。就是说，比丘是修行很高的僧人。白塔寺有几处建筑精巧而华丽的佛堂和拉让（府邸），元末因发生火灾而逐渐破落了。明代，佛塔、佛殿又遭火灾，尔后又重新维修过。清康熙初年，又把佛殿维修了一次。据记载，大经堂中央供着金刚持，左右是金刚手菩萨和度母；右侧是释迦能仁佛，左右是二胜；在此右侧是利见佛，他的左右是须菩提和迦叶。主尊左侧是无量光佛，其左右是黄独雄本

尊和则噶温保;主尊的右侧是药师佛,其左右是达图和芒钦。东西两边各有四尊近侍佛子,右侧顶端有持杖马头明王,传说在此以前,佛殿发生火灾时,他的一只脚站在水边,用手洒水扑灭了火灾;左侧顶端有蓝色不动佛。天花板六个大方格藻井的中央,是释尊和十六尊者,右侧是十尊忿怒尊围绕宝髻转轮忿怒明王;左侧是近侍佛子围绕着释尊。前面中央部分是普明大日如来,其左右是阿閦佛和三尊无量寿佛的曼荼罗。260 个小方格藻井中,门头上方是四尊忿怒明王,其余为 35 尊忏悔佛、五部佛等佛陀、菩萨、声闻与独觉等共 2600 尊佛像。左右各有六层壁画,右边第一层是止贡噶派历代上师传承:金刚持、德洛瓦、玛尔巴、米拉热巴、岗波巴帕摩竹等;第二层是全知者圣·罗桑扎巴、白文殊菩萨、扎巴坚赞等;第三层是数尊佛母、六面阎罗的五佛母、大轮五佛母海会众、文殊菩萨、妙音佛母、红、白观世音菩萨、尊胜佛母、叶衣母等及事业阎罗王;第六层是五尊奥赛见玛、多闻子、黑财神、黄财神、时轮金刚部中所说的 12 尊长供天女、赤事业阎罗王。左边第一层是萨迦班智达、金刚持、无我母、布瓦哇等萨迦道果的传承;第二层是萨桑·麻迪班钦、大轮上师传承、布敦仁钦珠、大译师释迦桑波等和各种佛母;第三层是时轮金刚部中所说的六尊佛母;第四层是五部六面阎罗王、五部三面大威德、五部死神、五部大轮;第五层是尼拜派的 21 尊度母;第六层是威猛相金刚手菩萨、二部不动佛、二部金刚瑜迦、十六尊明妃。门上面是时轮金刚、释迦能仁王佛、七位法王、香跋拉二十五王、梵天、帝释、梵天之子迦叶、大小对夏巴、卡契达

贡、卓译师等时轮金刚的上师传承。大门右侧壁上是五部胜乐、四臂怙主心其师承;大门左侧上是五部喜金刚、无我母、作明佛母以及几部喜金刚、宝帐怙主、十二尊怙主、兰色大鹏等本尊的使者、四部先行等佛母化身的使者及其师承。外边东面女墙上飞檐是十二尊无量光佛,其他三处是49座大菩提佛塔。由于佛殿已经破损不堪,这些佛像等虽然说是从前原有的,但从法王圣师徒的像来看是以后时期的,从壁画上一些上师传承也可以识别出是以后的建筑。此外,还有新修的供奉本尊、护法等药泥佛像的几座佛殿。

白塔毁坏过程中,陆续出土了不少模制小泥佛像和小泥佛塔,刘吉泰的侄儿刘槐生家里就收藏有这类文物。这是修塔时装入内脏的东西。

关于萨班铜像。宿白先生指出:“又近年迁建于大云寺后的原火神庙大殿内,陈列铜头铁身藏僧坐像一遵,等身大小,面部表情严肃,原供奉于城东南15公里大河驿之铜像应是萨班逝世后不久所铸。”③《安多政教史》说:“在凉州城与珠巴第寺(即凉州白塔寺——引者注)之间,有供奉着称之为大佛爷的一人高的金铜合金铸造的释迦佛像的佛殿。于大明永乐时期装了藏,到最后一个皇帝崇祯十六年,发生灾荒,许多汉族乞丐把佛像抬出殿外,用武器正要挖取佛像额部的光华闪闪夜明珠时,佛像口中发出声音,并闪出像火花一般的亮光,动武器的坏人昏倒在地,口吐鲜血。次日把佛像埋于地下。灾年过后,仍供在原地。此事记载于汉文志书。此处还有青铜铸造的萨迦班智达法王像和汉族塑造的十六罗汉围绕如来像。”④这两条资料对照

起来看,《安多政教史》说的凉州城与珠巴第寺之间的佛殿,就是宿白先生说的大河驿的铜佛寺。铜佛寺的来历就是因为“有供奉着称之为大佛爷的一人高的金铜合金铸造的释迦佛像”。宿白先生说,原火神庙大殿内陈列的一尊铜头铁身藏僧坐像,传说是萨班坐像。《安多政教史》已经证实这是青铜铸造的萨班像。宿白先生呼吁:“萨班的功绩值得永远纪念,其寺、塔应酌予修复;前述萨班造像亦当作为重要历史人物形象予以保护,不应仅视为艺术品陈列而已。”

二、金塔寺

金塔寺位于武威城西南 15 公里的金塔乡金塔村,又称南金塔寺,藏语称洛昂岱,意即南部大自在寺或大灌顶寺。乾隆《武威县志》:“金塔寺,城西南三十里。”《大清一统志》:“金塔寺,在武威县西南三十里。寺南有菩提寺。”《安多政教史》说,此即围金腰带的洛·昂德王的墓地。众生怙主八思巴给金腰带王授予了大灌顶。有人认为,按此说法,似乎是元世祖忽必烈的墓地。这仅仅是传说。据《元史·世祖本纪》记载,忽必烈于至元三十一年(1294 年)正月去世,安葬于先茔起辇谷。金塔寺内正中的释迦佛像是萨迦班智达所修建,当调和塑像的泥土时,用秽迹金刚与摧破金刚宝瓶里的水拌制,曾显出两尊佛隐入其中的形象,没有费多大力气自然形成,以许多加持过的圣物为内藏。做开光安神仪轨时,出现了虹光弥漫,智尊入窍的征兆。宝帐怙主像内装有觉巴师占赛纳保的禅带、头发以及尊者的经

卷等并加以禳解，还有当时向国王及随从灌顶用的四方形曼荼罗石台（对于这次的灌顶，众说不一）。此外有众生怙主八思巴修造的三世诸佛、近侍佛子等像。其他佛殿里供着萨迦班智达、金刚持、无量寿佛、宝帐怙主、四臂怙主等佛像及大慈法五像。八思巴在这里授与金刚鬘灌顶并做四业护摩，在做伏业勇行护摩时，各种紧握武器的忿怒明王将佛教的公敌邪魔直接摄召到来，掷于火祭坛内。坛址上筑有吉祥佛塔，塔内装有从乌仗那迎请来的迦叶佛的舍利，其大小约如鸟卵；许多空行母的像和佛物；邬仅莲花生大师加持过的各种圣物；以纯洁清净上师的念珠等装满的白旃檀佛塔；无垢上师授与贡却王子和属民的一尺高的纯金佛像等等。从前每逢节日便出现虹光闪烁，香气氤氲，乐声不绝，花雨绵绵的稀奇景象。嘉庆七年（1802 年），当地曾降石雨，佛塔顶上出现虹光，石雨立即停止。因为这座吉祥佛塔内装有一尺高的纯金佛像，故又称金塔，这大概就是金塔寺的来历。

金塔寺在清康熙年间又称净宁寺。寺内金塔（即吉祥佛塔）毁于 1927 年大地震。新中国成立初期，寺院主体建筑尚存在，有三宝殿、大雄宝殿、怙主殿、十八罗汉殿、天王殿、山门等等。整个寺院毁于 1966 年。目前金塔村的佛教信徒成立了佛教协会，采取群众自愿集资、集物等办法，意欲有计划、有步骤地恢复金塔寺。

三、莲花寺

莲花寺位于武威城西 15 公里的莲花山上，又称西莲

花寺,藏语称努瓦姆岱。寺内供着一尊一人高的黑忿怒明王青铜像,还有索巴让姆的遗体。有人说是整个遗体,也有人说是遗骨,还有人说是两颗牙齿。《凉州四寺志清净明镜》记载说:“头上有宝髻,如是女像则当是发髻,看到胸部以上用褐色泥土涂抹,已裂断,其余部分则是空的,从远处瞭望好像活着,召引了许多信徒。”[⑤]索巴让姆是萨迦班智达的妹妹。其左侧有出土的一口大钟。据说佛殿中央的大梁是自然形成的。有东科尔·多居嘉措挖出的药水泉,至今犹存。其他佛殿里供着三世佛、弥勒佛、八尊近侍佛子、大威德、胜乐、喜金刚、大轮、依怙主、护法五天王、观世音菩萨、无量寿佛的报身与化身、度母等,还有许多汉族供奉的神道。第五世达赖喇嘛指出这是萨迦班智达广授显宗佛法的地点。后山嘴上有大佛塔,据说是索巴让姆去世的地点,也是萨班授灌顶时取净瓶水与彩粉的地方。拉强沟的水边磐石上有索巴让姆的足迹。传说此处原来无水,她用足挪动了磐石后出现了泉水。该处有供奉慈尊弥勒佛及其眷属,释迦心二胜的两处佛殿,写有索巴让姆的字迹。这里还可能有赛隆巴,就是和萨班辩论的外道对手,待考。

莲花寺毁于 1958 年以后。后山嘴又称金顶,故后山嘴上的大佛塔俗称金顶塔,又称镇妖塔,至今犹存。《大清一统志》:“山腹有塔,在诸寺巅。”

四、海藏寺

海藏寺位于武威西北 2.5 公里,又称北海藏寺,藏语称香嘉措岱,意为北部大海寺。乾隆《武威县志》:“海藏寺,

敕建,城西北十里。”《大清一统志》:“海藏寺,在武威县西北十里。”萨迦班智达在此处曾讲经说法,大转法轮,并收服了使蒙古阔端王患病的龙魔。该寺有称为当时的圣地之门具有加持力的水井一处,至今犹存。

海藏寺所在地,原为湖泊沼泽,1248 年始建寺院。该寺的水井,亦称海心,传说和西藏布达拉宫的龙王潭相连,吸引无数善男信女。另外一个佛殿里,下面是几尊不知其名的后塑汉式神像。上面是无量寿佛、文殊菩萨、普贤菩萨、一尺高的青铜以仁佛和心性安息观音菩萨、众菩萨以及藏、汉版的大藏经。海藏寺毁于元末,重修于明成化年间。

宿白先生指出,相传萨班曾驻海藏寺。但该寺现已无确切的当时遗物。寺内最早的建筑是最后的大殿——无量殿。殿面阔三间,进深二间,周绕副阶,外观歇山重檐,斗拱疏朗,五铺作出双假昂,殿身无内柱,用四缘栿,脊槫下有康熙三十年(1691 年)重修梁记。副阶前廊左侧立《海藏寺藏经阁碑》记:“明成化间(1465—1487 年),太监张睿因其旧而庀材鸠工……康熙三十六年(1697 年),少保孙公来莅五凉,悲庙貌之凌夷,捐赀而葺之。”碑阴镌雍正三年(1725 年)钦命执照。右侧有乾隆五十四年(1789 年)邑人孙俌修葺碑记。因知此殿原为藏经阁,创建于成化,入清屡经修葺,故结构虽多明制,而细部已杂清式。无量殿前为天王殿,殿基原为一高台,殿门上悬“灵钧古台”匾,传说此高台筑于前凉张茂,验台版夯层薄厚不匀,薄者 8 厘米,厚有超过 13 厘米者,因疑其夯筑时间似不在西夏之前,而与萨

班时代接近。⑥

明成化二十三年(1487年)树立的《重修海藏寺碑记》全文如下:

重修海藏寺碑记

凉州古雍地也。汉武威郡。至我国朝为凉州卫。摄乎戎羌之间,古今号为巨钜,守是者恒病之。成化辛丑年(十七年,公元1481年),太监张公以能声闻于上,特承简命,至凉数年,戎羌不敢轻犯。城之西北相去五里许,有地一区,公询诸左右,曰:"此古海藏寺之遗址也。"公曰:"寺以海藏名,将以藏其佛氏之宏且远也。其教自西入中国,由贵至贱而崇之礼之也非一日,使其无益于世,何以克此?且寺之兴废,则系乎其人之得与不得耳,非有系乎佛也。虽然,功则难成,时不易得,故《传》有之曰:'虽有智慧,不如乘势;虽有镃基,不如待时'。是寺之兴,我当任之。"遂遣使奉书,达于总镇甘肃太监覃公礼,即慨助白金若干以归。复议于总戎刘公晟、协副李公宽,佥曰:"善。"公乃相其地之广狭、长短、倾斜之不齐者,尽买空地以补之,俾其方正平坦。进深七十六丈五尺,面阔五十二丈,四面周以垣墙。建山门一间,耳房间各以三。初则天王殿三间,东西钟鼓二楼翼然相峙。廊房间各以九。中则重檐殿七间,殿后倒座观音,钻檐挟山氈篷一间;殿之前轮藏三檐,东西祖师、伽蓝二殿巍然相向。廊房之间各七,碑亭各一。后殿五间,功德、护法二殿分列东西。廊房之间各以八,法堂五间,东西方丈间各十二,厢房各五。又其后筑方台高三丈,阔一十四丈,进深十三丈。上建重檐真武殿五间,前龙虎殿三间,左右梓潼、灵官二殿各六间,东西角钟鼓楼二座,周围廊房二十三间。台下禅堂房各五间。垣墙外之东南建龙王庙三间,殿前钻檐挟山卷篷一间,东西廊房各三。立庄三所:一则寺东,有屋三间,水磨房五间,田地十亩。其西北庄一所,有屋三间,田地计二顷焉。凡

神佛之尊卑□之大小,靡不具备,丹漆黝垩,金碧辉煌。意者初建之旧规谅不能过也。经始于成化十九年(1483 年)二月十九日,至成化二十三年(1487 年)八月十五日厥功告成。其鸠匠、构材、置地之费,一出公之已赀,而刘公则补其不及也,他无取焉。以其都刚觉?僧曰继澄、曰印鉴、道昺者东堂,重老成也;曰义坚号守山者为住持,重能使也。余以福建右政谪甘肃太仆卿,既三载,而考绩过凉,时成化丙午(二十二年,1486 年)端阳之次日也。是日风和景明,边尘不飞,公偕刘公邀余过寺,聊以息游焉。余观夫海藏之胜概了,环四山之秀,带诸涧之流;树密鸟繁,而弋者可射;水清鱼肥,而渔者可钓;以酌以歌,以行以止,仰焉俯焉,悠悠不知身世之在何地。众曰:“河西丛林,此为第一,一时盛事,非文何传?”公乃索余书而记之。余曰:“公荷朝廷之厚恩,受边方之重寄,蟒衣玉带,大纛高牙,既荣且贵,未尝专以游乐为也,志则存乎报主,而计则在乎安边。是举也,上以仰祝圣寿于无穷,下以俯保生民于无难而已,非忠而贤者为之乎!”公七闽建安人,名睿(张睿),字希圣。余四明梅江居士,名珽(钱珽),字廷珍也。是为记。

乾隆五十四年碑文说,海藏寺“当建于宋、元之间”。所以明成化十九年(1483 年)重修海藏寺时,是在原海藏寺的旧址上修建的。清代又屡经维修,有碑为证。乾隆年间二通碑文如下:

海藏寺藏经阁记

五郡城北五里为海藏寺。按碑刻,凉治北有招提焉,不知创自何代,盖古刹也。宋季河西五郡为夏元昊所据,车书不及,岁久湮没不可考其从来。明成化间,太监张睿因其旧而庀材鸠工,规模宏大。年久倾颓,榛莽秽。康熙三十六年,少保孙公来莅五凉,悲庙貌之凌夷,捐资而葺之,顿还旧观矣。有际善法师者,瞻金容之辉焕,慨妙

法之无闻。于是发弘愿:五盂一钵,策杖孤征,南探越海,北涉燕都,冲风冒雪,八载于兹。前任观察蒋公讳洞者,心鉴其诚,先容于阿叔中堂廷锡公,玉成周旋,祈请三藏真文凡六千八百二十卷。证果有因,一任黄尘扑面;善缘不偶,好今白马驮归。行自如之视非梦。微言广被,醒众姓于迷途;遗训遐宣,布天花于边末。爰藏宝阁,祖邱重光。朝祚山右庸愚,滥膺观察,瞻盛事之难逢,喜福缘之有庆。将见兹经流布,与日月而齐光;大众心资,并河山而俱永。至若琳宫巍焕,不□祇园;古木森阴,同翻贝叶。环溪流于襟带,披雪岭于云霞,此又梵宫之胜概也。后之览者,瞻慧晶于东来,驻慈云于西塞,亦将有所典载焉。爰勒琐珉,以垂不朽。

际善法师文机,河湟人,临济正宗。副派祖明彻师实印,传法弟子了通、了道、了□、了□、了世、了闻、了相、达、达蕲,并书以志。时乾隆元年,岁次丙辰十月。

奉政大夫分守陕西甘肃凉庄道前湖广湖南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汾州郭朝祚撰并书。

修葺碑记

武邑林泉之美,城北为最,而海藏迤东尤胜。盖唐肃、代时安史之乱,凉州没于吐蕃,宋为元昊所据,元以地畀高昌作牧场,凡汉晋六朝以来张轨遗迹及唐初灵钧台池,王维、岑参咏歌所及者,皆湮灭无遗,唯此寺岿然独存。建寺当在宋、元之间,国朝孙公思克规而新之,设影堂以祀,不忘本也。寺僧明彻实印勤于焚修,赴京请藏经全部,中途遭凶变,际善踵而成之。善才思横绝,为住持时,乡恶摄伏不敢动,数十年之间,诸务毕集,间启禅关,延访善知识为打七参禅之事,以故僧俗仰服,称诵不置,其后经理之人风雨飘摇,渐至废坠。达艺、达苓总寺务,略能就绪,旋即圆寂。寺僧悯其中衰,佥议司田工,悟潭司寺务,僧众勠助,乃补葺修筑,十方喜舍,载在木榜。所

不敷钱百余千,粮三十余石,以常住节省余资足之。山门外彩绘牌坊,则达萪积数年以资所得四十千,独力董成。适檀越宋沛助碑一通成其美。夫段成式所纪兴善汗桐,李岫塑像,王耐儿画壁之事甚详。唐相李绅,剡溪龙宫修真,预言其因,前缘素定矣。但达摩尊者斥为人天小果,寒山谓骅骝捕鼠,不及跛猫。假此余粮,以助焚修开工,勿为破裙吃残豁耧,免似羊公鹤之生氈氉也。咦!吸尽西江一滴水,蟾光终晶满前川。献珠龙女来何处,怪得时人识不全。寺僧勉旃!

乾隆五十四年,岁在己酉,春二月吉旦,赐进士出身原任广东肇庆府阳江县知县邑人孙倩撰,邑诸生录书。

李鼎文先生著文[7]为海藏寺正名:海藏寺,在武威城西北五里。清张澍有《忆海藏寺》诗,诗前有《序》说:“寺为凉郡梵宫之冠,林泉深秀,幼时数数游之。夏日避暑,真人间清凉境也。”现在已成为“海藏寺公园”,重加修缮,面貌焕然一新,是武威人民休假日的好去处。

“海藏”(音 zang)一词,到底是什么意思?有人说:“相传古时寺周林泉茂密,犹如海中藏寺,故名海藏寺。”这个说法,流传很广,如甘肃电视台播出的《历史文化名城——武威》,就是用这一说法。其实是不对的。

“海藏”,是佛教用语。相传佛教大乘经典藏在大海内龙宫中,故称海藏。收入《大藏经》的鸠摩罗什译的《龙树菩萨传》中,即有龙树求经心切,大龙菩萨接他入龙宫,以经典相赠的记载。《传》中说:“大龙菩萨见其如是,惜而愍之,即接之入海,于宫殿中开七宝藏,改七宝华函,以诸方等深奥经典,无量妙法授之。龙树受读九十日中,通解甚多。”唐

李德裕《赠圆明上人》诗:“远公说《易》长松下,龙树双以海藏中。”金元好问《游黄华山》诗:“骊珠百斛成一泻,海藏翻倒愁龙公。”都是用的是这个典故。同类词语还有“龙藏”。唐皮日休《重送圆载上人归日本国》诗:“取以海底开龙藏,诵咒空中散蜃楼。”河北省正定县有龙藏寺,寺内有张公礼《龙藏寺碑》,隋开皇六年立。字画遒劲,为书法精品。又,武威北五里有龙宫寺,“龙宫”一词,出处同上。

1977 年,武威地、县两级领导出面,经过一番周折,将金羊乡家磨村小学搬出海藏寺。省、地、县三级筹集资金,对海藏寺进行了全面维修。甘肃省人民政府于 1981 年以后,辟为海藏公园,武威市佛教协会就设在这里。

注释:

① 蒲文成主编《甘青藏传佛教寺院》,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出版。

②《宋史·外国传八》。

③⑥ 宿白:《武威行——河西访古丛考之一》(下),载《文物天地》1992 年 3 期。

④ 智观巴·贡却乎丹巴绕吉著,吴均、毛继祖、那世林译《安多政教史》,甘肃民族出版社 1989 年出版。

⑤ 达隆·华丹巴著《凉州四寺志清净明镜》,藏文木刻版。

⑦ 李鼎文:《武威历史考辩三题》,载《丝绸之路》1994 年 2 期。

附一　参考文献目录索引

一、著作目录

1.国内

《萨迦世系史》(藏文版),昂旺·贡噶索南著,多吉杰博校订,民族出版社 1986 年 2 月出版。

《汉藏史集》,达仓宗巴·班觉尔桑著,陈庆英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出版。

《红史》(藏文版),蔡巴·贡噶多吉著,民族出版社 1981 年 10 月版。

《西藏王臣记》,五世达赖喇嘛阿旺·洛桑嘉措著,郭和卿译,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出版。

《新红史》,班钦·索南查巴著,黄颢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4 月出版。

《青史》,廓诺·迅奴贝著,郭和卿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出版。

《贤者喜宴》(藏文版),拔卧·祖拉程哇著,木刻版(黄颢译,见《西藏民族学院学报》1981 年 1~4 期和 1987 年第

2 期)。

《萨班传》(藏文版),仁蚌·俄昂吉智著,四川民族出版社 1985 年 7 月铅印本。

《八思巴传》(藏文版),益喜甲参著,木刻版。

《五世达赖喇嘛传》(藏文版),拉萨木刻版(20~21 叶)。

《如意宝树史》,松巴堪布·益希班觉著,蒲文成、才让译,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7 月出版。

《宗教流派镜史》,土观·善慧法日著,刘千立译,王沂暖校订,西北民族学院研究室 1980 年 10 月铅印本。

《安多政教史》,智观巴·贡却乎丹巴绕吉著,吴均、毛继祖、马世林译,甘肃民族出版社 1989 年 4 月出版。

《佛历表》,嘉木样·谢贝多吉著,黄颢译(见中国社会科学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和西藏自治区历史档案馆编《藏文史料译文集》1985 年 7 月铅印本)。

《萨迦格言》,萨班·贡噶坚参著,王尧译,青海民族出版社 1981 年 6 月出版。

《凉州四寺简志》,布曲玛笑哇得思尔雅著,苏得华译(见《华锐历史文献选编》,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3 月出版)。

《凉州四部史(寺)暨天祝寺志》(藏文版),多识校订,甘肃民族出版社 1988 年 12 月出版。

《论西藏政教合一制度》,东噶·洛桑赤列著,陈庆英译,民族出版社 1981 年出版。

《藏族史常用世袭传承表》(藏文),东噶·洛桑赤列、扎

西旺堆编，中央民族学院油印本。

《凉州四寺志清净明净》（藏文版），达隆·华丹巴著，木刻版。

《萨迦五组文集》（藏文版），道周、诺悟更志校订，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7 月出版。

《华锐历史文献选编》，东永寿、苏得华编译，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3 月出版。

《西藏政治史》，孜本夏格巴·旺秋德丹著，李友义译，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藏族史组 1978 年 10 月油印本。

《蒙古秘史》校勘本，额尔登泰、乌云达贵校勘，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0 年出版。

《蒙古秘史》，策· 达木丁苏隆编译，谢再善汉译，中华书局 1956 年出版。

《“蒙古秘史”新译及注释》，札其斯钦著，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出版。

《蒙古源流笺证》，沈曾植著，孱守斋本。

《新译校注“蒙古源流”》，萨囊彻辰著，道润梯步译注，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0 年出版。

《“蒙古黄金史”译注》，札其斯钦著，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出版。

《汉译蒙古黄金史纲》，朱凤、贾敬颜译，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5 年 7 月出版。

《蒙兀儿史记》，（卷四十五），屠寄著，中国书店影印本，1984 年 12 月出版。

《蒙古佛教史》(又名《霍尔却穹》),固始噶居巴·洛桑泽培著,陈庆英、乌力吉译注,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0 年 10 月出版。

《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札其斯钦著,台湾正中书局民国 67 年(1978 年)4 月出版。

《成吉思汗研究文集》(1949—1990),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91 年出版。

《蒙古族通史》,内蒙古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本书编写组,民族出版社 1991 年 9 月出版。

《蒙古世袭》,高文德、蔡志纯编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79 年 10 月出版。

《蒙古族简史》,本书编写组,内蒙古人们出版社 1985 年 11 月出版。

《元史》(点校本),中华书局 1976 年 4 月出版。

《元朝史》,韩儒林主编,人民出版社 1986 年出版。

《蒙古政教史》,(清)耶喜巴勒登著,苏鲁格译注,民族出版社 1989 年 5 月出版。

《元典章》,元代官修,中华书局 1957 年印本。

《大元圣政国朝典章》(典章 24, 户部 10),(元) 佚名著,见《诵芬室丛刊初编》。

《元史译文补注》,(清) 洪钧著, 光绪二十六年(1900 年)广雅书局刻本。

《需资治通鉴》(卷 168、184、201–205、210、211),(清)毕沅著,四部备要本。

《古今图书集成》,("边裔典"、"戎政典"),(清)陈梦

蕾原编，蒋廷锡奉敕校补，1934 年中华书局影印（铜）活字本。

《永乐大典》（卷 19420、19421，经世大典·站赤），台湾世界书局印本。

《佛祖历代通载》（卷 21、22、35）。

《八思巴行状》，王磐著，见《大正大藏经》卷 49。

《释氏稽古略读续集》（卷 1）。

《大藏经·辨伪缘》（卷 4、5）。

《大藏经·敕修百丈清规》（卷 7）。

《南村辍耕录》，（元）陶宗仪著，中华书局 1980 年出版。

《辍耕录》（卷 2）（清）顾炎武著，木刻本。

《续弘简录》（卷 41《杂行》）。

《清容居士集》（卷 34《拜住元帅出使事实》），（元）袁桷著，见《四库全书》集部别集类。

《秦边纪略》（卷 2《凉州卫》），清梁汾著，见《关中丛书》第七集。

《西藏地方历史资料选辑》，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63 年 9 月出版，1973 年 4 月二次印刷。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出版。

《西藏史略》，黄奋生编著，民族出版社 1985 年 12 月出版。

《西藏史要》王辅仁、索文清编著，四川人民出版社 1981 年 7 月出版。

《藏族简史》，本书编写组，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2 月出版。

《西藏民族政教史》(卷 2)，法尊著，线装本。

《蒙藏民族关系史略》，王辅仁、陈庆英编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出版。

《蒙藏民族关系史研究》，樊保良著，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2 年 8 月出版。

《藏族传统文化概述》，佟锦华著，中国藏学出版社 1990 年 2 月出版。

《西藏文明东向发展史》，石硕著，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4 年 3 月出版。

《甘青藏传佛教寺院》，蒲文成主编，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0 年 7 月出版。

《元明两代中央与西藏地方的关系》，邓锐龄著，中国藏学出版社 1989 年 2 月出版。

《西藏佛教史略》，王辅仁著，青海人民出版社 1982 年 7 月出版。

《西藏佛教发展史略》，王森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7 年出版。

《西藏史研究论文选》，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4 年 12 月出版。

《藏学研究论丛》(第 5 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93 年 11 月出版。

《仁庆札西藏学研究文集》天津古籍出版社 1989 年 12 月出版。

《天祝县志》,天祝藏族自治县志编撰委员会,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10 月出版。

《国外藏学研究概况》,冯蒸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79 年 7 月出版。

《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 1 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出版。

2.国外

《西藏中世纪史》,〔意〕G·杜奇著,李友义、邓锐龄译,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 1980 年 7 月铅印本。

《多桑蒙古史》,〔法〕多桑著,冯承钧译,中华书局 1962 年 6 月出版。

《西藏的宗教》(第七章《喇嘛教的兴起》),〔德〕H·霍夫曼著,李友义译,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印,1965 年 2 月。

《史集》,〔波斯〕拉施特主编,余大钧、周建奇译,商务印书馆 1983 年 9 月(一卷),1985 年 4 月(二卷)出版。

《世界征服者史》,〔伊朗〕志费尼著,何高济译,翁独健校订,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0 年 5 月出版,1981 年 11 月 2 次印刷。

《草原帝国》,〔法〕勒尼·格鲁塞著,魏英邦译,青海人民出版社 1991 年出版。

二、论文索引

1.国内

《西藏是我国领土不可分割的部分》，刊《人民日报》1959 年 4 月 24 日。

《铁的事实——西藏是中国的西藏》,红日撰,刊《解放军日报》1959 年 4 月 24 日。

《西藏是中国的领土》,刊《大公报》1959 年 4 月 25 日。

《从主权和宗权说到中国对西藏政治地位的关系》,于蕃撰,刊《人民日报》1959 年 6 月 5 日。

《西藏地方与祖国的历史关系》,子元撰,刊《民族研究》1959 年第 4 期。

《中央政府管理西藏的制度的发展》,王忠撰,刊《历史研究》1959 年第 5 期。

《元朝中央政府是怎样管理西藏地方的》，韩儒林撰,刊《历史研究》1959 年第 7 期。

《元代藏族对统一祖国的贡献》,上官剑壁撰,刊《西南师范学院学报》1980 年第 4 期。

《在萨迦的宋朝末代皇帝》,刘志群撰,刊《西藏日报》1983 年 1 月 24 日。

《库腾汗——蒙藏关系再造的沟通者》,(读《蒙古源流》札记之一),周庆溯撰,刊《内蒙古大学学报》1983 年第 1 期。

《元代西藏腹地的政治斗争》,史工会撰,见《藏学研究论丛》第五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3 年 11 月出版。

《元朝在西藏所封的白兰王》,陈庆英撰,刊《西藏研究》1983 年第 4 期。

《元朝在藏族地区设置的驿站》,洛桑群培、陈庆英撰,刊《西北史地》1984 年第 1 期。

《元朝的帝师制度》,陈庆英等撰,刊《西藏民族学院学报》,1984 年第 1 期。

《元代纸币在西藏地方的流通》,张虎婴撰,刊《中国钱币》1984 年第 4 期。

《元代乌思藏宣慰司的设置年代》,陈得芝撰,刊南京大学学报专辑《元史及北方民族史研究集刊》第 8 集,1984 年。

《评夏格巴〈西藏政教史〉中所谓“供施关系”的政治含义》,刊《西藏研究》1985 年第 1 期。

《与八思巴有关的几份藏文文献》,陈庆英撰,刊《西南师范学院学报》1985 年第 1 期。

《蒙哥汗时期的蒙藏关系》,陈庆英、史卫民撰,见中国蒙古史学会《蒙古史研究》第一辑，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1985 年出版。

《西藏地方与祖国内地历史关系概述》，姚兆麟撰,刊《西藏民族学院学报》1985 年第 2 期。

《西藏与祖国关系的发展》，吕杰撰，刊《西藏日报》1985 年 5 月 11 日（另见中国人民大学报刊资料 1985 年 D5,6–94）。

《元朝十一篇藏文帝师法旨》,陆莲帝、孟庆芬译,见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和西藏自治区历史档案馆编《藏文史料译文集》,1985 年 7 月刊。

《关于萨班与阔端会见的几个问题》,陈庆英撰,刊《甘肃民族研究》1985 年第 3–4 期。

《元代乌思藏萨迦政权及其与蒙古皇室的关系》,陈庆英撰,刊《青海社会科学》1986 年第 3 期。

《蒙藏关系史上的两位拓荒者——阔端与萨班》,樊保良撰,刊《内蒙古社会科学》1986 年第 4 期。

《从远古的文化遗存看藏区与祖国内地的关系》,何耀华撰,刊《思想路线》1986 年第 4 期。

《〈八思巴致元世祖忽必烈的新年吉祥祝词〉探讨》,陈庆英撰,刊《甘肃民族研究》1986 年第 4 期。

《国外对蒙元时期西藏历史研究综述》,沈卫荣撰,刊《青海民族学院学报》1987 年第 2 期。

《事实胜于雄辩——评夏格巴对元末西藏历史的歪曲》,阿旺著,刊《青海民族学院学报》1987 年第 2 期。

《西藏纳入全国统一政权管辖的历史发展》,顾祖成撰,刊《西藏民族学院学报》1987 年第 3 期。

《八思巴致忽必烈新年吉祥贺词初探》,道吉撰,刊《西藏研究》1987 年第 3 期。

《元朝中央政府对西藏的统治》,沈卫荣撰,刊《历史研究》1988 年第 3 期。

《元明清以来西藏地方同祖国的经济关系纪略》,黄万伦撰,刊《西藏研究》1988 年第 3 期。

《元代管理吐蕃的中央机构宣政院》,见《仁庆札西藏学研究文集》,天津古籍出版社 1989 年 12 月出版。

《西藏归入祖国版图的一个侧面——试谈西藏地方归附蒙古王室的经过》,薛山撰,刊《西藏研究》特刊,1989 年。

《元代帝师制度述略》,见《仁庆札西藏学研究文集》,天津古籍出版社 1989 年 12 月出版。

《萨迦世袭谱·法王萨班贡嘎坚赞生平》(下),昂旺·贡嘎索南撰,周润年译注,刊《西藏研究》1990 年第 2 期。

2.国外

《公元十三世纪中国鞑靼皇帝统治下的西藏》,〔印度〕,达斯著,刊孟加拉《亚细亚学会学报》"特刊"94–102 页,1904 年。

《元帝师考》,〔日本〕,野上俊静、稻叶正就著,邓锐龄译,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编印,1965 年 2 月。

《蒙古初次征服西藏史实再释》,〔美〕T·怀利著,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资料组译,见《民族史译文集》第 4 辑 1–30 页,1978 年。

《蒙古史资料中的早期蒙藏关系》〔日本〕冈田英弘著,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资料组译,见《民族史译文集》第 4 辑 31~47 页,1978 年。

《十三至十四世纪的蒙藏关系》,〔苏〕·H·罗列赫著,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历史研究室资料组译,见《民族史译文集》第 4 辑,1987 年。

《八思巴喇嘛著作的注释之二——1251 年至 1254 年间的几件大事的注解》,〔匈〕史尔弼著,余观型译,刊《藏族研究译文集》第 2 集,中央民族学院藏族研究所,1983 年。

《成吉思汗时代的蒙古史和松巴堪布的〈如意宝树史〉》,〔法〕韩百诗著,见中央民族学院藏族研究所编《藏族研究译文集》,1983 年 3 月刊。

《西藏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苏〕右列维奇著,贾东海等译,刊《西藏研究》1984 年第 2 期。

《吐蕃与宋、蒙的关系》,〔意〕L·毕达克著,陈得芝译,刊《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 1 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出版。

《蒙古在西藏的括户》,〔意〕L·毕达克著,沈卫荣译,刊《国外藏学研究译文集》(第 1 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10 月出版。

附二　蒙藏文史料译文选辑

一、成吉思汗是否兵临西藏

“蒙古成吉思汗来藏区，征服了自阿里以下的各藏区，派员到西藏，向萨勤衮噶宁波[1]致送礼品，结成供施关系，并送去敦请他到蒙古去的函件，送去一部分三所依（身、语、意三所依，即佛像、佛经和佛塔），因此，圣教遂因而弘传于蒙古地区，使蒙古族人民开始了信仰佛教之纪元，并接受居士戒等，圣教在该地打下了根基。按若把世尊灭度之岁作为铁龙年计算，此则为灭度后之两千零八十七年。若按于火兔年灭度之说推算，则为灭度后之两千零四十一年，即第四胜生之火兔年，迄今第十三胜生之铁龙年，已历五百零三年”云。若于次数之上加第四胜生至土鸡年（己酉岁）之数，约历五百九十三载矣。

译者原注：

① 按此处所记有误。萨勤衮噶宁波生于 1092 年，殁于 1158 年，成吉思汗西征时间在 13 世纪 20 年代中，此时，衮噶宁波早已去世，不会有与成吉思汗书信来往之事。成吉思汗　西征时曾征服阿里，可能与萨迦派萨班发生过联系。又有一说，谓成吉思汗

1206年曾到达甘青一带藏区,可能与萨迦派教主扎巴坚赞建立了联系云。但必须指出,1206年成吉思汗正进攻乃蛮,还没有到达阿里地区。

——《安多政教史》吴均、毛继祖、马世林汉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1984年4月版第26页。

达玛被拉隆·贝吉多杰刺杀后,君民倒置。三百零五年后,蒙古王成吉思汗征服了汉地广大地域,火虎年(公元1206年)亦统辖了藏地。

——《如意宝树史》,蒲文成、才让汉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1994年7月版第270页。

(成吉思汗)四十五岁远征西藏时,第斯觉嘎和蔡巴·贡嘎多杰前来迎接,举行盛大宴会,献阿里三围、卫藏四如、南康六岗三区。成吉思汗派使臣向后藏萨迦喇嘛贡嘎宁布送去信札礼品。信中言:"现今国政方面的有些军事活动尚未结束,完结后您及弟子等要在霍尔地区弘传佛法》"成吉思汗虽未面晤贡嘎宁布,但从遥远处认贡嘎宁布为上师。免除了所有藏人的差税,并从卫藏的三佛田和僧伽行供养,成为佛教的施主法王。

——《如意宝树史》,蒲文成、才让汉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1994年7月版第771~772页。

皇帝(成吉思汗)四十五岁之藏历第四饶迴火兔年(1207)年之时,用兵于吐蕃之乌思地方,第悉觉嘎与蔡巴

贡嘎多尔济等人闻之，遣使300人来迎接，奉献盛宴，说："愿归入你之治下。"将纳里速三围，乌思藏四如，南部三岗[①]等地面全部呈献。皇帝对此大加赏赐，将吐蕃全部收归治下。此后，寄送礼品及书信给萨钦·贡嘎宁布[②]。书信中说："我要迎请大师你，但是还有数件国事未能完成，一时未能迎请。我在此地依止于你，请你在彼处护佑于我。今后我之事物完结之时，请你及你的弟子来蒙古地方弘扬佛法。"从此虽未亲自与上师相见，但已遥拜上师，向乌思藏之三所依（佛像为身所依，佛经为语所依，佛塔为意所依）及僧伽献了供养，故皇帝已成为佛法之施主、教法之王。

译者原注：

① 古代藏文典籍中分青康藏地方为上区阿里，中区前后藏，下区青康等三区。"纳里速三围"，即指上区阿里，自南至北，分为三部，南部阿里在今普兰县至昂仁县一带，中部阿里，在今扎达县一带，北部阿里在今新疆西藏交界西段与克什米尔接壤一带。"乌思藏四如"，即中区前后藏，分别为也如、云如、布如、工如。南部三岗，亦称下部康区，指桑昂曲县以东玉滇西一带。

② 萨钦·贡嘎宁布（1092—1158年），为萨迦五祖之首，年20即位主持萨迦寺。萨班为萨迦五祖之第四祖。

——固始噶居巴·洛桑泽培著《蒙古佛教史》，陈庆英，乌力吉汉文译注本，天津古籍出版社1990年12月版第9页。

（成吉思可汗）在四十五岁的时候，向土番（Tobed）古鲁格·多尔济（Gulug Dorji）汗进军，土番可汗得到消息之后，派遣以伊剌忽（Tlakhu Noyan）长官为首的许多使臣，前

来纳款(alba)归附。使臣们到达柴达木(Chaidam)(盆地之意),成吉思可汗接受归降,并赐予恩赏。同时派伊剌忽长官做(自己的)使臣回去,致书给萨迦(Sasya)寺的察克·罗咱斡·阿难达·格尔贝(Chagh Lojawa Ananda Karbai)喇嘛,说:"我本想召请你,可是我世间的俗务尚未完成,(只得)不请(你来)了。(我)从这里尊奉你,你在那里护佑我吧!"并且赐予礼物。于是收服了阿里三部以东的三首(moji)黑土番(Khara Tobed)之地。

就从那里向印度行军,在越过察答克里格(Chadaghrigh)岭时,跑来一只名叫 SERU 的独角兽,跪在主上之前叩拜三次。主上降圣谕说:"人称印度是有来历的地方,说是古代佛陀释迦牟尼诞生之地。这不会讲话的畜牲前来跪拜,不是天父劝阻我而何。"于是回师下营了。

——《黄册》(Shira Tügüji)24~25 页)。转录自扎奇斯钦著《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正中书局 1978 年版第 15 页。

丙寅(一二〇六),成吉思汗四十五岁时,用兵于土伯特之古鲁格·多尔济汗(Gülege—dorji Khaghan)。彼时土伯特汗遣尼鲁呼诺延(Nilakhu Noyan)为使,率三百人前来进贡驼只辎重无算,会于柴达木疆域。汗嘉予之,遂大赉其汗及使臣,而遣之。上因致书并贽仪于萨嘉·罗咱斡·阿难达·噶尔贝喇嘛云:"尼鲁呼诺延之还也,即欲聘请喇嘛,但朕办理世事,未暇聘请,愿遥申皈依之诚,仰恳护佑之力。"由是收服阿里部属八十万土伯特人众。(Erdeni—yin Toboi,36v),(笺证卷三,二十三页)

——《蒙古源流》卷三。

可汗(成吉思汗)四十二岁的时候,收降合利鲁(Khar-lugh)。……其后(可汗)向土番的公哥·多尔济(Gungga)可汗进军(原注:某些书称为公哥(Kun-dgah)之地)。

土番可汗听见了,就派亦剌忽(Ilakuh)长官做使臣,前来在纳臣柴达木(Nachin Chaidam)之地,给有洪福之主,上SUWARA TUWARA 尊号(原注:蒙古语为:主上是人类的权能者),说愿归顺可汗,并纳一切直(贡)赋劳役,可汗嘉纳他们,给了大量赏赐。仍叫亦剌忽长官做使臣,去到萨迦(Sakiya),对察儿·鲁咱斡·阿难达·噶尔贝(Chara Lotzwa Ananda Karbai)喇嘛说:"你年幼不谙世俗政务,现在不请你来。我从这里供奉你,你在那方护佑我"。说着,就赐给文书礼物,首次奠定了敬崇宗教之意,并建立了称为Tughurisaghakhu 的一所寺院。(原注:有的书上说是在齐(Chi)城之北建立了瀛海(DalaiDaghurisaghakhu 寺)。于是收服了阿里(Mawa ris)四个土番部族和那以东的土番三省分(Moji)。从那里到印度,在过岭的时候,来了一只独角兽名叫 BASIRU 或 BESIRü 的(异兽),跪在主上的面前叩拜,主上降谕说:"所谓印度是有来历的地方之说,乃因为它是古代佛陀释迦诞生之所。这是天父劝止之意。"说了就回师了。(Ⅱ5r-rv)

——《金轮千辐》,转录自札奇斯钦著《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正中书局 1978 年版第 16~17 页。

与洪福的圣主成吉思汗有缘的，是萨迦的公哥宁不（Güngga sningbu）喇嘛。按这位喇嘛的法旨，在 Earü-e 城北门（外）两弓（？ bere）之地，建立瀛海（Dalai Daghuris-aghakhu）寺。

——《黄金史》下册 76 页，转录自扎奇斯钦著《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正中书局 1978 年版第 17 页。

（可汗）四十五岁，丁卯年（一二〇七）来至藏地。诸侯召噶（J0 dgah）、察勒寺主（Tshcl-pa）、公哥·多尔济（Kun dgah rdo rje）等听说之后，召开了一个三百人集合的大会，派使者前来觐见，说："愿入你的御统之下。"因为他们把阿里（Mnah-ris）三地方，乌斯、藏四溪谷地方，霍康（Lho Khams）三山岳地方都献上了的缘故，（可汗）大加赏赐，于是把无边的藏土都收入在他权威之下。同时，致书大萨迦寺法主公哥·宁卜（Kundgah Snin-po）说："我应该把你请来，但以现在国事尚未完了，一时不能招请，所以致书与你，你要护佑我。以后等我事业完成之日，你和你的子嗣同来我蒙古国，弘通佛法。"如此虽未能晤面，却从远处奉为教师，敬礼了乌斯、藏众比丘，做了教法的施主法王。

——《胜教宝灯》第 31~32 页，转录自札奇斯钦著《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台湾正中书局 1978 年版第 18 页。

四十五岁（指成吉思汗），[1]丙寅年（一二〇六年，元太祖元年，宋宁宗开禧二年，金章宗泰和六年）出征西藏。西藏的爱门部的诺颜朱加[2]与呼和杜利等来迎，设宴奉献无

数的礼物，并且奉献出阿里三部、卫、藏四族、拉母三岳地方，其国全部降服。成吉思汗大喜，乃备仪礼致书于西藏萨迦派大喇嘛呼和宁布[③]说："早就想聘请喇嘛你，然而迄今因为政事俗务军事未能就绪，所以未能聘请。虽然这样，但是我愿意在这里表示敬仰之忱，恳你在这里伸出护佑之力，等待我的事业完成的时候，希望喇嘛你和你的弟子们一起幸临蒙古，传布佛教。"这虽然没有和那个喇嘛会面，但是已从遥远的地方崇敬喇嘛，因此，免除西藏人民的徭役，敬奉卫、藏三座及喇嘛和尚。这样以与呼和宁布喇嘛结缘为喇嘛施主，而成为佛教的大施主法王，敬奉三座，于第四甲子的丁卯年（一二〇七年，元太祖二年，宋宁宗开禧三年，金章宗泰和七年）来到蒙古，满足众心，得信圣教，蒙古地方佛教立定基础。以政教日月之光，增益了人民的幸福生活，吉庆欢乐。[④]

译者原注：

① 原文作四十四岁，兹据《源流》和《喇嘛教史》改。

② 爱门部的诺颜，《源流》作尼鲁呼诺延。

③ 萨迦派，是西藏的喇嘛教派之一，或称花教派、红教派、大喇嘛呼和宁布，乃萨迦派四世喇嘛。

④《源流》云："岁次丙寅年，四十五岁，用兵于土伯特（西藏）之土鲁格多尔济汗。彼时土伯特汗遣尼鲁呼诺延为使，率三百人前来进献驼只、辎重无算，会于柴达木疆域。汗嘉予之，遂大赉其汗及使臣，而遣之。上因致书并贽仪与萨嘉察克罗咱斡阿难答噶尔贝喇嘛云：'鲁呼诺延还也，即欲聘请喇嘛，但朕办理世事，未暇聘请，愿遥申皈依之诚，仰恳护佑之力。'由是收服阿里三部属八十万土伯特人众。遂进征额讷特珂（印度）。"《喇嘛教史》文与此略同，不录。

《逸史》云："四十五岁丙寅，据西藏依罗等三省之地，虏藏民八十八万余众，复长驱向印度西行。"当亦出于《源流》。成吉思汗与西藏发生关系，《多桑蒙古史》第一卷第七章云成吉思汗征印度，于一二二三年（元太祖十八年，宋宁宗嘉定十六年，金宣宗元光二年），在北印度，决定取道印度、西藏返国，行数日，因途中山岳森林阻路难进，复由来时旧路返国。其回归蒙古是在一二二五年（元太祖二十年，宋理宗宝庆元年，金哀宗正大二年）春天二月，《元史·太祖记》作一月。此说成吉思汗与西藏发生关系是在征西域之后，而此书则记先于西藏发生关系，再向印度西征，且年代在一二零七年前。是时成吉思汗尚未出兵西域，不可能先征西藏。然此书与《源流》所记收服西藏即转征印度，或即成吉思汗取道西藏回国时，行至途中，西藏闻汗将至，派人迎见，因而发生关系，而成吉思汗以路难行，复返东印度归（旧）道。此书遂误以成吉思汗去征印度。且《源流》只说收服西藏阿里三部，不言其他地方。阿里在西藏西部，正是由印度入藏之处。这种记载虽年代有异，也可以反映出成吉思汗是在从西域班师时就和西藏发生了关系。

这就是说成吉思汗元年（一二零六年）蒙古即传入喇嘛教，《秘史》和《元史》都无记载，这是喇嘛教信徒的恣意宣传，那时蒙古并未信奉喇嘛教，不足为信。

——《蒙古青史译注稿》，谢再善译注，西北民族学院研究室1980年10月铅印本第30~32页。

二、多达那波率兵入藏

元太祖成吉思汗有子嗣多人，其中，皇子噶甘纳哥玉甘（音译）、哥敦等王曾经在后期中，由垛达纳波（黑裤）为

首领率元军来到西藏。他们运用能使大自在天神都生畏的战术和战略来征服藏人，使全藏一切方隅都归附在他们的威慑之下。……当热振寺和嘉拉康寺遭到元军杀害众多僧众，佛寺也被毁坏的那一时期，正是善巧着博多哇出生的时期(宋宁宗开禧三年，公元 1207 年)。因此，可以明显的知道，那一段时期是元代各段时期中早先一段时期。此次过了不久，元帝也就对清净善法，生起敬奉之心，而派遣嘉默，及大元长官垛达到藏，才有朝藏地使节莅临藏土。那时，甘丹派的敬安大师[1]来到纳顿塘，并派贡巴·释迦仁去招待使节，他们刚打算杀害汞巴的时候，敬安大师向救度母祈祷求救，顿时降下冰雹，汞巴得救。他们也就对敬安大师心生敬仰。从此全藏所有“木门人家”[2]都交纳税款。东从贡波以上一带地方，西至尼泊尔，南至扪地区一带，所有王城都被元军征服，收归在元朝国法压制之下，遵从元帝之命，并派遣使臣朝觐元都。这在《请示迎谁为宜的详禀》中说：“在边野的藏区，僧伽团体以甘丹派[3]为大；善顾情面以达隆法王为智；荣誉德望以枳空·敬安大师为尊；通晓佛法以萨迦·班抵达为精。”那时，在这南部瀛洲[4]中，若论此世的一切荣威美满，再没有能超过元帝成吉思汗那样的帝制所起的作用。因此，元帝想到那后世的解脱，须得有一位能指示一切智佛陀的妙道德上师。于是下诏迎请萨迦·班抵达，并对萨迦法王发来召书，遣使迎接。当时，大元官吏嘉默正奉命前往萨迦宣扬圣旨。在至尊扎巴绛称(名称幢)对萨迦·班抵达的遗嘱中，曾有这样的记别说：“你到晚年，将头戴彩色冠，足穿猪鼻鞋，将有语言各异的国使前来

迎请你。在一些三宝之名还未传播到的地方,你决能作出令佛法弘扬光大的事业,留言一种不能磨灭的恩德”等语。

译者原注:

① 敬安大师　系甘丹派教授传系中晚期的一位大德,名楚称坝哇(意为戒焰)。

② 木门人家　西藏民间谚语中常说:“汉族铁门人家,藏族木门人家。”意思就是说旧时汉族的门,多是钉有铁片铁钉的门。藏族人家大都是木门。说藏族木门人家,指全体藏民的意思。

③ 甘丹派　“甘丹”的含义为此派所主张的一切佛语,都是修学的教授。此派从阿底峡来藏后,传仲敦巴等人而兴起。(有的译作噶当派)。

④ 南部瀛洲,又名南阎浮提,在须弥山南方。据说即吾人所住之地球。此洲中因有赡部树而得名。

——《西藏王臣记》,郭和卿汉译本,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版第 88~89 页。

其中,蒙古汗王授权萨迦派的情况是:铁鼠年,成吉思汗之孙阔端汗时期,多达那波(切加)和加曼二人率兵进藏,于多朵麦的索曲卡地方杀死许多藏人,征服了东面工布、西面泥婆罗和南面门隅以内的地方,兵至热振,戮僧五百名,杰拉康德内讧亦在此时发生,索敦等五百僧俗惨遭屠戮。此后,此二人派使回去向王宫禀报说:藏地僧团以噶丹派为大,善顾情面以达隆法王为智,荣誉德望以至贡京俄为尊,通晓佛法以萨迦班智达为精,并请示该迎请何人。后来奉命请去萨班……

——《如意宝树史》,蒲文成,才让汉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7 月版第 271 页。

他(杰·敬安)住寺(止贡寺)二十二年之久。在寺住到第七年即庚子年大元(蒙古)大军来到‘蠚’区,声势浩大,以此枳空寺僧众也开始做逃走的时候, 杰·敬安说:“不必怕! 安慰众人安住”。先是元军武官弥里季来到寺中,仅一见敬安即生敬信,而且发生如父与子般的思想,他承许以后送供物礼品来。于是对人畜都不做任何伤害而退去。此后过了二十八天由垛达当武官而前来寺中,他抓着汞巴释迦仁的手而带走时,天降雹雨。他问道:“这是何故? ”答:“由于你捕捉了敬安之徒汞巴而敬安不喜。至尊上师敬安不喜,因此天公也不喜悦而降雹。”以此他又问:“这人是做什么的?”答:“敬安大师既不务农,他人所供诸物一到他的手中是做抚育僧众而用。”凶顽的武官听说后也变得极大地和善,他所率领诸军也都比商客更加温和而销声匿迹的退走。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375~376 页。

……至于达隆派系(即达隆噶举派):最初由达隆汤巴建寺,直到而今(著者当时)出有多代上师传承,寺庙和僧伽各部也都幸福美满,而且谁也不对他们作损害。大元大军来时,诸军虽游弋于颇垛的地方,但对达隆汤巴无丝毫损害[①]。后来枳空派领来僧俗二众的队伍布满扎塘的大平原上时,达隆派以一支只有百余人兵马大败之。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422 页。

编注:

① 达隆汤巴·扎西贝,生于 1142 年,卒于 1210 年。据此“大元大军来时”,似指这一时期。

从戊戌到庚子三年间,蒙古军队来到西藏,焚毁嘉寺。以大德索敦为首僧俗共五百人,全被杀害。霍尔多垛(蒙古一首长)心生痛悔,而供施许(多)金银以修复嘉寺。中殿名香特以修复;“达”佛殿未能修复;嘉扎佛殿修复其主要佛像释迦牟尼,而很好地做了开光法事。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60 页。

由于(僧伽)各部彼此斗争和后来大元兵杀害热振僧众月约五百人,及在嘉区杀害约五百人马,而使佛教出现许多兴衰的景象,后来由上师帕巴(即帕思巴)的恩德,萨迦派作了藏、卫、康三区之主。然而由于后裔中发生亲爱疏憎的纷争,而使萨迦统治仅有七十五年。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422 页。

三、萨班与阔端在凉州会谈及其他活动

Sa skya pa ndi tavi spring yig
(sa skyavi gdung rabs las)

Dpal ldan sa skya pandi tas/dbus gtsang mngav ris dang bcas pavi dge bavi bshes gnyen you mchod rnams la springs pa/sangs rgyas kyi bstan pa dang/sems can spyi dang /sgos bod skad smra ba thams cad la phan par bsamas nas hor nang du vong/nged vbod mkhan la yon bdag chen po shin tu dges/vphgas pa spun vdi vdra bavi chung ba nas khrid nas vkhor dang bcas pa vong ba de nged la bsams pa yin/khyod mgos ngo bltas pa yin/gzhan tsho rkang pas ngo bltas pa yin/khyod ngas bos pa yin/gzhan tsho skrag nas vong ba yin/de ngas mi shes pa e yin/vphags pa spun gyis sngar yang bod kyi chos ni shes par vdug/da dung yang vphags pas bod chos slob/phyag na rdo rjes hor yig dang hor skad slob/ngas mi chos kyis bskyangs/khyed kyis lha chos kyis bskyangs na shvakya mu nevi bstan pa yang phyivi rgya mt-shovi mthav tshun chad khyab par mi vgro ba e yin gsungs so/ rgyal po byang chub sems dpav vdi spyir sangs rgyas kyi bstan pa dang/ sgos dkon mchog gsum la shin tu gus khrims lugs bzang pos vkhor thams cad legs par skyong zhing/khyad par du yang nged la gzhan las lhag pavi thugs la

ndogs par byung / khong gi zhal nas khyod rang blob de bar chos shod/ khyed la gang dgos ngas ster ba yin/ khyod bzang po gtong ba ngas shes/ ngas bzang por e gtong gnam shes gsungs/ khyad par vphags pa spun la thugs vdogs che bar vdug/ rang shes khrims lugs vkhus shes na/ rgyal khams thams cad la phan par bya snyam pavi thugs dgongs bzang po cig vdug/sgos khyed rang gi mi sde bod rnams la khrims lugs legs par slobs/ skyid du vjug pa ngas shes gsungs pa dang/ rgyal pa dang rgyal brgyud rnams tshe ring bavi smon lam rim gro pa thams cad vbad par zhu/ skabs don hor vdivi dmag sde grangs las vdas/ vdzam bu gling thams cad khong gi mngav ris su vdug snyam pavi bsam pa cig vdug snyam pavi bsam pa cig vdug / khong rang dang mthum pa tsho skyid sdug khong rang dang mnyam par byed/ khong la zhe thag pas gang zer la ma nyan na ngo bltas pa yin zer bavi ming gis mi chog pa/ rting brlag par byed pa cig vdug/yu gur gyi rgyal khams vdi yang ma brlag par gong du phan/ mi nor rnams khong gis blangs nas/ yig mkhan/ nor gnyer ba/bu dgav thams cad khong gis byed/ rgya/ mi nyag/ sog pa la sogs pa ma brlag gong du hor vdra btang yong ci zer ma nyan pas brlag pavi rting la vgro sa ma rnyed nas ngo blta dgos byung / vom kyang de rting ci zer nyan pas da lta thad so so na bu dgav nor gnyer/dmag dpon/ yig mkhan la sogs pa khong rang gi mi chen re bskos pa mang/ vo skol mi sde ngan la gyong bas thabs sna tshogs kyi sgo bros pas thar du

re/ thag ring bas mi yong du re/ vthab thub tu re nas/ g·yo sgyu zol gsum byas pas brlag kyang brlag/ tha thad so so nas ngo bltas pavi tsho mang/ bod ngan la gyong pavi stobs kyis bran dang g·yog gi bye brag ma gtogs pa/ dpon por bskos pa brgya la re vgay tsam las ma mthong/ bod ngo bltas pa mang yang vdab nor nyung bavi stabs kyis mi chen tsho rting nas ma mgu bavi gnad cig gdav/ na ning ni lo vgav la stod du dmang song ba med/ ngas bi ri khrid nas ngo bltas/ vdir shin tu ngo blta legs pas/ stod mngav ris/ dbus gtsang ba rnams ngo bltas/ bi ri that had tsho yang ngo blta bar yod byas pas/ da bar la dmag ma song ba des phan pa yin te/ stod kyi mi rnams de tsho mi shes te mchis/ de skabs su vdi na mar ngo bltas pa yin kyang vdab nor legs pa ma byas pa dang/ blo ma gtad pa kun la dmag brgyab nas mi nor thams cad gtor ba de khyed rnams kyis thos te mchis/ dmag brgyab pa de tsho yul btsan/ mi dpav/ dmag mang/ go cha sra zhing mdav mkhas pa rnams kyis thub tu re byas pas rlag vdug/ mi rnams kyi bsam pa la/ hor kho rang vu lag dang dmag khral chung/ gzhan tsho vu lag dang damg khral che bsam ste/ gzhan tsho bas hor rang vu lag dang dmag khral che/ de dang sbyar na gzhan tsho chung bar gdav/ da dung yang ci zer gyi ngag la nyan na khyed rnams kyi yul/ sa phyogs kyi mi sde/so sovi dpon gang yod pa de dpon du bskos/sa skya pavi gser yig pa dang dngul yig pa bos la/ nged kyi da ra kha che vdi bskos na vthad pa yin zer bavi ngo spord gyis la

phar vgro tshur vgrovi bang chen pa go chod pa tshud/ de nas dpon gyi ming/ mi sdevi grangs/ vdab nor gyi tshad yi ge legs po gsun gyis la/ gcig nged la bskur/ gcig sa skyar zhog/ gcig rang gi dpon gyis bzung/ yang ngo bltas pa vdi yin/ ma bltas pa vdi yin zer bavi sa ris legs pa gyis/ shan ma phyed na ma bltas pavi zhor la bltas pa tsho yang brlag dogs yod/ sa skya pavi gser yig pas yul gang yin pavi dpon dang gros gyis la/ sems can la yang phan par gyis la rang tshod dbang che ma byed/yul dpon gyis kyang sa skya pavi gser yig pa dang gros ma byas par rang tshod ma byed/ gros ma byas par rang tshod byed pa khrims la med/ nyes pa la thug na vdi na zhu ba dkay/ der thams cad blo mthun par gyis/ hor gyi khrims lugs byas na legs po vong/ gser yig pa bsu bskyel dang zhabs tok legs por gyis/ vdi yang gser yig pa yong ba kun la gzhan vdri bavi sngno la ma bros sam vthab bam/ gser yig pa tsho nya ra legs por byas sam/ vu lag byung ngam/ ngo bltas pa rnams brtan nam byas pa de tsho sngno la vdri bar vdug/ gser yig pa de ma mgu nag nod thub pavi gtam gtong bar nges/ mgu na phan thogs nus pa cig gdav/ gser yig pavi ngag la ma nyan na byas kyang na byas kyang dkav bar mthog/ vdir mi gang drag pa dang vdab nor khyer nor khyer nas vong ba tsho bzang por gtong bar gdav/ rang re tsho yang bzang po bya snyam pavi bsam pa yod na nged rang gi dpon po kun vdab nor bzang la sa skya pavi mi dang vgrogs la byon/ vdab nor vdi tsam cig tsam cig vdab zer bavi

gros gyis/ vdir ngas kyong gros byed/ de nas rang yul vongs nas rang gzhan thams cad la phan par vong/ spir ngas kyang na ning nas mi btang nas vdi ltar byas na legs byas nas gros bstan pa/ khyed rang rnams kyis kyang de bzhin byed pavi rigs su med pa vdug/ brlag pavi rjes la khyed tha dad tsho ci zer nyan pa cig vdod pa yin nam/ ci zer nyan pa cig vdod pa yin nam/ ci zer ba yin yang ma go/ phyis sa skya pa hor gseb tu song ba yin te nged la ma phan zer ba de mi gsung bar zhu/ ngas bdag pas gzhan gces pavi bsam pa byas nas bod skad smra ba thams cad la phan pavi phris du hor gseb tu vong ba yin te/ ngas ci zer la nyan na phan par vdug/ khyed rnams kyis vdivi snang tshul ma mthong/ thos pa rnams la yid ches pa shin tu dkav/ divi stobs kyis da dung btub par vong snyam ste/ bde bavi vphro la glo bur du vdres mnan pa lta buvi vthib gnon cig byung nas dbus gtsang gi bu tsha dang mi la sogs pa hor gseb tu song gis dogs/ nged ni legs nyes ci byung yang nga la vgyod pa med/ bla ma dkon mchog gi byin rlabs dang bkav drin gyis da dung legs po vong bavng srid/ khyed rang rnams kyang dkon mchog la gsol—rgyal pos nged la su dang yang mi vdra bavi thugs la btags/ divi stobs kyis rgya bod/ yu gur/ mi nyag la sogs pavi dge bshes mi chen/ yul mi gcig pa thams cad kyis ngo mt-shar che snyam nas chos nyan pa dang gus pa che ba vdug/ nged vdir vong ba rnams la hor gyis ci vdra byed snyam pavi dogs pa mi dgos/ thams cad kyi thus la btags nas bzang por

yod pas/ nged kyi phyogs nas thams cad blob de bar bzhugs pas chog/ vdab nor la gser/ dngul/ glang po chevi mche ba/ mu tig rdog po che ba/ mtshal/ btsod/ ru rta/ gi wang/ stag gzig gung gsum/ sram/ bod snam/ dbus phrug bzang po/ vdi na de tsho dgav bar vdug/ spyir nor la vdir gtsigs chung yang rang gi yul na gang bzang gi nor rdzas vong bas chog pa yin/ gser yol na gang vdod vong bar vdug pas dgongs mdzod/ sangs rgyas kyi bstan pa phyogs mtha dag tu rgyas par gyur cig/

说明：

此份拉丁文《萨迦班智达致蕃人书》系华侃从《萨迦世系谱》藏文转写而成。

他(萨班)在成为佛法之大首领之前,在他六十三岁的阳木龙年(甲辰,1244 年),(15a)蒙古之王额沁阔端派遣金字使臣多尔塔赤前来迎请他。上师心想:“以前在查看我的业缘时,伯父大尊胜者扎巴坚赞曾预言说:‘在你一生中的某个时候,将有这样的迎请者从东方来,那时你不要疑惑,应当前去,对教法和众生都大有利益。’我应当前往。”于是他委派伍由巴大师索南僧格和夏尔巴喜饶迴乃为曲本,负责教法方面的事务,又委派仲巴·释迦桑布为内务总管。上师的侄子八思巴和恰那多吉二人虽然年幼,也作为随从前往。上师一行在路上走了三年,于马年(丙午年,1246 年)到达琼州,(15b)此时汗王已去参加贵由汗即位的典礼。到阴火羊年(丁未,1247 年),施主与福田双方会

见,上师成为汗王祭天的首席长老。萨迦班智达成为汗王的上师,在蒙古地方弘扬佛法,这是蒙古与萨迦派最早建立的关系。萨迦班智达护持法座三十五年,于七十岁的阴铁猪年(辛亥,1251 年)十一月十四日,在诸种异兆伴随下在琼州幻化寺去世。在该地建有纪念他的佛塔,并经常祭祀。

——《汉藏史集》,陈庆英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201~202 页。

法主萨迦班智达于彼六十三岁之阳木龙年(1244 年)应蒙古最先派来吐蕃之金字使臣多尔达赤之请,从萨迦动身前往,路上走了三年,于萨迦班智达六十六岁之阴火羊年（1247 年）到达琼州之幻化寺与蒙古之王额沁阔端会见。从此年至蒙古丢失帝位之间,蒙古与萨迦结为施主与福田的关系达一百一十六年。

——《汉藏史集》陈庆英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161 页。

波钦俄波有二子,长子为萨迦班钦系与其父三十三岁时岁次壬寅诞生。年届六十三岁去到上都,享寿七十岁与辛亥年逝世。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与 1985 年 3 月版第 141 页。

他(萨班)幼年时,就能说桑枳达梵语,能写梵文“伦

察”及“哇都”两种古体字，显示出很多未失迷过去生中智慧习气的种种事迹。他在扎巴绛称的座前受优婆塞戒，赐名恭嘎绛称（庆喜幢）[1]。他从少年时代起就有着耄老大德那样的高风。他观察世间中凡是虚掷人生的一切虚伪做法，都如蕉果剔心那样的空虚而无味。他依了很多善巧有成的大德上师，学会了工巧明，医方明，声明，因明，内明等五种大五明；和诗、词、韵、戏曲、历算等五种小五明。总的来说，他对所有明处学术，都很精通熟练。以此萨迦·班抵达的名声，远扬到印度金刚座而永不失其庄严的美誉。可以说此间藏地有五明学处的轨范，都是这位大师的恩德。名副其实的善巧者树喀·洛桌嘉补（智王）说：“虽未亲见心法性，能晓此生学识义。”这种话如果以藏地的一般愚昧修士的情况来衡量，他们定会觉得这是为他们写实的。恭噶绛称继在喀湿弥罗班抵达释迦西坝扎座前，受了具足戒（即比丘戒），阿阇黎释迦西坝扎也就用自己名字的末尾词（西坝扎，藏语为伯让波，意为吉祥贤）加在他的名字恭噶绛之后，并且如大象那样强有力的对象——外道的导师措杰噶窝（遍入喜），运用自己牢不可破的理论和辩才把他驳倒而使其失败……继此之后，恭噶绛称大师应元帝的诏命来到了大元帝都，他显示了许多难以比量的身、语、意种种事业，而对边疆各地尽量地宏扬了佛的正法。元帝为请修法禳解地祇龙神所引起的疾病，他也做了清静无为的布施和无上的供养。大师他显示那化身妙用来对东方莲花部说显教诸经；对南方权威部做百种灌顶；对西方大海部降伏诸龙王，使其许下守护正法的誓愿，并在诸世间，普降及时

甘霖，使谷物财宝取用不竭等；对北方幻师之幻化城中，散掷花朵，使幻术难收，保留幻景，以此称为奇异的幻化部。最后他显示的庄严化身也收入与幻化部中。

——《西藏王臣记》，郭和卿汉译本，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版第 91~92 页。

编注：

① 恭噶绛称，即萨班·贡噶坚赞，系昆·贝钦波且（大吉祥光）的长子，初名昆·贝丹敦珠（吉祥义成），受近事戒（居士戒）时，取名贡噶坚赞。

此前蒙古尚无文字，萨班志欲创造新字，一日见一妇人手持揉皮树枝，状为锯齿，乃仿其形而造蒙字，其字母为阿、埃、伊；那、内、尼；洒、腮、斯；巴、贝、比；哈、格、克、口戈、给、尅；马、美、米；拉、雷、里；然、惹、日；阿、儿、耶；达、呆、笛；它、台、梯；杂、贼、孜；揸、才、此；亚、也、益；瓦、歪、未等。以阴阳、三性或刚、柔、和三声统之而订读法，丁亥年王及萨班俱逝，闻萨班灵骨藏于凉州城外化部寺宝塔之内云。

——《宗教流派镜史》，刘立千译、王沂暖校订汉译本，西北民族学研究室 1986 年 10 月铅印本第 218~219 页。

成吉思汗之子为窝阔台，彼汗之子为贵由与阔端两人。他们统治这个地区时，阔端聘请萨班前往。由于和上师的授记相合，于第四胜生之木龙年（公元一二四四年，宋淳佑四年，蒙古乃马真黄后称制三年，甲辰岁），携带八思巴、

和恰那前去北地。于火羊年(公元一二四七年,宋淳佑七年,蒙古贵由汗二年,丁未岁)与王会晤,为阔端王及其部属授予喜金刚的灌顶,显示各种神通,得到王的敬信,当时有一妇人携带锯齿状揉皮工具前来拜见,遂仿其形式,创造了蒙古文字。王弟忽必烈彻辰汗权势强大,统治者汉、藏、蒙及印度之一半地区与克什米尔边境以北的地方。此王迎请众生怙主八思巴大师前往,大师以神变之力使王发生信仰,遂授予灌顶。彼王曾到野摩塘地方、临洮及汉藏交界之地曲玛城①等处,服蛮子②的暴行,自皇宫起直至西南地方,共建造一百零八座寺院,卓尼五部落亦于此时兴起云。

译者原注:

① 在甘肃卓尼地区。

② 指征服大理及南宋。

——《安多政策史》,吴均、毛继祖、马世林汉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 1989 年 4 月版第 26 页。

那位文珠菩萨(Monjushiri)转世的萨迦·班第达,二十七岁的时候,前去印度,制服外道,而得到"班第达"(Pan-di-la)的尊号。回(藏)之后,他的伯父乞剌思八。监藏(Kragba RgiaI Mtsan)对他所说的预言是:"以后日,自东方有帽若棲鹰,靴似猪鼻,屋似木网的,蒙古国王,菩萨化身(Budi Sadu-yin Khubighan),名叫阔端的可汗召请你。你必须前去。你的宗教将在那里大为兴隆。"

在使者前去召请的时候,(他) 想起这段预言行将应

验，就在六十三岁，龙儿年（甲辰，一二四四）北行。六十六岁，羊儿年（丁未，一二四七）与可汗（阔端）会了面。（他）给灌顶除祟，可汗的病就痊愈了。万众欢乐，尊奉了萨迦·班第达的法谕。在边远的蒙古地方首次弘扬了教法。七十岁，猪儿年（辛亥，一二五一）涅槃

阔端可汗，在汗位十八年，猪儿年（辛亥，一二五一），薨逝。（四七——四九页）

——《黄册》（蒙文）。转录自札奇斯钦者《蒙古与西藏历史关系之研究》，台湾正中书局 1978 年版第 36~37 页。

故萨迦班智达于六十五岁的阳火马年（1246 年）抵达凉州阔端的宫廷。此时阔端汗去了蒙古地方，到羊年（1247 年）正月返回与萨迦班智达相见，商谈去多教法及世俗事务。萨迦班智达向阔端传授了大乘发心及喜金刚灌顶等许多深广教法，使蒙古地方的众生完成敬奉三宝等善业，抛弃许多恶业，皈依于佛陀的教法。此外，萨迦班智达还示现神变，在石头上或沙地上留下手印或脚印，为该处加持。特别是当萨迦班智达思考创造蒙古文字之时，看见一个妇人举着揉皮子所用的木齿，就仿照其形状新创造文字，其字有 a、e、i，na、ne、ni，pa、pe、pi，ha、he、hi，ga、ge、gi，ma、me、mi，la、le、li，ra、re、ri，sa、se、si，ta、te、ti，da、de、di，ca、ce、ci，ya、ye、yi，cha、che、chi，wa、we 等，分阳性、阴性、中性三种或浊声、清声、弱声三种。在七年之中建立了这些利益教法及众生的功业。萨迦班智达这样在汉地和蒙古建立广利佛法的功业的缘由，正如他自己所说："我们自己由于以往的一些业

缘,将使教法之太阳在东方升起。”

……

次后,萨迦班智达于七十岁时(1251 年)在琼州幻化寺示寂。

——《蒙古佛教史》,陈庆英、乌力吉汗文译注本,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0 年 12 月版第 43~44 页。

从早期霍尔汗王迎请噶玛诸喇嘛和萨班等时起,凉州地方出现过许多寺院。现今在汉藏交界处的凉州城内有成为噶玛拉希拉的宝塔,城外东面有神变寺,内有萨班遗体塔等众塔,南面萨班传授灌顶处有灌顶寺,西有莲花寺,供锁巴让莫的遗体,北有大海寺,以上四寺统称为凉州四寺。

——《如意宝树寺》,蒲文成、才让汉文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 1944 年 7 月版第 797 页。

四 、关于八思巴

桑察·索南坚赞(萨班之弟)娶了五个妻子,她们一共生了四个儿子和四个女儿。长妻名叫玛久贡吉,她生了两个儿子,长子为上师八思巴洛追坚赞贝桑布,生于其父五十二岁的阴木羊年(乙未,1235 年)三月六日。由于他具有前世积聚的功德和生就的无量智慧,(16b) 所以他从幼年时起,在读写、学法、听经、修习等方面都是一看就懂,众人说:“他一定是位圣人。”因此将他的名字称为八思巴(意为圣者)。八思巴十岁时,作为法主萨迦班智达的随从前去凉

州，在路过苏浦时，由萨迦班智达任堪布、苏浦堪布却吉绛曲任阿阇黎，受戒出家，继承了他们的增上戒学的传承。此后，当萨迦班智达伯侄到达凉州以后，蒙古薛禅王传令说："听说有殊胜的萨迦喇嘛到了凉州，他应该当我供养的上师。"萨迦班智达因年老未去，上师八思巴与凉州的王子蒙哥都[1]一起，(17a)前去汉地，与住在六盘山的薛禅王忽必烈会见。薛禅王大喜，给了凉州一百名骑兵，留下了八思巴，结成施主与福田的关系。此后八思巴为学习教法，担任上师以及在凉州为萨迦班智达的圆寂做超荐法事等，在汉地和蒙古地方住了许多年。在八思巴二十一岁的阴木兔年(乙卯，阿阇黎 1255 年)五月十一日，他在汉地河州附近的地方由恰巴·却吉僧格、藏那巴·尊迪僧格、楚·宣努僧格、堪布札巴僧格等人任阿阇黎，由羌塘巴·觉敦索南坚赞、乃巴堪布洛追札等人任阿阇黎，(17b)由雅隆巴·喇嘛降曲坚赞担任密教师，与具信比丘喇嘛叶巴、堪布喜饶意希、仁波且涅官等严守戒律之二十一名比丘一起在僧伽大众之中接受了比丘戒律。其后，八思巴到达了大都宫殿，为薛婵皇帝及其皇后、皇子传授了三续[2]大灌顶，受封为帝师。薛婵皇帝为他奉献了乌斯藏十三万户及难以计数的为接受灌顶而奉献的供养。蒙古和萨迦派结为施主与福田的关系，吐蕃地方纳入了忽必烈皇帝的统治之下。忽必烈派遣大臣答失蛮到吐蕃，从萨迦以下的地方都设立了驿站，他是薛婵皇帝派来吐蕃的第一位金子使臣。(18a)当时汉地的和尚沉溺于顿悟的见地，有信奉太上老君的道士，仿造佛经伪造经典，八思巴以佛教正见辩败了十七名精通道教的狂

傲的道士,使他们皈依了佛教[3]。又因蒙古没有文字,八思巴创造了蒙古文字,下令推行[4]。八思巴总计为尼泊尔、印度、汉地、西夏、蒙古、高丽、大理、畏兀儿、合申等地的比丘和比丘尼、沙弥合沙弥尼四千人受戒梯度,为四百二十五人担任过受戒的堪布。上师又派他的亲传弟子弥、持律论师却吉衮布到蛮子地方,一年之中为九百四十七人受戒梯度,(18b)由这些弟子又传出无数比丘、僧迦,使得佛教在江南大为兴盛。次年阳火龙年(丙辰)[5],八思巴返回吐蕃,在朵甘思多新寺,由大近侍顿楚为首的众人在一天之内向八思巴奉献了以一千五百函珍贵经籍为主的包括土地、寺院、属民、财宝在内的大量供养,然后到了乌斯藏。就在这个龙年,由本钦释迦桑布负责,为萨迦大殿奠基。次年是萨迦寺兴建以后的一百七十八年,由次年至今年的阳木虎年(甲寅公元 1434 年),过了一百八十一年(应为一百六十七年)。八思巴到达萨迦后,向僧众供茶供饭,发放布施,为萨迦班智达举行了超荐法会,(19 a)并修建了纪念萨迦班智达的内供多门菩提塔,还建立了金顶、金瓶。又为了纪念他的弟弟,发放了不计其数财物作为布施。阳铁马年(庚年,公元 1270 年,但 1270 年八思巴在朝廷受封为帝师,不在吐蕃,次年应为公元 1277 年丁丑,阴火牛年)十二月,八思巴在藏曲弥仁莫地方召集乌斯藏阿里地方的七万余名僧人举行法会。八思巴为法会捐献了黄金九百六十三两三钱、白银九大锭、锦缎四十一匹、彩丝缎八百三十八匹、绸子五千八百五十八匹、茶叶一百二十大包、蜂蜜六百零三桶、酥油一万三千七百二十八克、青稞三万七千零一十八

克、炒面八千六百克，其他零碎物品不计其数。(19b)阴铁羊年(辛未，公元 1271 年)八思巴为写造三藏《甘珠尔》一百一十五函用去纯金四千二百七十一两三钱。阴火牛年(丁丑，公元 1277 年)皇太子真金向参加法会的七万余名僧人分三次每人一钱黄金的布施。此后，上师八思巴又前往朝廷，向皇帝传授了三次灌顶，作为灌顶的供养，皇帝奉献了吐蕃三个却喀、废除了在汉地以人填河渠的制度，八思巴为此举行了盛大的回向公德。关于八思巴的无数巨大功德、他为利益佛法和众生而建立的重大功业，详细情形请阅读其大传记。上师八思巴护寺法座三十六年，于四十六岁的阳铁龙年(庚辰，公元 1280 年)十一月(20a)二十二日上午太阳如火照耀之时，上师吩咐广设供奉三宝的供品，他自己结跏趺坐，将金刚铃杵置于胸前，一心修定，在诸种奇兆伴随下，在具吉祥萨迦寺拉康拉章圆寂。

译者原著：

① 为驻守凉州的阔端汗之子。

② 萨迦派正修道果时，总集密咒金刚乘中诸基、道、果成为三续。基位为圆续，持生死涅磐无二无别之见；体位为方便续，修四灌顶相属之道；究竟位为果续，现五身无智之德。

③ 关于八思巴参加汉地的佛道两家辩论的经过，详见汉文大藏经《至元辩伪录》。这次辩论是蒙哥汗命忽必烈主持，于公元 1258 年在上都进行的。佛教方面参加的有那摩国师、八思巴等三百余人，道教方面参加的有张真人、樊志应等二百余人，还有忽必烈手下的谋臣姚枢、廉希宪、张仲谦等二百余人出席为证。八思巴在这次辩论中崭露头角，对辩败道士起了重要作用。辩论的结果是

佛教方面取得了胜利,“遣使臣脱欢将道者樊志应等十有七人诣龙光寺削发为僧。焚伪经四十五部,天下佛寺为道流所据二百三十七区,至是悉命归之。”

④ 蒙古族原先没有文字。公元 1204 年成吉思汗攻灭乃蛮部时俘获了乃蛮的掌印官塔塔统阿,塔塔统阿是畏吾尔人,成吉思汗命他用畏吾尔子书写蒙语来教育自己的子侄，这样出现了畏吾儿体蒙古文(亦称回鹘体蒙古文)。但是这种畏吾儿体蒙古文使用不便,容易混读,因此蒙古皇室一直希望能创制一种蒙古文字。据《萨迦世系史》记载,萨迦班智达在凉州时曾创造了一套锯齿状的字母来拼写蒙古语。忽必烈继位后,封八思巴为国师,命他创制蒙古新字。八思巴依据藏文字母和拼写形式将这种新文字创制出来(一说是在畏吾儿人文书奴等人帮助下创制的)，于公元 1269 年呈献给忽必烈,忽必烈下诏颁行天下。《元史·释老传》记载的诏书全文为:“朕惟字以书言,言以记事,此古今之通制。我国家肇基朔方,俗尚简古,未遑制作,凡施用文字,因用汉楷及畏吾字,以达本朝之言。考诸辽、金,以及遐方诸国,例各有字。今文治寖兴,而字书有阙,于一代制度,实为未备。故特命国师八思巴创为蒙古新 字,译写一切文字,期于顺言达事而已。自今以往,凡有玺书颁降者,并用蒙古新字,仍各以其国字附之。”从现存的八思巴文书写的资料看,它的基本字母的读音、顺序、元音音号、拼写规则与藏文完全相同,致使该横写为竖写,因此用它写藏文时实际是一套转写符号,原理与近代的藏文拉丁字母转写相同。用八思巴字书写蒙文时,根据需要增加了七个字母和符号。八思巴字是我国第一次统一各民族文字字形的尝试。也是历史上第一次用拼音字母来书写汉文的尝试。因此应该说是我国古文字学上的一个重大创造，具有十分重要的历史意义。元代的公文印鉴、刻碑、牌符、纸钞等都使用八思巴字。就是在元朝灭亡以后，藏族学者仍将八思巴字当作藏文的一种美术字体

对待，明清两代藏族地区的印鉴、楹联等仍有使用八思巴字的。因此，八思巴字是我国文化宝藏中闪烁奇异光彩的瑰宝，也是藏族人民对我国古代文化作出的杰出贡献。

⑤ 此处记年有误，按下文此龙年释迦桑布为萨迦大殿奠基则应为公元 1268 年（戊辰，阳土龙年），但此年应是八思巴从吐蕃赴大都，而不是从大都返吐蕃。

—《汉藏史集》，陈庆英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202~206 页。

其（萨班）弟桑察·索郎绛称（福幢），系于其父三十五岁次甲辰诞生，享寿五十六岁于乙亥年逝世。索郎绛称之子即上师八思巴，系其父五十二岁时岁次乙未（南宋理宗端平二年，公元 1235 年）诞生，年满十岁时为到却杰巴（法王）那边去而北上，他在途中潜自改着僧装而当了沙弥，年届十九岁时岁次癸丑作忽必烈的王子的供上师。于二十六岁时岁次乙卯受近元戒（即比丘戒）。年届二十六岁时岁次庚申去到忽必烈皇帝国都而成为皇帝之师。他三十一岁时岁次乙丑回到西藏。后复于已巳年再到上都，驻锡七年后，年届四十二岁时岁次丙子来到萨迦祖寺，于次年丁丑作曲米法轮会。年届四十六岁时岁次庚辰而逝世。

后来在八思巴在位时，复出有熊敦昆仲等许多善巧译师。由此《释量论》的讲说也就大兴起于藏卫一切寺院中，这确是上师法王（指八思巴）的恩惠。八思巴大宝师的心地贤良，他对西藏教徒们说，当随各自的教派而勤学。这些话在元帝诏书中也是称颂的，并显见他对持法藏诸师，大都

以财物受用赐供而使其满意。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141 和 144 页。

此后蒙哥王时,迦玛拔希曾赴蒙地。蒙哥之弟忽必烈时,版图最广,统有汉藏霍尔及印度之半,达于喀什弥尔边际以内。由藏地迎致萨班之侄发思巴慧憧,于癸丑年入觐,上问法义,生大敬信,有书中说:帝因早信迦玛拔希随私语王妃曰:“教理功德慧憧为最;但修证为功德,似髯师较高。”妃最敬发思巴,告以其情,发思巴为邀王信,请与拔希斗法,上允之,遂于王前,拔希现腾空结迦趺坐,穿过山岩等法力。发思巴现断自身肢体为五,各各转成为五部如来,尔后复返还为己身,如足等灵异云。但青史中云:“忽必烈见拔希后,曾请之曰:‘藏土何处最善,宜于彼处修法,令吾能得善愿,’并赐赦封云,仅言如是而已。”凉州城内有塔名迦玛黎喜塔此乃迦玛拔希之塔,言语淆讹遂称为迦玛黎喜塔也,上乃一类大德所言,诚然,迦玛拔希系圆寂于凉州,但青史确有其回藏之记载。

世祖初未向发思巴求罐顶,但令其妃先请喜金刚灌顶,王问妃曰:“需何三昧耶戒?”妃遂举所有三昧耶戒以对,王曰:“其余三昧耶固然能守,至于不违师戒,我乃一国之主,不可能也”。妃云:“世间之事,以王为重,佛法之事,可以师重。”王以为是,遂与能守三昧耶戒之臣下二十四人同受喜金刚大灌顶,其灌顶供养有二大黄金曼达,其一满注无孔珍珠大如羊粪,作会供严,其一以黄金之须弥四洲

庄严。他如马,骡,骆驼,黄金,白银,绫罗彩绘,多至不可计量。封为三界大国师即三界法王之意,以礼辛(译音)城之土地与人民供养之，后次第供藏地三区全部归其统治,云王曾下号令藏地释子皆改信萨嘉教派,发思巴奏以:“各从先所习尚之宗为善”等理由,王遂不加干涉。

发思巴以乙丑年回藏，又于胜生第五戊巳年复赴元地,庚午年又重添蒙文未足之四字,创立讲听及观实修之规模,广宏佛法,教休众生。元帝又从印度迎回如来舍利等经象法器,修建大寺,招聚僧众大宏佛事。

但尚不能以蒙语翻译佛经。蒙人诵经,用畏兀儿语。及成宗时,召令萨嘉班所造之字,增益甚多之有尾字,遂能译经,此后至武宗海山鲁克时,遂翻译五部陀罗尼等经论为蒙文,仁宗时,那塘慧剑之弟妙音赴元地。此人于那塘时曾戴面具骇其师,师不悦,后自蒙古寄回刊刻甘珠尔(大藏经)之资具甚钜,尤以运回汉地上品松烟墨箱,进之于师,师乃喜,以其寄回之物品为助缘,刻大藏经,迎供于那塘文殊殿中,后各地均以此为蓝本,甘珠刻板遍于各地。

此后迦玛自然金刚亦往,云曾与一元主灌顶,疑为文宗(即图帖睦尔)。妥懽帖木尔汗曾迎请迦玛游戏金刚,时彼十九岁,戊戌年至元。溯自成吉思汗至额尔德尼却图间,历十四朝,萨嘉迦举大德古者甚众,亦有数人曾被拜为帝师也。

——《宗教流派镜史》,刘立千译,王沂暖校订汉译本,西北民族学院研究室 1980 年 10 月铅印本第 219~221 页。

此后，大自在天化身的忽必烈皇帝，正如吉祥怙主龙树所说："最先为众人施行教法，不论是中间还是最后，一直努力佛法的国王，别人对他们不能损害。因有教法护佑平安，临死之时亦不需畏惧，在别的世间亦获安乐，因此应常时依止佛法。教法是世间的珍宝，教法使世间产生妙喜，使你不受别人欺骗。"他对众生依照佛法护持，具有无边功德，特别是如佛陀教语所说："具足信仰守持戒律，具有智慧忍耐痛苦，依止尊胜高僧大德，此乃众生成佛之道。"又如吉祥怙主龙树所说："从须弥山顶掉下的人们，没想到坠落下来；听从上师教诲的人们，没想到解脱却自然解脱。"因此忽必烈想到应依止高僧大德，获得听受佛法的利乐，故而从萨迦迎请上师法王八思巴洛追坚赞，奉为自己的上师。萨迦班智达有无数殊胜弟子，其中最为杰出的即是法王八思巴。八思巴是萨迦班智达的弟弟桑察索南坚赞和玛久贡吉所生之子，诞生于木羊年（1235 年）三月六日。关于八思巴出生的缘由如下所述，其父桑察修习象鼻天修行法，得以亲见象鼻天神[①]，象鼻天神用鼻尖将他托起，送到须弥山顶，命他观看，桑察因为害怕，未能久看，只看到西藏，及康区少量地方。象鼻天说："你所看到的地区将归于治下，因此西藏康区将由你的子孙后裔统治，只是由于你没有赶紧看，所以你自己没有统治的缘份。"可是过了许信桑察还没有儿子，桑察焦急，就向象鼻天请求。有一次象鼻天在贡塘地方的曾与观世音菩萨讲论过的塞顿日巴亦名斯斯日巴的上师身前显现，说："桑察一再向我恳求由他统治前、后藏及康区，但是他没有这样的缘分，他的儿子应是

一个发愿教化世间广大地区之人，你有这个缘分，你若转生为桑察之子，将统治前、后藏及康区等藏族地区的大部分，因此请你转生。”按照象鼻天的这一劝请，投入母亲之胎中，出生之时伴有各种吉祥之兆。八思巴幼年时聪明颖悟，对于读写等毫不费力地通晓，对于大多数学识一看即能熟记于心，并具有能无碍记忆起前世情形的神通。他三岁时就凭心中记忆讲诵本生经，九岁时讲喜金刚续第二品，因他在僧众集会上讲经，使众大德都抛弃傲慢倾听。他十岁时作为萨迦班智达的随从前往凉州，路上在拉萨大昭寺觉卧佛像前由萨迦班智达担任亲教师，苏浦巴担任轨范师剃度他出家，起法名为洛追坚赞。他还从觉摩隆堪布喜饶僧格听受沙弥学处。他十三岁时随同萨迦班智达到达凉州府，其后学得萨迦班智达所有的全部教法，萨白色法螺传给他，并将教法托付给他。当萨迦班智达去世时，他很好地完成了超荐法事。法王八思巴十九时蒙古忽必烈薛禅汗为弘传佛法，迎请他到自己宫中，八思巴按照佛陀的教语所说：“十方无比广大的国，全都受到佛陀的眷顾，使得处处都充满珍宝，并有众菩萨对之护持。谁若在佛教未弘之地，在未闻佛经的荒野处，对他人说法讲说念诵，其福德至大而且特殊”，思念传法的利乐，于是于牛年（1253 年）到达忽必烈的宫廷。忽必烈及其王妃、王子等对八思巴表现得很骄傲，忽必烈问：“你为什么这样骄傲？你有什么？”八思巴回答说：“我以前曾是汉地、西夏、印度、门、西藏各地国王供养的上师，受他们极大敬重。”忽必烈问：“西藏何时有国王？什么国王敬奉佛法并受灌顶？你说的与僧人的经

籍不符,必是诺言。”八思巴说:“我以前曾是西藏的国王,与汉地交战,西藏获胜,统治赡部州三分之二地方。那以后藏汉双方联姻,迎请公主和觉卧佛像到西藏。”忽必烈说:“查一查史籍,看此话是否真实。”查阅之后史籍记载一如八思巴说,故而忽必烈心中欢喜。八思巴又说:“一百万年前,赡部洲曾降七日血雨。”在汉文史籍中果然有此记载,于是使忽必烈愈发信任。此后,忽必烈的名叫泽玛桑莫(意为美善,按萨迦世系史记载是察必皇后)的王妃,非常聪明睿智,她对忽必烈说:“萨迦派有一种甚深密法灌顶,为其它教派所无,应该向八思巴请求传授。”忽必烈说:“先由你去请求,然后我再接受灌顶。”王妃接受喜金刚灌顶[②]后十分信仰,问:“接受灌顶应该献什么样的供养?”八思巴回答说:“以自身享用之全部财产、权势等布施,特别是应布施自己最为珍爱的物品。”王妃正如《五十上师颂》所载:“此后对于诸佛,时常奉献布施,因此积聚福德,获得尊胜成就”,说:“当我出嫁之时,父母所赐的最为珍贵的物品为此。”说毕将上面镶有一颗大珍珠的耳坠奉献。将此耳坠卖与一个蒙古人,得到黄金一大锭,白银一千锭,后来带到西藏,作为举行曲弥大法会和修建萨迦大金顶的资金。此后王妃对忽必烈说:“八思巴有比别派殊胜的密法,应当听受。”忽必烈也答应了。正如《大印精要续》中所说:“开初无论学习何种法,都必须接受一次灌顶,此后才算有根器,可以听受秘密教法。不受灌顶难获成就,犹如要从沙中榨油。若有密法师处于傲慢,对未灌顶之人穿法,师徒二人死去之后,总有成就也会下地狱。因此努力教法之人,英向上师

请求灌顶。”当忽必烈向上师八思巴请求传授喜金刚灌顶的殊胜密教法时，八思巴说：“你是王，恐不能遵守法誓，现在也没有精通翻译的人，等以后再传授。”忽必烈问：“需要守护什么法誓？”八思巴说：“接受灌顶后，由上师坐上座，以身体礼拜，上师言语全部遵从，不违上师心意。”忽必烈说：‘这样的法誓不能遵守。”王妃说：“我有办法，请求教法时及人少时上师坐上座，诸王及大臣聚会时有国王坐上座，吐蕃之事听从上师言语办理，不遇上师商议国王不下诏命，其余大小事务上师不必说话及求情。”八思巴也同意了这一办法。于是八思巴为传授灌顶进行念修，在这期间派人召请译师。八思巴念修完毕后安排灌顶所需物品，为以忽必烈为首的二十五名具缘之人三次传授喜金刚灌顶，这是在蒙古地方首次传授密宗金刚乘的教法。传授灌顶后，忽必烈也十分信仰，正如《总轮续》中所说：“舍弃一切奉献供养，首先应当供养上师，使得上师心生喜欢，可以获取遍知智慧。对功业无上的上市，金刚菩萨供养，有何福德不能成就，有何艰苦不能呢个克服？使你离却畏怖及恶业获得安乐及善”，作为接受灌顶所献的供养，第一次奉献了十三万户③，第二次奉献了以声传一闻距的白螺为首的藏族三区④，第三次废除了在汉地以人填河的制度。当时八思巴心中非常欢喜，作回向偈颂说：“废除这些乃是善德功业，已使善慧自在心愿满足。故此利乐教法广为弘扬，祈愿人主圣寿因此久长。”

如是，当八思巴成为大皇帝的帝师之后，成就者噶玛拔希显示了空中结跏趺坐、直接穿过大山等无数神变，忽

必烈看后十分惊奇,对周围亲随说:“主卧比我们的上师神通和证悟还要广大!”王妃为此心中不安,去到八思巴身前,告诉了忽必烈所说的话,并请求说:“上师若不显示神通,大王心愿不能满足,恐怕会改变心意。”八思巴说:“噶玛拔希的神变主要是适应调伏众生的需要,这种神变我也有,现在不满足新教国王的心愿不好,而且还会使金刚乘教法的声名收损害,所以我也现实神变。”于是八思巴向忽必烈及其随从们做一手势,破除他们对噶玛拔希的幻觉,然后说:“王妃请给我拿一把利剑来!”王妃拿来利剑后,八思巴说:“我的躯体各部分收五部佛的加持,你等众人信仰五部佛的何方佛土,我可以实现你们转生彼土之愿望。若不相信,我可在卧榻上现出五部佛身,你们应向其礼拜!”说完将自己四肢看开,头上现出大日如来,为四肢加持,四肢现为其余四佛,故五部佛明显现出。忽必烈、王妃、大臣、侍从等因此生起猛烈信仰,以便礼拜一边绕行,并且祈愿。然后众人到身前跪拜时,看到卧榻上有砍切肢体时流出的鲜血,产生畏惧,大声祈请上师收法,八思巴仍未收回神变。此时王妃说:世间怙主,你若不尽快收法,国王将会心脏碎裂而死去。”于是八思巴收起神变,国王及侍从们大喜,国王心想:“今后无论有怎样的成就者前来显示神变,使国王感到惊异,他的断证功德也绝不会超越我的上师。”此后,忽必烈封八思巴为帝师,并赐给珍宝制成的印章,此外还赐给黄金和珍珠的袈裟、佛像经典、僧帽、靴子、坐垫、金座、伞、碗、盘子等全套用具和骆驼、乘骡、全套金鞍等。

八思巴二十岁的虎年时(1254 年),忽必烈又赐给白

银五十六大锭、茶叶二百包、缎子八十疋、绸子一千一百疋。当时应八思巴的请求，忽必烈下令金字使者不准在僧舍住宿，不准向僧人征集乌拉差役，僧人不交赋税。回拔卡还赐给西方僧人的事物全由萨迦派管理的诏书。忽必烈还下令说："西藏地方只准修习萨迦派的教法，不准修习其他派别的教法。"八思巴说："不能这样做，应该让僧人们修习各自的教法。"于是由施主和上师发布诏令，让僧人们努力修习自己的教派的教法。这样使西藏各教派的僧人们能够信奉自己的教法安心居住，是八思巴的恩德。这样八思巴为以忽必烈为首的说许多不同语言的人们传授和显明了佛法的内容，并按忽必烈的请求，创制了方块形的蒙古字[5]，制定了讲经、听法、修行的规矩，广利教法及众生。忽必烈从印度迎请了许多 释迦牟尼的舍利和佛像、佛经、佛塔等，修建寺院，建立僧伽，使佛法广为弘传。

此后，八思巴向西藏派去了使者，迎请三藏论主涅塘巴·扎巴僧格。在八思巴二十一岁的阴木兔年（1255 年）的五月十五日，由涅塘巴·扎巴僧格任亲教师[6]，由觉丹绛巴·索南坚赞任羯磨师[7]，由雅砻巴·绛曲坚赞任密证师[8]，由南帕巴·楚臣仁钦等人为证，给八思巴传授了具足比丘戒[9]，使八思巴成为守持全部戒律的僧众顶饰。他从涅塘巴·扎巴僧格听受般若疏释，从觉丹绛巴·索南坚赞听受别解脱律仪等，从雅砻巴·绛曲坚赞听受七部大论等。其后，八思巴前往尊胜文殊菩萨的住地五台山，受到众生的盛大欢迎和供养，八思巴写了许多赞颂五台山的诗。此后八思巴又去忽必烈的宫廷，为无数众生转动法轮。当时，在汉地有许

多追随古人太上老君的被称为神仙的道士们，他们沉溺于邪见，既害了自己，又损害他人，忽必烈下令，让八思巴将这持邪见的教派按清净教法纠正过来，于是八思巴以清净教理驳倒长期修持太上老君教法精通道教经典的道士十七人，破斥他们的恶见，使他们受持正见出家，对佛法立下大愿。当时，八思巴写了一首调伏道士的偈颂，其中说："我使这些心坚如铁的道士，学习情境佛法的根本经典，陈给佛陀释迦牟尼的信徒，努力持守佛教的情境戒律。"

这样，八思巴在东方广大国土中建立了无数利益佛法及众生的功业，又为眷顾雪域西藏境内的应化有情，于三十一岁的阴木年年（1265 年）渐次回到吉祥萨迦大寺，以见闻思触等形式利益无数各色人众。当时，他将自己得到的大量财报物品，有一部分作为奉献给印度金刚座等佛教徒供奉的圣地的供养，有一部分作为修建佛殿及供有各种佛塔的资金，还为萨迦派的前辈祖师们修建了灵塔及黄金宝盖等，有一部分用来写造如来的经典，有一部分用作供养各部僧伽的基金，还有一部分用来给沙门[10]、婆罗门[11]、贫苦民众等发放大布施。总之，八思巴毫不为自己利益作想，将这些财物完全用来利益他人。他还对如云聚集地从西藏各地前来的无数高僧大德大转深广的佛法法轮，使佛陀的教法如受到阳光照射的莲花一样显明。

此后，由于忽必烈皇帝又一再派金字使者前来迎请，八思巴于三十三岁的阴火兔年（1267 年）为自己设置了十三种职事官员，动身前往朝廷。当时觉丹热智写诗嘲讽八思巴说："佛陀教法为衙署乌云所遮，众生幸福被官长一手

夺去，浊世僧人正贪图官爵富贵，不懂这三条就不是圣者（指八思巴的名字）。”八思巴对此作诗回答说：“教法有兴衰是佛陀所言，众生的幸福是业缘所定，教化一切要按情势指导，不懂这三条就不是贤者。”

八思巴抵达朝廷时，大皇帝及其皇子、后妃、大臣等众人在印度大象背上安设珍宝璎珞装饰的宝座，用飘扬珍贵锦缎缨穗的伞盖和经幡、旌旗以及盛大鼓乐等迎接皇帝之礼前来迎接，奉献无数殊胜的供养，迎请八思巴到皇宫中，请求传授深广教法，使佛陀的教法如睡莲受月光照射一般开放。此后，八思巴三十六岁的阳铁马年（1270 年），由于忽必烈的请求，传授了喜金刚灌顶，忽必烈奉献了六棱玉印和专门的诏书作为供养，封八思巴为“普天之下、大地之上、西天佛子、化身佛陀、创制文字、护持国政、五明班智达八思巴帝师”，并赐给白银一千大锭、绸缎五万九千匹段等大量物品。

这样，八思巴在汉地和蒙古广利佛法和无数众生后，又为慈悲护佑雪域西藏之人众，率领大批随从弟子，与大地之主忽必烈皇帝的皇太子真金率领的大军一起，渐次向萨迦大寺进发。在途中各地，八思巴都受到人和非人等有情众生的欢迎、送行、供养和敬礼。在难以通过的各条大河，由人和非人架起桥梁，许多奇异事迹，使见到或听到的人都感动得毛发耸动，热泪覆面。八思巴还根据他们各自的心智和身体为他们教示佛法，使他们走向成熟和解脱。

鼠年（1276 年），八思巴伴随着诸种奇异征兆抵达具吉祥萨迦大寺。当时，住在西藏各地的高僧大德以及修习

佛法的各部弟子、各地的官员贵族都来聚集，从印度和克什米尔也有一些班智达闻讯前来。聚会的大众都以自己的财物对八思巴奉献供养、礼拜尊崇，生起善根，请求八思巴的说法。八思巴说："我这里有法主萨迦班智达所传授的各种灌顶和加持、说法教诫以及各种经咒等，你们个人希望得到什么教法，都可以向我请求。"为大家直截了当地传授了各种深广的教法，颁赐了广大的布施，使雪域之人众在教法上和礼仪上都得到满足。八思巴就这样在萨迦大寺不分昼夜地传授佛法，引领众生走上成熟和解脱。

此后，在阴火牛年（1277 年）春三月，由皇太子真金担任施主，在后藏曲弥仁莫[12]地方召集大法会。八思巴对七万多名僧人供给丰盛的食品，并给每一名僧人布施一钱黄金，转动佛教深广大法轮，使得聚集在当地的凄婉名僧人、数千精通各部大论的讲经说法的各系以及世俗民众等总数达十万的众生对诸佛指示的唯一殊胜正道——大乘菩提道生起信仰心，众人亦一心努力于成就无上正果的菩提道之中。最后，八思巴在聚集的广大僧伽之中作回向，赞颂功德。

八思巴所教诲的弟子，有尚·官却贝、卫巴·桑结本等无数讲经传法的大德，使得善逝佛陀的教法愈益显明。

此后，八思巴四十六岁的阳铁龙年（1280 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上午，八思巴命侍从陈列广大供品。在铃声之中，八思巴为使执常见的众生努力佛法而示现涅槃。在火化他的遗体时，出现了一大捧舍利子，还有许多奇异征兆。以前阿底峡大师来到西藏时，看到萨迦山上有两头野牛，曾预

言说："将来会有两位大黑天神[13]在此建立功业。"有对萨迦的灰白崖致礼后预言说：这里有七个"迪"字和一个"吽"字，将有文殊菩萨的七位化身和金刚手菩萨的一位化身共计八人在此利益众生。萨迦贡嘎宁布兄弟四人以及萨迦班智达、桑察·索南坚赞、八思巴是文殊菩萨的化身，八思巴的弟弟恰那是金刚手菩萨的化身。贡嘎宁布是观世音菩萨的密教三部化身，由他开始有文书菩萨的七位化身。他们当中，贡嘎宁布、索南孜摩、扎巴坚赞三人被称为白色三祖，萨迦班智达和八思巴就称为红色二祖，他们合称为萨迦五祖。

译者原著：

① 象鼻天神：指大自在天的长子毗那夜迦。

② 喜金刚灌顶：喜金刚指佛教密宗无上部一本尊名。灌顶，梵音为阿毗迄加，有驱散、注入之义。谓能驱散二障，洗净身心，于此净器注入智力。传授灌顶，如古印度国王即位以水灌顶，即有权管理国家，今于密乘坛中授予灌顶，即有权听闻、讲说、修习密宗，罪垢永净，身心留植修道缘分。

③ 十三万户：据《新红史》注释，"忽必烈向八思巴献三贡，这涉及元代在西藏的许多新的行政措施。……作为第一次灌顶报酬，忽必烈献了卫藏十三万户，此即：阿里宗卡一下之路，达、洛三宗系一万户。拉堆南、北、曲弥、霞鲁等逐一计算，遂为四个万户。查、贝、琼三地系一万户。羊卓、蔡巴系二个万户。嘉玛、止贡、杨龙、帕竹是为四个万户。附带集聚而成者一个，即恰域，有一千个霍尔兑，楚巴霍尔兑为九百，总合为一千九百'霍尔兑'，遂成一个万户。上述总为十三个万户。据《藏汉大辞典》释，十三万户为藏新建的十三万户区：后藏有拉堆洛、拉堆绛、固莫、曲弥、香和、霞鲁六区，前藏有嘉

玛、直工、采巴、唐波奇、怕墨竹和雅桑六区，前后藏交界处有羊卓达垅区，共为十三万户。

④ 三区：古代藏文典籍中，划分青康藏地区时，说卫藏为教区，多堆为人去，多麦为马区。以上总为三区，并规定了所献人、马、佛法之区的制度，遂即奉献。（详见《新红史》236 页）

⑤ 方块形的蒙古字：也以“蒙古新字”即“八思巴字”、“蒙古字”和“国字”等名称区别于畏兀蒙古字。十二世纪中后叶，八思巴受元世祖忽必烈之命为蒙古创制的一种方形从上往下拼写拼读的文字。其字母大部分是参照藏文字母的。当时元世祖曾竭力推广此文字，但由于书写不易拼读复杂，未能广泛推行。现有八思巴书刻的碑文印玺、印书残页等文物和文献。

⑥ 亲教师：亦称教师。梵音译邬波驮那。传授出家戒或近圆戒的和尚。

⑦ 羯磨师：即指业轨范师。《毗奈耶经》所说五轨范师之一。于僧伽中为受戒者告知白四羯磨之比丘。

⑧ 密证师：即屏教师。《毗奈耶》所说五轨范师之一。具增添法，离四壁去，善于盘诘受戒者有无碍难，通过一白羯磨，在僧伽中命为屏教师；然后启迪盘诘受戒者，并向僧伽告白的戒师。

⑨ 具足比丘戒：又称近圆。圆，谓断证功德究竟涅槃。近，谓迅速成就是诸功德。

⑩ 沙门：据《俱舍论》载，沙门有四种：1.胜道沙门，意为行道殊胜，指佛与独觉等；2.示道沙门，意为善说佛法者，如舍利佛等；3.命道沙门，意为修诸善业依“道”为生者；4.污道沙门，意为坏道沙门，违背佛道者。沙门原为古印度反婆罗门教思潮各个派别出家者的通称，佛教盛行后逐渐专指其僧侣。

⑪ 婆罗门：据《梨俱吠陀》称婆罗门是从“原人”的头生出来的。是古印度一切知识的垄断者，自认为是印度社会的“最胜种

姓”。《摩奴法典》规定，婆罗门有六法：学习吠陀、教授吠陀、为自己祭祀、为他们祭祀、布施、受施。

⑫ 曲弥仁莫：今西藏日喀则县曲美区。

⑬ 大黑天神：梵语为“摩诃伽罗”，译作大黑天、大黑神。藏语称“玛哈噶拉”，为大自在天的化身。青色三面六臂。前左右手横执剑，中间左手执人头，右手执牝羊，后左右手执象皮，张于背后，以骷髅为璎珞。据说，大黑天为战神，礼祀此神，可增威德，举事能胜。此神由八思巴送入元朝宫廷，成为世祖（忽必烈）以下历代崇奉之神，在京修多处玛合噶拉庙。蒙古人极崇此神。

——《蒙古佛教史》，固始噶居巴·洛桑泽培著，陈庆英、乌力吉汉文译注本，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0 年 12 月版第 44~52 页和 174~176 页。

五、关于恰那多吉

恰那多吉，于其父五十六岁去世的阴土猪年（公元一二三九年）由其母隆多朵多察那地方的玛久贡吉生于叶如的噶洛洛地方，六岁时随法主萨班前往蒙古地方……蒙古薛禅皇帝（忽必烈）封他为白兰王（sa len dbang），赐金印及同知左右两部衙署，并将公主墨卡顿（该书又称恰那多吉的长妻为阔端之女茫噶拉，此二公主似应为一人）嫁给他，让他传蒙古服装，任命为蕃地三区的总法官。在吐蕃地方，“帝师”和“王”的职位最早就是在他们兄弟二人时出现的，对蕃王恩德至大。恰那多吉在凉州等地住了十八年，二十五岁时返回萨迦大寺。此后三年中努力成就，引领众生，于二十九岁的阴火兔年（公元一二六七年）七月初一在廓如

书楼去世。

——《萨迦世系史》141~142 页

上师八思巴的弟弟恰那多吉生于其父五十六岁的阴土猪年(己亥,公元 1239 年)。他六岁时作为法主萨迦班智达的随从前往凉州,当时萨迦派众人请求说:“法主两位侄子年纪幼小,恐不堪旅途之劳苦,请留下他们。”但他持守清净律仪,破除众人之异议,显示出克服路途艰难的非凡能力,去了凉州。他从萨迦班智达和八思巴那里学习了灌顶和许多经咒。(20b)汗王阔端让他穿蒙古服装,并把公主墨卡顿嫁给他。他朝见薛禅皇帝后,薛禅皇帝封他为白兰王,赐给金印,并为他设置左右衙署,委派他治理整个吐蕃地区。在整个吐蕃和萨迦派中,他是最早得到王的封号和职位的人。他于二十九岁的阴火兔年(丁卯,公元 1267 年)七月二日在贝康森康去世。

恰那多吉娶了夏鲁万户家的女儿玛久坎卓本为妻,她于恰那多吉去世后六个月的阳土龙年(戊辰,公元 1268 年)正月生下达尼钦波达玛巴拉合吉塔。由八思巴护持此遗腹子。为使达玛巴拉不遇到违碍,为他修建了辛康拉章和由夏鲁万户派人专门管理的夏鲁康萨。(22b)伯父八思巴对他十分喜爱,精心照管他的学业,众人都说他的功业成就将会与上师八思巴完全一样。达玛巴拉十三岁时,八思巴去世,达玛巴拉为八思巴举行了盛大的追荐仪式,未学完的学业由夏尔巴意森巴传授。达玛巴拉十四岁时到了朝廷,他虽然只受了沙弥戒,但继承了上师八思巴的法座。

他向薛禅皇帝奏请后,修建了一座存放八思巴的舍利的水晶大塔，并在八思巴住过的梅朵热哇修建了一座大寺院。后来，达玛巴拉娶了诸王启必帖木儿的公主贝丹为妻,住了五年,受命返回吐蕃,(22b)到了朵甘思。达玛巴拉护持法座七年,于二十岁的阴火猪年(丁亥,公元 1287 年)十一月十八日伴随着诸种异兆在朵甘思的哲明达拉去世。他的名叫达本的妻子生了一个名叫达玛巴扎的儿子，幼年夭逝。

——《汉藏史集》,陈庆英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206~208 页。

其(八思巴)弟名恰纳系其父五十六岁时己亥年诞生。年满六岁时为去到却杰巴那里而北上,后来年届二十九岁时于丁卯年逝世。他从辛巳到丁亥年计主持寺座七年。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141 页。

众生怙主帕思巴(即八思巴)之弟洽那法王的侍从,曾经到过元世祖的座前朝谒，被元世祖委任为西藏长官,并命他穿蒙古服装。……洽那配妃名玛季喀卓绷生子名达摩巴那罗根达。……当帕思巴逝世后,洽纳法王运用权威强迫达摩巴那罗根达当了自己的儿子,而把他安置在迦举派的敦萨梯寺中。由于达里清波在元帝座前,上书禀明他不是萨迦种姓的后裔等详情,因此元帝下旨命他渡过二十处静海,前往一座小岛中去(等于流放的处分)。

——《西藏王臣记》,郭和卿汉译本,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版第 95 页。

六、派官设府,行使行政管辖

奥鲁赤系统受命领吐蕃等地

薛禅[1]皇帝的次妃之子奥鲁赤，受命领西方之地,驻于汉地吐蕃交界处,又到乌思藏,镇压多次反叛。奥鲁赤之子铁木儿不花,亦侍奉大寺院,多行利益教律之善事。铁木儿不花之子老的,继父封爵,多次往乌思藏。铁木儿不花次妃之子搠思班,受封为靖王(镇西武靖王),前来乌思藏,在江孜山脚下,击溃西蒙古军队,惩办止贡派的官巴。

(译自《汉藏史集》上册 190 叶。)

译者原注:

① 薛禅,蒙古语,对元世祖忽必烈的尊称。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集)，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44~45 页。

授权萨迦管理西藏·历任本钦和朗钦

总之,当大蒙古和具吉祥萨迦派结为施主与上师的期间,历任本钦依次是:释迦桑布、贡嘎桑布、尚尊、岗噶哇、强仁、贡宣、宣旺、强多、阿迦仑、宣旺(再任)、勒巴贝、僧格贝、俄色僧格、贡仁、顿月贝、云尊、俄色僧格(再任)、甲哇桑布、旺秋贝、索南贝、甲哇桑布(再任)、旺尊、扎巴坚赞、

洛追坚赞、贝本、扎旺、阿木噶，以上共二十四人，加上三次重任，共计有二十七任乌斯藏本钦。他们依照上师的法旨和皇帝的圣旨，从政教两方面护持，使得国土安宁、教法兴隆。同样，在朵甘思的馆觉和朵思麻的临羌，每个却喀都有一名本钦。

萨迦派的历任朗钦，最先是贡嘎桑布，他任本钦后，由本宣努贝解任朗钦。此后依次是：本顿珠贝、本洛、夏鲁本西、敦巴人钦贝，他是由圣旨任命的。以后是敦巴人莫、觉尊贡西、近侍贡嘎培、本云尊扎巴达，他是由圣旨任命的，得到珊瑚印，并重新任命一次。以后是仁山都元帅，是由圣旨任命的。以后是近侍南喀坚赞，是由圣旨任命的。以后是本贡仁、近侍本嘉布、南喀贝都元帅、近侍桑波贝、温波曲嘉、本僧格坚赞、喜饶俄色都元帅。其后依次是温波官却仁钦、朗巴·帕巴贝桑布、朗巴·贡嘎本、朗钦贡嘎帕、朗钦热觉帕等。以上历任朗钦共计二十九人，加上有两人重任一次，共计有三十一任朗钦。

——《汉藏史集》，陈庆英汉文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226~227 页。

总的说来，昆种的萨迦门中种姓传嗣，及主持显密佛法的情况，虽是直到如今，仍未衰灭。但是其中政教权威堪称圆满极盛的阶段，还是要推重从众生怙主帕思巴起至众生怙主索朗绛称之间的那一段时期。此间获得救命委任的大长官有一二人，但迭次袭爵而来的长官共约有二十人。他们统治了卫藏教区、朵堆人区、朵梅马区等所谓大西藏

三区所有疆土。同时对于上南区、上北区、故谟、曲弥、香、夏鲁等为藏地六区；及嘉玛、枳公、察巴、汤波伽巴、拔住、雅让等为卫地六区；又卫藏两地之间的雅卓地区为一区。共计十三区的人众，作赏善罚恶种种执法的权威长官，则是如上文说过的大长官释迦让波，及贡嘎让波二人之后，复有香准及本迦哇二人掌管事务。继后虽经钦命委任绛仁为大长官，赐有顺天司（音译）印，及水晶钤记。但是绛仁被他手下的仆人杀害在冻谟圹地方。在此之后恭须和须旺两长官的任期内，他们对卫藏的一些显著和主要的事务，及法规都作了精细的整理。继以上两人自后的长官为绛多。继绛多之后的长官为安伦。安伦修建了萨迦寺的外城和本波山的围城及康色岭寺等。据说他还在萨迦与枳公，烧毁了那里的寺庙，颠覆了枳公岭等。并在引兵来到达波等地时，在那里交界处的岩石上，写下了他安伦的威名。在所有长官中，安伦要算是最威武的一个。

继此之后，再次委任须旺为大长官。但须旺在赴任的途中死去。此后继任的长官，有勒巴伯（善吉祥）、生格伯（狮吉祥）、峨色生格（光明狮子）等人。峨色生格曾经掌过顺敬王（音译）的印。其后继任的大长官，有恭仁（庆喜宝）、邓约伯（不空吉祥）、云准（能严）、再次委任峨色生格。继此为嘉哇让波（胜贤）、旺秋伯（自在吉祥）、索朗伯（福吉祥）、在此委任嘉哇让波。继此为旺准（自在精进）等人。在复任嘉哇让波和继后的旺准两长官的时期，由于他们与拔谟住巴不和，以致使那大好春光孕育而出的繁华美景，好比遭到一场凛冽的严冬寒风而归于坏灭！后来由皇帝诏命将一

切法、财、欲、解脱等四部的富贵权威，都归拔谟住巴掌管。这样一来，萨迦虽出有朗喀敦巴（虚空坚定）等一些大长官，但已不能如过去的大长官们那样可以统治全藏三区了。

——《西藏王臣记》，郭和卿汉译本，民族出版社 1983 年 7 月版第 98~99 页。

萨迦派的本钦最早是释迦桑布，当喇嘛法王（萨班）去凉州时，任命他代摄法位，并让除喇嘛伍由巴、喇嘛协炅以外的善知识大德都向他敬礼叩拜。到八思巴时，薛禅皇帝（忽必烈）下令，赐给他“乌思藏三路军民万户”的印信，任命他为本钦。他修建萨迦康赛大殿，并修建了萨迦大殿的内外墙壁，运来的木料还未上房梁时，他去世了。由任近侍的贡嘎桑布继任本钦，贡嘎桑布修建了仁钦岗、拉康喇章，完成了佛殿的围墙。贡嘎桑布以后，本钦之职依次传给尚尊、秀波岗噶哇、强仁等，他们由喇嘛（八思巴）的举荐，担任本钦之职。又因喇嘛（八思巴）不喜欢贡嘎桑布，由薛禅皇帝下令将贡嘎桑布处死。强仁之时，得到薛禅皇帝的喜爱，赐给宣慰使印及水晶印。以后本钦衮宣、宣旺时，正值大清查之时，乌思藏的详细法律大都制定。此后本钦强多、阿迦仑，他们修建了萨迦外围墙、奔波日山的围墙、康赛寺院。这三人的时代曾与止贡派作战。此后本钦勒巴贝、僧格贝、俄色僧格，也得到过宣政院的印信……

——《红史》53~54 页（王氏“史略”51~52 页）

从昆·衮却嘉波甲戌年诞生起，至萨迦班钦于辛亥年逝世之间，计已经过二百一十八年。在此时期，赖普降显密教法的甘霖以润育藏土，特别是元世祖忽必烈对于八思巴以西藏三区[①]供献作为传授灌顶之恩酬。依此喇嘛做喇嘛的事业，并由次第推任的萨迦本钦（萨迦大宰）[②]做世间事务。最初一任本钦为释迦桑波，是由元帝忽必烈诏命颁发“卫藏常禄枢密王府”印（音译）而任命为“本钦”（意为大宰）。继建广大新府第；修筑大寺的内外围墙；运来木料撑盖屋顶作为内部管理处所。衮嘎桑波（第二任）任本钦后，建立仁清岗拉章，及寺庙的围墙。衮嘎桑波交付职务后，继任本钦为香准；次为秋布岗嘎哇；再次为绛仁等依喇嘛的吩咐次第委任。喇嘛对于衮嘎桑波不喜，以此喇嘛逝世的第二年元帝忽必烈下诏命蒙军杀之。绛仁在位时，很受元帝忽必烈的照顾赐宣慰使（音译）官职和水晶印。此后继任本钦为衮迅；次为本钦迅旺，迅旺在位时制定切色钦谟（音译，意为细分明析大全）和卫藏详细法规。此后继任本钦为本钦绛多；次为本钦阿伦，阿伦在位时，建筑萨迦寺外围墙和本波日（官山）的围墙，及建康色岭寺。在这三项修建期内和“直工哇”[③]相斗争。在阿伦任期中，发生了普遍传称的“直工内乱”大破坏。此内乱发生时，即是布顿仁波伽[④]诞生之年—庚寅年。继再次选迅旺任本钦职务。继任为本钦勒巴伯；次为生格伯；次为峨热生格并掌管“神器院”（音译）印。次为本钦衮嘎仁清；次为邓约伯；次为云准；再次选任峨热生格；次为嘉哇桑波；次为旺秋伯；次为索朗伯；再次选任嘉哇桑波；次为旺准；次为朗喀敦巴；次为扎巴绛

称;次为伯绷;次为洛钦;次为扎巴旺等人。本钦旺准虽多次率领十三万户区[5]的军队于雅陇交战,然而始终难胜大司徒绛秋绛称(菩提幢)[6]的兵力。以此前藏地区大都归试司徒所有。后来于午年拉康拉章巴捕本钦嘉哇桑波置于狱中时,赖大司徒率领大军平乱,而从狱中将本钦放出。继后后藏地区复大都归大司徒所有。到后来卫藏一切部落的首长派人到卫藏各"宗"(等于县)所办诸事务都须在大国师座前,要盖章禀之。总的说来,由萨班派作世间主宰七十五年中,由内部四领头作了二十五年;由夏哇作了二十五年;由康钦谟(大新官)作了十五年。共作了七十五年后,即由大司徒绛秋绛称于己丑作了统领之主。于癸丑年由二十五岁的国师作了雅陇法轮会,当年国师也就逝世。

译者原注:

① 西藏三区:古代藏文书中,划分青、康、藏地区时,以藏为"教区"、垛堆为"人区"、垛麦为"马区"。

② 萨迦本钦:意为萨迦大宰,于 1260 年"大宝法王"八思巴时起,秉承萨迦法王之命,管理乌斯藏十三万户政务的萨迦大宰。

③ 直工哇:十三世纪八思巴建立的十三万户之一。明代置必力公万户府,颁铜印。

④ 布顿仁波伽:名仁清(钦)珠,意译为宝成。元世祖二十七年(公元 1290 年)生于后藏"肖卖"地方,系西藏著名佛学家和史学家。著有佛教史等名著。卒年 1364 年。

⑤ 十三万户区:1270 年元世祖进封八思巴为"大宝法王"。统领西藏十三万户,使十三万户区统摄于法王所任命的"本钦"之下。

⑥ 大司徒绛秋绛称:意译为菩提幢,生于 1302 年,卒于 1364 年。遣使朝元顺帝,贡献方物,受封世袭万户长之职,遂建立帕竹政

权于“勒(乃)东”。

——《青史》,郭和卿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5 年 3 月版第 143~144 和 159 页。

萨班圆寂后,尊其侄八思巴为帝师,赐给诏书、印章以及藏地法(卫藏)、人(上部喀木)、马(朵卖)三区,特别如《汉藏史籍》中所说:“止(贡)、帕(竹)、甲玛及雅桑,蔡巴(塘波且)甲域三拉周,总为前藏六万户;南北拉堆及阿里,曲弥、夏鲁及绛卓,总为后藏六万户;羊卓非藏亦非卫,共为十三万户区”,将这十三万户也献给八思巴,从而授权萨迦派管理藏区。政教双方中的政务本钦依次是:释迦桑波、衮嘎桑波、尚尊、秋波刚噶哇、绛仁、衮宣、宣旺、绛多、昂连、宣旺(复任)、勒贝、僧格贝、奥赛僧格、衮噶仁钦、顿月贝、云尊、奥赛僧格(复任)、嘉哇桑波、旺秋贝、索南贝、嘉哇桑波(复任)、旺宗、南喀丹巴、扎巴坚赞、贝本、洛钦、扎旺等。从献藏地给八思巴的第四饶迴的水牛年(公元 1253 年)起,直至木狗年之间,由八思巴亲自管理。从木猪年起(细脱、拉康、仁钦岗、都却四喇让)由细脱巴、夏尔哇、康萨钦莫三人各掌政二十五年,从释迦桑波至旺宗共二十二任本钦期间,本钦为整个藏区之王。

——《如意宝树史》,蒲文成、才让汉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7 月版第 271 页。

封授西藏地方官员

(恰那多吉至凉州后)阔端王令其着蒙古装,娶公主墨

卡顿。朝见薛禅皇帝后，受封白兰王，赐金印及左右同知衙署，封于全蕃之上。全蕃及萨迦之中，他是最早受王爵者。

（译自《汉藏史籍》影印本，下册，第 20 页。）

（达尼钦波桑波贝）所娶六妻中，第一位是皇帝之妹门达干，生王琐南藏卜兄妹二人。琐南藏卜年轻时去汉地，爱育黎八力八达皇帝封其为白兰王，娶公主布达干。

（译自《萨迦世系史》，德格版，第 151 页。）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84~85 页。

桑哥领兵入藏处死本钦贡噶桑波

当桑哥受命管宣政院之时，上师前往萨迦，而本钦[1]贡噶桑波背信弃义，这些情况上奏到朝廷，皇帝因与萨迦派的关系重大，决定加以援助，下令以大臣桑哥为首，率领大军前往。桑哥奏称，吐蕃乌斯藏地方山谷深狭，难容大军。帝曰：遣七万蒙古军为主力，加朵斯麻、朵甘斯军，总计十万前往。对曰：此足以制敌，请照此颁诏。帝遂下令照此执行。

大军启行，至伍由梅朵垅，选择地势开阔处，欲从拉囊进军。至恰米仲，有上师八思巴之司茶侍从从名洛桑波者，系大臣桑哥故旧，前来军营慰问，呈献礼品，建议大军绕道朗卓。蒙古军遂改变方向，迂回包抄，首先攻下朗卓康玛尔土城。其后，以炮石猛轰甲若宗城堡，使贡噶桑波伏法，大军之任务遂告完成。

（译自《汉藏史籍》上册，208 叶。）

译者原注：

① 本钦，藏语为长官或大官之意，贡噶桑波为萨迦第二任本钦。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47~48 页。

桑哥在西藏留下蒙古军驻守

（在桑哥处死贡噶桑波后），大军主力返回。在蚌波岗，由尼玛衮和达尔格为首，抽调精兵一百六十名，担任答儿麻八剌大师之警卫。又从七个蒙古千户中抽调七百人，驻防警戒西路蒙古的哨所。在楠木官萨，留下以乌玛尔恰克为首的蒙古军四百。以多台为首的巴拉克军留驻赛日绒地方。卫普尔的军队留驻当木那玛尔、朗绒等北部草地，以保障各个寺庙的安全，这是桑哥的恩德。

（译自《汉藏史籍》上册，208~209 叶。）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48 页。

管理西藏地方的其他政治措施

此后，帝师贡嘎坚赞、阿阁黎索南洛追、雅桑万户、蔡巴万户等在朝廷历次控告大司徒（帕竹万户绛曲坚赞）以兵进攻萨迦，迫逐其他万户等事。为消除皇帝的猜疑，大司徒命仲钦喜饶扎西携带以四蹄齐白的白狮子皮为主要的贡品至皇帝驾前，得到利益子孙后代之诏命。

（译自《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138 页。）

当萨迦喇嘛贡嘎坚赞、蔡巴、雅桑等在元朝皇帝驾前，控告大司徒时，为禀明大司徒无罪之缘由，喜饶扎西不顾生命危险前往元朝皇帝妥欢贴睦尔驾前，由于他能言善辩，获得对暂时和永久都有利益的诏书。根据他对大司徒的功绩，赐给喜饶扎西世代领有扎噶庄园的封文。

（译自《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172 页。）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76 页。

免除西藏税赋

特别是这位上师（指公哥罗古罗思监藏班藏卜）在朝廷向大皇帝请求，免除了乌斯藏民众数年赋税，使雪域众生享受安乐。

（《萨迦世系史》，德格版，第 152 页。）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85 页。

七、设置驿站，清查户口

设置驿站

达门领受上师的法旨和皇帝的诏书，他与众多随从携带往返所需食粮及赏赐吐蕃各地僧俗头领所需物品俱由大小御库供给，前往吐蕃。首先在吐蕃佛教后弘之发源地朵斯麻丹底寺，以及朵甘斯、卓多桑珠、藏、萨迦等处，召集

众人，颁发如山的赏赐品，宣读诏书法旨。从汉藏交界处起直至萨迦，共计建大驿站二十七处。计：朵思麻驿户支应之驿站七处，朵甘思驿站九处，乌斯藏驿站十一处，其中乌斯驿户支应之驿站有索、夏克、孜巴、夏颇、工、官撒、甲哇等七处，藏地驿户支应的有达、春堆、达尔垅、仲达等四处。并规定各个万户供应驿站之方法。如此，达门向强悍之吐蕃颁发了皇帝与上师之诏令。绕行萨迦寺，详细了解吐蕃风俗民情后，返回皇帝驾前。呈奏经办情形，得到皇帝认可，赐宴，赐物甚重。

（译自《汉藏史籍》上册，196~197 叶。）

在此之前，在北部的驿站，如索、夏克、孜巴、夏颇、工、官撒、甲哇等大站，由吐蕃乌思地方各万户之站户连续驻站，十分艰苦费力，吐蕃人众不习北部气候，一再逃跑。驿站所在之地奇寒难忍，蒙古、吐蕃之过往使者沿途得不到乌拉供应，需得自行照料。按众人之请求，大臣桑哥命为普尔、巴拉克等留驻北部之军，抽兵士补驿站缺额。并命乌思地区各万户，以马头为单位，将马匹、驮畜、乳畜、肉羊、供给驿站之青稞、褐布、帐篷、坐垫、绳具、炉子、卧具、医药以及人员，统付予蒙古人。乌思地方之人不必在北部驻站，蒙古军人亦得吐蕃年年供应物资，驿站和乌拉们俱得便利，对众人俱有利益，此亦桑哥之恩德。

（译自《汉藏史籍》上册 209~210 叶。）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79 页。

（195b）蒙古薛禅皇帝亲自命令大臣答失蛮说："答失蛮听旨，吐蕃之地，人民勇悍。先前吐蕃有王统治时，在唐代宗皇帝时期，许多吐蕃军队曾到达五台山[①]，在湖定府地方留下了很多称为噶玛洛的军队驻守[②]。现今吐蕃之地无王仰仗成吉思汗皇帝之福德，广大国土俱以收归（我朝）统治。萨迦喇嘛也接受召请，担任我朝的上师。上师八思巴伯侄，本是一方之主，其学识在我等之上，如今也在我朝管辖之下。答失蛮，汝品行良善，速前往萨迦一次。使我听到人们传诵强悍之吐蕃已入于我薛禅皇帝忽必烈治下，大臣答失蛮已到达萨迦（196a）的消息。"答失蛮启奏道："臣谨遵陛下之命前往。然则，吐蕃着，其民凶悍，彼等毁坏自己之法度，又不尊汉地、蒙古之法度，又不立边哨巡守。我等来回之经费物资，以及大事如何完成，请颁明示。"皇帝又下令说："汝等如能使朕听到强悍之吐蕃以纳入治下之赞颂即可。路上所需各种物品，俱由御库管员拨给。自萨迦以下可视道路险易、村落贫富，选择适宜建立大小驿站之地，仿照汉地设立驿站之例，立起驿站来。使上师八思巴前往吐蕃之时，（196b）一路顺利[③]。另一方面，你受任宣政院之职[④]，如能详细了解吐蕃地方之情势，对所掌之大事及众人必有利益，汝其前往！"

答失蛮接受了上师的法旨、皇帝的扎撒（诏书）等，带领许多随从，携带来往路上所需物品，以及从大小御库领出的对吐蕃各级僧俗首领赏赐所需的物品，前来吐蕃。首先，他到了吐蕃地方佛教再弘的发源地—朵思麻的丹底水晶佛殿[⑤]，依次经过朵堆（即朵甘思）、卓多桑珠、藏、最后到

了具吉祥萨迦寺。一路上在各地召集民众,颁发堆积如山的赏赐品,(197a)宣读诏书和法旨。从汉藏交界之处起,直到萨迦以下,总计设置了二十七个大驿站。若分别叙述,由朵思麻站户(支应的)七个大站,在朵甘思设立了九个大站,在乌斯藏设置了十一个大站。乌斯藏的大站中,由乌斯地方(前藏)的人支应的大站有:索⑥、夏克⑦、孜巴、夏颇、贡、官萨、甲哇等七个,由藏地方(后藏)之人支应的大驿站有:仲达⑧、春堆、达尔墉、仲达等四个。并规定了各个万户支应驿站的办法。答失蛮向吐蕃强悍民众宣布了皇帝施主与上师福(田)的诏敕法旨,绕拜了萨迦寺,考察了整个吐蕃地方的民俗风情。答失蛮返回皇帝驾前,将经办情形(197b)奏明。皇帝认可所办之事,并赐宴赐物,并任命他为宣政院衙署的主要负责官员。

又以吐蕃诸驿站均系新立,请求委派一名能使其安之人管辖。于是派遣名叫额济拉克的大臣,给以管领吐蕃驿站之诏书,任为同知之职,遣往吐蕃。自此以后,他在蒙古施主和萨迦派的联系中,使吐蕃二十七个驿站保持安宁,使得上师、本钦、蒙古和吐蕃的金字使者们来往路途平安,使吐蕃强悍百姓得享幸福。他是薛禅皇帝派往萨迦的头一个金字使臣,对佛教以及萨迦派十分信仰,是一名良善官员,(198a)故将其事迹简述如下:同知额济拉克,在受命掌管吐蕃驿站之前,当蒙古皇帝率军前往云南之时,掌管朵思麻两个驿站,配合汉地的驿站,在收服云南的战争中效力,又掌管朵甘思噶热、郭贝两驿站。他对乌斯藏恩德甚大。

薛禅皇帝之时，在对吐蕃广大地面清查人口户籍时，是从朵思麻开始清查的。在河州[9]的热布卡地方，有属于囊索[10]管辖的庄园，在城墙根有叫做拉哇城[11]的，再往下有叫做典康裀的庄园，这些是按照圣旨奉献给上师八思巴的份地，不负担府库及驿站等汉地、吐蕃的任何税赋差役，（198b）不在编籍之内。据说有可下五百蒙古克种子的土地。吉祥！

蒙古与萨迦派结为施主与福田的关系，终生依怙法王八思巴曾三次前往汉地的大都宫廷，向薛禅皇帝及后妃、皇子等三次传授萨迦派特有的三密宗大灌顶。作为第一次灌顶的供养，奉献了乌斯藏十三个万户，这十三个万户是：从阿里宗卡以下的洛、达、罗三个宗为一个万户，拉堆南、拉堆北、曲弥、夏鲁各为一个万户，札、白尔、穹三处为一个万户，羊卓、蔡巴各为一个万户，甲哇、止贡、雅桑、帕竹各为一个万户，另外有一个组合起来的万户，由嘉玉地方的一个千户人家、主巴地方的九百五十户人家共计一千九百五十户人家（199a）组成一个万户，这些加在一起共计十三个万户。作为第二次灌顶的供养，奉献了三个却喀。这三个却喀是：由嘉玉阿里贡塘以下到索拉甲沃以上为正教法区，自索拉甲沃以下到黄河河曲以上为黑头人区，自黄河河曲以下到汉地大白塔以上为俯行马区。人、马、法三却略虽是按照奉献供养的例规奉献的，但各个却略都有一位本钦，是按照皇帝与上师商议决定而任命的。作为最后一次灌顶的供养，按照上师的吩咐废除了在汉地以人填河渠的做法，拯救了汉地许多万人的生命。

译者原注：

① 吐蕃于唐代宗广德元年（公元 763 年）十月攻入长安，唐代宗逃往陕州，吐蕃军立广武王承宏为帝，不久即退出。此为吐蕃军东进到达最远处。后期藏文史籍据使者曾到五台山的记载，误以为吐蕃军曾攻占过五台山。

② 甘、青一带某些藏族部落传说他们的祖先是吐蕃王朝派到甘青一带戍边，赞普命令他们，不接到要他们返回的命令不准回吐蕃。吐蕃王朝崩溃后，这些部落在甘青定居，被称为噶玛洛部落。

③ 按八思巴著作题记，八思巴于一二六四年夏天离开中都，动身回萨迦，这是八思巴一二四四年离萨迦后第一次返回，故知答失蛮奉命往吐蕃设立驿站当在一二六四年之前。

④ 按《元史》，一二八八年改总制院为宣政院，故此处所说宣政院应为总制院。

⑤ 丹底寺，在今青海省化隆寺回族自治县境内，公元八四三年吐蕃赞普朗达玛灭佛，僧人藏·饶赛、约·格琼、玛·释迦牟尼三人辗转逃到青海，先在平安县境内建玛藏寺（白马寺），后来又在化隆寺建丹底寺，收了一个名叫喇钦·贡巴饶色的弟子，在此形成一个佛教中心。十世纪晚期，西藏佛教复兴时，有“卫藏十人”来这里跟随贡巴饶色的再传弟子仲·意希坚赞出家，然后返回西藏佛教地方传法，对西藏佛教的复兴起了重大作用，这在西藏佛教史籍中称为佛教后弘期中的“下路弘法”，丹底寺亦因此受到西藏佛教各派僧人的重视。

⑥ 其当地在今西藏自治区索县境内，索县原属西藏自治区昌都地区，现划入黑河地区。

⑦ 夏克，其地在今西藏自治区黑河专区东部原藏北三十九族地区境内，该地又称夏曲卡，在怒江上游源头处，这里历来是从青海入藏的必经之地，清代驻藏大臣入藏，亦在此打尖休息。

⑧ 孜巴、夏颇、贡、官萨、甲哇等五个驿站地址不详，似应分布在藏北草地一线。

后藏四个大站，与《永乐大典》站赤条所记后藏的驿站基本相同。其中的达驿站当在今日喀则专区南木林县以东的达拉。春堆驿站当即《永乐大典》中的宋都思，似应在今日喀则县西南。仲达意为仲曲河谷，当由流经萨迦寺前的仲曲河而得名，故此站应为《永乐大典》中的撒思迦站。大约此站最初设在萨迦西北不远的仲达地方，后来在调整驿站时将站址移到萨迦。

⑨ 河州即今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临夏县。

⑩ 囊索亦译囊苏，为西藏佛教教主派往皈依于他的部落负责教务及征集布施的人，往往成为该部落的实权人物。

⑪ 拉哇是指居住在寺院附近，依附于佛教首领的居民。

——《汉藏史集》，达仓宗巴·班觉桑布著，陈庆英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167~171 页。

清查户口

吉祥！

从最初众生以地味为食的众敬王起，下传六代，在依止须弥山四洲的人主之时，有十善之法，众生幸福安乐。此王之后裔下传一百零七万代之时，到了调伏有情众生之斗净时，有释迦能仁降生为净饭王之子，(213a)使得佛教教法的太阳升起，照亮人天七界。此后三千二百九十年之时，在北方蒙古地方，从大福德之源泉处，有成吉思汗皇帝作为大地之主宰而降生。由此人主传五帝，为转大力法轮之薛禅汗，他迎请文殊菩萨化现之萨迦法王八思巴，大弘佛法。由于此上师之功业，雪山环绕之吐蕃地方，不向皇帝之

御库缴纳贡献、差税和兵役。由于他们从教法和俗世的享用两方面对雪域慈悲护持之力，从人主皇帝之宫廷(213b)到上师驻锡的萨迦寺之间，施主与福田的黄金道路上，来往使臣犹如从玛法木湖中流出的四条大河奔流入海一般，在此路上的各个村庄、城镇中的所有众生，对皇帝和上师崇敬和服事的情形，谁也不能全部道出。现在仅叙述其中之一。

为了安定乌斯藏及纳里速古鲁孙等地方，也为了使此转大力法轮皇帝之上师驻锡之具吉祥萨迦寺之下的各个万户为大皇帝效力，在皇帝迎请上师之后的十年，即阳土龙年[1]初，由朝廷派来的金字使臣阿衮与迷林二人，对俗民、土地(214a)以及冠以大蒙古之名的根本户数进行了清查，此年之后二十年，即火猪年[2]，由大衙署派来的和肃与乌努汗二人，与本钦宣努旺秋一起，按照大清查的规定，统计了户口。为使聪慧者喜乐，将此数字编成口诀，请记住此珍珠之串珠。

上部纳里速古鲁孙（即阿里三围），普兰是被雪山围绕，古格是被石山围绕，芒域是被河流围绕，这几处总算起来，有二千六百三十五户。在领主管辖下的在纳速里的人户，为六百七十六户。拉堆洛万户的户数，为一千零八十九户。(214b)拉维绛万户的户数，为二千二百五十户。属于教民(拉德)的户口附后。曲弥万户的户数为三千零三户。夏鲁万户的户数为三千八百九十二户。襄卓万户是后来才有的。羊卓万户比较特殊，据说它由十六个部分组成。下面谈属于教民的户口，芒卡和止钦两地，有一百二十户，藏巴地

方有八十七户，博东日塞有七十七户，多比玛尔哇有一百二十五户，仲墉、热萨、卡什岗有七十五户，觉沃赤窝三十五户，热萨朗噶 三十户，玛尔拉塘十户，以上共计六百零六户。还有直接为寺院干活的(215a)一百三十一户。此外，还有不属于教民、俗民的任何一个万户的，在如参木有三百六十户，嘉哇农牧民的一百五十户，塘察地方一百五十户，春堆地方一百四十户，在属于萨迦管辖的格如地方以及属于耕种土地的仆役，分散在拉堆洛及萨迦周围、果则、卓穷右方、当拉、乃达、木雅，共计三十户。在格如洛东有四十户，在察查阿赞有四十六户。共有三千六百三十户不属于万户府的人家。以上是藏地方、纳里速地方的情况。以下再讲乌斯地方的户口情况，请静听。(215b)止贡万户农牧民共三千六百三十户，蔡巴万户三千七百零二户，帕木竹巴万户有二千四百三十八户，雅桑万户有三千户，甲玛与嘉域两地共五千九百五十户，达墉万户有五百户。在桑耶普达有六十二户，在青浦有八户，属于拉巴管辖的人户，有六百大户。此外，还有由藏地方管辖的朱固岗地方的二百三十二户，喀热地方八十八户，热尊地方九十户，主巴二百二十五户，汤卜赤地方的一百五十户。(216a)以上是乌斯地方的户口。

当蒙古与萨迦派结为施主与上师的关系后，首次在乌斯藏清查土地户口，从上部纳里速古鲁孙到夏鲁万户的辖地以上，是由阿衮与迷林二人清查的。从这以下到止贡万户辖地以上，是由司徒阿什杰等清查的。清查的结果，纳里速古鲁孙与乌斯藏四如的户口共计三万六千四百五十三

户。分开来说,纳里速及藏地方共有一万五千六百九十户,乌斯地方共有二万七百六十三户。此外,还有不属于藏地方和乌斯地方的羊卓万户的十六部分,计七百五十户。以上数字,(216b)是按照萨迦本钦、三路军民管户释迦桑布登记册得来的。

当阿衮和迷林在后藏地方,司徒阿什杰在乌斯地方清查户口之时,确定的各驿站的支应办法如下所述。

藏地方的人户再加纳里速地方的人户,支应四大大驿站,每站有一百人。其中,拉维绛和纳里速[3]的人户,支应萨迦大站。拉维洛万户还要支应玛尔拉塘地方的一个小站,纳里速的民户还要支应夏喀地方的一个小站、(217a)江仁(疑是昂仁之误)地方的一个小站、蚌兰地方的兵站。玛法木地方的小站由普兰人支应,古格[4]南北两路的小站,由梅朵色如人支应管理。曲弥万户的三千零三户人家,支应达尔墉的大站,夏鲁万户的三千八百九十二户,再加甲若仓的人户中除去八百三十二户后剩下的三千零六十户,负责支应春堆大站。羊卓万户全部的十六个达果和甲若仓的二十八个达果,以及襄万户在江边的十一个达果,负责支应达克大站。在雅鲁藏布江河阴,有一个小站,由羊卓万户的人支应。以上是藏地方的情形。

乌斯地方的人户支应驿站的办法,原先与现在不一样,(217b)这里说的是原先的办法,止贡万户三千户人家支应果白驿站。嘉玉万户二千六百五十户人家,再加蔡巴万户轮值的三百五十户,共计三千户人家支应噶热驿站。甲玛万户的二千六百五十户人家,加上蔡巴万户拨出的三

百五十户,共计三千户人家支应索地方的驿站。帕竹万户的二千四百三十八户人家,加上被称为萨达的达垅万户的五百户人家、拉巴的六百户人家,支应孜巴驿站。朱固岗、喀热、主巴等地的民户以及扎玛塘地方的二百户、沃卡地方的四户(疑为四百户之误)和总称为拉达的人户,支应夏颇驿站。拉达以上的达垅万户的人户,被称为萨达,加在藏地方的人户中。雅桑万户的三千户人家支应贡地方的驿站。

以上驿站支应办法,是萨迦的朗钦、都元帅宣努衮根据文册写录的。

译者原著:

① 此阳土龙年(戊辰)应为公元一二六八年。

② 此火猪年(丁亥)应为公元一二八七年。

③ 这里的纳里速似用其本意,指直属于萨迦的人户,并非专指阿里地区。

④ 古格之辖地包括今西藏阿里专区的札达、噶尔两县和日土、革吉两县之一部。

——《汉藏史集》,达仓宗巴·班觉桑布着,陈庆英汉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185~189 页。

阿衮弥林来到乌思、藏,欲清查民户土地之数[①]。以户为计算单位。他若不属于万户、千户之农民及牧民,吐蕃上部之纳里速古鲁孙及南方各地面均不在清查之列。所清查者乌思、藏及其他万户所属户数如下:

拉堆南部(万户),一千九百九十户;

拉堆北部(万户),二千二百五十户;

出密万户,三千零三户;

沙鲁万户,三千八百九十二户。

其次则为绛卓、雅卓万户下设“雷卜”十六个,共计七百五十户。

乌思(前藏)民户数如下:

必里公(即止贡)合农民及牧民共计三千六百三十户;搽里八(即蔡巴)三千七百户;伯木古鲁巴(即帕竹)二千四百三十八户;牙里不藏思八(即亚桑巴)三千户;加麻瓦(和)札由瓦共五千九百户而各有其半;思答笼剌(即达垅)五百户;益以拉竹等处散居者千四百户。此为乌思藏清查户口之始。②

(译自《五世达赖喇嘛传》,拉萨版,20~21 页。)

译者原注:

① 元世祖忽必烈派官赴乌思、藏地方清查户口,事在前至元五年戊辰(1268 年)。

② 据八思巴 1252 年所写的两封书信,蒙哥在汗位时已派人到乌思藏清查户口,并由八思巴派人协助。

皇帝(忽必烈)谕曰:以吐蕃十三万户,委付于八思巴传授佛法的供奉。每万户,拉德①四千户,米德②六千户。其后八思巴第二次付(传)授佛法时,皇帝又以大白法螺为主,献吐蕃三地面。以吐蕃三地面作为一省,所有僧俗人民悉以供奉之。此三大地面自阿里三部至梭拉郊以上为佛法地面,自梭拉郊至玛曲枯巴以上为人之地面,自玛曲枯巴

以下至迦却旦噶波之内为马之地面。户籍以六口之家为准,即夫妇二人,子女二人,奴婢二人,共六口,并须有马驴各一匹和牛羊若干头,以及可播一定数量种子(即十二蒙古克)之地。如此则为一小霍尔户,二十五小霍尔户为一大霍尔户,两大霍尔户为一马头,两马头为百户,百户十为千户长官,千户十为万户长官,万户十为一路,十路为一行省。元帝辖十一行省,西藏三地面虽不足一行省,但以其为八思巴住地且传教所在,故作为一省委付于八思巴。

(译自《萨迦世系史》,德格版,第九十页下。)

译者原注:

① 拉德是属佛教寺院管辖的属民,寺院派出僧人掌管其租税诉讼差发等事务。近似于寺属庄园或部落。

② 米德是属于 世俗封建主管辖, 但要向寺院承担一定的义务的属民。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 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76~78 页。

行省(zhing)这个词的意思是:有六根柱子地面的房屋,夫妇二人,子女二人,男女仆役二人,共计六人,牲畜有马、驴各一,还有黄牛、山羊、绵羊等,有够下十二蒙古克种子的田地,是为一个“小户”(hor dud chung)。这样的二十五家称为一个“大户”(dud chen)。两个大户称为一个“马头”(rta mgo),两个马头组成一个“百户”(brgya skor),十个百户组成一个“千户”(stong skor),十个千户组成一个“万户”(shri skor),十个万户组成一个“路”(klu),十个路称为

一个“行省”(zhing)。蒙古的薛禅皇帝(忽必烈)治下有十一个行省。虽然吐蕃三区不足一个行省,因为是上师的住地和佛教弘扬之区,所以还是算作一个行省奉献。

——《萨迦世系史》90 页(王氏“史略”54~55 页)

当时在吐蕃乌思藏统计户口的办法有如下述。当蒙古皇帝妥欢贴睦尔即位后,派遣和肃阿努汗、格恰达平章,在宣努旺秋重任乌思藏本钦之时,清查人口,统计户籍。当时统计户籍的办法是:有六根柱子面积的房子,有能下十二蒙古克种子的土地,有夫妻、子女、仆人共计六人,牲畜有乘畜、耕畜、乳畜等三种,山羊、绵羊等,计有二十四头只,这样一户人家称为一个蒙古户,五十个蒙古户称为一个达果(马头),两个达果称为一个百户,十个百户为一个千户,十个千户为一个万户。按照规定建立的万户,都划分出六个千户为教民。十个万户,称为一个路,十个路,称为一个行省。

按照以上计算法,蒙古薛禅皇帝之时,其治下有十一个行省·····吐蕃三个却喀[1]不足一个行省,但由于是上师的住地和佛教教法兴盛之区, 所以也算作一个行省,总计十一个行省。

至于各级官职,有十夫长、五十夫长、百户、千户、万户、路达鲁花赤。若管辖三个路,则称为路军民万户,赐给水晶印。在吐蕃,此官职曾封给本钦[2]释迦桑布。对其他大多数本钦,赐给的是“等三路宣慰司都万户”的官职、六梭银印、虎头牌等。

——《汉藏史集》,陈庆英汉文译本,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12 月版第 165~166 页。

编注:

① “却喀”这个词,是对蒙古皇帝作为接受灌顶的供养而奉献给上师的朵甘思、朵思麻、乌思藏三个地区的称呼。

② “本钦”,官职名称,是吐蕃人对帝师的近侍所起的专门名称。

八、特设“帝师”,优先僧人

历任帝师

(萨班弟子) 夏巴钦波未出家前所生之子秀波杰尊加生子三为八思巴的弟子。长子时轮上师意希仁钦(《元史》作亦摄思连真),八思巴驻于临洮时,萨迦大众派他去请八思巴。后到汉地,得薛禅皇帝喜爱,任帝师,四十七岁时逝于五台山。第二子喇嘛贡嘎僧格,依八思巴教示前往朝廷,成为皇帝及皇子阿难答供养的上师,后返回乌思藏住持夏饵拉章二十九年, 年六十八岁卒。第三子绛央仁钦坚赞(《元史》作辇真监藏),由薛禅皇帝之命住持萨迦细脱拉章十六年,后受完泽笃皇帝(元成帝)迎请至长汀任帝师,四十九岁卒于京师。他教法功德甚隆,他在世时是萨迦派权势盛大时期。……康赛的传承是:松巴扎巴嘉之子喇嘛扎巴俄色(《元史》作乞剌思八斡节儿)、喇嘛夏巴多吉俄色、叶巴尊巴。(扎巴俄色)后任上师八思巴之庙祝长老,又任

上师答儿麻八剌之侍从到朝廷，继时轮上师之后，于薛禅皇帝之时任帝师，五十八岁时卒于朝廷。其弟之子喇嘛桑结贝（《元史》作相加班）住持康赛拉章，完泽笃、曲律、普颜笃三位皇帝时在朝廷任帝师，四十八岁卒于朝廷。

（译自《红史》，民族出版社，1981 年 10 月版，51~52 页。）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58~59 页。

帝师法旨

八思巴赐给却顶寺的法旨

皇帝圣旨里：

八思巴法旨：

教谕萨迦巴所属大小人众：

却顶寺所辖之僧人们，敬奉上天住坐着，无论何人俱不得征派兵役、赋税、劳役三者，不得征收商税，不得索要饭食及乌拉差役，不得在寺院住宿。（该寺）先前所有的普扎巴黑、达如苏东面的噶如苏、茫龙，下面的拉热萨，西面的沙沙由、索唐之间的萨尔甲等地；却顶寺及邬金却丹普，甲日普波且、毕日邦桑等四座寺院及静修地等；色马四院房舍、却莫林四院房舍、冬嗟四院房舍、郭孟四院房舍等四处四院房舍；以上所列（地方、寺院、房舍），任何人都不得夺占、收取，不准欺凌。凭执的文书，于兔儿年[1]十月十五日写于当宁地方。

（据狄特·舒《西藏印谱学》346~348 页，藏文影印件译出。）

译者原注：

① 此年为公元 1267 年丁卯年，藏历为火兔年。

帝师辇真监藏谕乌思藏宣慰使法旨

奉皇帝圣旨：

帝师辇真监藏[1]法旨：

乌思藏宣慰司宣慰使，军官、军人，地方守卫，司法官，税吏，万户长，大驿站头目，征派牛马人员，传令官，僧俗部众等。晓谕：

依照比先圣旨，朵儿只旺出原来辖有之两个加措，所属僧俗部众、村寨、头人、牧场、牧场官，不得倚势欺凌，征收前所未有之差税、食物、乌拉，不得随意征派牛马，不得干涉俗人出家为僧，以归附于己，不得派僧差。依旧日隶属，赐此法旨，如敢有违，定予查处，其受此法旨者，亦不得依此非为。

龙年[2]五月二十二日颁于上都。

（译自藏文原件）

译者原注：

① 辇真监藏（1257~1305），吐蕃萨迦派僧人，1304~1305 年任帝师。

② 龙年，即元成宗大德八年甲辰（1304 年）。

帝师辇真监藏谕乌思藏宣慰使司等处官员法旨

奉皇帝圣旨：

帝师辇真监藏法旨：

乌思藏宣慰使司官员，军官，军人，地方守官，断事官，来往收检者，驿站官，牛马官，税务官，本地官员及百姓等。晓谕：

经师昆顿、经师辇真班藏卜，所辖艾巴地方寺属庄园、僧徒、施主、弟子辈，诵经为皇帝祈祷，均应依照比先圣旨所谕，其辖下庄园及田、水、草三者，勿论何人，不得强取豪夺，不得破坏寺庙，谋取暴利，不得随意要求上级发给牌票，不得强行放债，不得挑起纠纷，不的强行饲养牛马，不得以农具、驮畜作抵押，不得滥用权利，因赐此法旨。敢有违者，奏知治罪。本寺僧众亦不得有违。

龙年[1]二月二十四日颁于大都安乐宫御花园。

（译自藏文原件）

译者原注：

① 龙年，即元成宗大德八年甲辰（1304 年）

帝师相儿加思赐沙鲁寺法旨

奉皇帝圣旨：

帝师相儿加思[1]法旨：

军官、军人，司法官，金字使，头人，地方守卫，大驿站头目，来往税务及运输人员，世俗百姓。晓谕：

沙鲁寺[2]西寺所属处僧人忠顺天子，安分守法。奉圣旨：对于沙鲁寺西寺，不得征收兵差、食物、乌拉，不得征派差役赋税，不得收敛商税、粮税，不得住入佛堂、僧舍，不得征派牛马、乘畜、驮畜，不得抢夺牲口，不得强迫借贷及役

雇，不得以农具什物做抵押。原归其所有之田、地、水、草等，不得侵占、抽调，不得仗势欺凌或挟嫌诬告。为使安稳住坐，特颁此法旨，如敢违背，定奏朝廷查处，彼寺亦不得持此法旨而行违法之事。

羊年[3]十月十九日。

写于大都大寺。

（译自藏文原件）

译者原注：

① 帝师相儿加思（1267–1314 年），吐蕃萨迦僧人。

② 沙鲁，在日喀则东南，元代为沙鲁万户府住地。

③ 羊年，即元成宗大德十一年丁未（1307 年）。

帝师公哥罗古罗思监藏班藏卜赐波东艾地方法旨

奉皇帝圣旨：

帝师公哥罗古罗思监藏班藏卜[1]法旨：

军官，军人，断事官，金字使，万户长，千户长，地方官，守土官，来往收检者，驿站官，官人百姓等。晓谕：蔫真衮经师属辖之波东艾地方，原有秋桑、卡瓦龙、羊域、若错热雄之寺属庄园、寺僧、弟子、土、水、草三者，牧场牲畜等，勿论什么，应依比先圣旨，不得增收前所未有之差发、食物、乌拉，不得放牧牛马，不得强派驮畜支应乌拉，不得损害寺属庄园或强行买卖，不得侵夺。为使安居乐业，颁此法旨。若见此法旨仍逆行事，岂不害怕圣旨。承法旨者，亦不得有违。

羊儿年[2]十一月初八日，颁于大都之大寺。

（译自藏文原件照片）

译者原注：

① 公哥罗古罗思监藏班藏卜（1299—1327 年），八思巴侄孙，1315—1327 年任帝师。

② 羊儿年，即元仁宗延佑六年己未（1319 年）。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61~67 页。

优礼僧人诏书

忽必烈赐给藏地方僧人的诏书

依上师三宝之护佑，天命之主成吉思汗及蒙哥大皇帝之福德，为利益佛法，忽必烈诏曰：

善逝佛陀释迦牟尼加油不可夺移之智慧及无边慈悲，其福德智慧具足犹如满月，犹如日光破除无明黑暗，犹如兽王狮子战胜邪魔外道。对其公德、圣业、教法，吾与察必可敦已生起信仰，此前已任教法及僧迦之主。现今，复由法主萨迦巴及上师八思巴处获得信仰，皈依佛法，于阴水牛年（1253）年接受灌顶，听受教法甚多，更以为当任教法及萨迦之主。故此，特赐给上师八思巴此项褒护藏地方三宝之所依处及僧迦不受侵害之诏书，作为对教法之奉献。此外，前已赐给上师黄金及珍珠镶嵌之袈裟、诸宝装饰之佛塔、衣衫、僧帽、靴子、坐垫等，器具有黄金伞盖、金座、金杵、银爵、珍宝镶嵌刀柄之宝刀等，还有黄金一大锭、银四

锭、乘驼、骡子,具带黄金鞍鞯缰绳等。在此虎年(1254 年)又赐白银五十六大锭、茶叶二百包、锦缎一百一十匹。总之,诏书及器物俱已作为对教法的供养而奉献。汝藏地之众僧当知此情,不然如何遵奉圣旨。

汝僧人们不可争官位,官多了啊不好,亦不可因有了圣旨欺凌他人。汝僧人们兵差里征伐里不去,当依释迦牟尼之教规,懂得经典的讲,不懂的听,于问法、学经、修行等勤奋着,敬奉上天,为吾祈祷。或有人谓:不必学经,修持即可。如不学经啊如何修持,懂的教法方可修持也。诸老僧当以言语为青年僧人讲经,青年僧人当听老僧之言语。汝僧人们已免兵差税役,岂有不知此乃上师三宝之恩德者乎?若汝等不照释迦牟尼之法规行事,蒙古诸人岂不怀疑释迦牟尼之法,治罪于汝等乎?汝等不可以为蒙古之人不察此情,一次两次或有不察,久后必知之。汝僧人们不可恶行,不可使吾在众人面前丢脸。汝等当以教法而行,为吾告天祝祷,汝等之施主由吾任之。

——陈庆英译注《萨迦世袭史·八思巴生平》,见《西藏研究》1986 年第 1 期。

忽必烈赐给僧人的珍珠诏书

长生天气力里,

大福荫护助里,

皇帝圣旨。

谕示僧人每根底、俗民各部:

求今世之福乐,当依成吉思汗皇帝之法度而行,求来

世之利益，当依止教法，故此，朕已向于释迦牟尼之道生起正见，善解教义并明白宣示于人之上师八思巴请求灌顶，封其为国师，并命其管教所有僧众。上师奉行佛法、管教僧众，对讲经、听法、修习善须法旨。僧众每，不可违了上师之法旨。佛法乃是根本，懂得教法而不能讲经者可照律修持。佛教之教法正应如此，朕任僧众之施主，敬奉三宝之意亦在此也。汝等僧众如不讲经、听法、照律修持，则佛教教法何在?佛陀曾言，我之教如兽中之王者狮子，若非体内生害，外部无物能毁也。朕驻于大道，对遵奉圣旨、通晓教法之众不分派别一体尊崇奉养。对依法而行的僧人每，其余军官、军人、守城官、达鲁花赤、金字使者等，无论何人，具不得欺侮，不派兵差、赋税、劳役。汝等不可违了释迦牟尼之道，应祈祷告上天，为朕祈福，朕颁发扎撒[1]与汝等持有，僧人每之殿堂、僧舍，金字使不可住宿，不得征派供应及乌拉，属于寺院之土地、水流、水磨等，任何人都不得抢夺、不得征用、不得倚势出售。僧人每亦不可因有了扎撒，作不遵释迦牟尼教法之事。皇帝于鼠年[2]夏五月一日，写于上都。

（译自《萨迦世系史》，德格版，第 94~95 页。）

译者原注：

①扎撒即诏书。

②即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元年，公元 1264 年。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71~73 页。

忽必烈对蔡巴噶举的封赐

（桑结俄智）其子仁嘉任长官后，前往朝廷，薛禅皇帝赐给诏书，使统领吉曲（拉萨河）上下游、堆垅、扎垛、穷波、嘉扪、以及唉、达、列三地的修缮寺庙的属民，他前往贡塘，建东寝殿及大殿回廊。

（译自《西藏王臣记》，民族出版社 1980 年 11 月第二次印刷，107 页。）

——《西藏地方是中国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史料选辑），西藏人民出版社 1986 年 8 月版第 73 页。

九、有关大事纪年

《如意宝树史》大事纪年摘录

第三饶迴水虎年（公元 1182 年），贝沃之子萨班[1]生。

火虎年（1206 年），成吉思汗兵临藏区，除西夏外，统治了蕃卫所有地区。

土龙年（1208 年），萨班从喀且班钦受比丘戒。

第四饶迴火猪年（公元 1227 年），成吉思汗征服西夏。

木羊年（公元 1235 年），萨迦桑察（萨班弟）子八思巴[2]降生。

土猪年（公元 1239 年），八思巴弟恰那多吉生。萨迦、止汞、噶玛、帕竹等归顺霍尔（蒙古）各王。

金鼠年（公元 1240 年），霍尔齐佳多尔达的军队至卫

地,杀害索师等僧俗 500 人,并烧毁热振寺和杰拉康寺。

木龙年(公元 1244 年),萨班与侄子八思巴、恰那多吉[③]一起赴霍尔地区。

火马年(公元 1246 年),萨班到达凉州。

火羊年(公元 1247 年),萨班与霍尔阔端王会见。

土猴年(公元 1248 年),阔端对萨班进行考验,萨班因示现成就相,使阔端心生信仰。

土鸡年(公元 1249 年),霍尔阔端王向藏区发出卫藏地区归萨迦管理的诏书。

金猪年(1251 年),萨班、阔端二人去世。

金猴年(公元 1260 年),忽必烈登大汗位,尊奉八思巴为上师。

金鸡年(公元 1261 年),噶玛拔希于火蛇年(1257 年)、金猴年(1260 年)和此年中,在霍尔地区三次示现神变。

木牛年(公元 1265 年),八思巴返回西藏。

第五饶迴火兔年(公元 1267 年),恰那多吉去世。

土蛇年(公元 1269 年),八思巴复往霍尔地区。

木猪年(公元 1275 年),萨迦.释迦桑波任十三万户的长官。

火鼠年(公元 1276 年),八思巴复返西藏。

火牛年(公元 1277 年),八思巴举行曲弥大法会。

金龙年(公元 1280 年),八思巴去世。

——《如意宝树史》,蒲文成、才让汉文译本,甘肃民族出版社 1994 年 7 月版第 685~693 页。

编注：

① 萨班，于阳水虎年（1182 年）二月二十六日出生，于 70 岁的阴金猪年（1251 年）十一月十四日在凉州幻化寺圆寂。

② 八思巴，生于木羊年（1235 年）三月六日，于 46 岁的阳铁龙年（1280 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在西藏圆寂。

③ 恰那多吉，生于阴土猪年（1239 年），于 29 岁的阴火兔年（1267 年）七月二日在贝康森糜去世。

后　记

本书系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重点课题，当时在省委副书记孙英同志倡议 下，由樊保良、水天长拟定本书的总体设计方案，包括指导思想、编撰体例、书稿规模等，并经孙书记亲自审定。书稿完成前后的三次座谈讨论会，也是孙书记亲自主持的。从而明确了很多有关学术观点和撰写方式方法问题。其后，孙书记还为本书作序，关心备至。

本书的送审稿及清样，都得到中宣部、中央统战部及省委有关领导和专家的热情关心支持，他们在百忙中仔细审阅，提出宝贵的修改意见。这对本书的最后定稿帮助极大。

本书实行主编负责制，由樊保良、水天长任主编。撰稿人分工合作，各章节分工为：第一章、第二章的第三节、第三章由樊保良撰写，第二章的第一节、第二节由华侃撰写，第四章由梁新民撰写，附一、二由包寿南编辑。全书由樊保良负责统稿，加工修改形成定稿。水天长负责上下组织协调，审阅书稿，以保证任务之完成。樊保良的研究生戴发旺、韦明也协助做了一定工作。

曾给予本书热情关心指导、帮助支持的省委领导以及

中宣部、中央统战部、省委宣传部、省委统战部、武威地委等部门的领导和专家，我们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作　者

1997 年 10 月

ISBN 978-7-226-01593-3
9 787226 015933 >
定价：38.00元